黄河之水天上来

九年义务教育三、四年制初级中学语文自读课本第四册

人民教育出版社

Digitized by the Internet Archive
in 2020 with funding from
Kahle/Austin Foundation

https://archive.org/details/isbn_9787107021978

九年义务教育三、四年制初级中学语文

自读课本　第四册

黄河之水天上来

人民教育出版社

九年义务教育三、四年制初级中学语文

自读课本　第四册

黄河之水天上来

人民教育出版社中学语文室　编

*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沙滩后街 55 号　100009）

网址：http://www.pep.com.cn

大厂益利印刷厂印装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787 毫米×1 092 毫米　1/32　印张：19　字数：315 000

1996 年 6 月第 2 版　2000 年 12 月第 12 次印刷

印数：562 701～644 000

ISBN 7-107-02197-4
G·3963（课）　定价：15.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联系地址：北京市方庄小区芳城园三区 13 号楼　邮编：100078）

说　明

这本书是供同学们课外自读用的。学习语文，首先是在课内学习教科书。但教科书的课文一般要求精读，教学时数又有限，数量不能多，初中阶段六册总共不过180多篇。这显然是不够的。因此要求同学们在老师的指导下，运用在精读课文时获得的种种知识和能力，举一反三，在课外扩大阅读量。课内是主体，课外自读是补充。但这个补充很重要，不但可以巩固和扩大课内所学的东西，而且可以充分发展自学能力，增加学习语文的兴趣。对于课外自读不可忽视。

同教科书一样，自读课本的选文力求文质兼美，适合同学们阅读。不同的是，第一，从内容说，以时文为主。选入大量富于生活气息，反映当前时代风貌的文章，以便于同学们联系当前生活学习语文，更直接的受到思想政治方面的启示。第二，从体裁说，以文学作品为主。便于同学们广泛接触文学作品，受到民族文化的熏陶，增进文学素养。第三，题材广泛、形式多样。力求使同学们读到各种题材、各种样式的作品，以开阔视野、拓宽思路，增加学习兴趣。有些文章与教科书中的课文取材相近而写法各异，以利于在比较中加深理解。

怎样学习自读课本呢？不提出要求，不设计程序，不规定时间，以便同学们自由自在的阅读。但是读起来要认真，不能马虎从事。每篇文章都要逐字逐句的读懂，把文章的结构和思

路都搞清楚，从而弄懂文章的思想内容。在理解文章思想内容的过程中，又要进一步揣摩语言运用的妙处。同时，对关键性词句和精彩片段等，要注意识记。阅读文学作品，要通过语言展开想象，感受作品中的形象和作者的思想感情；然后进一步思索，反复玩味，找到作品中的形象与现实生活的联系，达到感受和理解的统一，进而得到思想感情上的陶冶和文学欣赏上的愉悦。在阅读中，必定有些问题一时弄不懂，这不要紧，可以记下来，以后逐渐求得解决。

每篇作品前面的简要的导语，后面的“想一想，查一查”，是用来帮助同学们阅读的。叶圣陶先生说过，要边读边想，“想的时候，最好自己多多设问”。这“想一想，查一查”就是替同学们设问，但只是示例性的，主要还得靠自己质疑问难。自读课本的注释从简，生字生词大都由同学们查工具书解决。

要学好语文，就要善于同书交朋友。这本书正向你敞开心扉，只要你常同它打交道，你们肯定会成为好朋友的。

编　者

1991 年 5 月

目　录

一　短文五篇
女孩子 …… 秦文君 (1)
夹竹桃 …… 季羡林 (5)
紫藤萝瀑布 …… 宗　璞 (9)
寻春篇 …… 韩少华 (12)
落花枝头 …… 谢大光 (17)
二　散文六篇
青鸟情 …… 龙永杰 (21)
阳台记趣 …… 杨学贵 (24)
仙人球小记 …… 王维洲 (30)
故乡的芦苇 …… 樊发稼 (33)
淡紫色的思念 …… 李汉平 (37)
系在风筝线上的 …… 周岩壁 (41)
三　挤 …… 张志民 (45)
四　黄昏 …… 茅　盾 (49)
五　蝴蝶篇
枯叶蝴蝶 …… 徐　迟 (52)
白蝴蝶之恋 …… 刘白羽 (54)
六　囚绿记 …… 陆　蠡 (58)
七　冬日抒情 …… 郁　风 (63)

八　微思物语（五章）……………………… 赵丽宏（66）
九　黄河之水天上来 ………………………… 刘白羽（71）

一〇　聪明人和傻子和奴才 …………………… 鲁　迅（75）
一一　小贩 ……………………………………… 孙　犁（79）
一二　黄土 ……………………………………… 邹志安（83）
一三　老鞋匠 ………………………………… 端木蕻良（86）
一四　卖葫芦者 ………………………………… 萧　白（89）
一五　摆渡 ……………………………………… 高晓声（92）
一六　老人与树叶 ……………………………… 忐　忑（95）
一七　人生与下棋 ……………………………… 苍　桑（98）
一八　江畔人生 ……………………………… 徐茂昌（101）
一九　多吃了几斤盐 ………………………… 刘绍棠（106）
二〇　多一些微笑吧 ………………………… 王霆钧（110）

二一　一个少年的笔记 ……………………… 叶圣陶（116）
二二　少年旅行队 …………………………… 柯　蓝（122）
二三　跋涉者 ………………………………… 梅　洁（127）
二四　“我辈岂是蓬蒿人” ………………… 魏京那（132）
二五　冬雨 …………………………………… 王　蒙（137）
二六　流行在中学校园的“富贵热” ……… 卢　程（142）
二七　墙，推倒了就是桥 …………………… 向明凯（152）
二八　坚强些，中国的孩子 ………………… 程赤兵（164）
二九　人物特写四篇
　　侯老过年 ………………………………… 何鸣声（177）

飘动的花窗帘 …………………… 高凯明（181）
燃烧的晚霞 …………………… 张秋实（186）
站在人生之巅的士兵 …………………… 刘业勇（191）
三〇　彭总在囹圄中二三事 …………………… 郭云梦（196）
三一　科普创作的巨匠——伊林 …………………… 文有仁（204）
三二　鞠躬尽瘁 ……………………………………（208）
三三　金近放牛 …………………… 山　曼（216）

三四　散文诗两首 …………………… 纪　鹏（223）
访焦山古炮台 ……………………………………（223）
谒“万人坟” ……………………………………（225）
三五　可爱的中国 …………………… 方志敏（228）
三六　井冈翠竹 …………………… 袁　鹰（236）
三七　船夫曲 …………………… 魏钢焰（242）
三八　竹叶三君 …………………… 陈慧瑛（248）
三九　温馨的回忆 …………………… 路　易（257）
四〇　“卡门” …………………… 丁　宁（262）
四一　琼楼玉宇，高处不胜寒 …………………… 季羡林（267）
四二　我在南极发现了宝藏 …………………… 金庆民（274）
四三　当惊世界殊 …………………… 陈中原（281）

四四　中学生习作三篇
家庭给了我启示 ……………………………………（292）
1＋1＝？ ……………………………………（295）
家之恋 ……………………………………（299）

四五　懒 …………………………………… 梁实秋（303）
四六　今 …………………………………… 李大钊（308）
四七　珍惜生命 ……………………………… 甘　如（313）
四八　生命的三分之一……………………… 马南邨（315）
四九　我的信念 ………………… ［法］居里夫人（318）

五〇　“锲而不舍” ………………………… 唐　弢（321）
五一　“以失败告终” ……………………… 惜　醇（324）
五二　涓涓不息将成江河
　　　——谈资料的积累……………………… 王梓坤（327）
五三　继续扭亮桌上的台灯 ……………… 杜卫东（330）
五四　应当用生命在写 …………………… 梁秉坤（334）
五五　点亮你心中的灯 …………………… 苏叔阳（337）

五六　最先与最后 ………………………… 鲁　迅（341）
五七　假自由与真自由 …………………… 袁　亮（344）
五八　“废名论”存疑 …………………… 任　海（347）
五九　不要被人活埋 ……………………… 刘必建（350）
六〇　历史不应该忘却 …………………… 李文海（353）

六一　小小说四篇
　　　智力测验 …………………………… 赵大年（357）
　　　习惯势力 …………………………… 中　申（360）
　　　小巷“历程” ……………………… 许通泉（365）
　　　绑架 ………………………… ［苏］鲍丽索娃（368）

六二　柳条儿 …………………………………… (371)
六三　核桃的秘密 ………………………… 刘　真 (376)
六四　秋别 ……………………………… 迟松年 (385)
六五　画框 ……………………………… 苏叔阳 (407)
六六　华威先生 ………………………… 张天翼 (418)
六七　最年轻的牛仔 ……… [美] 杰拉尔德·穆尔 (429)
六八　最富裕的时刻 ……… [美] 约翰·格立克斯 (439)
六九　全懂先生 ……………… [英] 骚·毛姆 (444)
七〇　芳汀 …………………………… [法] 雨果 (455)
七一　舌战群儒 ………………………… 罗贯中 (464)

七二　我与《千家诗》 ………………… 于　漪 (470)
七三　拾麦穗 …………………………… 李延国 (475)
七四　书 ………………………………… 朱　湘 (483)
七五　书架 ……………………………… 冯骥才 (487)
七六　恨书 ……………………………… 宗　璞 (493)
七七　语言学知识两篇 ……………… 文炼　允贻 (497)
　　　成语和典故 ……………………………… (497)
　　　代称和婉言 ……………………………… (501)
七八　整本书阅读法 ………………… 陈刚　沈宝良 (507)

七九　科学小品六则
　　　你听见冰川的脚步声吗 ……………… 费金深 (519)
　　　半坡姑娘的锥形瓶 …………………… 袁　泊 (521)
　　　印山的“土而奇” …………………… 王敬禹 (523)

雁阵惊寒为何声断衡阳之浦 ……… 张健鑫 (526)
云南松怕冷的秘密 ………………… 罗红里 (528)
北京汉白玉石雕的腐蚀与空气污染
…………………………………… 李昌文 (531)
八〇 地图的魔术 ……………… [美] 克莱·魔根 (534)
八一 电脑闯祸 ………………………………… (538)
八二 会飞的孔雀 ………………………………………
[美] 桑德拉·伯顿 迈克尔·特马雷斯特 (541)
八三 纽约电梯趣闻 …………………………… (545)
八四 这些"常识"正确吗? …………… 胡学友 (549)
八五 动物王国里的"贵"和"贱" …… 钱星博 (557)
八六 从人与猛兽搏斗谈起 ……………… 沈一元 (565)
八七 文言故事六则
楚人隐形 …………………………… 邯郸淳 (572)
执竿入城 …………………………… 邯郸淳 (573)
陈太丘与友期 ……………………… 刘义庆 (574)
田登作郡 …………………………… 陆　游 (575)
工之侨献琴 ………………………… 刘　基 (576)
三重楼喻 ………………………………… (577)
八八 古代诗词十六首
上邪 ……………………………………… (579)
子夜歌 …………………………………… (579)
于易水送人 ………………………… 骆宾王 (580)
凉州词 ……………………………… 王　翰 (580)
旅夜书怀 …………………………… 杜　甫 (581)

渔翁 …………………………………… 柳宗元（581）
左迁至蓝关示侄孙湘 ………………… 韩　愈（582）
秋思 …………………………………… 张　籍（583）
秋夕 …………………………………… 杜　牧（583）
山亭夏日 ……………………………… 高　骈（584）
虞美人 ………………………………… 李　煜（584）
渔家傲 ………………………………… 范仲淹（585）
淮中晚泊犊头 ………………………… 苏舜钦（586）
诉衷情 ………………………………… 陆　游（586）
朝求升 …………………………………………（587）
对酒 …………………………………… 秋　瑾（588）
八九　名人名言三十则 ……………………………（589）

一　短文五篇

我喜欢这样的追赶，去追寻遥遥领先的理想；在追赶中，我是个自由自在的人生主人。

女　孩　子[①]

秦　文　君

生　　日

纷乱的风挟裹着六月的雨，那冲动的步伐如千军万马，从大街走到我小小的窗棂。我不明白，它竟能用它的热烈叩开我心灵的栅门？

我的生日在雨中度过。我旋转；我举起双手捧接有亮光的雨点；我快乐而又忧伤的泪融进那茫茫的水

---

①选自《中学生阅读》。

帘中。

15 岁，炽热的多彩岁月。它拉开了蓄满情感的生活序幕：一个女孩的全部世界。

妈　　妈

在温柔的桔黄色灯光下，忙碌的妈妈，不必再说任何柔情蜜意的话，凭借心灵感应，你会知道，有你做母亲，是我一生的幸运。我的爱将永远留给你，这也是一种永久恒长的缘分。

妈妈，为我祝福，属于我的天空在远方，我的心已被那年轻明朗的它收容。那儿的空气、阳光、风，正是我积存了 15 年的向往。

妈妈，无论飞得多高多远，我都像一只风筝，长长的思念的线永远在你的手中。

友　　情

初次相遇，穿着白裙的娇小的你朝我害羞地一笑；在那仓促间，我知道，我们彼此进入了对方的心灵。多少寻觅，多少企盼，都在那安安静静的一瞬间找到归宿。

然而，分别即在眼前。你要去远方，友情被拉成

蓝色的海岸线，遥远而又漫长。我没为你送别，因为你美丽的身影仍日日在我眼前匆匆而过，如轻风，易感应而难捕捉；你没说再见，但我深知，从此往后，那荒凉的边城内，除了各种服饰的陌生人，还有个爱着我的穿白裙的女孩。

朋友，离别和相聚都凝结着我们的缘分。既然彼此已将对方铭刻心间，又何必为不能朝朝暮暮厮守一处而哀伤。

希　冀

我有着太多的希冀，它们浓烈，它们不断增长却从不更换。我希冀，百年老树般的孤独老人重萌青春；希冀每个人都能如愿；希冀冬天并不荒芜；希冀世上没有丑恶和噪音；希冀一切消逝的美好奇迹般地流转在清澈的黎明。

我的希冀碎了一大片。

我重新寻觅希冀，带着忧伤和思索。我想我能找到扎扎实实的它。在那沉甸甸的希冀中，我会成为独立的人，如同一面鲜艳的旗，迎风飘呀飘。

做一个高尚的人，永葆一尘不染的心灵，这便是我崭新的希冀，尽管前途未卜，结尾还在很远很远的未来。

追　赶

总有失败和那么多的挫折在等待我，有些是小小的误会，有些便是失落；就如一心一意想赶头班车，早早等待，苦苦盼望，然而那是辆拥挤不堪的车，在那一瞬间，它载着别人离去，将我的愿望一起遗失在清冷的站台上。

常常有脱了班的车要去追赶，能否赶上我一无所知。我奔跑，我追赶，只因为不愿在等待中消磨和修剪自己。

据说人只是世上的一个常客。对于我，它并不是一个可怕的烦恼。我喜欢这样的追赶，去追寻遥遥领先的理想；在追赶中，我是个自由自在的人生主人。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一共有五个小节，其中哪个小节给你的印象最深？说说你的感受。

二　理解下列词语。

缘分　企盼　归宿　铭刻　厮守　希冀
荒芜　清澈　永葆

有这样的韧性，能这样引起我的幻想，我爱上了夹竹桃。

夹　竹　桃[1]

季羡林

夹竹桃不是名贵的花，也不是最美丽的花；但是，对我说来，它却是最值得留恋最值得回忆的花。

不知道由于什么缘故，也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在我故乡的那个城市里，几乎家家都种上几盆夹竹桃，而且都摆在大门内影壁墙下，正对着大门口。客人一走进大门，扑鼻的是一阵幽香，入目的是绿蜡似的叶子和红霞或白雪似的花朵，立刻就感觉到仿佛走进自己的家门口，大有宾至如归之感了。

我们家的大门内也有两盆，一盆红色的，一盆白色的。我小的时候，天天都要从这下面走出走进。红色的花朵让我想到火，白色的花朵让我想到雪，火与雪是不相容的；但是这两盆花却融洽地开在一起，宛如火上有雪，或雪上有火。我故而乐之，小小的心灵

---

①选自《当代抒情散文选》。

里觉得十分奇妙，十分有趣。

只有一墙之隔，转过影壁，就是院子。我们家里一向是喜欢花的；虽然没有什么非常名贵的花，但是常见的花却是应有尽有。每年春天，迎春花首先开出黄色的小花，报告春的消息。以后接着来的是桃花、杏花、海棠、榆叶梅、丁香等等，院子里开得花团锦簇。到了夏天，更是满院葳蕤。凤仙花、石竹花、鸡冠花、四色梅、江西腊等等，五彩缤纷，美不胜收。夜来香的香气熏透了整个的夏夜的庭院，是我什么时候也不会忘记的。一到秋天，玉簪花带来凄清的寒意，菊花报告花事的结束。总之，一年三季，花开花落，没有间歇；情景很美，变化亦多。

然而，在一墙之隔的大门内，夹竹桃却在那里悄悄地一声不响，一朵花败了，又开出一朵，一嘟噜花黄了，又长出一嘟噜。在和煦的春风里，在盛夏的暴雨里，在深秋的清冷里，看不出什么特别茂盛的时候，也看不出什么特别衰败的时候，无日不迎风弄姿，从春天一直到秋天，从迎春花一直到玉簪花和菊花，无不奉陪。这一点韧性，同院子里那些花比起来，不是形成一个强烈的对照吗？

但是夹竹桃的妙处还不止于此。我特别喜欢月光下的夹竹桃。你站在它下面，花朵是一团模糊；但是香气却毫不含糊，浓浓烈烈地从花枝上袭了下来。它

把影子投到墙上，叶影参差，花影迷离，可以引起我许多幻想。我幻想它是地图，它居然就是地图了。这一堆影子是亚洲，那一堆影子是非洲，中间空白的地方是大海。碰巧有几只小虫子爬过，这就是远渡重洋的海轮。我幻想它是水中的荇藻，我眼前就真地展现出一个小池塘，夜蛾飞过映在墙上的影子就是游鱼。我幻想它是一幅墨竹，我就真看到一幅画。微风乍起，叶影吹动，这一幅画竟变成活画了。

有这样的韧性，能这样引起我的幻想，我爱上了夹竹桃。

好多好多年，我就在这样的夹竹桃下面走出走进。最初我的个儿矮，必须仰头才能看到花朵。后来，我逐渐长高了，夹竹桃在我眼中也就逐渐矮了起来。等到我眼睛平视就可以看到花的时候，我离开了家。

我离开了家，过了许多年，走过许多地方。我曾在不同的地方看到过夹竹桃，但是都没有留下深刻的印象。

两年前，我访问了缅甸。在仰光开过几天会以后，缅甸的许多朋友们热情地陪我们到缅甸北部古都蒲甘去游览。这地方以佛塔著名，有“万塔之城”的称号。据说，当年确有万塔。到了今天，数目虽然没有那样多了，但是，纵目四望，嶙嶙峋峋，群塔簇天，一个个从地里涌出，宛如阳朔群山，又像是云南的石林，用

“雨后春笋”这一句老话，差堪比拟。虽然花草树木都还是绿的，但是时令究竟是冬天了，一片萧瑟荒寒气象。

然而就在这地方，在我们住的大楼前，我却意外地发现了老朋友夹竹桃。一株株都跟一层楼差不多高，以至我最初竟没有认出它们来。花色比国内的要多，除了红色的和白色的以外，记得还有黄色的。叶子比我以前看到的更绿得像绿蜡，花朵开在高高的枝头，更像片片的红霞、团团的白雪、朵朵的黄云。苍郁繁茂，浓翠逼人，同荒寒的古城形成了强烈的对比。

我每天就在这样的夹竹桃下走出走进。晚上同缅甸朋友们在楼上凭栏闲眺，畅谈各种各样的问题，谈蒲甘的历史，谈中缅文化交流，谈中缅两国人民的胞波的友谊。在这时候，远处的古塔渐渐隐入暮霭中，近处的几个古塔上却给电灯照得通明，望之如灵山幻境。我伸手到栏外，就可以抓到夹竹桃的顶枝。花香也一阵一阵地从下面飘上楼来，仿佛把中缅友谊熏得更加芬芳。

就这样，在对于夹竹桃的婉美动人的回忆里，又涂上了一层绚烂夺目的中缅人民友谊的色彩。我从此更爱夹竹桃。

1962 年 10 月 17 日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为什么既不名贵也不是最美丽的夹竹桃，对作者来说却是“最值得留恋最值得回忆的花”？试用课文中的句子回答。

二　结合上下文分析下边两句话，想一想为什么同是写花香，一个用“袭”，一个用“飘”。

1. 但是香气却毫不含糊，浓浓烈烈地从花枝上袭了下来。

2. 花香也一阵一阵地从下面飘上楼来，仿佛把中缅友谊熏得更加芬芳。

三　理解下列词语，给加点的字注音。

影壁　葳蕤　荇藻　暮霭

宾至如归　花团锦簇　嶙嶙峋峋

我只是伫立凝望，觉得这一朵紫藤萝瀑布不只在我眼前，也在我心上缓缓流过。

紫藤萝瀑布①

宗　璞

我不由得停住了脚步。

---

①选自《福建文学》1982年第7期。

从未见过开得这样盛的藤萝，只见一片辉煌的淡紫色，像一条瀑布，从空中垂下，不见其发端，也不见其终极，只是深深浅浅的紫，仿佛在流动，在欢笑，在不停地生长。紫色的大条幅上，泛着点点银光，就像迸溅的水花。仔细看时，才知那是每一朵紫花中的最浅淡的部分，在和阳光互相挑逗。

这里春红[①]已谢，没有赏花的人群，也没有蜂围蝶阵。有的就是这一树闪光的、盛开的藤萝。花朵儿一串挨着一串，一朵接着一朵，彼此推着挤着，好不活泼热闹！

“我在开花！”它们在笑。

“我在开花！”它们嚷嚷。

每一穗花都是上面的盛开，下面的待放。颜色便上浅下深，好像那紫色沉淀下来了，沉淀在最嫩最小的花苞里。每一朵盛开的花像是一个张满了的小小的帆，帆下带着尖底的舱。船舱鼓鼓的，又像一个忍俊不禁的笑容，就要绽开似的。那里装的是什么仙露琼浆？我凑上去，想摘一朵。

但是我没有摘。我没有摘花的习惯。我只是伫立凝望，觉得这一朵紫藤萝瀑布不只在我眼前，也在我心上缓缓流过。流着流着，它带走了这些时一直压在

---

①〔春红〕泛指春天时盛开的花。

我心上的焦虑和悲痛，那是关于生死谜、手足情的。我浸在这繁密的花朵的光辉中，别的一切暂时都不存在，有的只是精神的宁静和生的喜悦。

这里除了光彩，还有淡淡的芳香，香气似乎也是浅紫色的，梦幻一般轻轻地笼罩着我。忽然记起10多年前家门外也曾有过一大株紫藤萝，它依傍一株枯槐爬得很高，但花朵从来都稀落，东一穗西一串伶仃地挂在树梢，好像在察颜观色，试探什么。后来索性连那稀零的花串也没有了。园中别的紫藤花架也都拆掉，改种了果树。那时的说法是，花和生活腐化有什么必然关系。我曾遗憾地想：这里再看不见藤萝花了。

过了这么多年，藤萝又开花了，而且开得这样盛，这样密，紫色的瀑布遮住了粗壮的盘虬卧龙般的枝干，不断地流着，流着，流向人的心底。

花和人都会遇到各种各样的不幸，但是生命的长河是无止境的。我抚摸了一下那小小的紫色的花舱，那里满装生命的酒酿，它张满了帆，在这闪光的花的河流上航行。它是万花中的一朵，也正是由每一个一朵，组成了万花灿烂的流动的瀑布。

在这浅紫色的光辉和浅紫色的芳香中，我不觉加快了脚步。

1982年5月6日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通过对紫藤萝的描绘，通过现在与10年前紫藤萝命运的对比，表达出了怎样的主题？文章开头说“我不由得停住了脚步”，结尾又说“我不觉加快了脚步”，这其中寄寓了作者什么样的感情？

二　试分别找出两个使用比喻和拟人手法的句子，并体会其表达的意思。

三　理解下列词语。

发端　花苞　绽开　伫立　伶仃　虬龙

蜂围蝶阵　忍俊不禁　仙露琼浆

只需攀登那足以远望的高处，透过千里平川的轻烟淡霭，透过蒸腾着的青阳之气，就会感到，大地在急促地呼吸着，——春天，正在大地的母腹里躁动……

寻　春　篇[1]

韩少华

迎着早春的轻寒，或野游，或山行，多么好啊。也

①选自《韩少华散文选》。

许，早春的景色过于素淡了；可也正因为还没有万紫千红的撩拨，才更宜于漫步，沉思……

趁个假日，我出了城，径自寻春去了。

“山带去年雪，春来何处峰?”眼前，蓟塞披沙，燕山负雪,可凭借什么去寻觅春天的第一双足迹呢?……嗯，春的影子么，该是绿的。如果找见了大地上最初的一小片草地，那就一定是春天刚刚落脚的地方。春天必在那里。

不上田间小路，我只朝着旷野走去。

微风挟着寒意，卷地而来。这大概是朔气的余威了。“燕北地寒生草迟。”低眉所见，尽是些隔冬的衰草，谁知有没有一两株敢于破土而出的？即使有，怕也不易找见……

穿疏林，过小桥，桥下流水无声，慢吞吞的，仿佛刚才融没了最后一片残冰，那满怀凝冻的迟疑，还没散尽……我不禁责怪起自己来:虽说是早春之游,也未免太早了。但是，既来之，则安之——走吧。

渐渐的，云雾中的燕山越来越清晰了。到了山脚下，有大石如卧。近前转身坐定了，无意间，向着来路抬眼一望……怎么？远处，小桥头，疏林边，那旷地上，竟泛出一片新绿！仔细看去，还含着几分鹅黄——好嫩，好新鲜。可那旷地，分明是我才经过的，没见一芽新草。莫非不早不迟，正当我才上了小桥那阵

儿，就在我背后，春天，悄悄儿地飞落在林边了？……我猛地站起来，朝着那片草色奔去。

小桥下，流水依然迟迟的；林边旷地，又在脚下了。仍旧是几抔衰草，一带疏林。莫不是春天怕这里寒肃，刚落脚，竟又携着她那青青的影子，一同飞去了？

哦，这不正是“草色遥看近却无”！

重又跑回山脚下，大石跟前；转身再放眼望去，可不，那疏林边，草色依稀，似乎比刚才又浓了些，也扩展了些。“草色遥看近却无。”这早春草色，为什么只可遥看呢？回想一路所见，——是了，说是来寻春，却只低眉顺目，眼界自然仅限于咫尺间了。“燕草如碧丝”；走三五步难见一两芽，何况还有衰草杂陈呢。若是放眼望去，那些萌芽，就算是一个个微绿的质点吧，那么，这十里平川，尽收眼底，那质点，也该不可胜数了。无数个微绿的质点，横衍纵漫，就密了，草色也浓了——瞧那边，好一抹新绿。衰草的憔悴，被欣欣然的生机淹没了。

这一霎间，我似乎寻到了春天的步履。

真的，就连野游，都需要扬眉放眼，才能从无数点刚刚破土的萌芽上面，看到无边的春色。那么，对于生活呢……在人生的道路上，在斗争的历程中，总会有阴霾、霜雪；但是，尽管朔气如磐，时间却没有

一瞬的凝固。“今朝腊月春意动。”这是诗意，也是万古不灭的规律。而正当风雪弥天的时刻，谁能在胸怀深处寻到那最初的一抹新绿，用自己的心去暖它，催促它，谁就会拥有一个芳草连天、艳阳满地的内心世界。心里有一个春天，那就往前走吧。哪怕真是“燕山雪花大如席”，砸到热腾腾的胸膛上，也将立刻消融。如果谁的内心的春光与大地上第一抹草色联成一片了，那就把步子迈得再大些。这样的步子，每一落地，都会铿锵作响；路旁的花蕾呢，也将应声怒放。

马雅可夫斯基说过：“最好在冬天写关于‘五一’的诗，因为这时候对春天想得要命。”他是在自己的诗里召唤春天，又用自己的诗去创造春天的。我呢，此时只愿意望得远些。望远必须登高。“明日岳阳楼上去，岛烟湖雾看春生。”眼前，虽没有楼台可以登临，背后却矗立着巍巍燕山。我想，登上那山峦，一回头……也许反而要责怪自己：这次野游、山行，动身真的太迟了。其实，探寻春天的讯息：又何必凭借什么绿色的影子呢；只需攀登那足以远望的高处，透过千里平川的轻烟淡霭，透过蒸腾着的青阳之气，就会感到，大地在急促地呼吸着，——春天，正在大地的母腹里躁动……

无边春色，已经从广阔的地平线上奔涌来。不过，绝不该停下步子。我知道，更引人的春景，还继续探

寻；它，正在前方等待着我。

一九六二年早春，于北京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以寻春为主线，写出了作者由自然之春到心灵之春的探寻过程。试找出文中描写自然之春和心灵之春的语句，想想作者通过这一探寻过程表现了怎样的主题。

二　结合上下文了解下边几句诗的含义。

1. 燕北地寒生草迟
2. 草色遥看近却无
3. 燕草如碧丝
4. 今朝腊月春意动

三　查字典，了解下列词语的含义，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蓟　挟　抔　携　磐　旷野　朔气

咫尺　步履　阴霾　铿锵　躁动

请明年再到枝头上看吧，那满树的繁花硕果就是答案。

落花枝头[1]

谢大光

初到江南，就碰上了梅雨季节。一夜枕上听雨，辗转不能成寐，清晨推窗望去，雨却停了。天上，浓云尚未散开，低低压着房檐；空中还飘浮着若有若无的雨丝；天地间弥漫着一层湿漉漉、静悄悄的青黛色雾霭。院子中，一丛绿树被染得浓阴如墨。朦胧的墨绿中，清晰地闪着点点火红的花朵，宛如一阕厚重、平和的弦乐声中，跳出了一管清脆、欢跃的笛音，给这雨后晴朗的清晨，增添了不少生气。

咦，已是春花红褪的初夏，什么花开得这般热烈？

循着被雨水润白的碎石小路走去，我猛地记起了杨万里的初夏即事诗："却是石榴知立夏，年年此日一花开。"近前一看，果然是石榴花。这是四株石榴树，分列在窄窄的甬道两侧，枝丫交错，搭起了一座花红叶绿的天然门楼。树只有一人高，花却开得十分繁茂。

①选自1980年9月22日《人民日报》。

低头钻进树丛，真像是上元之夜徜徉于灯市之中，前后左右，俯仰四顾，都是火苗一样燃烧着的石榴花。

早就听说石榴树是边开花边结果，花与子并生枝头，十分壮观。如今看去，果真如此。这满树密密层层的花果，真像是一个姊妹比肩的大家庭，在从花到果的生长过程中，呈现出变化微妙的千姿百态——有的蓓蕾婷立，含苞待放；有的半开着，微露金蕊；有的翩然怒放，喷红流彩；有的花瓣已落，子实新萌；也有的花萼圆鼓鼓地胀起，果实已初具规模，挺在枝头随风摇曳。

啊，这些正在开放的花朵、正在成熟的果实，多像一群天真烂漫、无忧无虑的孩子。可是，一阵微风吹过，我感到点点水珠洒落下来。这是花儿果儿们的泪水吗？水珠洒落地上，地上是一片落花的世界。是了，花果洒泪是在向落花依依惜别，是在感激落花的深情。落花静静地躺在大地的怀抱，那么坦然，那么安宁，火红的花瓣在雨水中浸得发胀，将黑黑的泥土染成一片绯色。我第一次注意到落花景象是这般壮丽，一种内在的美好情操震颤着我的心。昨天，也许它还在枝头上为花蕊挡风遮雨，那艳丽的容貌，芬芳的呼吸，引来蜂蝶，传送花粉，孕育新生。今天，新的生命开始生长了，为了让果实得到更多的阳光和养料，它毫不留恋枝头的繁华，毫不夸耀自己的功绩，在斜风细雨中翩然飘落。躺在地上，它还在翘望枝头，看到

萌生的果实替代了它原来的位置，依然显示着生命的美好，它放心了，落而无憾。它放心了，却没有忘记自己的归宿。秋风秋雨中，它将自己和朴实的大地融为一体，又在准备滋养明年的花了。“落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龚定庵的心和落花可谓相通。人常说：开花结果。殊不知，花落了，果实才能成熟。据说有一种火石榴树，开起花来复瓣繁英，十分好看，却是从来不结果的。从这个意义上来说，落花正是新生的标志，实在值得大书特书。还是这个龚定庵，在另一首落花歌中，就曾经发出“安得树有不尽之花更雨新好者，三百六十日长是落花时”的感慨。

然而，千百年来，关于落花的诗却多是伤感的，哀惋的。黑暗的时代，狂暴的风雨，常令未果之花倍受挫折而夭谢，于是，“流水落花春去也”，“无可奈何花落去”……就成了千古名句。它们的作者，或是伤春怨女，红颜薄命，或是落魄文人，怀才不遇，只好将花喻己，抒解愁肠。君不见，《红楼梦》中“埋香冢飞燕泣残红”，黛玉小姐的一首葬花词，哭痴了多少人的心。对于摧残人才，践踏新生的社会，这是一个曲折的控诉和抗争。今天，这样的时代应该是过去了。我们的国家如同这缀着晨露的石榴树，花果同枝，生机蓬勃。每个人都应该是一朵花，该开时，尽心竭力地开，该落时，坦坦荡荡地落。无论是翘立枝头，还是

俯身泥土，都不忘培育新生的使命。这样，我们的事业就会新陈代谢，永葆青春活力。

细微的簌簌声打断了我的遐想，又是几片飞红飘落下来。“落花辞树虽无语，别倩黄鹂告诉春。”多情的落花委托黄鹂向春天嘱咐什么呢？请明年再到枝头上看吧，那满树的繁花硕果就是答案。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文章通过描写石榴，吟咏落花，表达了作者怎样的思想？

二　仔细阅读下列各句，体会文章语言的美以及所歌咏对象的美。

1. 院子中，一丛绿树被染得浓阴如墨。朦胧的墨绿中，清晰地闪着点点火红的花朵，宛如一阕厚重、平和的弦乐声中，跳出了一管清脆、欢跃的笛音，给这雨后晴朗的清晨，增添了不少生气。

2. 低头钻进树丛，真像是上元之夜徜徉于灯市之中，前后左右，俯仰四顾，都是火苗一样燃烧着的石榴花。

3. 有的蓓蕾婷立，含苞待放；有的半开着，微露金蕊；有的翩然怒放，喷红流彩；有的花瓣已落，子实新萌；也有的花萼圆鼓鼓地胀起，果实已初具规模，挺在枝头随风摇曳。

4. 一阵微风吹过，我感到点点水珠洒落下来。这是花儿果儿们的泪水吗？……是了，花果洒泪是在向落花依依惜别，是在感激落花的深情。

二　散文六篇

猛地，只见它斜着翅膀，硬是冲了下来，低了，又一个圈儿，冲进院子，嘿，它嘴里还衔着条虫子哩！

青　鸟　情[①]

龙永杰

院里飞来两只小鸟，乌黑的翅膀，雪白的脊梁，人们叫它青鸟。或清晨，或傍晚，总在树上跳来跳去，唱它们自己的歌。中午，常是回家一趟，却不进窝，在院中，双足跳跃着，说它们自己的话。乏了，多在树枝上相偎着，闭了眼儿，作一短暂的小憩。待人们去田间劳作，它们“嗖”地飞起，一前一后，平展了双翅，斜斜地绕过屋顶，互应一声，转个圈儿，飞向远

---

①选自 1987 年 9 月 19 日《人民日报·海外版》。

方。

它比麻雀大，比喜鹊小，也不像燕子那样筑窝，屋檐墙上有孔小洞，便是它们温温暖暖的家了。它们形影相随，步调一致，是对可爱的小夫妻。

过了一月，又过了一月，人们很少听到它们的歌声了，却意外地发觉洞里有了“吱吱喳喳”的叫声，也看到它们飞来飞去，格外忙碌。原来它们已是有了儿女的“人”呢！

五月的一天下午，突地阴了天，“嘎”地来了雷，眼前一个闪电，雨点就跟着风来了。风一起，大雨泼了下来，从田里跑回家的人，淋得精湿，赶忙换了衣服，然后出着长气，屋檐下站了，一边擦头脸的雨水，一边望着外面的雨线，议论起雨的来势。倏忽，从那昏昏的天边，望着了一个白点，像风筝在飘。白点愈来愈近，像要落地似的，但那风儿太猛，总使它忽高忽低，落不下来。几多盘旋，几次挣扎，总也是高了又低，低了又高。人们终于看清了，是一只青鸟，但那一只呢？猛地，只见它斜着翅膀，硬是冲了下来，低了，又一个圈儿，冲进院子，嘿，它嘴里还衔着条虫子哩！它一飞进院子，院树上便响起另只青鸟的叫声，随着叫声，洞口便探出四个小鸟的脑袋，张着扁扁的镶着黄边的嘴巴，吵嚷着要食吃。它飞进洞去，不知给哪只小鸟喂了，飞出来，叫上一声，另只飞去了，它

却落在那里，守护着洞口，任风儿去刮，任雨儿去淋了。

那飞走的，也极是艰难，风猛，雨急，它全然不顾了。高空一阵呼啸，使它失去了方向，零乱了羽毛，一个把握不住，划道弧线，像石块般地抛在街上。它摔坏了，一动不动，怕是再也飞不起来了呢！

我不禁为它动情了，便跑出门去，想把它逮回来，免得雨中受苦。但它毫不理会，极力挣扎，但还是被我捉了回来，擦了雨水，放在炕上，用筛儿盖了，让它暖和。先是安静地躺着，一会儿功夫，似乎缓过了气力，再也不安于这温暖的地方了，急着出去，撞得筛子乱响。傻鸟儿，难道忘记外面在下雨吗？难道不知道黑夜就要来了吗？为什么一定要去冒险呢？我刚揭筛去看，它却瞅准方向，“噗噜”一声，飞了出来，冲门而去了……

雨小了，人们都回了屋去，我却千般儿万般儿的不安，望那昏昏的雨空，不知它飞向哪里，在干着什么？树上的那只，也终未进洞去，缩着脖颈，静静地栖守着……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写青鸟，重在“情”字，试找出文中表现它们之间感情的语句。

二　掌握下列词语，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嗖　　嘎　　短暂　　小憩　　忙碌

倏忽　　盘旋　　衔着　　呼啸　　不禁

噗噜　　叽叽喳喳　　形影相随　　步调一致

那个早上，几十朵花儿魔术般地开了。

阳　台　记　趣[①]

杨　学　贵

搬进这幢新落成的宿舍楼不久，便见左右上下的阳台上，日渐增多着一盆盆的花卉，大有暗中比赛一番之势。左边某局长家的阳台上，下属为贺乔迁而送来的一盆牡丹，正盛开如浓艳的媚笑；右边某经理家的阳台上，一株绿蓬蓬的不知什么树，不见开什么招眼的花朵儿，却时不时飘来一阵阵诱人的馨香，香蕉苹果味儿，甜生生的。

“你那是棵什么花呀，好香。”妻隔着阳台问。

①选自《星火》1985年第12期。

“叫‘含笑’，”正在给花浇水的经理夫人见有人询问，不禁眉眼“含笑”，“老头子从广州带回的。”

“爸爸，我们也买些花来栽吧。”小女儿终于经不住邻家阳台花团锦簇、暗香浮动的诱惑，央求道。这倒又一次勾起我的感慨。许是因为我原来是田舍郎之故，于山野之花，田野之花，有着如总角之交① 那般的眷恋，实在难以移情于当今蔚成风气的阳台盆栽。先前，也曾凑趣养过几盆的，终因无心侍弄，且兼无能谋得堪②与邻人匹比的名贵花草，不久便兴味索然，像撕去极不满意的手稿似的，一气将盆中残枝败叶扯去。唉！我认定今生是与盆花无缘的了。也罢，任他姹紫嫣红，我自我行我“素”。

“爸爸栽花了！”这是傍晚，小女儿的一声快活的叫唤，将妻和大儿子也引来阳台。我的面前，放着两个花盆，每个盆中刚植下一株不满二寸高的苗苗。妻看了看，“哼”了一声，进屋去了。我深知那一声哼的内涵。唯有儿女缠在身边满怀好奇，嚷嚷着，我真怕邻人听见了，下意识一抬头，见经理夫人在那边阳台朝我笑笑。是怜悯？是嘲弄？抑或是怕我难堪而不动问？总之，我兀自耳热起来，但旋即又获得了心理平

①〔总角之交〕幼年就相识的好朋友。总角，古代未成年的人把头发扎成髻，借指幼年。　②〔堪〕能。

衡：我这花只值两分钱，怕别家的阳台未必能有呢！

自此，我和儿女每日早晚侍弄不辍，儿女缠着问是什么花，我答曰：等它长大，你们便知道了。留下一个扰人的谜，让儿女慢慢的猜去。

“噢，是葡萄！是葡萄！看，爬藤呢。”一周后，苗苗长成尺来长，小女儿便认定是葡萄了。我在阳台两侧各竖起一根竹竿，又在两竿之间扯起几股细绳。念初中的大儿子捧着《植物》课本，对照审视了一番，否定了妹妹的判断，于是，兄妹俩打起“赌”来。

青藤爬上竹竿，又沿着细绳攀援，叶儿大大的、嫩嫩的，把一簇簇阴影投在阳台上。每日傍晚，小女儿都要在细绳上卷须缠绕的最前端做上记号，翌晨早早起来，奔向阳台，用米达尺量量伸延了多少厘米。大儿子则常捧着《植物》课本，对照观察着茎的形态、网状叶脉和攀援卷须。妻已渐渐认可了我的这件尚未“完稿”的“作品”，不屑一顾的哼斥，已为关注所代替，她曾为一片叶子上发现两只小壳虫而发动儿女将每片叶子都检查过；那一天，儿子曾数过叶子一共是378片。一个骤雨的夜晚，小女儿惊叫着“葡萄！葡萄！”从梦中醒来，于是，合家奔向阳台，见青藤未遭伤害，方才返回卧室。花啊，花啊，在我们的牵肠挂肚的抚爱中，蓬勃地长着，长着，出落得如此青葱可人！左边的牡丹，右边的含笑，已不再惹动我羡慕的凝睇和

隐隐的妒意。是的，我会有属于自己的花。

终于，我们的花开了！那个早上，几十朵花儿魔术般地开了。淡黄的，萼成筒状，花冠五裂，一齐向着阳台外，怯怯地、悄悄地开放着。蜂们早已从远处接收到了信息，嗡嗡嗡地唱着，在花间旋舞。忽一夜，不知从何处飞来几只纺织娘，在叶丛间，啜饮了初降的夜露，拖着柔曼的长声，自得地吟唱，这闹市中难得有的天籁，闻之令人销魂！

先头开的花儿谢了，花蒂下留下一条条小不点儿的青果。青果一日日长大，变长，变黄，变胖，早晨阳光透过，呈半透明，玉雕也似的晶莹。小女儿已不再和哥哥打“赌”，原来，这是她最爱吃的黄瓜呀！看着儿女抚摩着密叶间的瓜儿的憨态，我忽地想，当初若是告诉他们，爸爸栽的不是名贵花木，而是黄瓜，他们将会多么沮丧。

一条、二条、三条……啊，101 条！我陶醉于犹如斟酌、玩味一篇满意的文稿的愉悦中，陶醉在这一片充溢着野气与灵气的为我自己所创造的闹市中的田园幽趣中，恍恍然回到了孩提时，故乡的茅舍旁的瓜棚下，有着我久违的、古老但永远新鲜的梦。忽然间，听得楼下马路上传来喧喧人语，我拨开绿帘似的密叶，往下看去，见一群过路人正驻足仰望，评论我的阳台盆栽，那评价，全然无视左右阳台名花佳卉的存在了。我

赶紧掩了叶子，脸骤然热热的，心跳跳的，竟不好意思听那路人纷纷的盛赞，匆匆避进室内，飘飘然似乎唱出几句什么，过后已不复记得。

嗳，这是我理应得到的殊荣吗？不就是菜市上谁人都可以买得到的黄瓜吗？一角多钱一斤，不值什么，我自认不堪与高贵的牡丹、含笑们为邻，却谁知独占“花”魁，吸引了那么多赏花者热烈的注目呢。

夜晚，常有文友来，在我的爬满青藤的阳台上品茗① 叙谈，从这“花”扯到了艺术、人生，于是，或感慨、或振奋，妙语联珠，精骛八极②……都道是被这青藤缠住，恋恋不舍离去。空谈究竟当不得饭吃，还是看重现实，我要好好享受我们辛勤劳动的果实，我要好好犒赏陪我栽培了这平凡而神奇之花的好儿女（有一天，我看见小女噘起嘴巴，凑近一条坠得低低的瓜，顽皮地舔着哩！）。于是，我摘下四条白嫩的瓜摆在桌上，等儿女放学归来。儿女回来了，他们看见桌上的瓜，先是一愣，继而转脸直呆呆地看住我，啊，那两双目光，是痛苦，是敌意。终于双双都涌出泪水，最后竟至嘤嘤有声了。我的“初中生”竟抽噎着第一次叱责父亲：“你就狠心咽得下吗？……”我只得严肃地撒了个谎，说这是市场上买回

---

①〔品茗〕喝茶。茗，泛指喝的茶。　②〔精骛八极〕精神遨游于极远的地方。骛（wù），奔驰。八极，指最边远的地方。

的，儿女将信将疑，才算止了哭。

从此，我不敢再摘那瓜，想也没敢想。

今夜，月光很好。仲夏的夜风，轻抚我亲爱的瓜棚，簌簌有声，伴着虫儿的唧唧，纺织娘柔情的琴瑟……我困不着，独坐阳台。忽而感到从未有过的富有，不觉微醺似的激动起来，想写一首诗，给生活。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栽花本是一件极平凡的小事，但小事中往往蕴含有深刻的道理。想一想，本文所要表达的是一个什么道理？

二　积累词语。

1. 了解下列字词，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花卉	乔迁	眷恋	匹比	幢
嘲弄	兀自	旋即	攀援	翌晨
凝睇	啜饮	柔曼	天籁	葶
沮丧	斟酌	玩味	殊荣	品茗
犒赏	嘤嘤	抽噎	叱责	醺

2. 掌握下列成语。

花团锦簇	暗香浮动	总角之交
蔚成风气	我行我素	兴味索然
残枝败叶	姹紫嫣红	侍弄不辍
不屑一顾	牵肠挂肚	令人销魂
驻足仰望	妙语联珠	精骛八极

为了这一刻，它经历了三年顽强的成长，经久不颓的磨练呢。

仙人球小记①

王维洲

圆圆的，绿色的大肉球，从花盆里伸出来：又笨拙，又滑稽。对它无甚所知。只知多浇水，便猛长；不浇水，亦不死，是艰苦地方磨练出来的老皮条。倾服它的魅力，我愈是不会养花，愈是指望养它，但所见都是别人的。想讨，难于启齿——揣度别人也像我一样爱它。

有一天下班回来，见门前台阶边有一珐琅铁碗，碗内盛土，土中间，一个绿莹莹杂以棕色硬刺的小东西，它即是仙人球。惊喜不置，连忙询问来由，却是母亲从垃圾堆里拾得。

于是赶忙浇水。天天工余都要看上一会，希望它快长。然而它不慌不忙，慢条斯理地，半年才长了一

---

①选自1982年6月17日《人民日报》。

丁点儿。天冷了，把它拿到厨房里；出太阳的时候，又拿出来接受光合作用。这么每日搬来搬去的，不厌其烦。

有一天，球不翼而飞。估计可能是晒太阳时，被谁家的小孩子拿去玩了。丢就丢了吧，想也无益。土亦不倒掉，也许妈妈会在垃圾堆里再拾来一个。

春节大扫除，妻负责厨房清理，伸手掏一处壁间夹缝，大叫，被什么咬着了。俯头一看，却正是不翼而飞的仙人球！大约是“搬来搬去”的时期，无意间在厨房撞落，滚落在那里，当时匆匆未察。它离盆两个月，也不见瘦，容颜尚好，刺儿硬着呢。于是请回原盆，依然浇水将养。又过半年。有朋友提到，他的仙人球开了花，我过去不知道仙人球能开花，羡慕不已。问其多大？那双手合拢一比，比我的要小。于是断定，是因为品种不同。下了班，便对家中的劣种，百般看不顺眼。

“喜新厌旧”的念头一生，便忍不住行动，向那位朋友讨良种。恰他的球上已萌生小球，才一个玻璃珠子大。便也急不可待，要回来，放在一个新买的陶盆里，郑重以待。失宠的那个，已经拳头大，不再浇水，并拟丢弃。妈妈舍不得。毕竟是她老人家从垃圾堆里擢升起来的，且又是我的初相识——想及此，留个劣种也可以。

又过一年。朋友给我的那个宠儿，已经拳头大了，盛暑七月，还不见有花开。而原先那个劣种，却显出异象。妈妈连呼奇怪。我去察看，只见这球的侧边，一连生出四个毛茸茸的棕色东西，像粗毛笔，不知将有何做作，很有点吓人。

又过五天，欣然从那毛里钻出四个白色花蕾来！

于是大喜过望。赶忙连土迁进陶盆，放在书桌正中，以便在房间的任何角度，都能够看见它的进展。只可惜它一年来饱受饥渴之苦，体积并没见长。

晚上，四个花蕾偷偷开放了。开得这么美，一时像少年手中的喇叭，一时又像美人身上的白裙。有影有声，在灯的辉映下，在夜这么宁静的时候！

我欢心不能自已。除了请妈妈和妻环坐赏玩之外，又赶快把朋友拉来，一同高兴。拿一碟炒花生豆，两杯黄鹤楼酒，与朋友对饮，互念祝酒词，也愿我们自己的生命开出花来。

平时并不爱花的妻，今天也格外凑趣，在我身边坐着，看着我笑。她显然是为我之乐而乐。“只恐夜深花睡去，故烧高烛照红妆。”这一夜，在静静的灯光里，我陪了它很久，很久。为了明日有个好的工作精力，才并不情愿地睡下。

后查书，记着：仙人球不论大小，非得够了年头，才能吐蕾。我错怪了这所谓的“劣种”了。抚摸着花

盆，心里有许多对不住它的话。为了这一刻，它经历了三年顽强的成长，经久不颓的磨练呢。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我”开始对仙人球的态度如何？后来为什么改变了？仙人球是否因人的态度而发生变化？从中你受到哪些启示？

二　了解下列词语。

笨拙　滑稽　魅力　揣度　珐琅　擢升

慢条斯理　不厌其烦　不翼而飞　喜新厌旧

故乡的芦苇真是一种极其普通但却有极大用途的植物。

故乡的芦苇

樊发稼

长江口外，黄海之滨，有一个绿色的美丽的海岛。那就是我的故乡。

20 几年在北国的大城市里工作，我常常想念我远在南方的故乡。

生我养我的故乡啊，你给我留下多少梦幻般的、缤

纷的记忆——

那密如蛛网的、纵横交错的清清亮亮的小河；

那灿若彩星的、叫不出名儿的各种各样芬芳的野花；

那望去像铺撒一方方碎金似的油菜花；

那朗朗秋空下熠熠耀目的、洁白如云的棉花……

然而，多年来尤其令我梦牵魂绕，永远不能忘怀的，却是故乡的芦苇。

是的，就是那些看来似乎很不起眼的、朴实无华的芦苇。一片片，一簇簇，碧生生，绿油油，迎着轻风，摇曳着修长的青玉似的秀枝，远看犹如一朵朵绿色的轻云，在地平线上飘拂着，给乡村平添几分恬静和飘逸。

几乎所有的河沟，小湖，池塘，都有绿色的芦苇掩映着。

每年，当春风刚刚吹谢雪花，故乡的芦苇就迫不及待地从还未褪尽寒意的泥土里探出尖尖的靛青色的脑袋。它长得很快。要不了多少日子，它就可以长到几尺高，快活地舒展出它那扁平的狭长的叶子。

——到这时候，我和小伙伴们最喜欢摘一片芦叶，熟练地卷成小小的哨子，放在嘴边，吹出各种悦耳的乐音，孩子们为这美妙的音乐所陶醉，在亮晶晶的小河边，在碧青青的草地上，快乐地奔跑着，忘情地呼

唤着……

我们还喜欢用芦叶折成绿色的芦叶船。手巧的伙伴，还会从旧火柴匣上剪下小片片，当作舵，安在小船的尾部，还用香烟匣里的锡纸做成小小的银色的帆叶。我们一个个光着小脚丫，蹲伏在河滩上，小心翼翼地各自把小船移到水面上。“开船罗！开船罗！”于是，在一片欢呼雀跃声中，绿色的“船队”便满载着我们纯真的幻想之花，顺流而去……

在那星月交辉的夏夜，我最喜欢带着弟弟到芦苇丛中抓纺织娘。纺织娘通体透明，头上长着两根细长的触须，身上裹着两片薄薄的玻璃纸似的羽翼。我们把捉到的纺织娘小心地放进小竹笼子里，怕它们饿，就塞进几朵金红色的南瓜花。然后将笼子挂在蚊帐架上，任纺织娘用好听的歌声伴我们进入甜蜜的梦乡……

啊，故乡的芦苇！因为你给过我不少童年的欢乐，所以我一直对你怀有一种特殊的亲切之感。每每想起你，我就会沉浸在童年美好的回忆之中……

随着年龄的增长，阅历的加深，我对于故乡的芦苇，又逐渐加了一层钦佩以至崇敬——

它几乎无所不在。凡有人烟之处，就有它蓬勃的生命。

它不喜欢单个儿独处，而总是集丛而生。无论什么时候，总是根根相连，叶叶相依，互为提携，相亲

相爱，结成一个绿色的集体，因此再猛再烈的风也刮不倒它。

它所求甚少。它从不占良田，不需要给它特别施什么肥。即使在十分贫瘠的土地上，它也能挺干抽叶，顽强地生长。

对故乡农民来说，它是取之不尽的建筑材料：常用它搭瓜棚豆架，打篱笆，编苇席、苇帘子；用芦笆盖的房子，冬暖夏凉；把芦苇秆锯成一截截后，可以做织布用的纡子轴，笔套，抽烟的又可做烟嘴；它还是造纸的好原料；每年春节，给孩子做花花绿绿的马灯、八角灯，少不了要用芦苇做支架；芦篾又可做风筝、编制各种工艺品；散发着特有的清香的芦叶，可以用来包粽；雪白的芦根，又脆又甜，可以食用，还可以治病；芦花可以做枕芯，贫苦人用它做的芦花鞋，既保温又御寒；芦苇还可以当柴烧，芦灰又可做肥料……

故乡的芦苇真是一种极其普通但却有极大用途的植物。

从它身上，我们不是可以悟到某种有益的启示吗？它那种风格，那种乐于献身的精神，不是很值得我们学习吗？

想起故乡，就想起芦苇。

啊，我爱故乡，我爱故乡的芦苇！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故乡，值得人记忆的地方太多了，作者为什么偏偏说故乡的芦苇“尤其令我梦牵魂绕，永远不能忘怀”呢？试结合课文做一简单说明。

二　掌握下列词语。

熠熠　　飘逸　　飘拂　　恬静

钦佩　　贫瘠　　梦牵魂绕

一缕淡紫色的思念，仿佛黄昏时的晚云，轻轻地飘上我的心头。

淡紫色的思念[①]

李汉平

夜。我漫步在灯光璀璨的长安街上。

乳白色的街灯，把那新柳的叶子照成了半透明的绿色。蓦地，从那幽蓝的夜影儿里飘来一缕熟悉的芬

---

①选自1985年10月8日《人民日报》。

芳。我的心不由自主地悸动一下。啊，丁香，我故乡的花！怎么你也像我一样，伫立在首都的街头？

我像逢着久违的老友，飞跑到丁香树下，拉着她的手，抚着，嗅着。丁香树好像一道喷泉，喷洒着芬芳的甘霖。我沐浴着，那透明的香气溶进了灯光，羼进了夜色，又好像一缕缕柔丝，将我缠绕，将我包裹。

啊！故乡的丁香花儿也该开了吧？

一缕淡紫色的思念仿佛黄昏时的晚云，轻轻地飘上我的心头。

我的故乡在北方。那里的时令晚，也许这会儿丁香花刚刚含苞，再过些时日也就开放了。松花江边上，丛丛簇簇的，尽是些丁香树，太阳岛上还有一片丁香园。丁香盛开时，到处都掩映着洁白、淡紫的花，街头巷尾，都被那芬芳熏透了，使人陷于一种陶然的迷离之中。

淡紫色的思念啊，请你载上我，飘回故乡去，哪怕是一忽儿一忽儿，去问候那里的亲人和朋友。

妈妈，妈妈，您看见我了吗？我正像小时候一样，在花丛中寻找，寻找那会使人幸福的五瓣丁香，我愿意把这神异的花朵献给您，但愿您那为我们哭泣过而变得朦胧的目光又因为这花朵而变得莹澈、明亮起来。还有爸爸，在那送我的月台上，我看见您的灿然的白发。我曾无数次地对自己说，应该努力地学习，努力

地生活，只能给白发带去欣慰，而不能辜负白发的嘱托。

还有您，那位慈祥的老部长，春节时托人给我捎来一幅题字。苍劲潇洒的字迹凝着长者的期待。可是我呀，匆匆然，急切切，踏上了赴京学习的路程，竟没来得及去说一声“谢谢”。负疚化做一股悄悄的力，在心里蓄着。题词被我装进背囊，又挂在宿舍的墙上。晚上，借着朦胧的月色，那墨迹舞蹈着走进我的梦中。于是，我听见故乡在对我说……

还有您，我亲爱的老师。在我的心中珍藏着您凝眸的睇视。它们像两眼清泉，奔流在我的心谷。于是那里有了绿的草，红的花，娇黄的迎春，洁白的铃兰，还有那淡蓝色的，叫不上名字的……

在前行的路上我常常感到您，常常感到您的手在轻轻扶持。当我蹒跚学步时，当我跌跤时，常常听见您在说：“走下去！”于是，我走了。抚着伤痕，忍着痛楚，我没有回头。可是，无论我走到哪里，都感到背上系着两条透明的带子，长长的，长长的，那是您关切的目光啊！

我的梦可曾也飘进您的梦，化做一串叠印，一串重合的影子。

此刻，我伫立在长安街头，和故乡的距离，真是千里迢迢，迢迢千里啊！可我又觉得故乡是那么近切，

因为有一缕缕淡紫色的思念把我们紧紧维系。

在淡紫色的轻雾里，我看见了故乡。斜阳下的松花江流着玫瑰色的光影，而那江岸上的丁香啊，白一团，紫一团……好像一幅水彩画儿。丁香丛中有我的亲人和友人。微笑好像一朵朵鲜花，开放在他们的唇角。而在那片淡紫色的韵律里，他们对着我把手臂轻摇……

淡紫色的思念啊，请你告诉松花江，我从她身边来，还要回到她身边去。在她那澄明的波浪里，我藏下一支没唱完的歌儿，请她为我留着……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是表达乡情、乡思的散文，想一想，作者为什么称思念是“淡紫色”的。

二　指出下列各句用了什么修辞手法。

1. 只能给白发带去欣慰，而不能辜负白发的嘱托。
2. 晚上，借着朦胧的月色，那墨迹舞踏着走进我的梦中。
3. 无论我走到哪里，都感到背上系着两条带子，长长的，长长的，那是您关切的目光啊。
4. 微笑好像一朵朵鲜花，开放在他们的唇角。

三　理解下列词语，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璀璨　蓦地　久违　甘霖　凝眸　睇视
蹒跚　千里迢迢

瞩望那长长的轻轻抖动的风筝线，竟丝丝缕缕牵出了我的童年。

系在风筝线上的……①

周岩壁

时令正是仲春。大地挣脱了冬的纠缠，不觉之中已泛出几分淡淡的鹅黄的绿意。仰望晴空，偶见数点风筝，袅袅娜娜地飘挂天际，使我蓦地忆起“草长莺飞二月天，拂堤杨柳醉春烟”。正是放风筝的好时光。瞩望那长长的轻轻抖动的风筝线，竟丝丝缕缕牵出了我的童年。

在乡下，三月的剪剪轻风还残留着冬的料峭。我们这些颠跑在蓊郁麦田里的孩子，摔打惯了，是不知道什么叫冷的。何况又常把嘻笑系在风筝线上，即便有些寒意，也早被如火的童心熔化掉，让野气的笑声赶跑了。

人们都说：男孩子手笨，没女孩子手巧，就连那

①选自1987年5月9日《中国教育报》。

宝二爷也疯疯傻傻地说:“我见了女儿便清爽，见了男子便浊臭逼人!”这岂不有些重女轻男了么!不是吹，我们男孩子虽未能绣出花团锦簇的衣冠，却从手中飞出过巧夺天工的风筝!嗨，做风筝可不像女孩子学针线，有的是时间，有的是专人指教。我们男孩子可整天像贼撵一般忙得脚不沾地。常趁放学后的间隙，三五个凑在一处无人知晓的角隅,或干脆跑到野外去,因为家里大人是不让我们摆弄风筝的。

我们偷偷找来竹篾，且要绿皮的，有韧性的，犹如女孩子绣花挑线一般仔细。把竹篾放到火堆上烤了,再弯成弓似的和轱辘似的等几何形状,拼在一起,悉心系好，就变成了形态各异的风筝的骨架。然后几颗小脑袋抵在一处，叽叽喳喳商量一阵，就各出心裁地用彩笔在糊好的桑皮纸上勾勒一通，便给它们穿上了斑斓的衣衫。完全可以与女孩子织成的锦绣相媲美。然后用大团大团的线做放线，一头系在风筝上，一头缠在一个线拐子上。这些线来得可不易呢，是我们这些“男子汉”低三下四，求爷告奶，甚至向小姑娘一连串喊上十声“好姐姐”才弄到手的。

好了!抬起你因做风筝而勾得酸了的头，开始放吧。咳!风筝!风筝!全是风筝!这些大大小小造形生动的风筝，从辽阔的麦田里，迤逦的大道旁，潋滟的堤塘边冉冉升起——被底下幼稚的欢声笑语吹着，

腾腾热气捧着，悠悠飞向空中，去亲吻白云。好似争艳的奇葩，挂彩的气球。我们的心醉了。

更叫绝的要数晚上。皓月高悬中天，大地一片静谧。夜色朦胧。我们几个小伙伴溜出来一叽咕，便带了心爱的风筝到村头田边——但不去有坟茔的地方，虽说不怕，可终究有些煞风景。风筝纸是涂了闪金光的东西，还要想法把一段蜡头或一捻蘸了油的棉絮系在尾巴上，放飞时一点燃便像飞机尾翼上的信号灯。这通常极难放，因野外有风，蜡烛又不顶风，所以总是熄灭。但偶有做成功的，那风筝放起来就别有情趣，“信号灯”明灭闪烁，随风筝飘飘洒洒，也把一颗颗童心送上神秘的高空，如醉如痴。

风筝也有赌气的时候，任你如何摆布它总要往地上栽。这时的小伙伴决不会张飞似的环眼圆睁，一脚踏翻它的，而总是小心翼翼地检查一番，找出毛病，对症下药。随着欢呼声，风筝重又飘然升起。当放到得意处，猛不防风筝也会断线，摇头晃脑地越飘越远。我们拉着断了的风筝线，不胜惋惜……

韶光如流。虽说童年已悄然离去，可风筝这根若有若无的线，却每每牵着我的童年。我常想捡回那逝去的童年。

啊，我的鹅黄色的童年！

想一想，查一查

一　做风筝、放风筝本是极普通的事情，作者却把它写得生动有趣。分析放风筝一节（重点是第五段），看看生动有趣的场面是怎样通过语言来体现的。

二　理解下列词语，给加点的字注音。

蓦地　料峭　蓊郁　斑斓　媲美　迤逦

潋滟　奇葩　静谧　坟茔　韶光　袅袅娜娜

丝丝缕缕

转上几天之后，伴随着他们极度疲惫的神情，便不禁吐出一个既高度概括而又富有表现力的字眼：“挤呀！”

三　挤[1]

张　志　民

身居北京，对北京的变化，反而不像外来人那么敏感了！

这几年里，每有外地朋友来京，大都要谈及北京的发展，他们头一眼看到的，当然是许多新起的大楼，新辟的街道，新开的“门脸”。

转上几天之后，伴随着他们极度疲惫的神情，便不禁吐出一个既高度概括而又富有表现力的字眼：“挤呀！”

接下去的一串镜头是：

“百货大楼，硬没勇气挤上去；等了三趟车，两次被挤下来了……”“北海逛了一圈，全程是‘急行军’，

---

①选自1985年12月16日《北京日报》。

没能挤上个椅子歇歇腿……”“为着洗个澡，挤了三个钟头……”

同样的话听多了，大约也产生一种心理刺激，要不，我那根怕挤的神经，为什么突然灵敏起来。

有天，带小孙子去龙潭湖公园，我以“冲锋陷阵”的气概，总算抱着孩子挤上了车，又以全身力气，为孩子挤出一块立足之地。心想，挤一会儿就到了，哪知，车不走了。原来，人挤上了车，车却挤不出路，大车小辆，一字长蛇，不知排出有多远，只好耐着性儿向前蹭了！蹭到公园门口，已是该返家的时间。为让孩子睡午觉，不得不抹掉他的眼泪，没进公园，打张回程票，照来时的挤法，扫兴而归。

但事情到此，并没算结束。没玩成，孩子不高兴，下车后要我抱着走。挤了半天车，已经筋疲力尽，抱几步，再也迈不开腿！想找个歇脚的地方，难了！见路边的一些老人，不是坐在店铺门口台阶上，便是弯着身子，很吃力地坐在街头花坛那指头粗的铁栏杆上。为“市容”着想，不忍再“挤”上去凑数儿。拖着孩子走吧！不料，又被任意骑上便道的自行车，给挤了个跟头！从此，我着实体尝了北京的“挤”味儿。

据说，除去有形的挤之外，还有一些无形的挤。报载旅馆挤掉了澡堂，服装业挤掉了修理业……赚大钱的挤掉了赚小钱的……

挤，作为城市发展中带来的一种现象，自然，不能完全从消极方面去理解。但是，也不能不看到，挤，为人们生活中带来的许多不快和不便。由于挤，人们易动肝火，吵嘴、打架，不少是因“挤”而生。

我天真地想，北京的城市改革，从某种意义上讲，该是解决“挤”的问题。有的“挤”，需要等候时间和条件，但也有一些“挤”，只要查明情况，采取措施，应该是不难解决的。比如，公园里或街头，多安一些椅子，可让老幼妇弱歇歇腿，喘口气；比如，禁止在行人稠密的街市或人行便道上任意骑车，使行路的人减少些恐惧感；比如，与方便人民生活有关的行业，不准随意改行，只能增加，不能减少。这对北京居民和旅客来说，都是很实惠的事。

用什么办法来解决呢？我没主意，很希望有关部门的领导同志，常下来和大家一块“挤一挤”，总不难“挤”出办法来。

1985 年 10 月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文章从人挤人，车挤车，无处不挤，人满为患的“有形的挤”，写到“旅馆挤掉澡堂、服装业挤掉了修理业”等“无形的挤”。北京的或到过北京的同学，试结合自己的生活体验，谈谈你的看法。

二　本文语言如行云流水，亲切，自然，这主要得力于口语化的词汇和句式。如，“百货大楼，硬没勇气挤上去；等了三次车，两次被挤下来了”，有如和你面对面谈话，很能唤起读者共鸣。试从文中找出几个类似的语句来。

明天，从海的那一头，我将威武地升起来，给你们光明，给你们温暖，给你们快乐！

四 黄　　昏[1]

茅　盾

海是深绿色的，说不上光滑；排了队的小浪开正步走，数不清有多少，喊着口令"一，二——一"似的，朝喇叭口的海塘来了。挤到沙滩边，啵澌！——队伍解散，喷着忿怒的白沫。然而后一排又赶着扑上来了。

三只五只的白鸥轻轻地掠过，翅膀扑着波浪，——一点一点躁怒起来的波浪。

风在掌号。冲锋号！小波浪跳跃着，每一个像个大眼睛，闪射着金光。满海全是金眼睛，全在跳跃。海塘下空隆空隆地腾起了喊杀。

而这些海的跳跃着的金眼睛重重叠叠一排接一排，一排怒似一排，一排比一排浓溢着血色的赤，连

①本篇选自《茅盾文集》第九卷第一辑。

到天边，成为绀[1] 金色的一抹。这上头，半轮火红的夕阳！

半边天烧红了，重甸甸地压在夕阳的光头上。

愤怒地挣扎的夕阳似乎在说：

——哦，哦！我已经尽了今天的历史的使命，我已经走完了今天的路程了！现在，现在，是我的休息时间到了，是我的死期到了！哦，哦！却也是我的新生期快开始了！明天，从海的那一头，我将威武地升起来，给你们光明，给你们温暖，给你们快乐！

呼——呼——

风带着永远不会死的太阳的宣言到全世界。高的喜马拉雅山的最高峰，汪洋的太平洋，阴郁的古老的小村落，银的白光冰凝了的都市，——一切一切，夕阳都喷上了一口血焰！

二点三点白鸥划破了渐变为赭色的天空。

风带着夕阳的宣言去了。

像忽然熔化了似的；海的无数跳跃着的金眼睛摊平为暗绿的大面孔。

远处有悲壮的笳[2]声。

夜的黑幕沉重地将落未落。

---

①〔绀(gàn)〕稍微带红的黑色。　②〔笳(jiā)〕胡笳，我国古代北方民族的一种乐器，类似笛子。

不知到什么地方去过一次的风，忽然又回来了，这回是打着鼓似的：勃仑仑，勃仑仑！不，不单是风，有雷！风挟着雷声！

海又动荡，波浪跳起来，轰！轰！

在夜的海上，大风雨来了！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文章以大海为背景，以海浪的变幻作映衬，着意刻画夕阳的壮美形象。全篇不着“黄昏”，却处处在写黄昏，如“满海全是金眼睛，全在跳跃”。想一想，“金眼睛”指的是什么？与黄昏、夕阳有关系吗？仔细阅读课文，再找出两个类似的例子来。

二　积累词语。

1. 找出文章中的拟声词，记下来。

2. 理解下列词语，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绀　　筛　　忿怒　　躁怒　　浓溢

阴郁　　赭色　　熔化　　重甸甸

3. 下边语句中加点的词都是写波浪的，它们的位置能够掉换吗？为什么？

①（小浪）挤到沙滩边，啵嘶！

② 然而后一排又赶着扑上来了。

③ 小波浪跳跃着，每一个像个大眼睛，闪射着金光。

五 蝴 蝶 篇

我要我的翅膀两面都光彩夺目。

我愿这自然界的一切都显出它们的真相。

枯叶蝴蝶[1]

徐 迟

峨嵋山下，伏虎寺旁，有一种蝴蝶，比最美丽的蝴蝶可能还要美丽些，是峨嵋山最珍贵的特产之一。

当它阖起两张翅膀的时候，像生长在树枝上的一张干枯了的树叶。谁也不去注意它，谁也不会瞧它一眼。

它收敛了它的花纹、图案，隐藏了它的粉墨、彩色，逸出了繁华的花丛，停止了它翱翔的姿态，变成了一张憔悴的，干枯了的，甚至不是枯黄的，而是枯槁的，如同死灰颜色的枯叶。

---

①选自《百花洲》1982年第2期。

它这样伪装，是为了保护自己。但是它还是逃不脱被捕捉的命运。不仅因为它的美丽，更因为它那用来隐蔽它的美丽的枯槁与憔悴。

它以为它这样做可以保护自己，殊不知它这样做更教人去搜捕它。有一种生物比它还聪明，这种生物的特技之一是装假作伪，因此装假作伪这种行径是瞒不过这种生物——人的。

人把它捕捉，将它制成标本，作为一种商品去出售，价钱越来越高。最后几乎把它捕捉得再也没有了。这一生物品种快要绝种了。

到这时候，国家才下令禁止捕捉枯叶蝶。但是，已经来不及了。国家的禁止更增加了它的身价。枯叶蝶真是因此而要绝对的绝灭了。

我们既然有一对美丽的和真理的翅膀，我们永远也不愿意阖上它们。做什么要装模作样，化为一只枯叶蝶，最后也还是被售，反而不如那翅膀两面都光彩夺目的蝴蝶到处飞翔，被捕捉而又生生不息。

我要我的翅膀两面都光彩夺目。

我愿这自然界的一切都显出它们的真相。

想一想，查一查

“枯叶蝴蝶”是因为什么得名的？作者通过这种蝴蝶要表达什么意思？

它试了几次，终于一跃而起，展翅飞翔，活泼伶俐地在我周围翩翩飞舞了好一阵，又向清明如洗的空中冉冉飞去，像一片小小的雪花，愈飞愈远，消失不见了。

白蝴蝶之恋[1]

刘白羽

春意甚浓了，但在北方还是五风十雨，春寒料峭，一阵暖人心意的春风刚刚吹过，又来了一片沁人心脾的冷雨。

我在草地上走着，忽然，在鲜嫩的春草上看到一只雪白的蝴蝶。蝴蝶给雨水打落在地面上，沾湿的翅膀轻微地簌簌颤动着，张不开来。它奄奄一息，那样逝去。但它白得像一片雪花，轻柔纤细，楚楚动人，多么可怜啊！

它从哪儿来？要飞向哪儿去？我痴痴望着它，忽

---

①选自1986年8月6日《文汇报》。

然像一滴圣洁的水滴落在灵魂深处，我的心灵给一道白闪闪的柔软的而强烈的光照亮了。

我弯下身，小心翼翼地把白蝴蝶捏起来，放在手心里。

这已经冻僵了的小生灵发蔫了，它的细细的足脚动弹了一下，就歪倒在我的手中。

我用口呵着气，送给它一丝温暖，蝴蝶渐渐苏醒过来。它是给刚才那种强暴的风雨惊懵了吧？不过，它确实是太纤细了。你看，那白茸茸的像透明的薄纱的翅膀，两根黑色的须向前伸展着，两点黑漆似的眼睛，几只像丝一样细的脚。可是，这纤细的小生灵，它飞翔出来是为了寻觅什么呢？在这阴晴不定的天气里，它表现出寻求者何等非凡的勇气。

它活过来了，我竟感到无限的喜悦。

这时，风过去了，雨也过去了，太阳用明亮的光辉照满宇宙，照满人间，一切都那样晶莹，那样明媚，树叶由嫩绿变成深绿了。草地上开满小米粒那样黄的小花朵，我把蝴蝶放在洒满阳光的一片嫩叶上。我向草地上漫步而去了，但我的灵魂里在呐喊——开始像很遥远，很遥远……，我还以为天空中又来了风，来了雨，后来我才知道就在我的心灵深处：你为什么把一个生灵弃置不顾？……于是我折身又走回去，又走到那株古老婆娑的大树那儿。谁知那只白蝴蝶缓缓地，

缓缓地在树叶上蠕动呢！我不惊动它，只静静地看着。阳光闪发着一种淡红色，在那叶片上颤悸、燃烧，于是带来了火、热、光明、生命，雨珠给它晒干，风沙给它扫净了，那树叶像一片绿玻璃片一样透明、清亮。

我那美丽的白蝴蝶呀！我那勇敢的白蝴蝶呀！它试了几次，终于一跃而起，展翅飞翔，活泼伶俐地在我周围翩翩飞舞了好一阵，又向清明如洗的空中冉冉飞去，像一片小小的雪花，愈飞愈远，消失不见了。

这时，一江春水在我心头轻轻地荡漾了一下。在白蝴蝶危难时我怜悯它，可是当它真正的自由翱翔而去时我又感到如此失落、怅惘，“唉，人呵人……”我默默伫望了一阵，转身向青草地走去。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春寒料峭的天气，一只小蝴蝶出来寻觅。它被雨水打落，沾湿了翅膀，奄奄一息。然而一旦苏醒，它却反复尝试，终于一跃而起，展翅飞翔。想一想，作者通过对小蝴蝶这一系列的描述，歌颂了一种什么样的精神？

二　积累词语。

1. 掌握下列加点字的音、形、义。

蔫　　憎　　簌簌　　寻觅　　明媚

婆娑　　蠕动　　颤悸　　伶俐　　翩翩

冉冉　　荡漾　　翱翔　　怅惘　　伫望

2. 学会运用下列成语。

五风十雨　　春寒料峭　　奄奄一息

轻柔纤细　　楚楚动人　　小心翼翼

弃置不顾　　展翅飞翔　　清明如洗

我珍重地开释了这永不屈服于黑暗的囚人，我把瘦黄的枝叶放在原来的位置上，向它致诚意的祝福，愿它繁茂苍绿。

六 囚 绿 记[1]

陆 蠡

这是去年夏间的事情。

我住在北平的一家公寓里。我占据着高广不过一丈的小房间，砖铺的潮湿的地面，纸糊的墙壁和天花板，两扇木格子嵌玻璃的窗，窗上有很灵巧的纸卷帘，这在南方是少见的。

窗是朝东的。北方的夏季天亮得快，早晨5点钟左右太阳便照进我的小屋，把可畏的光线射个满室，直到11点半才退出，令人感到炎热。这公寓里还有几间空房子，我原有选择的自由的，但我终于选定了这朝东房间，我怀着喜悦而满足的心情占有它，那是有一个小小理由的。

---

①选自《散文选》。

这房间靠南的墙壁上，有一个小圆窗，直径一尺左右。窗是圆的，却嵌着一块六角形的玻璃，并且左下角是打碎了，留下一个大孔隙，手可以随意伸进伸出。圆窗外面长着常春藤。当太阳照过它繁密的枝叶，透到我房里来的时候，便有一片绿影。我便是欢喜这片绿影才选定这房间的。当公寓里的伙计替我提了随身小提箱，领我到这房间来的时候，我瞥见这绿影，感觉到一种喜悦，便毫不犹疑地决定下来，这样了截爽直使公寓里伙计都惊奇了。

绿色是多宝贵的啊！它是生命，它是希望，它是慰安，它是快乐。我怀念着绿色把我的心等焦了。我欢喜看水白，我欢喜看草绿。我疲累于灰暗的都市的天空，和黄漠的平原，我怀念着绿色，如同涸辙的鱼盼等着雨水！我急不暇择的心情即使一枝之绿也视同至宝。当我在这小房中安顿下来，我移徙小台子到圆窗下，让我的面朝墙壁和小窗。门虽是常开着，可没人来打扰我，因为在这古城中我是孤独而陌生。但我并不感到孤独。我望着这小圆洞，绿叶和我对语。我了解自然无声的语言，正如它了解我的语言一样。

我快活地坐在我的窗前，度过了一个月，两个月。我留恋于这片绿色。我开始了解渡越沙漠者望见绿州的欢喜，我开始了解航海的冒险家望见海面飘来花草的茎叶的欢喜。人是在自然中生长的，绿是自然的颜

色。

我天天望着窗口常春藤的生长。看它怎样伸开柔软的卷须，攀住一根缘引它的绳索，或一茎枯枝；看它怎样舒开折叠的嫩叶，渐渐变青，渐渐变老。我细细观赏它纤细的脉络，嫩芽，我以揠苗助长的心情，巴不得它长得快，长得茂绿。下雨的时候，我爱它淅沥的声音，婆娑的摆舞。

忽然有一种自私的念头触动了我。我从破碎的窗口伸出手去，把两枝浆液丰富的柔条牵进我的屋子里来，教它伸长到我的书案上，让绿色和我更接近，更亲密。我拿绿色来装饰我这简陋的房间，装饰我过于抑郁的心情。我要借绿色来比喻葱茏的爱和幸福，我要借绿色来比喻猗郁[1]的年华。我囚住这绿色如同幽囚一只小鸟，要它为我作无声的歌唱。

绿的枝条悬垂在我的案前了。它依旧伸长，依旧攀绿，依旧舒放，并且比在外边长得更快。我好像发现了一种“生的欢喜”，超过了任何种的喜悦。从前我有个时候，住在乡间的一所草屋里，地面是新铺的泥土，未除净的草根在我的床下茁出嫩绿的芽苗。蕈菌在地角上生长，我不忍加以剪除。后来一个友人一边

---

①〔猗郁〕通常用来形容林木茂盛美好的某种状态。这里借喻人们精力旺盛的青壮年时期。

说一边笑，替我拔去这些野草，我心里还引为可惜，倒怪他多事似的。

可是每天早晨，我起来观看这被幽囚的“绿友”时，它的尖端总朝着窗外的方向。甚至于一枚细叶，一茎卷须，都朝原来的方向。植物是多固执啊！它不了解我对它的爱抚，我对它的善意。我为了这永远向着阳光生长的植物不快，因为它损害了我的自尊心。可是我囚系住它，仍旧让柔弱的枝叶垂在我的案前。

它渐渐失去了青苍的颜色，变成柔绿，变成嫩黄；枝条变成细瘦，变成娇弱，好像病了的孩子。我渐渐不能原谅我自己的过失，把天空底下的植物移锁到暗黑的室内；我渐渐为这病损的枝叶可怜，虽则我恼怒它的固执，无亲热，我仍旧不放走它，魔念在我心中生长了。

我原是打算七月尾就回南方去的。我计算着我的归期，计算这“绿囚”出牢的日子。在我离开的时候，便是它恢复自由的时候。

芦沟桥事件发生了。担心我的朋友电催我赶速南归。我不得不变更我的计划；在七月中旬，不能再留连于烽烟四逼中的旧都，火车已经断了数天，我每日须得留心开车的消息。终于在一天早晨候到了。临行时我珍重地开释了这永不屈服于黑暗的囚人，我把瘦黄的枝叶放在原来的位置上，向它致诚意的祝福，愿

它繁茂苍绿。

离开北平一年了。我怀念着我的圆窗和绿友。有一天，得重和它们见面的时候，会和我面生么？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作者为什么把绿枝说成是“永不屈服于黑暗的囚人”，绿枝在这里象征着什么？

二　作者为什么喜欢绿色？结合下边两句话作简要说明。

1. 绿色是多宝贵的啊！它是生命，它是希望，它是慰安，它是快乐。
2. 我留恋于这片绿色……人是在自然中生长的，绿是自然的颜色。

冬天是透明的。

冬天使人清醒。

七　冬日抒情[①]

郁　风

冬天是透明的。

透过稀疏的树枝可以看到湖上的冰雪，看到远山和村庄，看到像蚂蚁那么小的一串行人。冬天就像它结成的冰那样透明，像 X 射线可以透视人体的骨骼，冬天可以使人透视宇宙的心脏。

冬天使人清醒。

一个朋友告诉我一个海外游子的故事。他是个音乐家，多年前由于不得已的原因，去了新加坡，后来担任了一个乐队的第一提琴手，并把家属接了去。以后他每年冬天都要独自回国一次，他说就是为了要呼吸一下祖国的冬天的凉气，那使他浑身舒适头脑清醒的凉气。

因此我也想到南国的冬天。去年此时我正在广州，

①选自《大地》1981 年第 2 期。

在那满是绿叶覆盖的丛林中，我发现有一种无叶的树，枯枝上面开出火红的花，而那花朵是由一串像尖尖的红辣椒似的花瓣组成的。我惊喜地向本地人打听，原来它叫象牙红，只在春节前后才有红花，过了严冬就长满树叶了。过去在诗画中都未见过象牙红，最近出版的诗集《龙胆紫集》，是李锐同志在秦城监狱中用龙胆紫药水写下的，赵朴初同志读后赠作者一首词中，有一联对仗非常工整的句子：

血凝龙胆紫
花发象牙红

巧妙还不在于对仗工整，如果你能看到那高大的扭曲伸展的枯枝上开出火红花朵（其实不是花朵，可能是果实）的象牙红树的形象，你就更能体会“花发”与“血凝”的对立和联系了。

冬天的水仙也是很美的，然而它的性格和象牙红恰好相反。它必须在温室中，必须不多不少的水分和阳光，才能保持冰肌雪骨，像凌波仙子那样亭亭玉立。在很短的生命中，一旦失去照顾便萎谢了。

水仙开过，冬天就快要过去了。湖边的冰开始解冻了，老于经验的人却知道湖中心的冰有二尺多厚，一时化不了。可岸边已闪亮着水光；看不清哪里是结实的冰，哪里是薄冰上飘着水，要走到湖中心，必须先从岸边走起。孩子们被吸引着比试试履薄冰的胆量，冰

上发出咔嗞咔嗞的响声，一个两个三个……走过去了，发出胜利的欢笑。

“冬天来了，春天还会远吗？”这句名诗几十年来不断被人引用，无非是象征着希望。然而，自然的规律，时间的循序是必然的，人间的规律虽也有必然性，却可迟可早。在这透明的冬天里，人们可以用清醒的头脑，认清脚下的路，但还是一步步地走，躺着不动或再走弯路，都会推迟希望的实现。

1981 年 2 月 12 日

于北京西郊藻鉴堂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作者写南国的象牙红，用意是什么？引赵朴初的两句诗，用意又是什么？

二　文章开头说“冬天是透明的”，“透明”在这里是什么意思？文中哪些话是表明“透明”的冬天的？

三　弄懂下列词语的意思并造句。

冰肌雪骨　　亭亭玉立　　试履薄冰

告诉你的主人，拆除那笼子吧，我们一样能为他们唱歌。

八　微思物语（五章）[1]

赵丽宏

问　墙

问：你怎么会出现在这个世界上的呢？

墙：因为你们需要我。我为你们阻挡风雪，为你们阻挡野兽的侵袭。因为有了我，你们才成了这个世界的主人。

问：为什么你有时高有时低有时坚固有时薄弱？

墙：我无法回答你。因为是你们设计了我的形象。

问：假如你遮住我的视线，使我看不见被你挡在外面的世界，假如你挡住了阳光和田野里的风，使我感受不到生命和春天的欢乐，你说我怎么办？

墙：凿穿我，在我身上开出窗户来。

问：假如你禁锢了我的思想，使我变得古板而又

---

①选自 1985 年 4 月 5 日《人民日报》。

闭塞，假如你阻隔我和其他心灵的交流，使我变得孤独而又寂寞，你说我怎么办？

墙：推倒我！

睡　　莲

你就这样静静地躺在水面打瞌睡吗？

你难道不觉得寂寞？你不想在清凉的风中无拘无束地摇动圆圆的绿叶？也不想欣赏辛勤的蜜蜂在你的头顶唱歌跳舞？还有那些红色的蜻蜓，总是在你的身边徘徊，它们一定有一些秘密的悄悄话要告诉你……

唉，你什么也不知道。

也许你陶醉在梦境里了。你梦见过一些什么呢？人间的圆梦术和算命先生是无法描绘你的梦的，他们可以用一些荒诞的巧语骗人，却无法骗你。

我想等你醒来。我等过了一个漫长的黑夜，夜里有风，有雨，有雷电。它们大概吵你了。你能经受住风暴的侵袭吗？

早晨，我来看你时，宁静的水面上开出一朵雪白雪白的花，那些莹洁的花瓣上，缀满了亮晶晶的水珠。

哦，这是你的泪珠呢还是你的汗珠？

鸟　语

笼子里的鸟叫得起劲极了。养鸟人说这是在唱歌。

天上的鸟飞到挂笼子的树枝上，默默无声地看着笼子里的鸟。

我仿佛听见笼中鸟和自由鸟的对话了——

自由鸟：喂，你唱什么？

笼中鸟：你也说我是唱歌！

自由鸟：那你为什么叫个不停！

笼中鸟：主人喜欢听我叫。

自由鸟：我们在森林里唱的歌和你的不一样。

笼中鸟：什么叫森林？我没有见过。

自由鸟：出来，跟我飞回森林吧，你应该在那里唱歌。

笼中鸟：不，我的翅膀不行了，不能远走高飞了。

自由鸟：我为你悲哀，朋友。

笼中鸟：你真傻，否则还要这笼子干嘛。世界就是这样的，有的鸟可以在天上飞，有的鸟可以住笼子。

自由鸟：告诉你的主人，拆除那笼子吧，我们一样能为他们唱歌。

笼中鸟：在这里挺好。我什么也不愁。

自由鸟：我为你悲哀，朋友。

枝头上的鸟高高地飞走了，留下笼子里的鸟不停地叫着。养鸟人走过来，用手指撮一把小米撒进了笼子……

飞　鱼

在甲板上，我看见一条死去的飞鱼。

它曾经像海燕一般骄傲地在海面飞翔。它曾经使海里所有的鱼儿钦羡……

然而它死了，它在甲板上被晒成了鱼干。

哦，千万不要离开你生活的土壤！

梧桐的悲哀

在初春的暖风里，满天飘着毛茸茸的黄色的飞花，像天上落下了奇异的雪。

这不是蒲公英，是梧桐的种籽。光秃秃的梧桐树枝上那些小铃铛，在严寒中寂寞地度过了冬天，此刻，它们在春风里欢快地解体了，脱落了，变成了漫天飞花。

它们是数不清的小生命呵！它们在春风里飞呵飘呵，像一只只小蝴蝶，像一顶顶小降落伞。它们要找寻自己的土壤，它们要在大地的怀抱里生根，发芽，有

朝一日也长成一片亭亭玉立的梧桐树林，它们要用水灵灵的新绿覆盖大地……

然而在城里，到处是冷冰冰的水泥地，它们终于都没有找到自己的土壤，只是在街头墙角无可奈何地积累成一堆堆一团团，心灰意懒地滚动着……

它们本来应该变成森林的！

想一想，查一查

一　《微思物语》一共五章，请谈谈每章的含义。

二　试划出每章中包含哲理的语句，或你认为精彩的语句。

黄河有如无数巨龙扭在一起飞旋而下，在窄窄两山之间，它咆哮，它奔腾。

九　黄河之水天上来[1]

刘白羽

细雨蒙蒙的秋天，我从北京乘飞机到兰州，机上即兴吟诗一首："十年未可乘长风，一羽凌霄上碧空，拂去云烟十万里，来看黄河落日红。"

不过，说实在话，兰州的黄河令我失望。黄河在我记忆中永远是奔腾呼啸的激流啊！第一次给我的印象特别深。那是40年前了，我从风陵渡[2]口眺望黄河，滚滚狂涛冲着巨大冰排，万雷轰鸣，天崩地裂，一泻而下，那是何等惊心动魄的气概呀！兰州的黄河未免太安逸平静了。

到兰州后，一连落了几日雨。一个下午，我静静地望着窗外那巍然耸立着的碧森森的皋兰山[3]，这整

① 节选自《昆仑山的太阳》(《人民文学》1979年第6期)，有改动。②〔风陵渡〕在山西省芮城县西南端。 ③〔皋(gāo)兰山〕在甘肃省兰州市区南部，是游览胜地。

个窗口就像给烟雨笼罩着的湿蒙蒙绿茫茫的一幅画。一阵惊喜微微颤过心头，这是一幅多么美妙的画呀！的确，生活有如迂回曲折的画廊，一下是幽深的峡谷，一下是开阔的原野，谁知当我埋怨兰州的黄河平淡无奇的时候，就在离兰州不远的地方，黄河向我显示了雄美壮观的景象，这就是刘家峡①。

雾雨初晴，西北高原阳光格外灿烂。也许是延安生活在我心中的再现，我总觉得空中响着牧羊人的嘹亮歌声。汽车时而穿行于碎石如斗的山谷之中，时而奔驰在辽阔的高原之上。远望刘家峡，层峦叠翠、静谧安详，谁料汽车转折而下，驶到刘家峡电站大坝底下的时候，突然冲入淋漓大雨之中。我非常惊讶，天上晴空万里，哪儿来的暴雨呢？我下车转身一看，怔住了，我看到的是什么？如乌云乱卷，如怒火，如狂飙②。这些乌云先是从下面向上喷射，喷到半空，又跌落下来，化成苍苍银雾。这一卷云雾，给阳光照得闪亮，又飞上高空。乌云白雾，上下翻腾，再向上，如浓墨，如淡墨，像核爆炸时的蘑菇云，直耸高空，巍然不动，这场景真是有点惊人。原来接连落了几天雨，水位陡增，水电站提起溢洪道的一扇闸门，刚才所见，

---

①〔刘家峡〕黄河上游峡谷之一。在甘肃省中部永靖县境内。1974年在峡口建成一座大型水电站——刘家峡水电站。 ②〔狂飙（biāo）〕急骤的暴风。

就是黄河之水从溢洪道喷射而出的情景。我再举首仰望，只见巉岩① 壁立，万仞摩天，峡谷之内，烟雾缭绕，浪花飞溅，发出千万惊雷的轰鸣。我到坝顶俯视，才看清黄河有如无数巨龙扭在一起飞旋而下，在窄窄两山之间，它咆哮，它奔腾，冲起的雪白浪头比岸上的山头还高，是激流，是浓雾，旋卷在一起，浩浩荡荡，汹涌澎湃，远去，远去，再远去，整个黄河都为白烟银雾所笼罩。

可是没有料到，我真正一览黄河的雄伟神姿，是在从乌鲁木齐飞回北京的飞机上。起飞时，眼前一片飞云骤雨，升上高空，忽然一道灿烂阳光透过舷窗射在我脸上，急忙向下看，云雾里巍然耸立着雪峰，白得如同冰霜塑出的，像是那里刚刚落过一阵大雪，这是何等雄伟的冰雪海洋啊！

飞机继续上升，下面出现了莽莽云流，向后飞速驶去，望眼所及之处，有一道整整齐齐的白云线，云线上悬着一条蓝天。飞机再上升，下面完全是旋卷沸腾的云海怒涛了。

又过了一段时间，云海忽然逝去，下面展现出一望无际的深褐色大地，阳光从上面像千万道聚光灯照射下去。一种出乎意外的梦幻般的奇景突然出现了。我

①〔巉(chán)岩〕高而险的山石。

想一个人一生一世也许只能见到这样一次吧！在这茫茫大地之上有一条蜿蜒盘旋的长带。这个长带有的段落是深黑色的，有的段落是银白闪光的。开始我茫然，不知道这是什么，仔细看时，才知道是黄河。这苍莽无垠的母亲大地啊，是它的乳汁，从西北高原喷涌而出，哺育着千秋万代子子孙孙。它纵横奔驰，呼啸苍天。这条浩荡的黄河，一下分散作无数条细流，如万千缨络闪烁飘忽；一下又汇为巨流，如利剑插过深山。多么辽阔无际的西北高原啊！高原上空，无数美丽的发亮的银白色云团，飘忽闪烁，如白玫瑰随风飘浮。这时那一曲牧羊人的歌声又嘹亮地响起，不过，这一次它不是在空中，是从我心中飞出，飞下长天，飞下黄河，随着惊涛骇浪而飞扬，而回荡。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作者不是见什么记什么，而是略去旅途中的一般过程，集中笔墨，突出写两部分内容。想一想，这两部分内容是什么？作者是怎样抓住景物的特征来写这两部分的？

二　作者最后写到，“这时那一曲牧羊人的歌声又嘹亮的响起……”这是什么意思？

三　掌握下列词语。

迂回曲折　平淡无奇　层峦叠翠　巉岩壁立　万仞摩天

奴才总不过是寻人诉苦。

聪明人叹息着。

“混帐！”那人大叫起来。

一〇　聪明人和傻子和奴才[①]

鲁　迅

奴才总不过是寻人诉苦。只要这样，也只能这样。有一日，他遇到一个聪明人。

“先生！”他悲哀地说，眼泪联成一线，就从眼角上直流下来。“你知道的。我所过的简直不是人的生活。吃的是一天未必有一餐，这一餐又不过是高粱皮，连猪狗都不要吃的，尚且只有一小碗……。”

“这实在令人同情。”聪明人也惨然说。

“可不是么！”他高兴了，“可是做工是昼夜无休息的：清早担水晚烧饭，上午跑街夜磨面，晴洗衣裳雨张伞，冬烧汽炉夏打扇。半夜要煨[②]银耳，侍候主人要

①选自《鲁迅全集》。本文写于 1925 年。　②〔煨(wēi)〕用小火慢慢地煮。

钱；头钱[1] 从来没分，有时还挨皮鞭……。”

“唉唉……。”聪明人叹息着，眼圈有些发红，似乎要下泪。

“先生！我这样是敷衍不下去的。我总得另外想法子。可是什么法子呢？……”

“我想，你总会好起来……。”

“是么？但愿如此。可是我对先生诉了冤苦，又得你的同情和慰安，已经舒坦得不少了。可见天理没有灭绝。……”

但是，不几日，他又不平起来了，仍然寻人去诉苦。

“先生！”他流着眼泪说，“你知道的。我住的简直比猪窠还不如。主人并不将我当人；他对他的叭儿狗还要好到几万倍……。”

“混帐！”那人大叫起来，使他吃惊了。那人是一个傻子。

“先生，我住的只是一间破小屋，又湿，又阴，满是臭虫，睡下去就咬得真可以[2]。秽气冲着鼻子，四面

---

①〔头钱〕旧社会里开赌场或领头赌博的人，从参加赌博的人赢得的钱里，抽出一部分钱（如十分之一）归自己所有，叫“抽头”，抽得的钱，叫“头钱”。这种钱有时候分一些给伺候的人。　②〔真可以〕这里是“够受”“受不了”的意思。

又没有一个窗……。”

“你不会要你的主人开一个窗的么？”

“这怎么行？……”

“那么，你带我去看去！”

傻子跟奴才到他屋外，动手就砸那泥墙。

“先生！你干什么？”他大惊地说。

“我给你打开一个窗洞来。”

“这不行！主人要骂的！”

“管他呢！”他仍然砸。

“人来呀！强盗在毁咱们的屋子了！快来呀！迟一点可要打出窟窿来了！……”他哭嚷着，在地上团团地打滚。

一群奴才都出来了，将傻子赶走。

听到了喊声，慢慢地最后出来的是主人。

“有强盗要来毁咱们的屋子，我首先叫喊起来，大家一同把他赶走了。”他恭敬而得胜地说。

“你不错。”主人这样夸奖他。

这一天就来了许多慰问的人，聪明人也在内。

“先生。这回因为我有功，主人夸奖了我了。你先前说我总会好起来，实在是有先见之明……。”他大有希望似的高兴地说。

“可不是么……。”聪明人也代为高兴似的回答他。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聪明人、傻子和奴才各有什么特征？作者讽刺的是什么人，赞扬的是什么人？为什么？

二　下列各句中加点的部分能不能去掉，为什么？

1．奴才总不过是寻人诉苦。

2．“先生！你干什么？”他大惊地说。

3．听到了喊声，慢慢地最后出来的是主人。

4．他恭敬而得胜地说。

我现在常常想起，我幼年时在乡村，或青年时在城市，见到的那些小贩。

一一 小 贩[1]

孙 犁

我在农村长大，没见过大杂院。后来在保定，到一个朋友家里，见到几户人家，同时在一个院子里生炉子做饭，乱哄哄的，才有了大杂院的印象。

我现在住的大杂院，有30几户人家，100多口人，其大其杂，和没有秩序，是可以想象的。每天还川流不息的有小贩进来。吆喝、转游、窥探。不知别人怎样，我对这些人的印象，是不怎么好的。他们肆无忌惮，声音刺耳，心不在焉，走家串户，登堂入室。买破烂的还好，在院里高声喊叫几声，游行一周，看看没有什么可图，就出去了。卖鸡蛋、大米、香油的，则常常探头探脑地到门口来问。最使人感到不安的，是卖菜刀的。青年人，长头发，短打扮，破书包里装着

①选自《中学作文课范文选评》。

几把，手里拿着一把，不声不响地走进屋来，把手里的菜刀，向你眼前一亮：

“大爷来把刀吧！”

真把人冷不防吓一跳。并且软硬兼施，使孤身的老年人，不知如何应付，觉得最好的办法，还是言无二价地买他一把。因为站在面前的，好像不是卖刀的杨志，倒是那个买刀的牛二。

虽然有人在大门上，用大字写上了：严禁小贩入内。在目前这个情况下，也只能是：有禁不止。

据说，这些小贩，在经济基础上，还有许多区分：有全民的，有集体的，有个体的。总之，不管属于哪一类，我一听到他们的吆喝声，就进户关门。我老了，不想买什么，也不想卖什么，需要的是安静和安全。

老年人习惯回忆，我现在常常想起，我幼年时在乡村，或青年时在城市，见到的那些小贩。

我们的村子是个小村，只有 100 来户人家。一年之内，春夏秋冬，也总有一些小贩，进村来做买卖。早晨是卖青菜的，卖豆腐的，卖馒头的；晚上是卖杆杂面的，卖牛肉包子的。闲时是打铁的，补锅的，锯碗的，甩绸缎的。年节时是耍猴，唱十不闲、独角戏的。如果打板算卦也可以算在内，还能给村民带来音乐欣赏。我记得有一个胖胖的身穿长袍算卦的瞎子，一进村就把竹杖夹在腋下，吹起引人入胜的笛子来。他自

己也处在一种忘我的情态里，即使没有人招揽他做生意，他也心满意足，毫无遗憾，一直吹到街的那头，消失到田野里去。

这些小贩进村来卖针线的，能和妇女打交道，卖玩具的，能和小孩打交道，都是规规矩矩，语言和气，不管生意多少，买卖不成人情在，和村民建立了深厚的感情。再进村，就成了熟人，朋友。如果有的年轻人调皮，年老的就告诫说，小本买卖，不容易，不要那样。

我在保定上中学时，学校门口附近有个摊贩。他高个子，黑脸膛，沉静和气，从不大声说话，称呼我们为先生。在马路旁，搭了一间小棚，又用秫秸纸墙隔开，外面卖花生糖果，烧饼猪肉。纸墙上开一个小口，卖馄饨。当炉的是他的老婆，年纪不大，长得十分俊俏，从来不说话，也没有一点声响。只是听男人说一声，她就从小窗口送出一碗馄饨来。我去得多了，和她丈夫很熟，可以赊帐，我只是从小窗口偶尔看见过她的容颜。

学校限制学生吃零食，但他们的生意很好，我上学六年，他们一直在那里。听人说，他们是因为桃色事件从山东老家逃到这里来的。夜晚，他们就睡在那间小小的棚子里，靠做这个小买卖，维持生活，享受幸福。

小棚子也经受风吹雨打，夜晚，他们做的是什么样的梦？我有时想写一篇小说，又觉得没有意思。写成了，还不是一篇新的文君当炉的故事？

不过，我确是常常想，她们为什么能那样和气生财，那样招人喜爱，那样看重自己的职业，也使得别人看重自己。他们不是本小利薄吗？不是早出晚归吗？劳累一年，才仅仅能养家糊口吗？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通过对当今小贩和昔日小贩的描写，赞扬了什么？批评了什么？画出文中表示赞扬或批评的词语、句子。

二　理解下列成语。

川流不息　　肆无忌惮　　心不在焉

登堂入室　　软硬兼施　　引人入胜

一个普通劳动者死了，我就撒下这一把黄土，并期望世人能够容纳。

一二　黄　　土[①]

邹志安

我的父亲是一个极普通的农民，劳动一生，默默死去，像一把黄土。黄土长了庄稼，却并不为太多的人注意。全中国老一辈的大多数农民都是这样。

他死于肺心病。这是严重威胁劳动人民健康的疾病之一。中国农民在平时，是不大主动去医院检查身体的，即使有病躺倒，还要拖磨。我父亲民国18年遭年馑时去南山背粮，走冰溜子，回来时冻掉了10个脚指甲，并且扎下了病根。以后一直半夜咳嗽，而从不看病吃药。直到死前几个月，在我强迫下才去医院作了平生第一次心电图。医生打比方说：“机器运转一生，主机已经磨损，太缺少修复和保养了！”为了挽救，吃“心脉宁”一类比较贵的药。他问：“一瓶药多少钱？”

---

①选自《延河》1981年第11期。

听说有三元多，半天沉默不语，后来就说："不要买药了，我不要紧。"当我不在时，就偷偷停止服药。他一定计算过：一瓶药的价钱能买近20斤盐，要让儿媳们劳动好多天。

他平生也就只知道劳动。繁重的劳动使他累弯了腰。不知创造了多少财富，自己却舍不得乱花一分钱。有一次我给了他两元零用钱让他买点好吃的，半年后他还在身上装着。在重病期间他出现了谵语，净念叨"把猪喂了没有""把锄头安好""麦黄了就快收"之类。临死时他默默流泪，留恋这个世界——他为之洒尽汗水然而仍不富裕的世界。

父亲从来无是无非，关心而弄不明白各种国家大事，可以说在精神上是贫困的。富有者被给与，贫困者被剥夺，那么他是被剥夺了：从前因为贫困而没有机会接受文化教育，后来倒是不断地接受各种政治教育，而终于都没有弄明白。但他显然没有遗憾过，因为他有劳动，因此而填补了一切精神缺憾。巧者劳矣智者忧，无能者无所求……但他还有所求——祈求世事不乱，有安稳的日子。

他现在去了！在黄土上劳动一生，最后回到黄土里去。黄土是博大宽容的，无论善与恶，最终收容了所有的人。

那时我跪在泥水里为他送行。我曾经想到过：他

活了 77 岁，已很不易；而我们周围能活七八十岁的老人又实在太少。不是老人们不想活，也决非儿女们不孝顺，实在是因为生活水平太差。那么，尽快发展生产，改善人民生活，则是儿女们挽留老人多驻一时的最符孝道的方法了。哭也徒然，哀也无助。死者长已矣，生者当勉力。

将军和领导人死了，会有无数悼文，因为他们功勋昭著。一个普通劳动者死了，我就撒下这一把黄土，并期望世人能够容纳。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写了父亲哪几件事？主要表现什么意思？把父亲以及像父亲那一类人比作黄土，寓意是什么？

二　理解下列词语，给加点的字注音。

年馑　　咳嗽　　谵语　　挽留　　悼文

他不只是个修补鞋子的人，
他倒是一个为人们修补了流去时
间漏洞的人。

一三　老　鞋　匠[①]

端木蕻良

在一个墙角上有个鞋摊儿，一位老头儿坐在“马扎儿”上，在为过往的行人和附近住户们修补鞋子。

他的摊儿上，摆着一些不起眼的东西，小钉子、碎皮子、前掌、后掌、鞋油、胶水，还有废旧的自行车、汽车的外带和内胎……

他使用的家什，也是顶普通的工具，切刀、锥子、磨石、剪子、铁锤和钉子……

老头儿长年坐在十字路口的墙角边，好使东南西北的行人都能看到他。他整天不闲地为人修补鞋子。

他的背后，就是一家店铺小货仓的窗子，窗子向南，窗子上摆满了花盆儿。花盆里的花儿长得十分茂盛，可说不上有什么名贵的。天门冬、金丝荷叶、榨

---

①选自1982年4月27日《人民日报》。

浆草、还有一盆玻璃翠……

因为是小货仓，两扇玻璃窗子几乎终年都不打开，所以这几盆花都伸长脖子，够着，够着地争取阳光。因此，无冬历夏地开着……它就自然成了老补鞋匠背景，因为，老头儿也是无冬历夏地在补鞋……

摊子上没有字号，也没有人知道老鞋匠的名字。来修补鞋子的人只是顺口叫他一声老师傅罢了。墙上贴着一张纸条儿，上边写着：“快修，当时可取。”

不停的来人，坐在小凳上，等他鞋子修好，就好上路。有战士，有工人，也有农民，还有学生们……

鞋有各式各样的，更多的是塑料底的。有的人因为鞋跟磨偏了，有的人鞋子开线了，有的人鞋帮裂口子了，有的人鞋跟掉了，还有那爱惜新鞋的，没穿就拿来打掌了。还有那矮个子姑娘拿着半高跟鞋来要求老鞋匠再把跟儿加上半寸……

人们把刚修好的鞋子，重新穿在脚上，站起身来，抖擞精神，觉得比以前轻快多了。

有的人，接过鞋匠手里的鞋子穿上，在地上轻轻跺了两下，既合脚，又称心，付了款，说声谢谢，便踏步走在路上了。

这个老头儿，曾经托人写了“快修”字条儿，他是为了人们的方便，因为人都要走路的，穿着鞋的脚才能走得远些快些。老头儿，他大概为了怕人等得心

急，才告诉人们，他这鞋摊，能够当时修得，马上穿起，立即继续走路。可是，他知道不知道，鞋子修得称心，走路的人，加快速度，要节省多少时间、多做多少事呢！

我重新看了这补鞋匠一眼，又向玻璃窗子里面不谢的花儿看了一眼，感到，他不只是个修补鞋子的人，他倒是一个为人们修补了流去时间漏洞的人。

想一想，查一查

一　结合文章回答：为什么说老鞋匠是一个“为人们修补了流去时间漏洞的人”？

二　文章几次写到小货仓中的盆花，请把它们划出来，想一想这些描写对刻画老鞋匠有什么作用？

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

一四　卖葫芦者[1]

萧　白

在这里说一个葫芦的故事：

某一天，在街口碰到一个卖葫芦的老人。葫芦这种物事相信你一定见过或听说过，比较熟悉的一句话与药有关，所谓“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卖葫芦的老人面前堆了几十只葫芦，我不明白从哪里来的这么多？我从旁边经过，老人向我兜售，他沙哑着喉咙说：

“老乡！买个葫芦吧！”

我看看老人，光秃的脑袋，样子长得就像一只老葫芦。

“老先生！你卖的是什么葫芦？”我不经意的问。

“葫芦就是葫芦，”老人脸上挤出一点微笑，“不过要分嘛，可分为开口葫芦和闷葫芦。”

“那一种是闷葫芦？”我发觉老人说话十分有趣。

“不开口的就是闷葫芦，最好哇，做一只不声不响

①选自《台湾艺术散文选》。

的闷葫芦。”

我看看眼前的一大堆葫芦，数量不会少于 30 只，有大有小，外表暗黄肥胖，一个个细颈大肚子，样子奇特而可笑，尤其是一个大肚子，怎么会长成这个样子？长个大肚有什么作用呢？

“您看！是不是很有意思？”老人拿起一只较大的葫芦，举到我面前。

我问老人谁会要这些葫芦？要葫芦有何用处？我的意思是这只是一些已经不能食用的老葫芦。

老人拍拍葫芦的大肚子说：

“用处可多着——”

“因为有个大肚子？”

“肚子大才好，可以装东西。”

“装什么？”我心里想葫芦终归是葫芦。

“爱装什么便装什么，装酒、装水，不装酒装水，装你想要装的，”老人一本正经的说，“别看葫芦只有这么大，可装的东西多啦！装进一些稀奇古怪让人猜不透，或者什么也不装，一个空肚子敲起来声音特别响亮。”老人放下了手中的葫芦，压低了嗓门自顾自的说，“种葫芦卖葫芦，反正天天面对一大堆葫芦，看到、摸到、碰到和撞来撞去的也都是葫芦，小葫芦、大葫芦、青葫芦、黄葫芦、嫩葫芦、老葫芦、空葫芦、实心葫芦……”

我似懂非懂地哦了一声：

“这么多葫芦有人要？”

“我老儿种了许多年葫芦，也卖了许多年葫芦，卖出去的葫芦不计其数了！”

我在一大堆葫芦里找寻，希望找到一只心爱的葫芦，可是葫芦都是一个模样，分不出是好是坏，一时打不定主意，老人看看我说：

“老乡！我看你不用买了。”

“为什么？”

“对你没有用处，因为你根本不明白葫芦的用处。”

老人说着身子转向了另一个顾客，这位客人很快地拿着一只葫芦走了。我想我对葫芦这种东西的的确确不甚了解。譬如为什么要叫葫芦？长就一个大肚子的真正作用？能装进多少东西？这些疑问一直无法想通。

1983年11月11日台湾时报副刊

想一想，查一查

仔细阅读全文，说说你对这篇文章的理解。

原来创作同摆渡一样，目的
都是把人渡到前面的彼岸去。

一五　摆　渡[①]

高晓声

有四个人到了渡口，要到彼岸去。

这四个人：一个是有钱的，一个是大力士，一个是有权的，一个是作家。他们都要求渡河。

摆渡人说："你们每一个人，都要把自己最宝贵的东西分一点给我，我就摆。谁不给，我就不摆。"

有钱人给了点钱，上了船。

大力士举举拳头说："你吃得消这个吗？"也上了船。

有权的人说："你摆我过河以后，就别干这苦活了，跟我去做一点干净省力的事情吧。"摆渡人听了高兴，扶他上了船。

最后轮到作家开口了。作家说："我最宝贵的，就是写作。不过一时也写不出来。我唱个歌儿你听听吧。"

①选自《文汇月刊》1987年第7期。

摆渡人说：“歌儿我也会唱，谁要听你的！你如实在没有什么，唱一个也可以。唱得好，就让你过去。”

作家就唱了一个。

摆渡人听了，摇摇头说：“你唱的算什么，还没有他（指有权的）说的好听。”说罢，不让作家上船，篙子一点，船就离了岸。

这时暮色已浓，作家又饿又冷，想到对岸家中，妻儿还在等他回去想办法买米烧夜饭吃，他一阵心酸，不禁仰天叹道：“我平生没有作过孽，为什么就没有路走了呢？”

摆渡人一听，又把船靠岸，说：“你这一声叹，比刚才唱的好听，你把你最宝贵的东西——真情实意分给了我，请上船吧！”

作家过了河，心里哈哈笑。他觉得摆渡人说得真好，作家没有真情实意，是应该无路可走的。

到了明天，作家想起摆渡人已跟那有权的走掉，没有人摆渡了，那怎么行呢？于是他就自动去做摆渡人。从此改了行。

作家摆渡，不受惑于财富，不屈从于权力；他以真情实意享渡客，并愿渡客以真情实意报之。

过了一阵之后，作家又觉得自己并未改行，原来创作同摆渡一样，目的都是把人渡到前面的彼岸去。

想一想，查一查

这篇小文好似一篇寓言故事，引人深思。试结合全文，说说下边两句话的含义。

1. 他（作家）以真情实意享渡客，并愿渡客以真情实意报之。
2. 原来创作同摆渡一样，目的都是把人渡到前面的彼岸去。

它之所以享尽天年，完全是因为对阳光、泥土、雨露充满了热爱，对自己的生命充满了热爱。

一六　老人与树叶[①]

忐　忑

住 33 号那会儿，左邻 32 号是个老人。

老人一生相当坎坷，多种不幸都降临到他的头上。年轻时由于战乱几乎失去了所有的亲人，一条腿也丢在空袭中；“文革”，妻子经受不了无休止的折磨，最终和他划清界线，远他而去；不久，和他相依为命的儿子又丧生于车祸。

可是在我的印象之中，老人一直矍铄爽朗而又随和。我终于不揣冒昧地问：

“您经受了那么多苦难和不幸，可是为什么看不出有伤怀？”

老人无言地将我看了很久，然后，将一片树叶举到我的眼前。

---

①选自 1992 年 8 月 10 日《中国青年报》。

“你瞧，它像什么？”

这是一片黄中透绿的叶子。这个时候正是深秋。我想这也许是白杨树叶，而至于像什么……

“你能说它不像一颗心吗？或者说就是一颗心？”

这是真的，是十分肖似的心脏的形状。我的心为之轻轻一颤。

“再看看它上面都有些什么？”

老人将树叶更近地向我凑凑。我清楚地看到，那上面有许多大小不等的孔洞，就像天空里的星月一样。

老人收回树叶，放到了掌中，用那厚重而舒缓的声音说：

“它在春风中绽出，阳光中长大。从冰雪甫融到寒冷的秋末，它走过了自己的一生。这期间，它经受了虫咬石击，以致千孔百疮，可是它并没有凋零。它之所以享尽天年，完全是因为对阳光、泥土、雨露充满了热爱，对自己的生命充满了热爱。相比之下，那些打击又算得了什么呢？”

老人最后把叶子放在了我的书桌上，他说：

“这答案交给你啦，这实在是一部历史，然而更是一部哲学啊。”

如今我仍完好无损地保存着这片树叶，每当我在人生际遇中突遭打击的时候，我总能从它那里吸取足够的冷静和力量，不论在怎样的艰难之中，总能保持

一份乐观向上的精神。

想一想，查一查

一　结合课文，谈谈你对下边这句话的理解。

这实在是一部历史，然而更是一部哲学啊。

二　理解下列词语，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矍铄　　肖似　　冰雪甫融　　千孔百疮

世界每天都是新的，过去的话，别人的话，不可不听，也不能全听，一切靠自己去向前探索行进。

一七　人生与下棋①

苍　桑

人生犹如下棋。高者能看出五步七步甚至十几步棋，低者只能看两三步。高手顾大局，谋大势，不以一子一地为重，以最终赢棋为目标，低手则寸土必争，结果辛辛苦苦地屡犯错误，以失败告终。

赢家一般能表示谦虚，输家却往往不服，弄得赢家不舒畅。如果赢家盛气凌人，双方必然伤和气。最好是赢者宽容谦雅，输者恭谦好学，共酿斯文气氛，教者、学者都愉快。学问之道，人际关系也如此。

人生亦忌恋战。有些事，大局既已无望了，宜速放弃，另谋出路，不可空耗自己，不可空耗一生。一个人想干什么和能干什么，是两码事，必须在能干的

---

①选自1992年4月16日《今晚报》。

范围内选想干的事。如同一个女人喜欢什么样的衣服和能得到什么样的衣服是两码事一样。若在作家的圈子里长期出不了作品，不如改行干更适合自己的职业。抛弃虚荣心，哪怕降到低一档的地位上，只要确能发挥自己的特长，就能干出更大的成就，找到自己的人生价值。不干可干可不干的事，不做可有可无的人，应是人的基本品格。二战后期，有的国家见败局已定，立即宣布无条件投降，转身搞经济，在有限的时间下了两盘棋：一盘战争棋输了，一盘经济棋赢了。而有些国家在同一时间只下了一盘战争棋。人生也要利落，有时还可同时下两盘棋：本职工作和业余爱好。两盘棋相得益彰，即使一盘失利，心理也能平衡。

真正的大家能置己于胜败之外，敢于赞叹对手，也敢于指点对手，容许对方回棋，达者聪明也。可惜人生往往不能回棋，但遇事大度些，也很有好处。让人就是让己，爱人就是爱己。

下棋须超脱，方能得享乐，应该把它作为一种休息方式，轻松一下。若过于用心，甚至超过了用在工作和学习上的精力，赢则乐不可支，输即气急败坏，则有伤肝脾，会减寿的。看到有的人为一盘棋绞尽脑汁，真为他颠倒了的人生感叹！人生应该有更值得认真的大事，凡在小事上过于认真的人，其人生价值必然不高。

同大家下棋是一种享受，能得到他人格美的感召；同俗子下棋是活受罪，受其恶劣棋风的虐待，赢得不快，输得不爽，平局也受奚落。但人生中雅俗都会碰上，谁能逃避得了呢？同高雅者共事，得其熏陶或培养；同粗俗者共事，可以检验和锻炼自己的人格。要拿出勇气和耐心来，迎接生活的变化与挑战，百炼成钢，琢玉成器。

下棋不必读棋谱，否则，真是无聊之举。可是，真希望能看到人生的“棋谱”，然而，这是没有的。因为世界每天都是新的，过去的话，别人的话，不可不听，也不能全听，一切全靠自己去向前探索行进。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想想本文的中心意思。

二　读读，记记。读三五遍下列两段文字。

下棋最好是赢者宽容谦雅，输者恭谦好学，共酿斯文气氛，教者、学者都愉快。学问之道，人际关系也如此。

同大家下棋是一种享受，能得到他人格美的感召；同俗子下棋是活受罪，受其恶劣棋风的虐待，赢得不快，输得不爽，平局也受奚落。但人生中雅俗都会碰上，谁能逃避得了呢？同高雅者共事，得其熏陶或培养；同粗俗者共事，可以检验和锻炼自己的人格。要拿出勇气和耐心来，迎接生活的变化和挑战，百炼成钢，琢玉成器。

相隔不远的岸上，如奇峰突起，平地笋立着一座崭新的高楼；挺拔的楼影，辉映着淡淡的阳光和粼粼水色，显示出几分庄严的美。

一八　江畔人生[①]

徐茂昌

我在一个江水环绕的岛上长大。踏上大陆那边的土地，已经是嗓子开始变粗的年龄了。还是孩童的时候，我多么想看一看对岸被云水阻隔了的广阔世界啊！没有乘船远行的机遇，于是便踯躅在江边的码头上，透过云障雾罩的江面，遥望对岸。那时，只看到远方水平线上，影影绰绰的，像是丘峰连绵的剪影，看不清究竟是些什么。而看得真切的，渐渐地像一部教科书被背得烂熟的，倒是身边的码头。

已经过了30年，留在记忆中的昔日故乡的码头，今天仍是很清晰的。不知用多少块石块垒筑起来的石

①选自1984年11月27日《解放日报》。

埂，长长的，狭狭的，像一条巨大的跳板，从岸边向江中延伸，一直到深水之处，它的尽头便是似轮船甲板一样的一块钢铁平台。船靠码头，缆绳便紧紧系在平台的铁桩上，旅客似潮水般涌出舱口，沿着狭长的石埂，追逐着向岸上奔跑。岸边有一排候船室，都是低矮的平屋，光线暗淡，人群拥挤，声浪嘈杂。旁边唯一的一家供旅客用膳的饭馆，是用茅草搭成的，岸边江风飒飒，叫人真担心屋子被吹坍。

家乡的这个码头，变化很迟缓，然而也并不停滞。以后，它曾几度变迁，每次也总有一个新的面目：那石埂拓宽了，候船室加大了，周围的房屋也渐渐地被厂房、烟囱所替代了。近几年，好像突然从混沌中惊醒过来，码头的变迁，出现了突飞猛进的势头。记得那是前年春节，我乘船回故乡探亲。轮船即将靠岸的时候，几声“嘟嘟”的汽笛声，催动我惊喜地奔向船舷，向岸边眺望。蓦地，我感到了惶惑，怀疑轮船开错了地方。我带着几分惊诧，问旁边的人：“那是什么?”——相隔不远的岸上，如奇峰突起，平地耸立着一座崭新的高楼；挺拔的楼影，辉映着淡淡的阳光和粼粼水色，显示出几分庄严的美。在故乡的码头上，我还从未见过这样的高楼。

客轮紧靠码头了。随着蜂拥的人流下船，迎面便是长龙般盘桓江边的石埂。不过，也同候船室一样，已

无往日的遗痕。渐渐地走进我早已望到的候船室，仰面而视，如临高山、巨厦，只觉得它的奇丽、壮观，自己则骤然变得很渺小了。谁还会想到挤在低矮的屋子里，屋顶似要压到头顶的情景呢？它所代表的过去，永久地在江边，在故乡的土地上消失了。

走在回家的路上，我还絮絮叨叨地说着码头。妻子与我同行，却很漠然，倒是偎在我怀抱里的三岁女儿，仿佛要窥探人世间的一切奥秘，正听得出神。我找到了自己的知音，于是开始讲一个生活中的童话："很久很久以前，那码头可不是这样的……"

我的心一阵颤动，仿佛受到了什么巨大力量的摇撼。一个苍劲的声音，横越几十年的岁月、时空，悠远地向我飘来。哦，想起了，这是我的老祖父的声音。那是将近 30 年以前，刚刚有些懂事的我，与老祖父住在一起。老祖父正是码头边过去那个茅屋饭馆里的厨师。夜晚，在店堂边一间存放货物，兼放一张床铺的小屋里，听着屋外江边的风涛声，我总要吵着让祖父讲故事。一次讲到了离小屋咫尺之远的码头，记得，开头的话便是："很久很久以前，这个码头并不像现在这样……" 老祖父的故事，使我看到了一幅令人骇怕的图景：没有轮船，只有扯着帆篷的木板船；从长江的惊涛中颠簸着，驶到了岸边的港湾，木船便伸出一条几尺宽的跳板，架在船与岸滩之间，人在走动，跳板

也在晃荡，胆小的人会吓得两腿发抖……。我蒙住眼睛，不想听下去了……

竟有这样的巧合。30年后，他的孙子却在重复他的话，重复着与自己的晚辈讲述已经流逝的往事。这是一种从何产生的默契呢？回乡的路上，我中断已经揭开帷幕的故事，开始默默地思索。渐渐地，记起了一位导师和先哲的话：人总要给一度经历过的东西建立起纪念碑，使这些东西在自己的感情上重新获得它在行动上已失去的地位。大概，这是一种人生的真谛吧！否则，为什么在祖父的眼光里，那带篷的木船，晃荡的跳板，竟使他如此钟情，如此恋缅？是的，过去的岁月，在不同代的人心上，都在建立起他自己的纪念碑；面对自己的晚辈，又多么希望让这座纪念碑闪闪发光呀！

故乡码头的变迁，使我悟到了一点什么，可是，我嫌它过于肤浅。一直到结束在故乡逗留的日子，再度走在码头边长长的石埂上，脑际忽然跳出了一个念头。现在，这是我返程的起点！我豁然开朗了，故乡的码头，它留在一代又一代人记忆中的过去，不都是他们生涯历程中的起点吗？老祖父的起点是木船、跳板，我的起点，是狭长的石埂、低矮的候船室；到了今天，我的女儿最幸运了，她的起点已经是初具现代化规模的高楼、长埂。一代人有一代人的人生起点，把它们连

接在历史的屏幕上，便组成了人类进步的阶梯；它们的每一变化，正如青年时代的马克思所说的，那“既是绝笔，又是新的伟大的诗篇序曲”。多叫人流连、神往啊！

每个人都应当珍视自己的起点——那座矗立在人生途中的纪念碑；可是，不同代的人，起点毕竟不同了。我默默地想。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这是一篇缘景抒情的散文，景是30年来江畔变化的景，情则是由景变而悟出来的情——“人生的真谛”。想一想，作者所悟的人生的真谛是什么？你由此得到什么启发？

二　理解下列词语，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踯躅　剪影　嘈杂　吹坍　停滞　混沌
惊诧　盘桓　漠然　窥探　摇撼　颠簸
默契　帷幕　真谛　豁然　屏幕　矗立
云障雾罩　影影绰绰　江风飒飒　粼粼水色
咫尺之远

说话办事一定要脚踏实地。

一九　多吃了几斤盐[①]

刘绍棠

从1949年发表第一篇习作到现在，我的创作生涯整整齐齐40年了。虽然整整齐齐，却不是满满当当。40年中有22年“不务正业”，一半以上时间蛰居田园[②]，在家乡苟全性命[③]。如果不是熬到1979年的出头之日，到死不过在北运河边臭块地，也就没有我这10年的30本书了。

建国40年的酸、甜、苦、辣，在我的作品中留下不可磨灭的深刻痕迹。因此，我对蛀蚀党和国家肌体的各种腐败现象深恶痛绝，慷慨陈词[④]。但是，我也不愿看到社会发生动乱。我的大好青春，在种种动荡中虚耗一空，损失不可挽回，缺憾难以弥补。现在我五十有三，重病之后虽然“活”着，却已算不得“健

---

①选自1989年9月11日《北京晚报》。　②〔蛰(zhé)居田园〕像动物冬眠一样，长期居住在农村，不出头露面。蛰，蛰伏，动物冬眠。田园，指农村。　③〔苟全性命〕苟且保全生命。　④〔慷慨陈词〕激动的陈述言词(意见)。慷慨，形容充满正气，情绪激动。

在”。余年无多，尚有可为；不想挥时如土，“乱扔”岁月。

我不敢教训别人，但是教训我的儿女可毫不嘴怯，虽然他们中间有洋牌博士和国产硕士，我开口头一句十有八九是：“你们懂什么？”

是的，他们不但没有吃过我那么多盐，也没有受过我那么多罪，更没有见过我曾亲历目睹的那么多真、善、美和假、恶、丑。对于脱离实际的空论，我的乡亲们一言以蔽之①：“没有一句过日子话。”我常拿村夫野老的这句大实话告诫我的儿女，说话办事一定要脚踏实地。

我的女儿、女婿带着他们的孩子到美国的大学工作和念学位，临走问我有何吩咐。我只说了三句话：“把书念好，不参加那边的非学术性活动，到时候回国。”他们在美国住上了花园楼房，买上了自备汽车，吃穿都很丰富，但是在来信中却说他们只不过是人家的廉价智力劳工，不具有在国内的价值和社会地位。我给他们回信，说：“梁园②虽好，终非久留之地，此之谓也。”③他们三口人，每年收入两万多美元，生活水平

---

①〔一言以蔽之〕用一句话来概括。蔽，遮，引申为概括。 ②〔梁园〕即兔园，也叫梁苑。汉朝梁孝王（刘武）所造。故址在现在河南省商丘东边。梁孝王好宾客，司马相如、枚乘等辞赋家都曾延居园中。 ③〔此之谓也〕就说的这个。

略高于贫困线，在那个“一切向钱看”的社会，地位是很低的。比他们收入少得多的留学生大有人在，贫困线下的处境会有更多的感触。

大洋彼岸，数万里外，儿大不由爷；我这个寸步难行的老子，更无法遥控。然而，他们每次来信，满篇都是想念父母和祖国的话，表示拿到博士后① 学位以后，一天也不耽搁，马上启程回国。只是我那四岁的小外孙女，在美国的幼儿园里住得有点乐不思蜀②。

我对小外孙女十分放心，深信不疑。因为，她临行前向我告别时说：“姥爷③想我就打电话，我马上坐飞机回来。”又说：“等我回来就长大了，天天搀着姥爷走路。”

我相信，几年后，在府右街那绿阴如伞的人行道下，将会出现一个美丽的小姑娘，牵引着手拄拐杖的外祖父，在欢声笑语中悠然漫步。

1989 年 8 月蝈笼斋

想一想，查一查

---

①〔博士后〕学位中最高的一种。当今的学位，有学士(大学本科毕业)、硕士、博士、博士后四个等级。　②〔乐不思蜀〕这里指乐而忘返。原是刘禅的故事。三国蜀亡，后主刘禅举家迁洛阳，玩乐得很自在。司马昭问他：“颇思蜀否？”他说：“此间乐，不思蜀。”后来“乐不思蜀”成了成语，用来指乐而忘返或乐而忘本。　③〔姥爷〕北方人称外祖父。南方多称外公。

一　试对祖孙三代人的爱国感情略作分析。

二　辨析下列词语。

目睹	吩咐	感触	耽搁	弥补
目击	叮咛	感慨	耽误	帮补

让我们都笑一笑吧。最好多一些微笑，像蒙娜·丽莎那样。

二〇 多一些微笑吧[1]

王霆钧

人，真会笑

我不知道除了人之外还有哪些动物会笑。同样有头，头上同样有两只耳朵两只眼睛，一个鼻子一张嘴，嘴里有牙，能吃能吼。人有人言，兽有兽语。可那些脑袋与身子毛色连成一体的动物，它们的面部肌肉大约不能做出笑容来。

据说，和人的血缘关系比较接近的灵长类[2]大猩猩、猿猴之类能笑。可它们会像人那样按照意识和下意识的支配，做出微笑，大笑，狂笑，耻笑，讪笑，怪笑，嘲笑，耍笑，嗤笑，强笑，浪笑，苦笑，干笑，假笑，窃笑，媚笑，奸笑，掩口而笑，纵声大笑……吗？

---

① 选自1987年10月25日《人民日报》（海外版）。 ②〔灵长类〕是哺乳动物的一“目”，最高等的哺乳动物。

在《同义词词林》里所列有关笑的词汇就有近百个。

人是会笑的动物。人，真会笑。

什么样的笑最美

笑比哭好？未必。看见假笑、媚笑，恶心得如同吃苍蝇，倒不如看见哀哀恸哭，让人心灵纯净。

笑也不都是美的。什么样的笑最美？

笑，各种各样的笑，作家的笔描写过；笑，形形色色的笑，画家的笔摹绘过。

大笑倒是非常舒心，但未免令人感到孟浪；掩口而笑有风度，不失身份，又似乎有些做作。

我想起了《蒙娜·丽莎》①。两只细长的眼睛射出柔和专注的光波，薄薄的嘴唇闭合着，嘴角俏皮地一挑，连挺括秀气的鼻子也闪现出内心的愉悦。于是，整个端庄的面庞都发出月华一样妩媚娇好的光。如果她的嘴再张大一点，一点点，眼睛再眯小一点，一点点，她还会让人那么喜爱吗？她的微笑真是恰到好处。

每一个人在她面前都会发出会意的一笑。男人为之心动，女人为之动心。她不论面对什么人，不管对面的人有何种心理和动机，爱慕也好，嫉妒也罢，她

---

①〔《蒙娜·丽莎》〕欧洲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画家达·芬奇(1452—1519)的一幅著名肖像画。

都 500 年如一日地微笑，而且 500 年前和 500 年后竟然笑得一丝不差。时间愈是久远，她那种神秘的笑愈具有魅力。

真的蒙娜·丽莎站在我们面前也会这么微笑吗?据说，达·芬奇在画这位皮货商的妻子时，她常是悲哀抑郁的，因为她失去了心爱的女儿。画家为了让她面露笑容，请乐师奏乐、唱歌或说笑话，以创造欢快的气氛帮助她展现笑容。

于是她笑了，尽管微弱却很美。

当代的“蒙娜·丽莎”

我认识几位“蒙娜·丽莎”，是工作在商业战线上的姐妹，更具有东方女性的温柔和娴静。她们同在长春百货大楼当营业员。柜台是画框，货架是画布，站在货架前她们的脸上便浮现出蒙娜·丽莎式的微笑。不用任何制造欢快气氛的办法，不论站在什么人面前，她们的嘴角都那样微微的挑着。“同志你买什么?”她们用这样的微笑问你。你若是指指某种货或说想看某种货，她们便这样微笑着拿给你看；你买也好，不买也好，她们又用这样的微笑目送你离去。不用回头你也能感到一股春风送暖。

达·芬奇画《蒙娜·丽莎》时，看见微风吹起涟

漪，便引发他去修改这幅画。有趣的是，我所认识的这几位“蒙娜·丽莎”，也有过类似的过程。当时还是普通营业员的邢茂英，把她那迷人的微笑从学校、从家庭带到柜台时，湖面也不平静了：“你买我卖，笑个啥劲儿？虚伪！”微笑是虚伪，板脸是诚实质朴吗？

百货大楼党委具有达·芬奇一样锐利的目光，发现了微笑服务的魅力。一个青年工人的自行车被人偷了一个零件，他气得要偷别人一个顶上。家里人领他来到百货大楼自行车零件柜台。邢茂英微笑着接待了他，并且跑了好几家商店，为他买到了丢失的零件。他感动了，写信给邢茂英：“你改变了我对人生的看法，我要学习你，做一个好人，不干损人利己的事。”微笑对覆冰盖雪的角落不是一缕和煦的春风吗？在邢茂英收到的一千五六百封表扬信、感谢信中，有这样一封：“你微笑着，那么热情地招呼我，我感到奇怪，以为你认识我，或者对我……后来，看你对谁都是这样，我明白了，这是你的美德。我对不起你，请原谅我曾经想入非非——咳！我在商店里见的笑脸太少了。”微笑对阴暗的一隅，岂止是一束明媚的阳光？一个人在柜台前站一站，不想买什么，看见她那迷人的微笑，竟买了一件现在不缺将来也许会缺的零件。微笑对顾客不是最高明的广告吗？

微笑是美的，美是有感召力的。

达·芬奇用了四年时间塑造了一个《蒙娜·丽莎》。长春百货大楼只用了这个日子百分之一的时间便塑造了一群“蒙娜·丽莎”。现在，我不仅在邢茂英、朱淑英（两位是省特等劳模、全国商业系统劳模）、牛玉霞、王连梅（两位是省劳模）、阎松（市服务标兵）……那儿看见蒙娜·丽莎式的微笑，在男营业员的脸上也能看见这一迷人的微笑。青年营业员马广义脸上常带着冷漠和严肃，难得见他一笑。党支部让他拜牛玉霞为师学习微笑服务，于是，他的脸上也挂上了蒙娜·丽莎式的微笑。蒙娜·丽莎式的微笑不独为女性所专有了。

多一些微笑吧

微笑是最美的。美就美在这微笑表现了许许多多难以言传的感情，任何一种笑都不能与之相比美。对狂笑它含蓄；对耍笑它友好；对媚笑它率直；对奸笑它诚挚；对窃笑它坦荡；对假笑它真诚。微笑是笑之国度里的国王，笑之花海中的牡丹。人是会笑的，但要笑得得体，笑得适度，笑得大方，笑得优美才好。

让我们都笑一笑吧。最好多一些微笑，像蒙娜·丽莎那样的微笑。

练　习

一　根据原文，说说蒙娜·丽莎的微笑为什么美。

二　查工具书，解释下列词语。

孟浪　　恸哭　　讪笑　　做作　　魅力

率直　　涟漪　　娴静

三　根据自己的感受，也以“多一些微笑吧”为题写一篇短文。

我忽然觉得自己仿佛就是一朵荷花。一身雪白的衣裳，透着清香……一阵风吹来，我就随风舞蹈，雪白的衣裳随风飘动。

二一　一个少年的笔记

叶圣陶

诗的材料①

今天清早进公园，闻到一阵清香，就往荷花池边跑。荷花已经开了不少了。荷叶挨挨挤挤的，像一个个大圆盘，碧绿的面，淡绿的底。白荷花在这些大圆盘之间冒出来。有的才展开两三片花瓣儿。有的花瓣儿全都展开了，露出嫩黄色的小莲蓬。有的还是花骨朵儿，看起来饱胀得马上要破裂似的。

这么多的白荷花，有姿势完全相同的吗？没有，一朵有一朵的姿势。看看这一朵，很美，看看那一朵，也很美，都可以画 写生画。我家隔壁张家挂着四条齐白

① 选自《旅行家》1956年第11期。

石老先生的画，全是荷花，墨笔画的。我数过，四条总共画了15朵，朵朵不一样，朵朵都好看，如果把眼前这一池的荷叶荷花看作一大幅活的画，那画家的本领比齐白石老先生更大了。那画家是谁呢……

我忽然觉得自己仿佛就是一朵荷花。一身雪白的衣裳，透着清香。阳光照着我，我解开衣裳，敞着胸膛，舒坦极了。一阵风吹来，我就迎风舞蹈，雪白的衣裳随风飘动。不光是我一朵，一池的荷花都在舞蹈呢，这不就像电影“天鹅湖”里许多天鹅齐舞蹈的场面吗？风过了，我停止舞蹈，静静地站在那儿。蜻蜓飞过来，告诉我清早飞行的快乐。小鱼在下边游过，告诉我昨夜做的好梦……

周行、李平他们在池对岸喊我，我才记起我是我，我不是荷花。

忽然觉得自己仿佛是另外一种东西，这种情形以前也有过。有一天早上，在学校里看牵牛花，朵朵都有饭碗大，那紫色鲜明极了，镶上一道白边儿，更显得好看。我看得出了神，觉得自己仿佛就是一朵牵牛花，朝着可爱的阳光，仰起圆圆的笑脸。还有一回，在公园里看金鱼。看得出了神，觉得自己仿佛就是一条金鱼。胸鳍像小扇子，轻轻地扇着，大尾巴比绸子还要柔软，慢慢地摆动。水里没有一点儿声音，静极了，静极了……

我觉得这种情形是诗的材料，可以拿来做诗。做诗，我要试试看——当然还要好好地想。

三棵老银杏[1]

舅妈带表哥进城，要在我家住三天。今天早晨，我跟表哥聊天，谈起我想做诗，谈起我认为可以做诗的材料。我说："要是问我什么叫诗，我一点儿也说不上来。可是我要试做诗。做成以后，看它像诗不像诗。"

表哥高兴地说："你也这么想，真是不约而同。这几天我也在想呢。诗不一定要诗人做，咱们学生也不妨试做。不懂得什么叫诗，没关系，做几回 就懂得了。我已经动手做了，还没完成，只做了四行。要不要念给你听听？"

我说："我要听，你念吧。"

表哥就念了。

村子里三棵老银杏，
年纪比我爷爷的爷爷还大。
我没见过爷爷的爷爷。
只看见老银杏年年发新芽。

我问："你说的是娘娘庙里的那三棵？"

---

① 选自《旅行家》1956 年第 11 期。

表哥说："除了那三棵，还有哪三棵？"

我问："年纪比外公的爷爷还大，多大岁数呢？"

表哥说："我也说不清楚。只听我爷爷说，他爷爷小时候，那三棵银杏已经是大树了，他爷爷还常常跟小朋友拿叶子当小扇子玩呢。"

我问："那三棵老银杏怎么样？你的诗预备怎么样做下去呢？"

表哥说："还没想停当呢，不妨给你说一说大意。我的诗不光是说那三棵老银杏。"

我问："还要说些什么呢？"

表哥说："我们村子里种了千把棵小树，你是看见了的，村子四周围，家家的门前和院子里，差不多全种遍了。那些小树长得真快，去年清明节前后种的，到现在才 10 几个月，都高过房檐七八尺了。再过三四年，我们那村子会成什么景象，想也想得出。除了深秋和冬天，整个村子就是个密密丛丛的树林子，房子全藏在里头。晴朗的日子，村子里随时随地都有树阴，就是射下来的阳光，也像带点儿绿色似的，叫人感觉舒畅。"

我想着些什么，正要开口，表哥拍拍我的肩膀，抢着说："不光是我们那村子，别的村子也像我们村子一样，去年都种了许多树呢。你想想看，三四年以后，人在道上走，只见近处远处，这边那边，一个个全是密

密丛丛的树林子，怎么认得清哪个是哪村?”

我说:“尽管一个个村子都成树林了，我一望就能认出你们集庆村，保证错不了。你们村子有特别的标记，老高的三棵银杏树。”

表哥又重重地拍一下我的肩膀，笑着说:“你说的正是我的意思！所以我的诗一开头就说三棵老银杏。”

爬山虎的脚①

学校操场北边墙上满是爬山虎。我家也有爬山虎，从小院的西墙爬上去，在房顶上占了一大片地方。

爬山虎刚长出来的叶子是嫩红色。不几天叶子长大，就变成嫩绿色。爬山虎在10月以前老是长茎长叶子。新叶子很小，嫩红色，不几天就变绿，不大引人注意。引人注意的是长大了的叶子，那些叶子绿得那么新鲜，看着非常舒服。那些叶子铺在墙上那么均匀，没有重叠起来的，也不留一点儿空隙。叶子一顺儿朝下，齐齐整整的，一阵风拂过，一墙的叶子就漾起波纹，好看得很。

以前我只知道这种植物叫爬山虎，可不知道它怎么能爬。今年我注意了，原来爬山虎有脚的。植物学

---

① 选自1956年11月1日《中国少年报》。

上大概有另外的名字。动物才有脚，植物怎么会长脚呢？可是用处跟脚一样，管它叫脚想也无妨。

爬山虎的脚长在茎上。茎上长叶柄儿的地方，反面伸出枝状的六七根细丝，每根细丝像蜗牛的触角。细丝跟新叶子一样，也是嫩红色。这就是爬山虎的脚。

爬山虎的脚触着墙的时候，六七根细丝的头上就变成小圆片儿，巴住墙。细丝原先是直的，现在弯曲了，把爬山虎的嫩茎拉一把，使它紧贴在墙上。爬山虎就是这样一脚一脚地往上爬。如果你仔细看那些细小的脚，你会想起图画上蛟龙的爪子。

爬山虎的脚要是没触着墙，不几天就萎了，后来连痕迹也没有了。触着墙的，细丝和小圆片儿逐渐变成灰色。不要瞧不起那些灰色的脚，那些脚巴在墙上相当牢固，要是你的手指不费一点劲儿，休想拉下爬山虎的一根茎。

想一想，查一查

这组散文从三个不同侧面揭示“诗意”在人们心中发生、形成的美妙过程，它们是：“物我一体”、丰富的想象和细致的观察与描绘。试结合本文对这三个方面加以具体说明。

……少年旅行队在生活的海洋探索，在知识的海洋探索。

二二　少年旅行队[1]

柯　蓝

……少年旅行队在生活的海洋探索，在知识的海洋探索。

出　发

少年旅行队要出发了。明亮的阳光在喊他们。窗外的小鸟在喊他们，喊他们到田野里去，到山林里去，到生活里去……

都准备好了吗？没有忘记带昆虫网吗？没有忘记带标本箱吗？没有忘记带笔记本吗？我们马上要出发了，马上开始向大自然出发了。

我们这是到生活里去，到一个知识的世界里去。

就这样，我们永远出发，长久地在知识的世界里

---

① 选自《柯蓝散文诗选》。

远足……今天走到这里，把知识带走了，明天我们又出发了。我们不停地探寻，要走遍生活，走遍这个无边的知识的世界……

老　师

少年旅行队要到不知名的地方去。

你能在这个地方，说出这一小块石头属于哪一类？你能说出你身旁的树叶，它又属于哪一科？

你能在这一条小河边，钓起一条鱼，又能说出它的名字？

这多有趣呵！不知道的，我都要知道。

亲爱的老师，生活的老师，你快把我们养大吧！告诉我们这个，又告诉我们那个。最重要的是先让我们看到许多困难，然后才看到成功。让我们经历许多艰苦，而又让我们在劳动的时候，得到快乐！

小　纸　船

我们来到半山的小溪边，用五色彩纸折成各种各样的小船，让它随着微风、顺着流水，离开我们吧。

小纸船在水上移动着，前前后后地出发了。我们都拍着手，在欢呼我们自己折的纸船前进……

小纸船带走了我们童年的幻想。我们在小溪边恋恋不舍地追着。

看！连一只小纸船都漂得这么久，这么远！我们都高兴地笑了。我们对自己的幻想说："去吧！小纸船！你们各奔前程吧！前面有你们广阔的天地！……"

听　广　播

少年旅行队休息的时候，有人从口袋里取出了一台收音机，把它装上电池……

树林里马上就响起了音乐。马上就有人在报告时事和各种消息，最后连气温、晴雨，都晓得了。

这是我们跟我们的父母在联系。

这是我们跟我们的祖国在联系。

无论走到什么地方，我们都有联系。即使没有这台收音机，我们也听见这些声音，晓得这些事情。因为这种联系在我们的心里，在我们的血液里……

捕　　捉

少年旅行队在山林里奔跑，昆虫小组的人都高举着一个一个的昆虫网，在追捕一只小蝴蝶，一只飞鸟。突然，有一个人捕捉住了，他就高兴得大喊大叫，其

他的人也都围过来了，给你看，给我看，给他看，看得大家都哈哈大笑……

把自己的欢乐分给大家。把自己的知识也分给大家。我们要使大家都快乐。

我们现在就是这样做的。

标　本

少年旅行队，采集着标本。小箱里装满了各种树叶,各种昆虫。我们的科学小组就一件一件地研究……

各种各样的标本都好好保存起来,不要把它碰破、撞碎了。把它们夹在书本里，贴在簿子里，固定在标本盒里。这些都是知识，好好地把它放在我们的记忆里……

我们的记忆，也是一只箱子，一只大得无边的箱子。让我们把珍贵的、有用的、值得记忆的东西，放到这只奇异的箱子里去吧。不要让一些无用的东西占去了地方……

旅行者之歌

我愿意当一个长久的忠实于生活的旅行者。我在大山和海洋之间行走，我跨过山岭、河流和无数的小

路。我要去找大山做朋友，找海洋做朋友，找河流跟道路做朋友。

大山它使我坚强、镇静，让我长得像一片茂盛的树林。

大海它使我心胸开阔，热情汹涌。

所有的河流，使我灵巧活泼，永远前进……

我愿意一生在这些地方行走，从它们那里去寻找这些东西，分送到每一个人的心里……

所以我愿意当一个长久的忠实于生活的旅行者。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你喜欢这组散文诗吗？为什么？请谈谈你读后的感受。

二　这组散文诗叙中有议，生动活泼。试划出诗中的议论部分，认真加以体会。

他不想给任何人增添任何麻烦，他立志要给这个世界以“信心百倍”的感觉。

二三　跋　涉　者①

梅　洁

一片干裂的沙塬，爆着“沙沙”的响声，拍浪般向无涯的天际涌去。沙塬上空蒸腾着游丝般的热浪，在烈焰下闪闪烁烁。天边，一片瑰丽的晨曦，圣光般金碧辉煌。一峰骆驼，高昂着不屈的头颅，雄悍的足蹄踏着烈焰般的沙浪，向天涯处那方神奇的光明走去。身后，一串深深的、艰难的足迹……

从中国西部格尔木归来，便缠着朋友为我作了这幅油画——《跋涉者》。每看着这幅油画，我就依稀看到从辽阔的黄土高原走来一个人，一个被截去了双臂的20岁的生命，顽强地驾驭着命运之舟，在沙漠和大风雕塑的人生之海上，艰难而不屈地前行。他努力用

① 选自1990年8月29日《人民日报》。

内心的意志和力量、用劳动和创造去开掘崭新而凝重的生命主题。

他，就是断臂学生——郑成军！

黄土高原正在打机井。谁不小心将一个380伏特的变压器横卧在公路边。6岁的小成军从旁走过，一团耀眼的电火花闪过之后，他已被击昏在地，母亲昏厥了，父亲心碎了，抱着伤残的小生命四处寻医，终于，小成军的两只胳膊从肘关节处全部被切掉。瞬刻间，这幼小的生命残酷成一支沉默的歌。

两个月后，小成军从病床上走下来。

“爸、妈，我没有了胳膊，还有腿……有眼……你们别哭。”

首先要解决吃饭问题。爸妈将小勺绑在小成军的断臂上，但断臂不能拐弯，勺送不到嘴边；用两只断臂夹勺，万分吃力；索性不再用勺筷，妈妈把饭菜盛在浅盘里，放到桌边，小成军从此就像小猫小狗般舔食……

失去双臂两年后，小成军要求上学。怎么写字啊？爸妈先是将铅笔绑在断臂上，不行；用两只断臂夹着钢笔写，仍然不行；于是，小成军就用嘴用牙咬笔写字。谁知小成军咬断了几十、几百支钢笔？牙龈化脓了，牙床肿了，牙痛得什么也不能咬。满嘴血泡，不能喝水，不能吃饭，不能进任何咸味的东西。多少次，

妈妈和同学们看见，小成军一边叼着笔写字，一边疼得大滴大滴地流眼泪。嘴唇磨破后渗出的血混着眼泪流到作业本上，流到课桌上。小成军一边用空袖管擦着血和泪，一边不停地写，算，答卷，完成每天的作业。妈妈和同学们心疼得流泪。

“军军，你以后不要写字，作业可以不做。妈妈教你的字，你会认就行了……”

“不，我要写……”小成军哭着说。

经过四年炼狱般的苦痛，到小学四年级，小成军已能叼着笔写出一页又一页工整的汉字，做出一道又一道排列整齐的数学题了。

1984 年夏，郑成军以优异的成绩考入初中。

15 岁、16 岁、17 岁的生命开始更多地思考未来。

必须有能够自理的人生。他开始背着家里人练习洗衣服，断臂缝合处揉搓得鲜血淋淋；他练习自己穿袜子，扣衣扣，解衣扣：他把扣子和扣眼一起用嘴叼起来，然后牙、舌、唇一起动作；他练习解、系裤带，练习叠衣、被，练习刨地……他不想给任何人增添任何麻烦，他立志要给这个世界以“信心百倍”的感觉。

1987 年夏，他作为茶坊区沈家屯中学唯一够分数线的学生被录取到河北省重点中学——张家口市一中。他的数学学得尤其好，每次考试都在 90 分以上，

所有数理化及文科答卷他都要和同学们一样在同一时间内答完；他极爱踢足球，他的体育成绩极好。失去双臂的摆动，他的百米成绩可以达标，立定跳远可以得 100 分，滚式跳高可过 1.32 米。他被选拔参加河北省残疾人运动会……

我翻阅了他的物理、数学笔记和语文、英语课本，那一摞摞笔记和课本的书楣或空白处，书写着整齐的、密密麻麻的蝇头小字，那繁杂冗长的数学计算，那规范的几何、物理图形，这一切，郑成军都是用嘴叼着笔写下的啊！他用足够的力量面对命运对他的打击！我惊叹一个断臂孩子，世界上原本有许多东西不属于他，但他竟能以健全人难以体悟的坚韧和顽强去拚搏，获取难以获取的成绩，这是一个怎样的生命啊！

1988 年，他第四次被评为张家口市三好学生。

1990 年，他被命名为张家口市“十佳学习雷锋标兵”之一。同年六月，河北省教委授予他省三好学生和“燕赵小英雄”称号……

我看到墙上他那些花花绿绿的奖状，忽然想到了那幅《跋涉者》的画。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油画《跋涉者》中的形象与断臂学生郑成军有什么联系？你从郑成军的事迹中得到了哪些启示？

二　理解下列字词，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沙塬　晨曦　头颅　雄悍　驾驭

昏厥　舔食　书楣　冗长　一摺摺

我的脑海里不由得冒出一句古诗——我辈岂是蓬蒿人。

二四　“我辈岂是蓬蒿人[①]”

——记北京市十佳中学生刘盈

魏京那

我和杨老师来到她家，看到她的一家人。我居然没有猜出这家里唯一的女孩就是刘盈——她太瘦小了。我怎么也无法把她和“顶梁柱”三个字联系起来，更难以想象她是怎样挑起一个四口之家的重担的。

刘盈的爸爸是个盲人。15年前，刘盈出生的时候，情况还好，妈妈是个勤快的家庭妇女，日子还算过得去。不料，刘盈刚读初三时，一场大病使妈妈瘫痪了。一家的担子突然落在了她的肩上。买菜抓药，做饭洗衣，照顾弟弟、爸爸，服侍妈妈，还要把学习搞好……她有多少时间？又有多大精力？设身处地，我不敢想。

刘盈的妈妈躺在床上，知道我是来采访她女儿的，

---

① 选自《语文世界》1994年第3期。

就让我坐在她的旁边。未曾开口，她的眼睛湿润了。她说："是我连累了这孩子——"一句话出口，泪水顺着她的眼角淌下来。稍稍平静后，她握着我的手讲了这样一件事：

刘盈中考政治的前天晚上，她又犯病了，浑身抽搐成一团。女儿喂药、按摩忙个不停，直到把她送入梦乡。深夜，她醒来，发现女儿和衣倚在墙角，已经睡着了，灯依旧亮着，政治书依旧打开着……

刘盈的妈妈说到这儿，用颤抖的手指着那个墙角，泣不成声。陪同我来的刘盈的班主任杨老师的眼睛也红了。

突然，我的手被握得生疼。我意识到刘盈的妈妈又犯病了，我不知所措。"刘强，快，给妈倒水。"刘盈一边嘱咐弟弟，一边使劲掰开那只紧捏着我的手。她既沉稳又麻利，先是用手按摩妈妈肘部的某个穴位，然后掰开妈妈紧闭着的嘴，把水和药喂进去。"妈，您别着急，过一会儿就会好的。"这时，我看到刘盈的额头上渗出了细密的汗珠。刘强也帮着在妈妈僵直的双腿上按摩着。过了一会儿，街坊帮着找来了医生。趁此机会，我和杨老师到外屋与刘盈的父亲——刘师傅，攀谈起来。

"苦了这孩子了！"刘师傅低着头说，"她妈时常犯病，都是孩子忙。有一次病得太厉害了，要送医院。他

们姐俩不让我去，非要自己去，半夜才从医院回来。唉，我是什么忙也帮不上。”我笑着说：“有这么个好女儿，您该高兴才对呀！”“是……高兴……只是苦了孩子了！”

在刘师傅说话间隙，我环视这间屋子：只有一张木制双人床、一张单人床、两个旧式沙发、一个小衣柜、一张方桌和一台唯一的电器——12英寸的黑白电视机。联想到不少同学家中的席梦思床、转角沙发、组合家具、彩电、录相机……心里怪不是滋味的。

“热吧？”刘师傅打断了我的思绪，递给我一把葫芦形三合板做的小扇子，“这是刘盈自己做的！”话语中透着自豪。我接过这把已经被摸得光滑的木扇，发现上面有毛笔写的一句话：“只有懂得幸福的真正含义和价值的人，才能正确认识自己，自觉地控制自己的情绪，做到以苦为乐，在艰苦的条件下锻炼成长。”“这是她写的？”“对！”杨老师显得很兴奋，“她爱写爱画，新年还送给我一张仕女图呢！”“姐姐还给我刻过印章！”刘强说着找出两方印章给我看，其中有一方用的是阴阳两种刀法。“这孩子挺能干，手也巧，什么都想学。”刘师傅摸着自己的头发，不无骄傲地说，“我们一家的头发全是她剪的！”刘强也摸着头笑了。那多少有些参差不齐的头发，显出刘盈的技术还不高超，而家人深深地满足了。“她现在还不会使推子，她说学会

了再给我们找补。”刘师傅说着憨厚地笑了。

这时,刘盈送走了医生。刚一进屋,刘师傅就让她拿字画给我看。刘盈转身抱来两大卷作品,书法有行书、楷书、草书,有硬笔、软笔;画儿大都是仕女图。我不由赞叹道:“你画的仙女个个都够漂亮的!”刘盈笑了,笑意从嘴角扩散到消瘦的面颊,黑黑的睫毛,像两弯小月牙。我不禁冒出个疑问:她何以笑得这样甜?

“你还有什么问题吗?”杨老师问我。刘盈调皮地冲我一笑。“还问什么呀?”我没有问那个问题——你感到生活很苦吗?我不愿此刻给一个快乐的人带来不悦,就随便问道:“你学过按摩?”“没有。”她掠了一下短发,“我看大夫就是这样按的。”我知道,她是个有心的人,想学的想做的太多。

从刘盈家里出来,我问了杨老师那个问题。杨老师不假思索地说:“她根本不在乎。你没见她书法的内容都是关于人生的,她可不把我们认为的苦当作苦。一来她从小就干家务活儿,二来她把这些当成了份内之事——就像对学习一样。她从来不说这些事,若不是我看她吃的菜是白水煮芹菜,恐怕到现在学校里也没人知道。”

当刘盈的情况被学校知道以后,人们吃惊了。难道这就是学习成绩优良、第一批入团并成为团支部书记、为学校为同学做了大量的好事的刘盈吗?

于是，这个身高一米五几，不爱说话的女孩成了五个“最”的拥有者：学习效率最高，最为同学钦佩，威信最高，最关心集体，最爱帮助同学。评选朝阳区“学赖宁好少年”，40多杆笔写下的是同一个名字：刘盈。刘盈所在的重点中学——日坛中学，提出了一条响亮的口号：远学雷锋，近学刘盈。

刘盈得到了校长、老师和同学们热情的关怀和帮助。同学们为她攒上大学的钱，老师把自己的洗衣机送到了她家，学校免费向她提供午餐、校服……这一切使刘盈深感不安，她决心不辜负大家的期望。中考时，她的成绩名列前茅，升入本校高中继续学习。区教育局向市里推荐她为“北京市十佳中学生”……

杨老师谈起刘盈话语不断，洋溢着她对学生的爱。告别杨老师，我在路上回想着整个采访经过，记得刘盈总共也没说几句话，但她在我心里的分量却那么重，我的脑海里不由得冒出一句古诗——“我辈岂是蓬蒿人”。

想一想，查一查

一　结合刘盈的事迹，说说本文题目的含义。

二　理解下列词语，给加点的字注音。

瘫痪　　抽搐　　间隙　　憨厚　　钦佩

辜负　　洋溢　　名列前茅

好像有什么奇妙的东西赋予了这平凡的旧车厢以魅力，使陌生的乘客变得亲近，使恶劣的天气不再影响人的心绪了。

二五　冬　　雨[1]

王　蒙

今年冬天的天气真见鬼，前天下了第一场雪，今天又下起雨来了，密麻麻的毛毛雨，似乎想骗人相信现在是春天，可天气明明比下雪那天还冷。我在电车站等电车，没带雨具，淋湿了头发、脖子和衣服；眼镜沾满了水，连对面的百货店都看不清。右腿的关节隐隐作痛起来。

下午有几个学生在我的课堂上传纸条，使我生了一顿气。说也怪，做了 20 年小学教员了，却总是不喜欢小孩子，孩子们也不怎么喜欢我。校长常批评我对学生的态度不好。细雨不住地下，电车老不见来，想想这些事，心里怪郁闷。

---

① 选自《初中语文比较赏读》。

当当当，车来了，许多人拥上去，我也扯紧了大衣往上走。在慌忙中，一只脚踩在别人的鞋上，听见一个小伙子叫了一声。

我上了车，赶忙摘下沾满了水的眼镜，那年青人也上了车，说："怎么往人脚上走呀！"我道了对不起，掏出手帕擦眼镜，又听见那人说："真是的，戴着眼镜眼也不管事，新皮鞋……"

我戴上眼镜，果然看见他那新鞋上有泥印子。他是一个头发梳向一边的青年，宽宽的额头下边是两道排起来的眉毛，眼睛又大又圆，鼻子大而尖，嘴里还在嘟哝着。我觉得这小伙子很"刺儿"，对成年人太不礼貌，于是还他一句说："踩着您的新鞋了，我很抱歉。不过年青人说话还是谦和一点好！"

"什么？"他窘住了，脸红了，两道眉毛连起来。我知道他火了，故意轻轻地、倚老卖老地咳嗽了几下。

就在纠纷马上要爆发的时候，忽然电车的另一边传来一阵掌声。

怪事，电车上该不会有人表演杂技吧？我们俩回过头，只见那边一部分人离开了座位，一部分人探着身子，注视着车窗，议论着，笑着。

我不由得走过去。原来大家是围着一个小姑娘。那小姑娘梳着小辫子，围着大花围脖，跪在座位上，聚精会神地对着玻璃。再走向前一步看，才知道她是在

玻璃上画画；乘客呼出的气沾在密闭的窗玻璃上，形成一层均匀的薄雾，正好作画板。那小姑娘伸出自己圆圆的小指头，在画一座房屋。她旁边座位上跪着一个更小的男孩子，出主意说："画一棵树，对了，小树，还有花，花……"小姑娘把头发上的卡子取下来画花，这样线条更细。我略略转动一下目光，呵嗬，左边的几个窗玻璃上已经都有了她的画稿了，一块玻璃上画着大脑袋的小鸭子，下面有三条曲线表示水波；另一块玻璃上画着一艘轮船，船上还飘扬着旗帜，旗上仿佛还有五颗星；哈哈，这一块玻璃上是一个胖娃娃，眼睛眯成一道线，嘴咧得从一只耳朵梢到另一只耳朵梢……。回过来看，她的风景画刚刚完成，作为房屋、花、树木的背景的，是连绵的山峰，两峰之间露出了太阳，光芒万丈。

"这个更好!"一个穿黑大衣的胖胖的中年女人说。

"好孩子，手真利落!"一个老太太说。

"真棒，真叫棒!"售票员笑嘻嘻地从人群中退了出来，又恢复了那种机械的声调："买票来，买票来，下站是缸瓦市!"

车停了，下车的人在下车以前纷纷留下了夸赞小画家的话。那女孩好像根本没有听见这些议论，只是向身旁的男孩说："弟弟，再画一个好不好?"男孩连连说："好，好，再画一架大飞机!"两个人就从座位

上下来，向右边没有画过的窗玻璃走去。车上的人本来不少，又聚在一端，就显得很挤，但大家自动给他们让了路和座位。隔着许多人，我只看见那小画家的侧面，她的额上、鬓上的头发弯曲而细碎，她的头微扬着，脸上显出幸福和沉醉的表情；她弟弟的样子却俨然是姐姐的崇拜者，听话地尾随在姐姐后面。

……车到“平安里”了，小画家已经在所有的玻璃上留下了自己的作品。她拉着弟弟准备下车，别人问她在哪儿上学，叫什么名字，她只是嘻嘻地笑，没回答。我退到车门边，欣赏着她天真活泼而又大方的样子。她就要下车了，忽然目光停留在我身上，然后深深地给我鞠了一躬：“赵老师！”她的弟弟也随着给我鞠了个躬。

“这难道是我们学校的学生？”我大吃一惊，想看看她胸前戴着校徽没有，她已经下去了，在车外边一蹦一跳地走在细雨里，很快地消失了矮矮的身影。

所有的视线都集中到我身上了，一个老年人向我伸出大拇指：“这是您的学生啊？真不简单。”售票员一边给乘客找着零钱，一边质朴而滑稽地说：“唉，我要能当教员，有这么好的学生，一天少吃一顿饭都高兴！”所有的人都友善地、羡慕地、尊敬地看我，使我一时手足无措，只好哼着哈着往电车的另一端走。一转身，正好看见那被我踩了新鞋的小伙子，才想起这

儿还有一场未了的纠纷。那小伙子看见我，想躲开，又躲不开了，露出了一种怪不好意思的样子。

……阴天，时间虽然不算晚，车子里的光线却暗下来了，于是售票员打开了电灯。大家立刻都愣住了，因为那“玻璃画”在灯光下获得了新的色彩，栩栩如生，好像我们坐的不是环行路电车，而是，而是什么……，那车的窗户，全是雕了花的水晶作的！

电车上的乘客亲切地互望着，会心地微笑着，好像大家都是熟人，是朋友；我对面有一对恋人靠得更紧了……好像有什么奇妙的东西赋予了这平凡的旧车厢以魅力，使陌生的乘客变得亲近，使恶劣的天气不再影响人的心绪了。

至于我呢，说不出心里是什么滋味，只是呆呆地看着窗外的细雨——雨点已经变成了小小的霰粒。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把描写小姑娘肖像、行动和语言的语句画出来，分析小姑娘的性格特征。

二　这篇文章明明是写小姑娘的，为什么还要写“我”和小伙子的纠纷？

当贪求奢华、超前享乐的恶习在社会上兴风作浪时，我们学校那高高的围墙里的学生们也不能自持，他们受到侵袭、感染。

二六 流行在中学校园的“富贵热”[1]

卢 程

如果说，你是一位社会工作者，不妨花费一点精力到各个中学去作一番调查，坐在那些大部分是父母爷爷奶奶外公外婆的掌上明珠中间，以艰苦朴素为题，并推心置腹地同他们交谈，试探性地以那一首古老的名诗“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诵读给他们听时，你一定会得到充满着揶揄、讥笑、不解、惊讶、嗤之以鼻的回答声……

这些被西方人士评价为“抱大的一代”们，对我们提出的话题透露出的那种不屑一顾的神色，驱使着我马不停蹄地作深入调查，并把它作为一个应引起各方面重视的社会问题，用文字形式展现在读者面前。

---

① 选自《晚报文萃》1990 年第 11 期。

数字的展现

当所谓“高消费”的旋风席卷大地时，一种以穿戴、吃喝为享乐的时髦风气，也开始悄悄地侵袭着每一所校园，攫住和挠痒了中学生的心灵！校园里一枝枝幼嫩的芽儿正在进行一场消费的攀比战。

面对这种奇异的校园“富贵热”现象，我们的老师真真困惑了。

贵阳市某所学校某个年级某个班的班主任，看到班上 32 名女生中只有三人没有穿高跟鞋时，十分动情地说：“在五六十年代里，中学曾经有过这样一个规定，在校读书期间，女生一律不准穿高跟皮鞋。”

谁知当她刚刚讲完这段话时，教室里便发出哄堂大笑，有的学生甚至出言不逊地骂她是“神经病”！

这本身不就是一个令人痛心疾首的现象吗？

某校最近提供了一份调查报告：大凡社会上流行和新出台的各种服装款式、面料，在极短的时间内，便可在校园里见到。有一个班，三名男生穿的法国名牌 T 恤衫每件价格在 300 元左右。有 73％的男生对烟感兴趣，抽烟的比例为 57％，出手的最低牌子是“黄果树”。68％的女生都烫着各式发型。90％的女生都使用高级化妆品。

校园里这股超前消费的“潮流”，以不可抑制的力量涌动着，组成了又一个社会问题。

生日快乐

这是一所中学的高中二年级文科班。

说实话，能以高分考入这所全市一流重点中学重点班的骄子们，都不为自己的前途那么担心忧虑。父辈们为自己的子女能考入这个班而骄傲，也就顺理成章地从物质到精神方面尽力满足他们的需求。

女生柳某在班上是个成绩优异、活泼开朗的姑娘。16 岁生日的前三天，她娇嗔着要父母为她办一个生日宴。面对爱女的要求，父母也爽快地答应了。但他们没有时间为女儿操办，就在豪华的侨谊大酒店，花了 500 元为她订了两桌生日宴，柳某高兴地跑上去拥抱着父母，连声亲昵地喊道：“我有一个好妈妈，我有一个好爸爸……”

生日这天的傍晚，柳某身着粉红色的连衣裙，在父母的陪伴下，亭亭玉立地站在侨谊大酒店门口等着同学们的光临。她邀请的 20 名同学无一遗漏地准时前来祝贺，每人都送上一份精心准备的礼物。在“祝你生日快乐”的歌声中，柳某送走了自己 16 岁的花季。与同学们道别回家后，柳某在自己的房间里打开了那

些礼物，她惊呆了，大声地把父母亲叫过来。父母推开房门，也一下子惊呆了！在女儿的床上，映入他们眼帘的是一大堆10元、50元一张的人民币。原来，这全是同学们送的“礼物”。细数下来，竟有870元整。

这一夜，柳某和她的父母们傻愣愣地坐在沙发上一直到下半夜，谁也没有多说一句话。每个人的心里翻涌着酸甜苦辣……

当然，柳某这种生日的花费，非同一般。据对三所学校三个班级的统计：平均每个班级有28名学生在自己的生日那天都举办了不同形式的庆贺活动，平均收礼和花费都在400元左右。

快乐的生日也成了中学生们显示“富有”和“超前消费”的机会。为了使自己的儿女们不在同学们面前显得“寒碜”，父母们大多是咬牙硬挺地对付这一天。

一套西装引发的血案

贵阳市某中学高三（二）班，一年多以前曾发生过这么一桩令人震惊的案件。

那是三月春花怒放、风和日丽的一个早晨。上课的铃声刚刚响起，同学鲁志刚气喘吁吁地跑进教室，慌乱中还没有忘记扶正自己的领带，哟，好晃人眼目啊！全班60多号人的目光一下子齐刷刷地射向鲁志刚的

身上。原来，今天他穿的是一身崭新的质地优良的藏青色西装。

下课铃响了，鲁志刚成了议论围观的中心人物。自豪的鲁志刚也滔滔不绝地谈开了。原来，他的一位舅公从台湾回来探亲观光，昨天拉着他上街任其挑选一套西装，鲁志刚看中了这套价值400多元的西装……

听完他的讲述，有的同学羡慕不已。

站在一旁的同学罗新明一言不发地回到自己的坐位上，心不在焉地上完了后面的三节课。

中午回到家里，罗新明吞吞吐吐地向父母提出了一个要求，自己想买一套西装。儿子上到高三，个头已超过了父亲，他的要求不过分，父母同意。但私下却商量好，价格不能太贵，在150元左右。

星期天10点钟，全家人兴冲冲地逛商店去了。目标很明确：买套西装。串了大半条街，儿子在一家商店里看中了一套西装，标价450元！

父母傻了眼，没想到儿子的要求这么高，把他拉到一旁，说明父母的意见，但他死活非买这套不可。他有自己的想法，若真的穿上一套百把元的西装上学，那和鲁志刚一比不是太掉价了吗？

道理述说了一大堆，结果没用。一家人扫兴而归。

一连几天，罗新明对父母一句话不说，脸阴沉得像块乌云。为这套西装，他曾对几个很要好的同学讲

过自己的父母答应给买一套。可事与愿违。他越发感到父母不通情理。

在那间九平方米属于自己的天地里，罗新明恶化的心情使他产生这个念头:是父母使自己出了洋相,在同学们的面前抬不起头来，说不出一句硬话来！他越想越窝火，他的理智在疯狂的追求得不到满足时彻底丧失！他摸起了菜刀，在夜深人静之时，走进了父母的房间……

从当“烟民”走向罪恶深渊

我不敢想象，公安机关会在贵阳市某中学学生里抓获一个盗窃犯罪团伙，而人数竟达20几人，作案次数多达几十次！

这些娃娃们的犯罪根源是什么呢？班主任老师不假思索地回答:“根源啊，现在想起来，都是从抽烟开始的！”家长们也无不悔恨地说道:“都是从抽烟开始的！”在公安局预审卷宗的审讯笔录里,人们也会发现,他们在懊悔不已地痛责是烟害了他们！

小A是高一年级的学生，人长得挺帅气，是校篮球队主力之一。俗话说：三分人才，七分打扮。可小A却感到光有打扮还不行，还得像录像里的那些闯社会的“哥儿们”一样，兜里随时装包好烟，遇人递上

一支，那才叫帅呢！

刚开始，小 A 用父母给的零花钱买上一包“黄果树”，在几个抽烟的同学面前一递，还像那么回事。渐渐地烟瘾抽大了。有一回，名叫“麻哥”的请他们这帮小兄弟到舞厅里去跳舞。坐下片刻，小 A 十分主动地掏出烟散给大家。“麻哥”看也不看地用手挡开了他的手，回敬他一支“万宝路”，那潇洒的劲头，令他叹服不已。慢慢地，小 A 的口味提高了，开始向“洋烟”进军。

但钱从哪里来呢？向父母要，不可能。偷父母的钱，每月那百多元的伙食费父母清清楚楚。终于，小 A 把手伸向隔壁邻居停放着的自行车，又伸向了他人的家庭……前后共盗窃了价值上万元的财物，走上了自我毁灭的道路。

小 B 年仅 14 岁，初中二年级学生，独生子。这年春节，小 B 一下子得了 500 多元的“压岁钱”。手里头有了这么多钱，怎么花销？看到高年级的一些同学在走廊上吞云吐雾，小 B 模仿着。一开始就抽上了“洋烟”，只两三个月的工夫，小 B 的钱全燃烧在一支又一支袅袅缭绕的香烟之中，而且还有了瘾。

烟瘾来了怎么办？他把父亲刚给买的一件崭新的茄克衫卖给摊主，换来一条“遵义”香烟，不几天就抽完了。当小 B 正苦于无钱买烟时，小 A 主动搭上他，

说有门路找烟钱，只需为他们“工作”，站岗放哨就行。小B想，我没有亲自去偷，怕什么？

这一天，小B仅仅望了半个小时的风，便得到了200多元的“收入”，全买了高档香烟抽，在同学们的面前“富贵”了起来。有了一次便有二次三次……

当公安人员通知小B的父母要送他去劳教时，小B才感到自己走上了邪路，失声痛哭起来！

来自郊区中学的报告

作为省城中学，普遍地存在着这些日益严重的“富贵热”现象，那么，市郊的中学呢？它们那里的情况又如何呢？

若是在10年前，一个农村学生穿一件补了巴的衣服，一定是一件十分自然的事。而今天呢，要是哪个学生穿着一件有补巴的衣裤上课，在教室里会被同学耻笑，觉得人格扫地。于是，各种“流行色与新款式”很快走俏。男同学选用名牌，女同学讲究新颖成为时髦之举。正如在这些学生中流行的这句口头禅那样：“吃饭讲营养，穿衣要高档”。

一位班主任心情沉重地告诉我这样一件事。

高二（一）班的学生刘××家是农村的。由于家里上有老祖母，下有弟妹，父亲在一次上山打石块磨

坟碑时又被滚落的石块砸伤了腰，家中经济窘迫。刘××能读到高中，全靠母亲日夜操劳，辛勤地耕耘几亩责任地和喂养几头大肥猪。年前，儿子回家提出要买一架微型收录机学英语。母亲跑到商店里一问价300多元。但哪里来这么些钱呢？儿子听后一脸怒色地说："我明年就要高考了，英语很重要，你们到班上去看看有录音机的人不少！"

父母听儿子这么一说，为了他的前途，他们决定咬牙也要给他买架这"洋玩意"！他母亲在赶场那天，把喂养了八个月的大肥猪卖了300余元。当母亲颤抖着把这沓钱放在儿子的手心上时，刘××的脸庞才露出了满意的笑容……

像这样的事情还很多。

当贪求奢华、超前享乐的恶习在社会上兴风作浪时，我们学校那高高的围墙里的学生们也不能自持，他们受到侵袭、感染。这是多么危险的倾向！

作为一名中学生，应该憧憬远大的理想，发扬艰苦奋斗的光荣传统，踏着前辈为我们铺平的道路，去接好革命的班。

作为社会，我们应该大力关注当今中学生这种忘记艰苦朴素的"富贵热"现象，有责任去教育好我们的下一代！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作为一名中学生，你读完本文后有些什么感想？试就其中你感触最深的一两点，写一篇读后感。

二　掌握下列词语

袅袅	娇嗔	亲昵	揶揄
攀比	推心置腹	嗤之以鼻	哄堂大笑
出言不逊	痛心疾首	顺理成章	风和日丽
滔滔不绝	事与愿违	吞云吐雾	

在人世间并不多的真诚而美好的感情中，父母对孩子们的爱，是最神圣、最伟大、应居第一位的，珍重这种圣洁的爱，应该成为现代人文明的起码标准。

二七　墙，推倒了就是桥[1]

向明凯

那一晚我陪爸爸在报社值夜班。大约是深夜两点多了吧，一位50左右疲惫不堪的老工人走进了办公室。他说自己来自山西盂县化工厂，是为寻找出走的女儿而来的。

“唉，这孩子——”这位父亲接过爸爸的茶，叹着气说，“成绩退了点步，我只是对她说‘你也太不争气了’……就为了这么一句话，她、她就跑了出来。”

他的眼里满是血丝。显然，从遥远的晋中千里迢迢赶到南方，又背上沉重的心理包袱，这一切实在是一位年过半百的人所难以承受的。

---

① 选自1990年4月29日《语文报》。

“我们知道她有位很要好的同学转学到了这里，我就来了这儿。又没有她那个同学的详细地址，我想在报上登个寻人启事……”

他的眼里噙着泪水。他说他带上了全家的积蓄来找女儿。没有责怪他的女儿半句，甚至他还一个劲地埋怨女儿出走的时候带少了钱，不够用的。

爸爸建议他的寻人启事别登照片，以节省费用。可他执意不肯：“我要快点找到我的小辉，花上一万两万，倾家荡产、当牛作马我都干。”

当他开包去取那120块的刊登启事费时，我看见他的包中满是速食快餐面……那一瞬间，我的心被强烈地震撼了，泪水禁不住夺眶而出。

这是一位很普通的父亲，这是一颗极平常的爱心。天底下有着千千万万这样的父母，这样的爱心啊！而我们这一代少男少女中有些人，不是正在用自己一时之气和天真幼稚的举动刺伤着这样的父母、这样的爱心吗？

经过好多次心灵的震撼，经过好多次沉重的思索之后，我终于禁不住提笔写下了这些文字。亲爱的少男少女朋友们，如果你也觉得自己与父母之间隔着一堵墙，两代人各据一方，如果你也因此而烦恼多多困惑多多，那么，我想以一个与你同龄的朋友的身份，请你听我一句话：墙，推倒了就是桥！好吗？

太阳也有黑子，生活中我们每个人都会有过错。但是太阳毕竟哺育了万物，世界毕竟充满了爱。

陈伟力是班上一位很优秀的学生。

第一次跟父母吵架是在一天放学后。伟力一进家门，见妈妈正在拆阅着一封信。他上前一看，那封信是一位笔友写给自己的。这还得了！一股无名火燃起在他的心头。

“你怎么可以拆我的信?!”他一把夺过信，瞪大眼睛大声对妈妈叫道。“我怎么不可以看呢?你是我儿子，那就得我管，看你的信是关心你呀。”“私拆人家的信是犯法的!”伟力据理力争。“犯法?那你去告状呀，就说当妈的拆了儿子的信，看是犯了哪一条王法!”妈妈也生气了。

伟力转身跑进自己房里，“呯”地关上了门。一种很强烈的委屈感使这位16岁的小小男子汉流下了两行凉凉的泪。他问自己：为什么上帝安排了这样一个坏妈妈给我?我什么时候才能离开父母离开这个家，一个人自由自在地生活？一堵无形的墙，就这样开始在他和父母之间形成了。

第二次吵架是在期终考试前夕。为了创造出一个安安静静的环境，让伟力搞好复习，家里停止了看电视等一切娱乐活动。可是，世界杯足球赛正进入高潮

阶段，学校里同学们每天都谈得很起劲。什么马拉多纳的够味啦、荷兰队与英国队交战的激烈啦，反正挺精彩挺诱人的。伟力是班上的“足球明星”，对足球赛岂能错过。于是，他便回家向父母请愿了。

“爸爸，让我看看世界杯实况转播吧。”伟力说。“不行，火燃到眉毛尖上了还不着急，你真是不争气。”爸爸一口回绝。

“就看一个晚上，我保证期终考试前五名，行不行?”伟力立下了军令状。“唉，就你罗嗦！瞧隔壁家晓丽每晚都学习到深夜，人家不看足球赛怎么就你要看？考试考不考世界杯？不行就不行!”

“我就要看!”伟力来火了，冲着爸爸大声嚷道。说完他一转身跑出家门，上同学家中去看世界杯足球赛了……

第三次、第四次……陈伟力自己也说不清是为什么，到了这个年龄总觉得与父母越隔越远，经常有不愉快的时候。一堵墙悄悄地在两代人中间形成，起先还不太明显，渐渐地越来越牢固，直至觉得坚不可摧、无法逾越。

我相信这种经历与体会不是陈伟力一个人独有的，千千万万少男少女都一定有着同样的感觉。

也许，我们的父母是有些做得不对或过分的地方，在过去时代里出生和成长的人无论如何也不可能完全

适应这个时代。也许他们有时候会不顾及孩子的自尊与权利，私拆你的信件，扼杀你做游戏看电视的权利，甚至因为你学习上的一点点退步而骂你揍你一顿。但是，你可不可以处在一个父母的位置来看待这一切、思索这一切呢？

太阳也有黑子，但这比起她哺育自然界万物的功德来不知渺小了多少万倍，这也并不影响我们崇拜太阳的伟大与圣洁。即使我们的父母有有过错的时候（实际上我们自己不是有着更多的这样的时候吗），我们也应该理解他们的那种美好初衷，体谅那份爱心，珍重那份温情。请你记住：很多时候你之所以会表示反感，恰恰是父母对你的关心和爱护所致。

推倒那堵墙，你可以与上一代人之间建立起一座沟通的桥。一定的！

他也曾抱怨过自己的父母，也曾徘徊于那堵墙外。然而，就在生命之火即将熄灭的那个时刻，他毅然推倒了那堵墙。

这个绝对真实的故事，发生在湖南省湘潭县一个小山乡里。

张勇是个独生子，父母都是乡村小学教师。或许是因为当教师工作太忙，或者薪水太低的原因吧，张勇从小就没有像其他许多独生子女那样，受到“小皇

帝”“小公主”般的加倍爱护。

刚脱奶的张勇就被送到了外婆家中，由外婆一手带大。上小学了，当教师的父母忙于教学，也没给过他多少辅导和帮助。从初中开始他就住读在学校中了，这样一直到在湘潭县八中上完高二。住读在校，每个周末都会有许多同学的父母提着大兜小兜的东西来看自己的孩子，这其中唯独张勇的父母去得极少……

他怪自己的父母对他太不关心了。他甚至有些怨恨父母：别的孩子、尤其是那些独生子女的童年，大都是在父母的怀抱中幸幸福福地度过的，可自己呢？别的父母对孩子那么关心那么爱，而自己的父母呢？他感觉不到父母的温暖，也不愿意和父母讲什么知心话。一堵墙隔在了两代人之间。

一天，他突然感到身体不舒服，学校医务室的大夫说是肝炎。他赶回家中把这个消息告诉父母，请父母陪他去看病。可父母呢？只是他爸爸拿出 20 元钱要他自个去医院（后来才知道那天他爸班上开家长座谈会，他爸是班主任，脱不开身）。他好失望，一个人忍着泪去了医院。

他的病一天天加重了，直至卧床不起。父母这才把他送进医院住院治疗。四个多月过去了，病情仍不见好转。而此时家中已为治他的病花去了 6000 多元钱，倾尽了全部积蓄之后还负债 3000 多！

躺在病床上的张勇对父母说了这么一句话："爸，妈，你们以前不关心我，现在我病得这么厉害了才来关心我，太迟了！"

可是，他哪里知道父母的苦衷呢？妈妈一听他的这句话，泪如泉涌，对他说："孩子，我们做父母的对不起你。爸妈心中一直都很内疚，原谅爸爸，原谅妈妈，好吗？我们会治好你的病，然后再偿还给你所有的爱，所有的关怀……"

后来，经省城的大医院确诊，张勇患的是一种罕见的绝症。在父母的苦苦哀求下，医院才同意进行一次尝试，做一场特大手术，但必须先交手术费和特护费 7000 元！

两位以教书为生的小学教师，又已经负债累累了，上哪去弄那么多钱呢？而且医院一再申明即使动手术也希望甚微，万一出了钱还救不活人呢？

然而，他们毅然敲开了乡里信用社的门，请求借贷 8000 元去救儿子。这笔贷款的月息就得 200 来块，几近俩人的月工资！

消息传到了张勇的耳中，他再也无法控制住自己的感情了。哦，原来父母是那么的伟大——为了孩子，他们全然不顾自己的一切了！他从来都没有想到：原来父母一直都是那么深深地爱着自己！原来别的孩子拥有的那份父爱母爱自己也一样都拥有！

他挣扎着扑向父母的怀抱，泣不成声："爸，妈，让我死吧！你、你们当教师没、没多少钱，再不回去……会人——人财两空啊——"

最后，他自己猛然拔掉了输液吊针和输氧管！他含着微笑躺在妈妈温暖的怀里永远地睡着了，一如刚降生的孩提时代！他才17岁！在场的湖南医学院附一医院的大夫、护士们都禁不住哭了出来……

这是个很悲惨又很有意义的故事。它留给我们的是许多的思考。

你知道吗？因为工作太忙，或者因为比你沉稳老练，抑或由于对你寄予了太多太高的期望等种种原因，你的父母有时候会对你漠不关心，或者阻止你去干自己想干的事情，搅碎你一个个很美丽却很天真的梦，但是，他们的内心深处却一直都是那么深深地爱着你，或许，他们还一直都在为关心你爱你不够，而深深地内疚着。

那么你呢？你也为自己对不起父母的某些事情感到内疚吗？你可以理解父母的许多让你伤心、失望、委屈甚至反感的举动了吗？直到有一天，你若也为人父母，又会怎样对待自己的孩子，同时希望孩子怎样对待你呢？

无论你能找出多少万条理由来说明你的父母是多么的不近人情、令你失望，你都无法否认那一个字——

爱，父亲的爱，母亲的爱，对你的爱，伟大的爱！是不是？

推倒那堵墙吧！让我们和父母紧紧地手拉手，一起前行，一同歌唱，彼此祝福，好吗？

你不是高呼着理解万岁吗？其实我们之间并没有永恒的代沟。请你推倒那堵墙，前方的路铺满了鲜花、温情和理解。

常常听说到这样一些事情：某某又跟父母吵了一架；有人为了逃避父母住到了同学家中；谁又因为学习退步挨了父亲一顿揍之后离家出走了……

我深深理解这一切，理解父母们，也同样理解少男少女同龄朋友们。这是因为我也有过同样的经历同样的感受。你愿意听听我的故事吗？

那一年在乡下上初三，班上新添了一位来自上海市的女孩子。她好聪明好漂亮，又写得一手好诗。因为有共同的爱好，我们经常在一起讨论文学创作，很自然地就成了好朋友。但是后来，我们鬼使神差地递起了纸条儿，而且还有了校外的“周末约会”。现在想来，那便是我早恋的开始了。

这件事终于被老师发觉了。班主任决定到我们家去家访，让父母协助教育。

你知道那时候我有多么害怕吗？我的爸爸是市日

报社的副总编，妈妈是团市委的干部，他们一向对我要求严格，希望将来有一天我能够保持住这个书香门第的本色。我不敢想象他们知道了这件事情之后会怎么对待我。于是，我不敢再回那个曾经那么温暖的家，在一个放学后的黄昏偷偷跑出学校，逃到姑妈家中，对姑妈撒谎说乡下的学校放农忙假了。

好几个日子的充满惶恐的绵长的等待过去之后，父母终于出现在我的面前。你无法想象那一刻我有多么后悔。面前的妈妈眼睛哭得红红肿肿，昔日姣好的面容消瘦得好让人心寒。她一见到我就冲过来紧紧抱着我说："孩子，你为什么要吓妈妈？你知道妈妈有多担心吗？"爸爸告诉我，为了寻找我，他丢下了许多编务工作，现在得回去加夜班赶上来……我的眼泪夺眶而出，为了自己的无知，也为了父母的爱心。

回到学校才知道那个女孩子转学回上海了。爸妈得知这件事后，主动帮我从班主任老师那里弄来那个女孩的新地址，劝我写封信给她，让她在新的环境中好好学习……

我真的没有想到，原来自己的父母是那样的理解我。原来那些或冷峻或严厉的面孔后边，还有颗博大而热情的爱心。原来一堵墙推倒了就是桥！

从这之后，在成长的岁月中，我与父母成了知心的朋友。我愿意把自己的许多迷惑、苦闷向父母倾诉，

而他们也总能给我许多教益与启迪。我觉得自己活得更加幸福更加充实了。

我不明白为什么有那么多人、那么多的文章说我们两代人之间存在着不可逾越的代沟。

也许世界上这种事情太矛盾太复杂，我无法找出更多的理由来证明我们孩子们必须和父母们沟通心与心的道理。我只是坚定地相信：在人世间并不多的真诚而美好的感情中，父母对孩子们的爱，是最神圣、最伟大、应居第一位的，珍重这种圣洁的爱，应该成为现代人文明的起码标准。

天下的父母心都是可怜的，中国的父母们更是可敬。一些报刊不是在大谈西方一些国家的父母比中国的父母“开放”些吗？确实，在西方，孩子稍稍长大父母就不再为其操心让其完全独立的现象非常普遍；而在中国，父母们却苦苦地为孩子们操上一辈子心，从自己有了孩子一直到自己没有了生命，都没有一时一刻不在为儿女们操心。我以为在前者和后者之间，是不能用“开放”与“保守”去论之的。中国的父母们对于孩子们的爱，正是我们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区别于西方意识形态的一个重要方面。作为中国的孩子们，我们完全应该为拥有这样的父母、这样的爱心与关怀而自豪！谁说这是保守？谁说这是封建？让它们见鬼去吧！

虽然，因为各自的时代观念和对待生活的态度等方面的不同，有时候我们之间会有一些分歧甚至摩擦，有时候会有一堵墙隔在我们之间，但是，我们毕竟是血脉相承的两代人，毕竟是心心相通的两代人，一切的隔阂都可以冲破，一切的代沟都可以逾越。

我们不是呼唤真诚呼唤温情呼唤理解吗？那么，请伸出你的手，伸出我的手，让我们齐心协力来推倒这堵墙，建立起一座桥，一座连接着两代人心与心的坚不可摧的一直通向永远永远的桥，好吗？

我相信你不会拒绝的！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仔细阅读全文，想一想，“墙，推倒了就是桥”是什么意思？你读完本文后有什么感想？

二　掌握下列词语。

隔阂　幼稚　逾越　扼杀　内疚　惶恐

姣好　启迪　疲惫不堪　千里迢迢　据理力争

坚不可摧　漠不关心　鬼使神差　血脉相承

浪漫与天真并非永远时髦，只有直面人生才能算得上是真正的勇士。

你们必须出来试试。

无限风光在险峰。

二八　坚强些，中国的孩子[①]

程赤兵

“现在某些学生，沉浸于轻歌曼舞之中，或泣或诉，自以为是一种时尚。殊不知，这种生活消磨斗志，耗费生命。我们真正应该做的，是接受生活的磨难。”

——摘自一位中学生的作文

两个故事

美国。电视里播放的一部故事片中，有一个镜头：年轻的母亲在啜泣，才几岁的儿子对母亲说：“妈妈，谁欺负你了？我要保护你。等我长大了我要保护你！”

---

① 选自《中外少年》1991年第3期。

中国。一个极为普通的家庭。当孩子惹了祸回家时，母亲忧愁地说：“你什么时候才能长大，不让妈妈这么操心呢？”

——这是两个寻常的故事。寻常的故事讲了个不寻常的道理：也许是民族心理的不同，也许是文化教育的差异，总之中国孩子多多少少显得“弱”一些。不是智能上的“弱”，而是心理上的“弱”。

不管你承认不承认，反正连一些中学生自己都承认，他们的心理承受能力并不强。面对林林总总的大千世界，面对狂风暴雨的险恶江湖，他们进行着人为的自我封闭（有些“封闭”是社会造成的）。一旦不得不面对现实时，他们显得是那么的无助与无奈，仿佛初生婴儿掉进了冰天雪地——我要说的正是这些，浪漫与天真并非永远时髦，只有直面人生才能算得上是真正的勇士。

他们的表现让人又怜惜又好笑。

“跳跳糖世界”

去冬今春，大城市的中学生中风靡“跳跳糖热”。跳跳糖是用玉米浆、二氧化碳、果汁之类做的，包装精美，放在嘴里噼啪作响——它本身并无很大营养价值，但价格很贵：5.5 克一袋卖 1.6 元，合每 500 克 150

元钱。任何一种糖都不敢卖这么贵价钱，可任何一种糖都没有像它那样在中学生中销路这么好。

吃着“跳跳糖”，我和北京市的几个中学生开了一次很随便的座谈会。

“现在社会上可真是太乱了，”17岁的胡涛说，“走后门成风，就连本应该纯洁的学校也一样。我们是高中重点班，分数很高，可校长硬塞进两个‘后门生’，把全班的平均成绩拉下来不少。他本不应该这么做！”

“我们学校的操场本来就小，现在又堆满了建筑材料。校领导的眼睛不应该只盯在钱上，应该想想办法，丰富我们本来就不丰富的业余生活。”胡涛一张嘴发牢骚，大家便跟着发，话如连珠炮，我不得不咽下跳跳糖，专心记录。

“中学生很穷，应该多想想办法让我们勤工助学！我们要自立。”

“大学生能赚钱经商，我们中学生也应该能。”

“社会上骗子太多，应该管管，首先抓那帮练气功的！”

“我每天挤车上下学辛苦死了，应该好好整顿交通。”……

这样的发言持续了40分钟，中间还有一些争论。等他们都说完了，我问：“你们的话里怎么有这么多‘应该不应该’呀？”

胡涛说："本不应该这么说……"话未讲完，大家“哄”地笑了。

“你们想过吗？如果不收后门生，可能学校的水电煤气就要出问题。如果不‘卖’操场，教师的福利就没有来源，谁还有心思好好教你们？你们既然喊着‘自立’，又为什么一开始就要求别人的扶助？思路怎么那么不对头？”

大家沉默。

“如果国家建设好了，事事如意，那还要我们做什么？”

大家又“哄”地笑了。

另一次座谈会，座谈“代沟”问题。

一位女生："我看不惯我家里那么乱。父母整天收拾、收拾，可还是那么乱，今后我要是有了家，一定要铺上地毯，挂上风铃。厨房绝对现代化，一色高级烤箱烤炉，不锈钢餐具。门厅做成酒吧，摆满美酒，要有灯光音响和卡拉 OK 机。洗手间铺瓷砖，有淋浴与澡盆。最好能有个院子，种满花草，搭起太阳伞……”

她的话越说越离谱，居然还引起一片掌声。

林松是中专生，讲了个故事。

有一天看电视太晚了，临睡前跑到父母卧室里叫醒他们："明天早晨六点半叫我！"

早晨六点半，父母叫他，该起了，他迷迷糊糊答应一声，翻个身又睡着了。

过了五分钟，父亲看到没动静，又去叫他："快点起来。"这回他不耐烦了，说知道了。

再过五分钟，他还在睡，父亲开了他卧室的灯。他一跃而起，一看表，顿时说："干嘛不在六点半就把我弄醒？你们应该坚持把我弄醒。这下我晚了。"

为这10分钟，他和父母赌气没吃早饭。不仅早晨不愉快，晚上放学回家，父母根本就不搭理他。

他为什么不自己上个闹钟？他们家又不是没有闹钟！这事，难道他自己就没责任吗？

宋文兰是女孩，父母千辛万苦，为她办出国手续，想让她到国外去读大学。

"到了国外，住我大伯家。可我一定要学门手艺再出去，我不依靠他生活。"

因为常为我们写稿，混得熟了，我常请她吃顿便饭。饭间，她聊起一个朋友想请她在寒假里翻译一部书稿，可得几百元报酬。这对一个中学生来说相当可观。

"我不干。"她说，"可能是这辈子最后一个春节了，干嘛不舒舒服服过？再说我有钱了，你该不请我吃饭了。没地儿蹭饭可没劲！"她半开玩笑。

有时候想起来，这帮孩子可真像"跳跳糖"，

“火”了半天，遇到实事就化了。说到底，还是个“依赖”，靠着那包装，靠着人们把他们含到嘴里，他们才能敞开来蹦达。

你的父母师长“含”着你，能“含”你一辈子吗？你能当一辈子中学生吗？

难怪有些人管那些上了大学的中学生叫“大中学生”呢。

一个中学生说：“别人用对孩子的态度看我们，我们不服气，可是事到临头，我们又用孩子的态度对付别人。倚小卖小，这不公平。”

这当然不公平。中学生曾想用吸烟、早恋、出走等方式证明自己长大成人。殊不知这没用。学会在各种压力下顽强生存才是最重要的。

柔弱的歌声

“依赖”的结果是什么？必然是“柔弱”。

北京有个小诗人叫陈晓妮，在13中上学。最近，她打算编一本中学生诗集。征稿信发出去不久，收到很多稿件。

看着看着，她坐不住了，在《北京青年报》上发了篇文章，大意是这样：

收到来稿很多，大部分都阴雨缠绵。为一件算不

上事儿的事儿忧伤，什么失恋啦、离别啦。诗应该用血写在心上，用刀刻在石头上。我看现在的中学生，牛奶喝多了未必好，必要时应该吃点草。别再为一支花草的枯萎发愁了，应该勇敢起来，直面真正的生活。

陈晓妮是明白人，说的话正中要害。

“柔弱”到什么地步？

一个女生叫吴蓓，冬天羽绒服穿脏了，想自己动手洗。无奈妈妈抢先一步，替她洗了。

放学回家，看到妈妈坐在小凳上，吭哧吭哧地揉搓，心里好不惭愧。她想对妈妈说声“谢谢您”，话到嘴边却不好意思出口，她还从来没对长辈说过谢谢呢。心中想：“嗨，算了，今后有机会再报答妈妈吧。”

她平时就很少与妈妈说话。

说一声“谢谢”，暖一暖彼此的心，又怎么了？又有什么不好意思呢？

吴蓓在学校里可不“内向”。

另外一个中学生，不说他的名字，“失恋”了。

“失恋”自然苦恼，一个人在家中闷闷不乐，容易发脾气。姐姐笑话他：“嘁，你懂什么叫失恋？”母亲开导他：“别着急去找爱情，今后爱情会来找你的。”

他说：“你们怎么不理解我呢？”

年龄上存在差异，经历又各自不同，你让人家怎么理解你？你不能“理解”人家的话，人家凭什么

“理解”你？

人与人绝不相同，这是辩证法。

“理解”可不是说说就能办到的。

这种心态的形成，原因还是很有趣的。

北京中学生通讯社小记者倪娜、张英姿搞过一些调查，把中学生中的“自我封闭”写得有声有色。

比如，一个中学生说，每天吃晚饭时，总是电视“新闻联播”开始。一家人边吃饭，边看电视。如果没有电视，真不知这晚饭该怎么吃。他和父母没话说。

另一个中学生说，每天回家吃过晚饭，便走回书房，关上门，拉好窗帘，沉浸在自己制造的氛围中。看看来信、写写日记、做做功课，很少与外界交流。

倪娜、张英姿在文章中说，敏感的中学生可以疯狂地发泄一下，拼命地学习，甚至去教堂，可回到家里却绝对保持沉默。

“家”可算得中学生最接近外界的一个窗口了，而这个窗口，大家却仍将它“关”起来，这种“封闭”，就更增加了隔阂。当保护层被捅破，孩子们能不“弱不禁风”吗？

中学生愿意保护自己心中“圣洁”的领地，非常纯洁。这种愿望既美丽又可爱。可问题是，琼瑶，席慕容再美、再纯，也只是书上的东西。现实生活中，为一间房子东奔西走十几年，为几个小钱精打细算，为

孩子入学上下奔忙，这种实际、“残酷”的生活，是现在的中学生今后所必须面对的。

何不尽早捅开窗子，领略一下窗外的大风大雨？

北京 119 中学学生作文中有非常出色的一篇，是这么写的：

……现在的某些学生，沉浸于轻歌曼舞之中，或泣或诉，自以为是一种时尚。殊不知，这种生活消磨斗志，耗费生命。我们真正应该做的，是接受生活的磨难。

她也是个明白人，和陈晓妮说的话如出一辙。

直面生活，经历一些磨难，那之后，如果心里仍有一块“纯洁的领地”，这“领地”才是坚强的、巩固的，才是有可能永远年轻的。

磨难教育

林强，父母是“练摊儿”的个体户。在家中，父母脾气暴，老打架，他心里也撮火。为人父母哪儿有这样的，为一点屁大小事吵架揍人，没水平。

星期天林强没事儿，上街帮父母“练”了一天摊儿。回到家中，饥渴难熬，非常疲倦。他一下觉得自己理解父母了：干一天活儿回家还得收拾屋子做饭，容易吗？

从那儿以后，他经常帮助父母干些家务，与父母感情融洽了许多。他说这些“穷人的孩子早当家”。

林强风风雨雨了一天，也算受了教育，无妨叫作“磨难教育”吧。

东北农村有个中学生叫姚小铁，父母早逝，全凭他在支撑全家：他有姐姐在上大学，还有弟弟。就这样苦撑苦熬，他的学习成绩在班中还名列前茅。《中国青年报》报道了他的故事，引来雪片般的来信。一名大学生来信说：“姚小铁是真正的中国男子汉！”

无独有偶。湖北荆江边上，有个小姑娘叫邓婕。她家境贫寒，父亲去世时只穿了一条裤衩下葬。这深深刺激了她，她立志要办一个服装公司，让所有人都穿上衣服。从此，她拼命努力，考上了县城中学，又考上了北京的大学，毕业后，辞去一家高级服装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职务，自筹资金，当上服装个体户。她要筹足办公司办工厂的钱，办一个名副其实的自己的服装公司。

这些带有浓厚传奇色彩的事情就发生在我们身边。它告诉我们，中国的孩子中也不乏顶天立地的强者。

古训说：自古英雄多磨难，从来纨绔少伟男。

美国的洛克菲勒是这样教育自己刚会走路的孩子的：

他蹲在地上，张开双臂，对孩子说："来来，到爸爸这儿来，爸爸抱。"

当孩子跌跌撞撞欢笑着向他扑来时，他却猛地闪开。

他对爬在地上哭泣的儿子说："爬起来，记住不要相信任何人！"

资本主义国家，尔虞我诈，做法与想法都不足取，但至少有一点可以启发我们：应该让孩子吃点亏。

现在社会各界，都在为中学生提供尽量舒适的环境，例如减轻学业负担、九年制义务教育，还出现了"快乐教育"的提法。

可北京市一位青年教师张意姜却说："教育本身就是痛苦的。"

我也想告诉中学生，敢于接受磨难与痛苦，才是真正好样的。

1990 年，北京开了亚运会。

北京门头沟区八所中学 800 余名女学生参加了太平鼓的训练。这太平鼓可是亚运会开幕式的重头戏。

第一次彩排，下来时腰酸腿疼，累不可支。突然，观众席上飞来一堆瓜子皮、汽水软包装，有人骂她们："土老帽儿！""真她妈笨！"（骂人的人中有她们的兄长、大学生，这些人现在真应该感到惭愧。）

她们哭了，哭得很厉害。

哭完之后，她们更坚强、更勤奋地排练，终于在亚运会上，向世界展示了中国青春少女的迷人风采。

谁能知道，排练期间，800 余名女生中，有 23 人的家庭里，先后有亲人逝世，仅新桥路中学就有 8 人丧失至亲。而她们，却穿红挂绿，脸上还要有妩媚的微笑。

她们所受到的，就是“磨难教育”。

整个亚运会期间，所有亲身参与其中的中国少年，受到的都是“磨难教育”。这一点毫不夸张。

他们禁得住。

他们是中国少年的脊梁。

走向坚强

写到这里，忽然觉得中学生非常可爱。

他们可爱因为他们坚强。

如果所有的孩子都能打开窗子，走出自己的小天地，呼吸一下外面的新鲜空气，享受一下自然阳光，该多好？

我知道你们没有时间，你们沉浸在自己的花季之中。

可你们必须出来试试。

无限风光在险峰。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写的是中国孩子的生活，你对其中的哪些内容感受最深？

二　下边几句话用的是什么修辞方法？表达的是什么意思？

1. 有时候想起来，这帮孩子可真像“跳跳糖”。
2. 我看现在的中学生，牛奶喝多了未必好，必要时应该吃点草。
3. 当保护层被捅破，孩子们能不“弱不禁风”吗？
4. 何不尽早捅开窗子，领略一下窗外的大风大雨？

三　理解下列词语，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风靡　　隔阂　　纨绔　　轻歌曼舞　　林林总总

如出一辙　　名列前茅　　尔虞我诈

二九　人物特写四篇

这一晚上，侯老的灯又亮了个通宵。这位白发老人带着两位研究生，面对《紫色土》的定稿，又伏案奋战了一夜……

侯老过年[①]

何鸣声

1990年元月20日，已是腊月24日了。年近半百的西南农学院副教授侯孝祖，心事重重地来到了川南山区小县——长宁县相岭乡。

小小的山区乡镇。一套不算太宽敞的工作室。淡淡的晚霞透进屋来，照映在一位伏案工作的老人身上，照着老人那满头的银丝，照着那深达2400度的眼镜和瘦弱的脸……

"爸……"，老人从熟悉的声音里，得知是自己儿

①选自1990年8月4日《人民日报》。

子——孝祖来了。

“你怎么来了？不是快到春节了吗？还出来干啥？”

“爸，您呢？您不是也没有要休假的意思吗？春节按法定的都有三天假期呀！”儿子的话语，带着几分辛酸味。

“我不是给你们说过吗，我事情做不完，我没有假期。说不定今晚，说不定明天就会死掉，我可以肯定死于脑溢血，所以我的时间是要算着用的……”

这位倔老头，是著名土壤学家、国际地壤学会会员、中国科学院生物部委员、西南农学院教授——侯光炯。他来到这儿安营扎寨搞科研，已经是第11个年头了。前10个春节，他都是在这儿“用论文来欢度”的，儿女们说什么也很难把他请去。今年春节，他要为苦心经营了半个多世纪土壤研究的压卷之笔——《紫色土》的写作而奋战，当然不准备去哪儿的。

“爸，别说那些不吉利的话，还是谈点别的……”

“好好好，就谈别的。关于我的党费问题，你看院党委一些同志处理得恰当不恰当？将我交的党费公然给退回来，这是不尊重我侯光炯的权利嘛！我已叫人汇回去了，要是再退回，我就向上级党委反映……”

侯老有些愤慨，端茶杯的手在颤抖。

原来，侯老的工资从340元调到了569元。侯老领到工资，立即汇去200元交党费，且每月照此数目

寄。院党委照规定按工资比例数留足党费，将其每月多交的 100 多元，汇了回来，并说明了原因。可侯老呢，还在生气。

孝祖忙告诉侯老说：“爸，就别生气了，院党委会尊重你的意见的。”

侯老来到相岭后，用自己的钱办农民培训班，资助当地学校和贫困农民。他花了全部工资，连发表论文的稿费都贴进去了。组织上不愿让他老人家太吃紧。可是，考虑到侯老的“脾气”，学院最终还是准备将他多交的款作专款，搞一个“侯光炯青年土壤学奖励基金”。

听到这个消息，老头有点乐了：“那还可以考虑。我这个怪老头也是通情达理的嘛！只是有一条——退款不行……”

孝祖本来就是动员父亲去成都啸碚妹妹处过春节的。但父亲的怪脾气他知道——老头有些事情上，也的确“怪”得够有水平。

1982 年，也是春节前，父亲宣布“用完成论文来欢度春节”，助手们也不放假。父亲又向儿女们发了电报：“春节我不离开相岭，也不准你们来。切切！”可就在此时，还在桂林工作的小妹啸碚，带着小女儿去看外公。父亲竟采取“撵”的政策。后来啸碚说帮他抄抄写写，是来给爸爸当助手的。在区干部的再三劝

解下，作为“工作助手”，才被收留。

除了在外开会，侯老“寸步不离”他的科研所、试验地。85 岁高龄的老人了，为了他的健康和医疗条件，领导、朋友、儿女们都劝他回成都或重庆，同样可以搞他的科研。连省委书记杨汝岱也这样关心他。他却写信告诉汝岱同志：他要把最后的精力，奉献给农业，奉献给竹乡人民，连骨灰也要撒在长宁的土地上。

的确，侯老的脾气，作为儿子当然是十分了解的，所以不到时机成熟，孝祖是不敢提及到哪儿过春节的事的。于是，父子俩谈的都是科研项目呀，论文选题呀之类的东西，老头倒还感兴趣。住了两天，当得知父亲 1990 年度准备搞科研新项目、需要去宜宾找有关领导商量问题时，孝祖总算找到了劝老人家的机会。

“爸爸，已经快到春节了。既然到了宜宾，你不如干脆去成都啸碚处住几天，一则可去川医检查一下你的白内障，以免开春后影响你的工作；二则你老还记得八年前那个春节啸碚来看望你的事？……”

“别说了”，侯老打断儿子的话，“这个我知道，也为这些事常常感到对不起孩子们。你们妈妈去世 10 多年了，我一年到头在农村，没有跟你们好好团圆过年……这次，算我‘投降’，去啸碚处过春节！但要约法三章：只去两天，一言为定……”

离开相岭的前一天，吃过晚饭后，侯老让儿子扶

着他去散步。情不自禁，又来到了试验场地。在地边，在垄沟里，在田埂上，侯老踱来踱去，依依不舍——像是要分别三年五载。这一晚上，侯老的灯又亮了个通宵，这位白发老人带着两位研究生，面对《紫色土》的定稿，又伏案奋战了一夜……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文章开头写侯孝祖“心事重重”的来到长宁县相岭乡，为什么会“心事重重”呢？试结合课文做些说明。

二　读准下列加点字的字音。

撵　啸碚　脑溢血　倔老头　侯光炯　杨汝岱　白内障

在她的眼睛里，卧室里那块飘动的花窗帘蓦地变成了一面猎猎的红旗。

飘动的花窗帘[1]

高　凯　明

这是一间仅有10余平方米的卧室。一块淡黄色的

①选自1990年6月15日《人民日报》。

碎花窗帘挂在迎面窗户上。每当晨光新透，卧室里就撒了一层碎金。

窗帘下，一个小姑娘正口咬鲜花，倒立于窗前的茶几上。四块飞旋的小毯，时而在指尖腾跃，时而在足尖蝶舞，卷起阵阵小旋风掀动窗帘。

这块飘动的窗帘就像一纸扉页，记录着一个七岁女孩，如何从这里步入世界杂技辉煌的殿堂，摘取那令人眩目的桂冠。

秋日的黄河故道里。一望无际的谷浪，簇拥着步入中年的赵玉琴。她是广州军区战士杂技团教练，此刻，她正沿着一条田间小路向前走着。在开满野花的山坡上，有个四五岁的小女孩儿正在采花儿。女孩的脸蛋和身材，使她心头微微一颤。

赵玉琴历尽艰辛，带着这个小米粒回到了杂技团，却在她能否成为杂技团小学员的问题上出了岔子：认为这小家伙有发展前途的居少数。赵玉琴望着被退回的小米粒，想起在河南陪笑脸，打保票，几经周折才说服米粒的爸爸妈妈同意独生女参军学艺的那一幕，难过极了。

第二天，赵玉琴放下窗帘，让米粒练弯腿，倒立，翻跟头。这是赵玉琴的决定。她要把米粒藏在家里，利用业余时间训练成杂技人才，然后再向团里推荐。这样，那窗帘放下后再也没有拉开过。

赵玉琴根据家中现有条件,和小米粒接受能力强、爱新鲜的特点，打破杂技团学员要练三至五年基本功后才能练“节目”的训练方法，在小米粒练基本功的同时，为她开设了“柔术转毯”的节目，通过节目巩固基本功。就这样，小米粒四个月便掌握了杂技团学员两年才能完成的课程。

广州暑天蒸人。米粒在练倒立。汗水在她的小脸蛋上流淌,渗进眼睛里又痒又痛。让屋里进点风吧,赵玉琴抬手要拉窗帘。米粒一个鲤鱼打挺立起来，哭着说:“别打开！让别人看见要把我退回去的。”赵玉琴听了鼻子一阵发酸。

赵玉琴也有一个金牌梦。她七岁进商丘杂技团,跟老师傅们在一起，过着一顶帐篷两匹马，风餐露宿的漂泊生活，小辫下藏满了虱子下的虮虮，都顾不上梳一梳。就这样，在她 27 岁那年，终于夺得了一个省杂技调演奖。这同后来的小米粒相比，当然显得微不足道,但她却一味地追求着。在她第一眼见到米粒后,虽然还无法想象米粒会很快从这块窗帘后面走向国际奖台,但她把那壮志未酬的夙愿已经托付给这小女孩了。为了通过小米粒实现自己的金牌梦，赵玉琴牺牲自己的全部业余时间，去进行一次成功的可能性不大却又异常艰苦的拼搏。她何尝不需要这块窗帘的遮护呢!

孩子毕竟是孩子。一天，赵玉琴利用休息回家看

小米粒。进门后，发现她并没有练功，而是在忘情地玩着布娃娃。赵玉琴气极了，狠狠地给她一巴掌，米粒撇撇嘴要哭。赵玉琴没有心软，她心里清楚，在杂技艺术这方圣土上，要取得一张通行证，除了“狠”是没有别的办法的。可是后来发生的一件事，竟深深地刺痛了她的心。

这天赵玉琴打开门，见米粒正对着窗帘上一只花蝴蝶说话：“花蝴蝶，你快走吧，一会大灰狼要回来了，见你和我玩，她会凶我的。”

大灰狼？赵玉琴再也抑制不住内心的感情，两行热泪夺眶而出。是委屈，还是气恼，她自己也弄不准。她一下子想起了九岁的独生儿子写的一篇日记：“今天学校开家长会，妈又没来。自米粒来我家后，妈除了上班，一天到晚总和她在一块。有时我叫她，她好像没听见，妈把我忘了。妈今年带米粒去儿童公园玩过三次，我一次也没去过。早上，米粒吃牛奶冲鸡蛋，却让我吃馒头泡稀饭……”

窗帘一下子停止了飘动。米粒脚尖上的一块小毯不慎落地了。孩子在训练和演出中的失误是难免的，何况大人还有失误呢。赵玉琴帮她拣起小毯，窗帘又飘动起来。

这天，郑团长从赵玉琴家对面楼经过，一下被盛开在赵家窗口的两朵飘动的、被窗帘遮得时隐时现的

“小蘑菇”吸引了。这不是本团享有盛誉的“柔术转毯”吗？可本节目的主人李曼曼去荷兰演出还没回国呀！这些日子，全国“新苗杯”杂技赛就要开始了，怎么办？他走过来推开了赵玉琴的家门，发现就在窗帘下的一张小床上，倒立着那个去年“失踪”的小米粒。四块小毯，在她手足尖上转着。郑团长望望窗帘下低着脑袋的赵玉琴，心里全明白了。

小米粒初出茅庐，便在全国“新苗杯”杂技赛中夺冠。1989 年 9 月 16 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军委主席江泽民接见了小米粒。接着，米粒又接受了去巴黎参加第四届“世界未来杂技赛”的任务。

一面猎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终于在巴黎上空升起。这是 1990 年 1 月 29 日，七岁的小米粒，以 1543 分的成绩，击败了 19 个国家、51 个参赛节目的上百个杂技高手，夺取了这届大赛的金奖首奖——法兰西共和国总统奖。当米粒用小手把那枚金牌挂在赵玉琴的脖子上时，赵玉琴抱起米粒哭了，哭得很厉害。在她的眼睛里，卧室里那块飘动的花窗帘蓦地变成了一面猎猎的红旗。

最近，军区为小米粒和赵玉琴各记了一等功。

赵玉琴家的窗帘这下该打开了吧！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不是直接描写人物，而是以“飘动的花窗帘”为由，透过“花窗帘”展现人物，为什么？

二　理解下列词语。

扉页　　眩目　　桂冠　　流淌　　漂泊　　夙愿

抑制　　鲤鱼打挺　　风餐露宿　　壮志未酬

夺眶而出　　初出茅庐

燃烧的晚霞，伴着他那微弱而沉重的声波，在绿草如茵的校园内徘徊着。

燃烧的晚霞[1]

张 秋 实

这些日子，我的心中又有点不太宁静，每到夜阑人静或鸡鸣枕上时，那个人便又来到我的眼前，他那微弱的声音，又响在我的耳畔：

“我……为人民……做事的日子……不多了！”

---

①选自1990年8月11日《人民日报》。

每当此时，我便从床上一跃而起，披衣、开灯、取笔，笔尖却颤得厉害。从何写起呢？

他叫王振铎，安徽省临泉县滑集中学校长、省人大代表、全国教育战线上的模范。身高：1.74米；体重：42公斤；布满风霜的脸上，刻下了64个年轮。甭看他走起路来气喘吁吁的，他那干瘦的躯壳内却裹着一颗冻不死的春心。

“救国之道非止一端，根本要图还在教育啊！”1945年，在陶行知先生的垂范下，他考入了阜阳师范。从学生时代，行知先生的“捧着一颗心来，不带半根草去”便成了他的座右铭。自1947年在自己的故乡王香铺办学至今，王振铎在中国乡村教育的园地里，默默耕耘了43个春秋。

80年代初期，有人传说他死了。他执教过的地方，许多乡亲和学生悲痛了许久，曾用乡间最古老的方式，为他烧了“纸钱”。没想到，胃切除3/4的他却活着回来了。临出院时，医生告诉他：“甭熬夜啦，好好休养，你最多只能活三年。”他苦笑着点点头：“三年就三年吧！”

1982年8月一个雷雨交加的上午，王振铎手擎一把古老的红纸油伞，踏着泥泞的小路，步履艰难地从谢集向滑集走去……

原来，谢集中学落后的面貌改变后，组织上又将

他调到更偏僻、更落后的滑集中学去工作。当时主持滑集区委工作的陈业夫书记三顾茅庐来请他；他心里有股热血在沸腾。当组织上派人征求他的意见时，他落泪了："组织上这样信任我，试试看吧！"中国的知识分子一生的追求就是这样简单：被人所尊重、为社会所用。

来到滑集中学，雨住了。映入王振铎眼帘的是这样一幅破败景象：没有窗子的教室，外面不下了，里面还滴着水……校园内，谁也不认识这位夹着古老的红油纸伞、背着土布包裹来回走动的老头。他的行踪使人们警觉起来。一日后，当有人传出那位气喘吁吁、一阵大风能刮走的老头就是他们未来的校长时，全校为之哗然："他？他能整治好这所中学？"

皖北的乡间，冬天室内室外都是滴水成冰。患有肺气肿的王振铎，每到冬日便喘得厉害。夜晚，他将被子围在身上，戴上老花镜，坐在如豆的油灯下备课、筹划工作。有时，纷纷扬扬的雪花儿飘到他的桌上；有时，呼啸的北风呼地一下将油灯吹灭。

他到滑集中学的第二个冬天，由于过度劳累，病倒了，口吐鲜血，病情危急。许多教师和学生代表来到医院看他。他觉得很不安，就让家人将他扶到学校，在那间住室兼校长办公室开了一个会："现在教育资金匮乏，不要再花钱了。如果我不行了，你们就将我的

骨灰埋在校园内，让我与你们一起，时常听到孩子们那朗朗的读书声。”

“为人民做事的日子，不多了！”我又一次去采访他的时候，他紧握着我的手笑了：“今年校办工厂纯收入六万元，学校不再为经费犯难了。”当我告诉他，有些地方学生流失严重时，他抽泣起来。“我一想到社会上有那么多流失生就睡不着！”他拭去泪水，用颤抖的手，从他那用破棉絮做的枕头下取出一捆信。我数数，共 23 封，来自全省各地，全是一些孩子从广播中听到他的事迹后写给他的。“王校长，救救我！收下我吧！”“我要读书！我要读书啊！”他又咳嗽起来，带血的痰流出嘴角。“举国之要，唯在育人啊！”我走神了。在那火辣辣的秋阳里，耳畔犹如又响起那冬去春来时啼血的杜鹃声声。

今年三月，正是杂花生树的时节，我第三次来到滑集中学。他正在与学生们一起植树，干瘦的脸上抹上了一层太阳的光辉。他兴奋地拉着我去看他们的图书馆、理化实验中心和刚落成的 1400 平方米的教学大楼。他像欣赏自己的作品一样，有滋有味。这不就是他们的作品么？最后，我们来到刚建成的电视转播塔下。当我得知这是他们自费用 10 多万元为河南、安徽两省人民建的可供当地农村青年收看中央教育电视台转播节目的差转台时，对身边这位老校长更敬佩了，他

为农村知识青年想得真周到啊！他自豪地告诉我："这是全国农村中学自费建起的第一个电视转播台。"说着，脸上堆着骄傲的微笑："你能帮我找一本陶行知先生的《中国教育改造》么？1945年我在阜阳师范念书时曾读过，现在还想看看……"

前不久，我像负有某种使命感似的，将他索要的那本书送去。他兴奋地翻看着《中国教育改造》，脸上的皱纹绽开了："嘿！为人民……做事的日子……恐怕是不多了。"燃烧的晚霞，伴着他那微弱而又沉重的声波，在绿草如茵的校园内徘徊着。他沿着花径，静静地，向夕阳里走去……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取名为"燃烧的晚霞"，其中"晚霞"指的是什么？为什么要说是"燃烧的晚霞"？

二　掌握下列词语。

垂范　　偏僻　　匮乏　　夜阑人静　　鸡鸣枕上　　三顾茅庐　　绿草如茵

李润虎……以他那寻常和超常的所作所为，默默地、不知不觉地走进人民的心里，登上了人生之巅。

站在人生之巅的士兵①

刘 业 勇

李润虎，一个年逾40岁的普通中国士兵，以他那寻常和超常的所做所为，默默地、不知不觉地走进人民的心里，登上了人生之巅；以他那没有光泽的泥土般的朴实和品行延续着中华民族传统道德中最优秀的部分，使生活在中国所有了解他的人和即将了解他的人，再一次感到了共和国的美好和人世间的温馨。

李润虎是兰州军区某部修理所的一名志愿兵，入伍18年来，他共立功18次，受嘉奖29次，21次获得师以上单位授予的各种荣誉称号……我只是从他所做的难以计数的好事中拣出了三件，三件在他看来极寻常的事。

1984年5月，远在家乡的女儿娜娜病危住院。李

①选自1990年5月14日《人民日报》。

润虎接到电报后，带上仅有的200元钱连夜赶到医院。在病榻上，他看着女儿那可爱而孱弱的小脸蛋，心里一阵一阵地难受。军人的孩子，总比别人少一份爱抚；而做父亲的他，又比别人多一份愧疚。他想，应该给孩子买点好吃的、好玩的，让彼此的感情稍稍平衡一点。可是兜里只有200元钱，这是明天准备给孩子输血的钱，救命的钱啊！他嘴唇动了一下，终于没将钱掏出兜。晚上八点钟，走廊上抬来一个不省人事的男孩，这孩子的左胳膊刚被电锯锯去，鲜血从断臂处直往外冒。孩子的父母到了医院才发现钱没带够——还缺200元。这一切正好被李润虎看在眼里，他几乎没加思索就掏出自己兜里的200元，一把塞到孩子父亲的手上，说："这正好是200元，赶快拿去给孩子救命！"然后，又帮助夫妇俩把孩子送进了手术室。而娜娜因血液中毒造成局部组织坏死，高烧不下。第二天护士通知李润虎去交款准备给孩子输血，李润虎光答应却没法挪动脚步。他知道，没有钱，血液是不可能流进孩子的血管的，他手脚无措地看着妻子怀里昏迷不醒的孩子，轻声说："孩子，原谅爸爸一次吧，先救一个哥哥，爸爸再去给你借钱输血！"

李润虎的父亲有严重的心脏病。1987年7月，老人突然犯病，李润虎借了800元钱送父亲来到了西安某医院。住院后的第二天，一个昏迷不醒、嘴吐白沫

的妇女被几个人抬进急救室，这妇女是位来西安进货的个体户，不幸随身带来的货款被人骗走，她痛不欲生，服毒后幸被人发现。医院规定要收 500 元押金，可六神无主的事主身上只有 100 元，生命垂危的病人躺在担架上，随时都可能停止呼吸。李润虎见状二话不说，掏出了 400 元递给事主，要他赶快交款救人。病人终于被送上了急救台。恰在这时李润虎的父亲病情恶化需转院，可李润虎已是囊中空空，连为大小便失禁的父亲买件内衣的钱都没有了。他只得脱下自己的内衣给父亲换上，然后穿一套外衣为父亲借钱转院。那位妇女被救活了，才记起那位救命恩人，可四处打问，李润虎和其父亲已无影无踪。至今，他们谁也不知道谁的下落。

1989 年 3 月 8 日，陇海线上的小站秦岭铺满了厚厚的积雪，一个农民蹲在月台上失声痛哭，他的面前是一具男性尸体。一个个身影走过来，又慢慢走开，他哀求的目光并没有留下一个人帮助他。终于，有一个高大的身影没有离开。他抬头一看，是位解放军，便情不自禁地扑过去，大呼见到救星了。这农民叫陈四化，和妻弟杨水明从四川去河北邯郸走亲戚，返回途中，杨永明在火车上被人推下摔死。这位老实巴交的农民身上只有几角钱，在这人地生疏的漫漫雪天里，他唯一的选择就是哭了！李润虎替他擦干了眼泪，先去

派出所报了案，又领着他吃了饭，最后，把一张火车票和一包点心递给他，要他赶回四川报信，尸体由李润虎看守。陈四化含着泪水走了，守尸人变成了李润虎。夜晚，在这杳无人迹的山区小站，寒风刺骨，阴森恐怖，嗅到尸体味的野狗在远处瞪着幽绿的眼睛。李润虎怕尸体被野狗咬了，便把尸体搬到一个安全的地方，还找来了帆布和芦席盖上。为了一个素不相识的人，他忍着难耐的饥饿和寒冷，仅凭一件军大衣硬是坚持了三天四夜，直到 12 日早晨陈四化领着人赶到……据不完全统计，入伍以来，他从井里救出一个奄奄一息的儿童，从窖里救出两个遇难的社员，从塌方的水渠里救出两个民工，同别人一起救回了六条人命和一头耕牛，为部队和驻地群众修理拖拉机、自行车、桌椅炉灶达 7600 件。他拿出数千元钱接济别人，自己欠了数千元的帐却多次拒绝救济……

现在，李润虎已成了全军学雷锋的典型之一，这个穷苦出身的战士，仍顽强地走在他既定的人生路程上。他不祈望走进名人的行列，他只希望走在共和国坚固的大厦下面，成为一块默默无闻却不可缺少的基石。

其实，他正站在人生的巅峰上。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为什么说作为一名普通士兵的李润虎，“他正站在人生的巅峰上”？

二　理解下列词语，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病榻　　孱弱　　愧疚　　祈望　　不省人事

六神无主　　情不自禁　　杳无人迹　　奄奄一息

“我是个党员，我要尽一个党员的义务。”

三〇　彭总在囹圄中二三事[1]

郭云梦

阴天是有太阳的，不过被乌云遮住罢了。

那时的他，心像太阳一样火热，而脸上则是阴云密布的。

我常常想起他，每当这时，心里边就像大风掠过了水面。我爱他，因为他那颗伟大的心点化了我。

他是伟大的。当我退伍回乡之后，我才敢这样直言不讳。

我的言论并没遭到反击，反而唤起了人们对他的同情和赞扬。我发现，人们是发自内心爱他的。

雨过天晴，人们可以公开为他唱赞歌了。许多朋友劝我写篇回忆他的文章。

但我觉得负疚，因为那时，作为后生，我没尽到义务。我不配写他，人们会骂我。

---

①选自《奔流》1982年第9期。囹圄（líng yǔ），监狱。

可是有人说我自私。一颗伟大的心的闪光是属于人类的，不应该据为己有。

我感到不安。随着这不安的心的跳动，那爱和悔终于跳到了字里行间。

印　象

那年我刚满16岁。

算是天缘，我戴上了闪闪的红星，并且住在祖国的首都——北京。

那是一个阴云密布、细雨绵绵的傍晚，作为“专政使者”的我和战友们，雄赳赳气昂昂开进了一个大院。任务是监护“寄居”在这儿的“重要犯人”。

听说他是为首的。

在我过去的印象中，他的身材是高大的，像龙门石窟的大金刚；他的面孔是可怖的，像中岳庙里的铁罗汉。因为，当我还在孩提时代就知道他是个反党分子，是罪魁祸首。

党是伟大的，我爱党，因而憎恨他。

但当我步入一号哨所，亲眼看见他时，我却有点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他中等身材，着一身打着补钉的旧军装，既没有凌人的盛气，也没有卑怯的奴相。憔悴的面颊，给人以

慈善的感觉。光光的脑袋，花白的头发，散发着一股乡土气，就像耕耘田亩的长者。

他会反党？

我觉得莫名其妙。

心　迹

我和他的接触正式开始了。

作为带班员，对于他的一切活动——吃饭、喝水、放风、解手等都要我来管；和他接触的机会是多的。

老头子性情耿直，好像豆大的事也在他心里存放不住。他喜欢自言自语，说起来旁若无人，但绝不大声喧哗。

有一次，解手归来的途中，他突然停下来，回头望着我："你今年多大了？"

不知是哪股劲在起着作用，在他面前，我总觉得像对着严厉的父亲，似乎有点怕他。我本来想说："你管得着吗？"可终于没敢说出来。

"18。"我有点口不照心。

"小鬼。"他的脸上露出笑意，就像慈母对着孩子。

"走吧。"我有点惶恐，拿眼瞟着四周。

他没动，像泰山一样立着："怕吗？没什么，我不会拉拢你的。"

渐渐地，他的面孔变得很严肃。我想这个人过去在沙场上指挥千军万马时大概就是这副神态吧。

“麻烦你告诉你们的首长，把我的工资交成党费。我已经要求多次了。我是个党员，我要尽一个党员的义务。”

我缄默了，只感到自己的那颗心在剧烈地蹦跳。

他似乎很激动，大声说：“我彭德怀永远是共产党的。”

我愣住了，像醉了酒一样痴呆呆的。

下哨后，我回到连部，把他的请求告诉连长。连长苦笑一下说：“不关咱的事，睡觉吧。”

我睡得着吗？

我扪心自问，恋党的人为啥要反党呢？

我更觉得莫名其妙了。

情　操

我的心似乎被他俘虏了。

但我还是常常警告自己“站稳阶级立场”。尽管如此，我对于他的同情取代了反感，憎恶之心不复存在了。

对他，我总是处处优先照顾。因为他的身体一天天衰老，脸上已经出现了老人斑。

按理说，他应该感激我，然而相反，我的举动却遭到了他的抗议。

那是鹅毛似的大雪纷纷扬扬飘落下来的时节，我提着热气腾腾的开水，推开了他的房门："打开水了。"

他站着不动，拿眼看着我："送开水怎么总是从我这儿开始呢？"

对此，我能说些什么呢？

"你这样做，我心里是不安的。10多号人，水到他们那儿就凉了，大冷的天，大家都需要热一点的开水。如果实在没有好的办法，把我排到最后好了。"

好心反倒落埋怨，我赌气把水掂给别人，最后送给他，那水已经没有热气了。我想他会生气的，哪料他却笑了。

他的笑意像锤子敲打着我的心，我受不了。在他打了半瓶子水的时候，我抢上一步把瓶子里的水倒进了桶里。

"你要干什么？"他站起来问。

"给你换瓶热的来。"

"不用。没什么。"

我不听他唠叨，重新给他打了一瓶热开水。

事后，我想起小时看过的一本书，写的是他在长征路上让马给小兵骑的故事。

在他面前，我觉得自己更渺小了。

启　迪

自重是伟人的特点。

身居囹圄的他，是很珍重自己的。

在我们接触的一年多中，面对着这些只配做他的娃娃的小兵们，他从来没有发过脾气，哪怕有时你对他是苛刻的。

有一件像头发丝一样的小事，却深深留在我的记忆中。

那天，我带着他在室外活动，当他正在散步时，陡然停了下来，面壁而立。

“您怎么停下了？”

“哦，大概我应该这样才好。”

我扭头一看，有一辆吉普车停在门口，另一个老头子刚刚从车上下来，正在朝里边走。

按这儿的规定，他们是不能见面的。

当他重新开始散步时，走到我面前停下来说：“我决不会给你们找麻烦的。一个人应该遵守纪律，哪怕这些纪律不能被自己接受，他有权提出意见，也有权保留意见，但决无权违犯。”

我赞许地点了点头。

他笑了。说了声“小鬼”，又去散步。

他的话我一直铭刻在心头。

话　　别

转眼年余，部队要进行野营训练了。

当我带他放风时，我清楚地知道，这将是我最后一次同他在一起了。我不忍心离开他。

当他活动了一定时间后，停了下来。“到时间了。”他说。

“今天，您可以多活动一会儿。如果您高兴的话，可一直活动到我下哨。”

“为什么？”

我该怎么说呢？

他笑了，说：“那么说，你要走了？”

我点点头。

“你是个好伢仔。要多读点马列，要有自己的神经，别学舌哟。”

我的心呯呯直跳。“大家都很爱您，”我费了好大劲才吐出这么几个字。

“我是个顽固分子，老顽固。”他笑着，慢慢转过身去，走进自己的房间去了。

从此，我离开了他。

后来，他也永远离开了我们。

可是，我却总觉得他还活着，永远活在我们心中。他那颗伟大而闪光的心像太阳一样，是不灭的。

想一想，查一查

一　几件小事，却展示出彭总那崇高、伟大的人格。读完全文后，你受到哪些启迪？能说说你的感想吗？

二　学习和积累词语。

1. 掌握下边加点字的形、音、义。

囹圄　　负疚　　可怖　　卑怯

憔悴　　耕耘　　惶恐　　耿直　　喧　哗

拉拢　　缄默　　唠叨　　苛刻　　雄赳赳

2. 学习运用下列成语。

阴云密布　　直言不讳　　据为己有

罪魁祸首　　莫名其妙　　旁若无人

扪心自问

……在伊林的笔下，枯燥的数字变成了一个个气壮山河的故事，变成了一个个优美动听的琴符。

三一　科普创作的巨匠——伊林[1]

文有仁

1934年，一位青年科普作家见到了高尔基。他们一起讨论了高尔基在《论主题》一文中拟出的主题："科学怎样使人变成巨人？"高尔基对这位作家说，希望你"对孩子们讲人是世界的改造者，讲人可能达到的和正在达到的高度"。高尔基的思想火花点燃了这个青年人创作《人怎样变成巨人》的激情。1936年起，他同他的妻子谢加尔整整花了10年写成这部三卷本的科普巨著。

这位青年作家就是后来被称为科普创作巨匠的伊林。他编写的《人怎样变成巨人》《10万个为什么》等书，在世界许多国家翻译出版，成为最受欢迎的科普著作之一。《10万个为什么》在我国出过29版，《人怎

---

①选自1983年11月20日《人民日报》。

样变成巨人》也出过八版。

伊林原名伊里亚·雅科夫列维奇·马尔夏克，生于1896年1月10日，1953年11月15日逝世。伊林的父亲是实用化学家，又喜爱文学。哥哥是诗人。妹妹是儿童文学作家，她创作的《古丽雅的道路》也是我国读者所喜爱的。这个科学和文学气氛很浓的家庭，对伊林成长为一名伟大的科普作家是有重要影响的。

伊林早在童年时期就对大自然、对科学、对诗歌发生浓厚兴趣。他到乡间去有时守在蚂蚁窝旁，观察蚂蚁生活习性，一呆就是几个小时。父亲的工厂制造肥皂的过程使小伊林看得入迷。他把家里的厨房当成试验工厂，试制肥皂，居然成功了。他按照书上的配方制成皮鞋油，用它把皮鞋擦得锃亮。这时，他高兴得欢呼起来："科学胜利了！"当然，也有失败的时候，但这却使他懂得，科学试验需要付出艰巨的劳动。

伊林从小喜爱读书，尤其喜欢读普希金、罗蒙诺索夫等名作家的作品。他九岁时第一次尝试写过一首火星的诗。儿童时代的伊林还写过火山、热带森林、美洲豹和鳄鱼的诗。

还在上大学期间，伊林就开始为儿童刊物《新鲁滨逊》写化学方面的科普短文。1925年，伊林大学毕业，到列宁格勒涅瓦硬脂酸工厂担任实验室主任，业余时间从事科普创作。1927年，他的第一部中篇科普著作

《桌子上的太阳》(中译本名为《不夜天》)问世。在这以后的26年间，伊林创作了近20部中篇和长篇科普作品。其中有一些是与他的妻子合写的。

伊林的科普作品知识性强，内容丰富，文笔流畅，深入浅出，读来使人回味无穷。

伊林说："只有自己为所写的事件感动并且不掩饰自己感动的人，才能引人入胜地描述这件事。"十月革命胜利后，苏联国内开展了热气腾腾的经济建设。这使伊林深为激动，他不是旁观者，而是满怀激情的积极参加者。因此，他能写出《五年计划的故事》《山和人》和《人民——建设者》这样一些激动人心的、反映苏联五年计划建设的科普读物。在伊林的笔下，枯燥的数字变成了一个个气壮山河的故事，变成了一个个优美动听的琴符。据我国科普界前辈、伊林著作的早期翻译者董纯才说，在抗日战争初期，有些青年人就是在读了《山和人》之后，对共产主义事业充满了美好的憧憬，奔赴延安去参加革命的。

伊林学识渊博。为了给自己的作品增添新的养分，他一生从未间断过对知识的追求。伊林每写一本书，似乎都是重新读一个大学，要读几十本书和几百篇科学论文。为了写《人怎样变成巨人》，他在几年内学习了历史、考古学、语言学等各种学科的书籍。他写《人和自然》时，对气象学和水文学研究了两年之久。

伊林的创作态度非常严谨，创作时，先拟出提纲，描绘出大体轮廓，再着手写。伊林出笔很快，但初稿写完后，都要反复进行认真修改。伊林说：“就是最有趣的内容和见解，要是用贫乏的、没有表现力的语言来描述，也会是枯燥乏味的。”为了探求更好地表现题材的手法、形象和比喻，他绞尽脑汁，不断构思，他的《10万个为什么》采录了生活中常见的现象，提出问题，并以简明、活泼的语言介绍基本科学知识，深受读者欢迎。

对祖国建设的激情、广博的科学知识、高度的文学修养和认真严肃的创作态度，使伊林成了科普创作的巨人。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以“巨匠”为中心组织材料，其中却插入两段有关童年志趣的描述。这两段描述与文章的中心有关系吗？为什么？

二　掌握下列词语。

巨匠　点燃　锃亮　尝试　流畅

掩饰　憧憬　严谨　轮廓　贫乏

旁观者　深入浅出　回味无穷　引人入胜

激动人心　枯燥乏味　气壮山河　绞尽脑汁

他心里装着全体人民，唯独没有他自己。

三二 鞠躬尽瘁[①]

焦裕禄[②]的肝病越来越重了。

他来兰考之前，患过慢性肝病。组织上和同志们对他的身体一直很关心，多次让他住院治病，但他怕影响工作，每次都说："慢性病，慢慢治就会好的。"

他常对人说："只能叫人压住病，不能叫病压倒人。"每当肝疼发作，他就采取自己的"压迫止痛法"——用茶壶盖、烟嘴、玻璃球、牙刷把……顶住肝部，从来没有因为肝疼影响工作。他在办公室里坐一把藤椅，肝疼的时候，就随手拿一件硬东西，一头顶住肝部，一头顶在藤椅右边的靠手上，日子长了，竟

---

①本文是根据有关材料改写的。鞠躬尽瘁，这里是为人民尽心尽力不辞劳苦的意思。鞠躬，恭敬谨慎。瘁，劳累。 ②〔焦裕禄〕山东省淄(zī)博市人。1946年参加中国共产党。他任中共河南省兰考县县委书记期间，带领县委成员深入群众，树立典型，带动全县，改变兰考面貌，取得了很大成绩。

把右边的靠手顶穿了一个洞。有时候，同志们见他疼得直冒汗，劝他休息休息。他却笑着说：

“没关系。现在用不着休息，等将来有一天，你们对我说，‘同志，你安息吧。’那时候，我再大休息。”

1964年春天，他到地委开会，地委负责同志见他脸色不好，劝他住院治疗，他坚决不肯。他说：“春天安排一年的工作，离不开！”

没过多久，他和县委的一个同志骑车到三义寨公社去。往常他骑车比谁都快，可是这一天很慢。后来，终于骑不动了，只好下来，推着车，艰难地向前走。

到了三义寨，公社的同志一见他气色很不好，就说：“老焦，你先休息一下吧！”

焦裕禄笑了笑说：“我不是来休息的，是来工作的。咱们谈谈这里的情况吧。”

他坐下来，一边认真地听，一边详细地记着笔记。左手却伸进衣服里，不住地使劲压着肝部。公社的同志在汇报中间，看见他拿钢笔的手不住地颤抖，好几次，笔从他的手指间掉了下来。看到这种情况，同志们强忍着泪，连话都说不出来了。他却神情自若，平静地招呼讲话的同志：

“说吧，往下说吧。”

他一直坚持听完了汇报，帮助大家安排了工作。吃过饭，又跑了两个大队，还到地里转着看了看。原想住

下来，随行的同志见他今天的病情和往常不一样，就劝告他："老焦，咱们回去吧，回去看看病，要没啥，明天再来。"别的同志也都这样劝他，他才没再坚持，当天晚上赶回了县城。

第二天，县人民医院的医生一检查，登时怔住了。医生察觉那已不是普通的肝病，掩饰不住内心的焦急，说："焦书记，转到省城的大医院吧！今天就走！"

但是，焦裕禄不愿意走。他说："除'三害'①斗争正在紧张地进行，我不能走。"同志们说服不了他，只好要他留在家里，让他歇息一下。

他躺在床上，心却还在想着兰考人民的除"三害"斗争。深夜，他忍住剧痛，披衣下床，坐到桌前，铺纸提笔，想动手写一篇文章。他拟好了题目：《兰考人民多奇志，敢教日月换新天》。

文中的四个小题目也已拟好：

一、设想不等于现实；

二、一个落后地区的改变，首先是领导思想的改变；

三、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

四、精神变物质。

焦裕禄，从兰考人民在抗灾斗争中表现出来的英

---

①〔"三害"〕指兰考县的风沙、水涝和盐碱三种自然灾害。

雄气概，从兰考人民一步一个脚印的实干精神，已经预见到新兰考美好的未来。但是，文章只开了个头，病魔就逼他不得不放下手中的笔。他的病到了不能再拖延的程度。地委、县委决定立即送他到省医院去治疗。

他是多么舍不得离开兰考啊！一年多来，全县 149 个大队，他已经跑遍了 120 多个。他把整个身心交给了兰考的贫下中农，投进了改造兰考的斗争。就像一个指挥员在战斗最紧张的时刻不得不离开炮火纷飞的战场一样，他内心感到很不安。临走以前，他细致地安排了工作。动身那天，他在去火车站的路上，一步一回头；到了车站，他又站在高台上，深情地望着兰考的土地。他多么希望能尽快战胜疾病，回来和群众一起战斗啊！直到火车开动前几分钟，他还郑重地嘱咐同志们：

“除‘三害’是兰考 38 万人民的迫切要求，是党交给我们的光荣任务，我们一定要搞好。过六七天我就回来，你们把材料准备好，等我回来，谈谈除‘三害’斗争的情况。”

入院以后，他的病情不断恶化。经过会诊，医生开出了一张诊断书：“肝癌后期，皮下扩散。”

送他入院的同志不相信这个诊断，一连声问道：“什么？什么？”医生强忍住悲痛说：“焦裕禄同志恐怕最多只有 20 几天时间了！”送他的同志呆了一下，突然放声痛哭起来，紧紧拉住医生的手说：“医生，医生，俺求

求您,请您一定把他治好!俺兰考38万人民离不开他,离不开他呀!"在场的同志都难过得掉下泪来。

但是,焦裕禄自己却以惊人的毅力,继续与病魔顽强地搏斗。

在他住院期间,无论是医生、护士,还是病人,谁也没有听见他呻吟过一声。

在他住院期间,给重病人预备的红灯[1],他从来也没有用过。

医院里有许多年轻的实习生,焦裕禄经常找他们一起读报、学习毛主席著作。当时他的病情已经极为严重,全靠打葡萄糖针维持生命。每次医生来给他打针,他都说:"让实习生给我打吧。"

医生说:"他们才来,打不好。"

焦裕禄说:"正因为打不好,才叫他们打。他们早点学会了,可以给更多的病人解除痛苦。"

实习生打针,常常把他的胳膊扎出血来,有时一针要换好几个人打,他总是笑着鼓励他们:"没关系,大胆打吧。"

他从来没想到自己是一个垂危的病人。他像那熊熊燃烧的火炬,只要活着一分钟,就要为人类放出一分钟的光和热。

---

①〔红灯〕这里指医院里为重病人准备的呼唤医生、护士的信号灯。

焦裕禄病危的消息传到兰考后，县上不少同志曾去郑州看望他。每当县上有人来看他，他总是不谈自己的病，先问县里的工作情况。他问张庄的沙丘封住了没有，问赵垛[1]楼的庄稼淹了没有，问秦寨盐碱地上的麦子长得怎样，问老韩陵地里的泡桐栽了多少……

有一次，他特地嘱咐县委办公室的一个干部：

“你回去对县委的同志说，让他们把我没写完的文章写完。还有，把秦寨盐碱地上的麦穗拿一把来，让我看看！”

这是多么高尚的人啊！他心里装着全体人民，唯独没有他自己。

五月初，县委派人到郑州探望他。

焦裕禄问道：“听说豫东下了大雨，雨多大？淹了没有？”

“没有。”

“这样大的雨，咋会不淹？你不要瞒着我。”

“是没有淹！排涝工程起作用了。”

这时候，焦裕禄在全力克制剧烈的肝痛，一粒粒黄豆大的冷汗珠，不断从他额头上渗出来。他勉强擦了擦汗，继续问道：

“我的病咋样？为什么医生不肯告诉我呢？”

---

①〔垛〕念 duǒ。

焦裕禄一连问了几遍，当他得知这是组织上的决定的时候，点了点头，说道："我明白了。"

隔了一会儿，焦裕禄安详地说道："回去告诉同志们，我不行了，你们要领导兰考人民坚决地战斗下去。党相信我们，派我们去领导，我们是有信心的。兰考是灾区。我死了，不要多花钱。我死后只有一个要求，要求组织上把我运回兰考，埋在沙丘上，活着我没有治好沙丘，死了也要看着你们把沙丘治好！"

一天，焦裕禄的女儿到医院来看望他。他刚刚经过一阵剧烈的肝痛，却微笑着对女儿说：

"小梅，你从我手里继承的……只有……党的事业……我留给你的，只有一部《毛泽东选集》。那里边，毛主席会告诉你，怎么工作，怎么做人，怎么生活……"

1964 年 5 月 14 日，在焦裕禄同志生命的最后时刻，中共河南省委和开封地委两位负责同志守在他的床前。

他拉着这两位同志的手，断断续续地说：

"党……派我……到兰考……工作，我……没有……完成……党交给我的……任务。"

这就是他，一个坚强的共产党员，在生命最后时刻的遗言。

那一年，他才 42 岁。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着重写了焦裕禄同志哪些高贵品质？这些高贵品质是通过他的哪些言行体现出来的？你读完本文后有什么感想？

二　分析下边几个语句，看看其中加点的修饰语用得是否准确？为什么？

1. 后来，终于骑不动了，只好下来，推着车，艰难地向前走。

2. 他坐下来，一边认真地听，一边详细地记着笔记。

3. 隔了一会儿，焦裕禄安详地说道……

4. 他刚刚经过一阵剧烈的肝痛，却微笑着对女儿说……

那牛，不一直往前逃，跑一阵，见牛倌拉后得远了，就停下，回头看，看他怎样累得气喘吁吁，待他追近了，再跑一程，又站住，回头看看……

三三　金近放牛①

——作家侧影

山　曼

10月的杭州，到处弥漫着香得发甜的桂花香，太浓了，不醉也得醉。恰在此时，《儿童文学》在这儿开了一个散文笔会。散会那天，晚间聚餐，只一点点酒，就都醺醺起来，个个童心复归，敲碟子打碗地唱了一阵之后，那兴头儿，恰如刚着雨润的春天的竹林，笋尖儿才欲破土，哪里禁持得住，于是少儿出版社的陈秋影发令：

"回去，都到金近同志的房间里，开联欢会！金近同志，行不行，好不好？"

---

①选自《海鸥》1986年第4期。

金近同志听了这话，笑得眯起了眼：“好，好，好！”连声应诺。

联欢会没有闲角儿，按落座的位子，转着圈儿，依次出场，虽是强摊硬派，节目却无不精彩，有那一股子欢乐情绪作后台啊！金近同志，这位写作了半个世纪的老作家，坐在那儿，看着大家笑闹，神气柔柔的……

“下一个——金近！”

我替他愣了一下，这位会写《小鲤鱼跳龙门》、出过厚厚的《春风吹来的童话》的长者，也会演节目吗？

却见他不慌不忙地说：“我给大家说放牛的故事……”

竟说了许多。都是当年在“干校”的事，那时人家老是派他去放牛。今天，他略过了那时人与人的关系，只说牛，倒说得只有乐趣，没有凄楚。

他说，他牧放的母牛生了一头小牛，他守着，看它，黄黄的，爱煞人。牛拜四方，生下来，向四方跪拜过，爬起来就会跑。到第三日，那犊儿站在牛栏边，东望望，西瞧瞧，冲它的妈妈看了看，叫了一声，突然，着了魔似地跑起来，越跑越快，令人眼花缭乱，从人身旁过的时候，呼呼地，带着风。我们好心的牛倌心想，刚生下来三天，骨肉嫩着哪，跑这么快，受得了吗？它却只不停歇。先还只绕着牛栏转，转着转着，猛可地窜了，像断线风筝一般，飘飘地远去，只道它恋母，飘去必定马上飘回，谁

料它一径[1]冲进了一个牛圈里。可不得了！那圈里是一群大牛，且有几头出名的凶狠货！金老牛倌急了，不顾一切地奔向大牛圈，远远地，见大牛们站成了一圈，把那个新生之犊围在了中间，而且，眼见一头大牛一步步逼近了犊儿，只要它稍稍撒一些些野，小家伙准就完了。老牛倌一边跑，一边心里尽生绝望的念头，跑啊，跑啊，拖着一条棍子，一心只想驱散那一伙子欺负犊儿的大牛，凶凶的大牛！终于赶到了近前，一声断喝未及出口，呆住了。他看到了奇迹：所有的大牛，包括平时很凶的那几头，站成了一圈，一个个温情脉脉地围着那犊儿，温柔的样儿，和他们庞大的身躯有些不相称了。它们轮流着和站在中间的犊儿亲近，亲近的方式，和西方人迎接贵宾时的拥抱一模一样，脸贴着脸儿，这边挨挨，那边挨挨，再这边挨挨，再那边挨挨……一个亲近过了，站到一旁，看另一个上来与小牛亲近，分享它的温吐吐的感情，这仪式变得长长，看得老牛倌如醉如痴……

金老说，他放过一头很顽皮的牛。那牛比有些人的心眼还多，很有幽默感。有一回，放牛的金近有些别的事，就找来一条很长很长的缰绳（短了，怕牛受委屈），一头拴住了那牛，另一头，系了一个长木橛子，找块青

---

①〔一径〕一直。径，径直。

草茂密的地场，把木橛子钉进地里，使它不能乱跑，又有青草吃。牛倌这么做的时候，那牛老老实实的，一点反抗的意思都没有，静静地看着他，像一个人看着另一个人神秘地微笑着。安排停当，牛倌走开不远，回头看看，牛儿不紧不慢地啃着草，显出一种悠闲、满意的样子。见牛倌回头，它也抬起头来，回一个“看看”，好像说：“放心，放心，我这不是挺好吗？”可是，牛倌走后不久，有人报告：牛跑了。牵回来，再拴住，又跑了。这使牛倌动了好奇心。这一回，他不动声色地照旧法子把它拴起来，佯装走开，频频回首，只见那牛一面“悠闲地”吃草，一面用心地瞥着他，见他走远，似有得意之状，却并不即刻“政变”，仍旧悠悠然，挑那可口的、柔嫩的草儿，一口一口地吃来，无事一样。就在这时，我们的牛倌暗暗地走回来，藏在一边，要看个究竟，那牛，吃着草，打着鬼主意，想定，站住，四下里看看，相信牛倌一时半刻不会回来了，这才稳稳地行动起来。它耐心地摇着头，一圈一圈地把缰绳缠到两个角上，越绕离木橛子越近，缠完最后一圈，自己把自己系得寸步难行，只能低了头拱在地上，摇摇，试试，头也摇不动了，这才把头猛地向上一抬，钉得很深的木橛子，被它毫不费力地拔了出来，一条缰绳盘在它头上，像妇女的发髻一样，一根木橛子在它额前荡来荡去，它不烦，反觉得好玩。自己解放了自己之后，并不慌着即时走开，巡视了这块作牢

笼却并不坏的地方，美美地享受过了乍获自由的乐趣，好似并无预先策划的方向，信步儿走去，反正只要不死钉在一个地方就好。它拔步儿不久，发现了从藏着的地方走出来的牛倌，微微一惊，立刻就稳住了神，突然跑着逃走，头上的木橛子，一甩一甩的……牛倌也跑起来，追！那牛，不一直往前逃，跑一阵，见牛倌拉后得远了，就停下，回头看，看他怎样累得气喘吁吁，待他追近了，再跑一程，又站住，回头看着……牛倌知道受了戏弄，站住，不追了，那牛也站住，不跑了。洋洋得意地看定他，摇摇头，故意让那根木橛又晃晃荡荡地摆来摇去，仿佛在说："来呀！来呀！"

说到这地方，我特别地盯紧了金老，从神情上怎么也分不清，哪是金近本人，哪是他放牧过的那头善用幽默手段取得自由的牛。

金老承认，他当牛倌时，犯过一个错误，是策略方面的错误。

有一段时间，分配他放牧一头牛和一匹驴。这牛倒老实，只是性子粘慢，吃起草来，并不挑肥拣瘦，一路吃下去，粗细都有味道，因此行进的速度很慢。驴子本就比牛动作快些，偏这一匹性急，吃几口草，就急急前趋，另觅新鲜。这样一慢一快，出门不久，就成了一后一前，前后难全顾，十分麻烦。正愁无计，迎面就来了高参，也是"干校"的人，也是个有学问的，他分析："一快，一慢，

一先，一后，这是个矛盾，但，这个矛盾是有办法解决的，有办法！呵，这样：你把拴牛的绳子和拴驴的绳子，结在一块，一定结牢些，哎，这矛盾就解决了，想慢的，慢不成，想快的，快不了！——相矛盾的，变成了相统一的。牛倌金近信了他这一计，参谋刚走，他就如法把牛和驴拴在一起，绳子系的牢牢，希求这“统一”能够稳固。哪料得，绳子刚刚结牢，矛盾迅即发展为对抗。急性的驴子不肯慢下来，拼命往前跑，可怜慢惯了的牛怎么也快不起来，受了牵制，犟劲儿上来，反向后挣，牛倌吆驴回头，驴不回头，赶牛前进牛不前进，连着的缰绳越拉越紧。驴子倒不妨，牛的缰绳是嵌在鼻子上的，再拉紧，牛的鼻子会拉穿了的，痛得那牛乱蹦乱跳（说到此处，金老捂着鼻子，替那牛痛着，收敛了笑容）。好歹的，急中生智，跑到前面张开双臂拦住了驴，抓住了两条缰绳打结的地方，拼死力把那个倒霉的结儿解开来，这才救了那头可怜的牛。

说完这一段，金老松了一口气，紧张的气氛过去，才有空儿总结经验教训，说：“我算上了那个参谋的当了！”大家这时，回过味来，鼓掌，大笑，笑得前仰后合，笑声还没停，我抢先声明：

“‘金近放牛’！这题目我占了！金老，可容我写吗？”

金近同志笑而不答。

现在，稿子写出来，自知难免疏漏，又难免胡说，本

该先寄给金老看看的，无奈当编辑的好友，听说有了这题目，催得紧起来。我于是想，寄走了吧，即便有错，金老对牛都那样宽厚，对我也不会有太厉害的责怪吧，若有不测，真怪罪下来，我就学那匹能把缰绳缠到头上拔出木橛子走脱了的牛，也像那牛一样和他周旋，料他也无奈何……

这样写着，自己笑起来，也看见了金老那慈祥的、天真的笑容。

1985 年 11 月 9 日于烟台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读完这篇生动有趣的故事，你对作家金近有什么印象？

二　理解下列词语，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犟　弥漫　醺醺　应诺　相称　悠闲

佯装　信步　收敛　疏漏　周旋　木橛子

眼花缭乱　温情脉脉　如醉如痴　挑肥拣瘦

气喘吁吁

三四　散文诗两首

纪　鹏

被侮辱者获得了胜利之后，
他们还会容忍别人再来侮辱吗！

访焦山古炮台

到了镇江怎能不游览“三山”——金山、焦山、北固山；到了焦山，怎能不看东汉焦光隐居的“三诏洞”，书法史上占重要地位的“瘗鹤铭”，有名的古刹定慧寺呢？

但是，最吸引我的却是吸江楼东的古炮台。我手抚着斑驳的古炮，像摸到它的心还在跳；那愤怒的炮口，还像闪动着火光、雷声。我沿着土城墙寻觅，似乎还能找到当年抗英战士的脚印……，江涛如吼，似乎还能听到当年痛歼海盗的杀声。

呵，古炮，土城，江涛，你们是1842年7月第一次鸦片战争最后一战——京江之役，镇江军民抗击英军入侵的历史见证。当年英舰“汉华丽号”就是从焦山旁

的江面驶过，攻破镇江，驶向南京下关，迫使清朝投降派头目耆英，在舰上签下中国近代史上的第一个不平等条约——《南京条约》的。

历史是无情的、公正的。古炮，土城，江流，你们也会记得，在京江之役107年之后的1949年4月，还是在这焦山之旁，镇江的江面上，那妄图阻挠我军横渡长江的英舰“紫石英号”，是如何在我军正义炮火的有力还击下负伤停在这里，又狡猾地披着夜色狼狈逃走的……

于是，我想起一位哲人的话：“人类的历史在很忍耐地等待着被侮辱者的胜利。”

那么，被侮辱者获得了胜利之后，他们还会容忍别人再来侮辱吗！

告诉我：

威武的古炮！

不屈的土城！

滔滔的江流……

1983.3.11.北京

让我们的子孙万代都永远记住这段历史；

永远记住这座“万人坟”和这块碑石。

谒“万人坟”

1

我从高耸、庄严的“友谊关”城楼缓步走下，沿着关后的山间小径，前来拜谒闻名已久的“万人坟”。

碑上的字迹虽已斑驳，还可清晰地辨认出繁体字镌刻的“大清国，万人坟，光绪二十四年清明立”——即1898年的4月15日立，也就是1885年中法之战后13年才立此碑。深情的边民永志不忘这些抗法阵亡的忠魂呵！

2

如今，从关楼北八里长，东西险如屏障的山谷，到荒草掩盖的长墙、战壕、敌堡，都告诉人们这里就是当年痛歼法寇的古战场。

呵，东岭的马鞍山，大、小青山会记得，西岭的右辅山、凤尾山会记得，茂密的八角林也都可以做见证。

当年 67 岁的抗法名将冯子材，如何“短衣草履，操刀跃战”，清军兵勇如何以粉枪、抬枪，甚至大刀、利剑、长矛来对付掌握洋枪、花炮的法寇，展开英勇肉搏的；熟悉当地人情地貌的壮族英雄蒙大，又是如何为冯子材出谋划策，以身护卫这位老将，在长墙前奋勇杀敌的……

这里的峻岭，深谷，树丛，小溪都看到了，当年这里，到处遗弃着法寇的三色国旗和白色军帽，他们被杀得鬼哭狼嚎，四处逃窜，有的投降，有的则陈尸在异国的山中了……

太阳，你可能还忆起，1885 年那天的中午 12 点，法寇是如何在这里发起疯狂进攻又惨遭失败的；当天深夜的上弦月也会牢记，我兵勇、边民是怎样披着月色追出关外 20 多里杀敌，胜利而归的……

3

近一个世纪的日月星宿，你们无声地照耀着这里的青山、绿水、翠竹、古藤、草丛和高高的木棉树，照耀着这抗法杀敌的古战场，照耀着这“万人坟”的古碑。

这座碑基标志着我不畏强暴，不屈战斗的民族精神；标志着我近代史上反侵略战争中的最大胜利和光荣；同时也标志着永远埋葬了中国胜而败，法国败而胜，战胜国反而签订举世罕见的不平等条约，慈禧、李

鸿章媚外投降政策的奇耻大辱。

让我们的子孙万代都永远记住这段历史；

永远记住这座“万人坟”和这块碑石。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这两首散文诗表现了怎样的主题？你读后有什么感想？

二　理解下列词语。

斑驳　　阻挠　　拜谒　　屏障　　鬼哭狼嚎

不畏强暴

与帝国主义进行神圣的民族革命战争，将他们打出中国去，这才是中国唯一的出路，也是我们救母亲的唯一方法。

三五　可爱的中国[1]

方志敏

朋友！中国是生育我们的母亲。你们觉得这位母亲可爱吗？我想你们是和我一样的见解，都觉得这位母亲是蛮可爱蛮可爱的。以言气候，中国处于温带，不十分热，也不十分冷，好像我们母亲的体温，不高不低，最适宜于孩儿们的偎依。以言国土，中国土地广大，纵横万数千里，好像我们的母亲是一个身体魁大、胸宽背阔的妇人，不像日本姑娘那样苗条瘦小。中国许多有名的崇山大岭，长江巨河，以及大小湖泊，岂不象征着我们母亲丰满坚实的肥肤上之健美的肉纹和肉窝？中国土

①节选自长篇散文《可爱的中国》，这部作品 1935 年写于国民党监狱。

地的生产力是无限的；地底蕴藏着未开发的宝藏也是无限的；废置而未曾利用起来的天然力，更是无限的；这又岂不象征着我们的母亲，保有着无穷的乳汁，无穷的力量，以养育她四万万七千万的孩儿？我想世界上再没有比她养得更多的孩子的母亲吧。至于说到中国天然风景的美丽，我可以说，不但是雄巍的峨嵋，妩媚的西湖，幽雅的雁荡，与夫“秀丽甲天下”的桂林山水，可以傲睨一世，令人称羡；其实中国是无地不美，到处皆景，自城市以至乡村，一山一水，一丘一壑，只要稍加修饰和培植，都可以成流连难舍的胜景；这好像我们的母亲，她是一个天姿玉质的美人，她的身体的每一部分，都有令人爱慕之美。中国海岸线之长而且弯曲，照现代艺术家说来，这象征我们母亲富有曲线美吧。咳！母亲！美丽的母亲，可爱的母亲，只因你受着人家的压榨和剥削，弄成贫穷已极；不但不能买一件新的好看的衣服，把你自己装饰起来；甚至不能买块香皂将你全身洗擦，洗擦，以至现出怪难看的一种憔悴褴褛和污秽不洁的形容来！啊！我们的母亲太可怜了，一个天生的丽人，现在却变成叫化的婆子！站在欧洲、美洲各位华贵的太太面前，固然是深愧不如，就是站在那日本小姑娘面前，也自惭形秽得很呢！

听着！朋友！母亲躲到一边去哭泣了，哭得伤心得很呀！她似乎在骂着：“难道我四万万七千万的孩子，都

是白生了吗?难道他们真像着了魔的狮子,一天到晚的睡着不醒吗?难道他们不知道自己伟大的团结力量,去与残害母亲、剥削母亲的敌人斗争吗?难道他们不想将母亲从敌人手里救出来,把母亲也装饰起来,成为世界上一个最出色、最美丽、最令人尊敬的母亲吗?"朋友,听到没有母亲哀痛的哭骂?是的,是的,母亲骂得对,十分对!我们不能怪母亲好哭,只怪得我们之中出了败类,自己压制自己,眼睁睁的望着我们这位挺慈祥美丽的母亲,受着许多无谓的屈辱,和残暴的蹂躏!这真是我们做孩子们的不是了,简直连一位母亲都爱护不住了!

朋友,看呀!看呀!那名叫"帝国主义"的恶魔的面貌是多么难看呀!在中国许多神怪小说上,也寻不出一个妖精鬼怪的面貌,会有这些恶魔那样地狞恶可怕!满脸满身都是毛,好像他们并不是人,而是人类中会吃人的猩猩!他们的血口,张开起来,好似无底的深洞,几千几万几千万的人类,都会被他们吞下去!他们的牙齿,尤其是那伸出口外的獠牙,十分锐利,发出可怕的白光!他们的手,不,不是手呀,而是僵硬硬的铁爪!那么难看的恶魔,那么狰狞可怕的恶魔!一,二,三,四,五,朋友,五个可怕的恶魔,正在包围着我们的母亲呀!朋友,看呀,看到了没有?呸!那些恶魔将母亲搂住呢!用他们的血口,去亲她的嘴,她的脸,用他们的铁爪,去抓

破她的乳头，她的可爱的肥肤！呀，看呀！那个戴着粉白的假面具的恶魔，在做什么？他弯身伏在母亲的胸前，用一枝锐利的金管子，刺进，呀！刺进母亲的心口，他的血口，套到这金管子上，拼命地吸母亲的血液！母亲多么痛呵，痛得嘴唇都成白色了，噫，其他的恶魔也照样做吗？看！他们都拿出各种金的、铁的或橡皮的管子，套住在母亲身上被他们铁爪抓破流血的地方，都拼命吸起血液来了！母亲，你有多少血液，不要一下子就被他们吸干了吗？

嗄！那矮矮的恶魔，拿出一把屠刀来了！做什么？呸！恶魔！你敢割我们母亲的肉？你想杀死她？咳哟！不好了！一刀！拍的一刀！好大胆的恶魔，居然向我们母亲的左肩上砍下去！母亲的左臂，连着耳朵到颈，直到胸膛，都被砍下来了！砍下了身体的那么一大块——五分之一的那么一大块！母亲的血在涌流出来，她不能哭出声来，她的嘴唇只是在那里一张一张的动，她的眼泪和血在竞着涌流！朋友们！兄弟们！救救母亲呀！母亲快要死去了！

啊！那矮的恶魔怎么那样凶恶，竟将母亲那么一大块身体，就一口生吞下去，还在那里眈眈地望着，像一只饿虎向着驯羊一样地望着！恶魔！你还想砍，还想割，还想把我们的母亲整个吞下去？！兄弟们！无论如何不能与它干休！它砍下而且生吞下去母亲的那么一大块

身体！母亲现在还像一个人吗，缺了五分之一的身体？美丽的母亲，变成一个血迹模糊肢体残缺的人了。兄弟们，无论如何，不能与它干休，大家冲上去，捉住那只恶魔，用铁拳痛痛地捶它，捶得它张开口来，吐出那块被生吞下去的母亲身体才算，决不能让它在恶魔的肚子里消化了去，成了它的滋养料！我们一定要回来一个完整的母亲，绝对不能让她的肢体残缺呀！

呸！那是什么人？他们也是中国人，也是母亲的孩子？那么为什么去帮助恶魔来杀害自己的母亲呢？你们看！他们在恶魔持刀向母亲身上砍的时候，很快地就把砍下来的那块身体，双手捧到恶魔血口中去！他们用手拍拍恶魔的喉咙，使它快吞下去；现在又用手去摸摸恶魔的肚皮，增进它的胃之消化力，好让快点消化下去。他们都是所谓高贵的华人，怎样会那么恭顺的秉承恶魔的意旨行事？委曲求欢，丑态百出！可耻，可耻！傀儡，卖国贼！狗彘不食的东西！狗彘不食的东西！你们帮助恶魔来杀害自己的母亲，来杀害自己的兄弟，到底会得到什么好处?！我想你们这些无耻的人们呵！你们当傀儡、当汉奸、当走狗的代价，至多只能伏在恶魔的肛门边或小便上去吸取它，把母亲的肉，母亲的血消化完了排泄出来的一点粪渣和尿滴！那是多么可鄙弃的人生呵！

朋友，看！其余的恶魔，也都拔出刀来，馋涎欲滴地

望着母亲的身体，难道也像矮的恶魔一样来分割母亲吗？啊！不得了，他们如果都来操刀而割，母亲还能活命吗？她还不会立即死去吗？那时，我们不要变成了无母亲的孩子吗？咳！亡了母亲的孩子，不是到处更受人欺负和侮辱吗？朋友们，兄弟们，赶快起来，救救母亲呀！无论如何，不能让母亲死亡的呵！

朋友，你们以为我在说梦呓吗？不是的，不是的，我在呼喊着大家去救母亲呵！再迟些时，她就要死去了。

* * *

朋友，从崩溃毁灭中，救出中国来，从帝国主义恶魔生吞活剥下，救出我们垂死的母亲来，这是刻不容缓的了。但是，到底怎样去救呢？是不是由我们同胞中，选出几个最会作文章的人，写上一篇十分娓娓动听的文告或书信，去劝告那些恶魔停止侵略呢？还是挑选几个最会演说、最长于外交辞令的人，去向他们游说，说动他们的良心，自动的放下屠刀不再宰割中国呢？抑或挑选一些顶善哭泣的人，组成哭泣团，到他们面前去，长跪不起，哭个七日七夜，哭动他们的慈心，从中国撤手回去呢？再或者……我想不讲了，这些都不会丝毫有效的。哀求帝国主义不侵略和灭亡中国，那岂不等于哀求老虎不吃肉？那是再可笑也没有了。我想，欲求中国民族的独立解放，决不是哀告、跪求哭泣所能济事，而是唤起全国民众起来斗争，都手执武器，去与帝国主义

进行神圣的民族革命战争，将他们打出中国去，这才是中国唯一的出路，也是我们救母亲的唯一方法，朋友，你们说对不对呢？

……

不错，目前的中国，固然是江山破碎，国弊民穷，但谁能断言，中国没有一个光明的前途呢？不，决不会的，我们相信，中国一定有个可赞美的光明前途。中国民族在很早以前，就造起了一座万里长城和开凿了几千里的运河，这就证明中国民族伟大无比的创造力！中国在战斗之中一旦斩去了帝国主义的锁链，肃清自己阵线内的汉奸卖国贼，得到了自由与解放，这种创造力，将会无限的发挥出来。到那时，中国的面貌将会被我们改造一新。所有贫穷和灾荒，混乱和仇杀，饥饿和寒冷，疾病和瘟疫，迷信和愚昧，以及那慢性的杀灭中国民族的鸦片毒物等等，这些都是帝国主义带给我们的可憎的赠品，将来也要随着帝国主义的赶走而离去中国了。朋友，我相信，到那时，到处都是活跃跃的创造，到处都是日新月异的进步，欢歌将代替了悲叹，笑脸将代替了哭脸，富裕将代替了贫穷，康健将代替了疾苦，智慧将代替了愚昧，友爱将代替了仇杀，生之快乐将代替了死之悲哀，明媚的花园将代替了凄凉的荒地！这时，我们民族就可以无愧色地立在人类的面前，而生育我们的母亲，也会最美丽地装饰起来，与世界上各位母亲平等地

携手了。

这么光荣的一天，决不在辽远的将来，而在很近的将来，我们可以这样相信的，朋友！

想一想，查一查

一　简单概括本文内容，并说说读后的感想。

二　查工具书，理解下列词语，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偎依　妩媚　傲睨　称羡　蹂躏　獠牙

狰狞　秉承　傀儡　狗彘　梦呓　瘟疫

天姿玉质　憔悴褴褛　污秽不洁　自惭形秽

馋涎欲滴　娓娓动听

……这正是英雄的井冈山人，也是亿万中国人民的革命气节和革命精神。

三六 井冈翠竹[1]

袁 鹰

井冈山500里林海里，最使人难忘的是毛竹。

从远处看，郁郁苍苍，重重叠叠，望不到头。到近处看，有的修直挺拔，好似当年山头的岗哨；有的密密麻麻，好似埋伏在深坳里的奇兵；有的看来出世还不久，却也亭亭玉立，别有一番神采。

“井冈山的竹子，是革命的竹子！”井冈山人爱这么自豪地说。

有道是：天下竹子数不清，井冈山竹子头一名。

是的，当年用自己的血汗保卫过第一个红色政权的战士们，谁不记得井冈山上的青青翠竹呢？大家用它搭过帐篷，用它做过梭镖，用它当罐盛过水、当碗蒸过饭，用它做过扁担和吹火筒。在黄洋界和八面山上，还

---

①节选自《井冈山散记》（《人民文学》1961年1、2月合刊），有改动。

用它摆过 30 里竹钉阵，使多少敌军魂飞魄散，鬼哭狼嚎；如今，早就不再用竹钉当武器了，然而谁又能把它忘怀呢？

你看，那边山路上走来了两位老俵[1]，一人提着一只竹筒。这是什么？这不是红军的硝盐[2]罐吗？要不，是给山头的红军送饭来了吧？这两只小小的竹筒，能引起老战士们多少回忆！看见它，就想起了竹筒饭的清香，想起了老俵们冒着生命危险冲过敌军封锁线送上山来的粮食，想起了山上缺粮的年月。那时，红军每天每顿只能吃南瓜充饥，但是同志们仍然意气风发地唱："天天吃南瓜，革命打天下！"

你看那毛竹做的扁担，多么坚韧，多么结实，再重的担子也挑得起。当年毛委员和朱军长带领队伍下山去挑粮食，不就是用这样的扁担么？他们肩上挑的，难道仅仅是粮食？不，他们挑的是中国的无产阶级革命！我们最敬爱的毛主席和其他老一辈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正是用井冈山毛竹做的扁担，挑着这一副关系着全中国人民命运的重担，从井冈山出发，走过漫漫长途，一直挑到北京。

毛主席下山去了，红军北上抗日去了，井冈山的毛

---

①〔老俵(biǎo)〕江西省方言。意思同"老乡"近似，含有亲切意味。
②〔硝盐〕一种用含盐分较多的土熬制而成的食盐。

竹，同井冈山人一样坚贞不屈。血雨腥风里，毛竹青了又黄，黄了又青，不同残暴低头，不向敌人弯腰。竹叶烧了，还有竹枝；竹枝断了，还有竹鞭[1]；竹鞭砍了，还有深埋在地下的竹根。“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一到春天，漫山遍野，向大地显露着无限生机的，依然是那一望无际的青青翠竹！

毛竹年年长，为的是向敌人示威：井冈山是压不倒、烧不光的。毛竹年年绿，为的是等待亲人，等待当年用竹筒盛水蒸饭、用竹钉竹枪打敌军的红军，等待自己的英雄子弟。朝也等，暮也等，等了漫长的 20 年。20 年过去了，毛竹依旧那么青翠，那么稠密，井冈山终于换了人间！

为了叫井冈山变得更快，党派来了两千好儿女，同井冈山人一起来开发这座万宝山。他们上得山来，头一件事就是来到竹林里，依靠这青青毛竹盖房落脚。他们踩着当年红军的脚印，攀山过岭，用竹筒盛水蒸饭。可是，看着那一眼望不到边的毛竹，成年累月地藏在深坳里，不能赶快送到那些需要它们的地方去，怎不叫人心焦！一阵风过，毛竹呼啦啦地响，好像也在焦急地叫喊：“快些送我们下山去吧，莫要让我们等老了，祖国社会主义建设多么需要我们啊！”井冈山上的毛竹有 1000

---

①〔竹鞭〕毛竹的根状茎。

多万根，轮流砍伐，是永远也砍不完的。可是，怎样叫这千万根毛竹顺顺当当地下山去，是井冈山建设者们曾经绞尽脑汁的大事。

如今，你若是从井冈山许多山坳走过，便能看到一条条修长的竹滑道。它们几乎是笔直地从山顶上穿过竹林挂下山来的。这便是英雄的井冈山人的业绩。他们在竹林里送走了几百个白天和黑夜，用竹滑道，用水滑道，送出 100 多万根毛竹。这 100 多万根毛竹，流去了井冈山人多少汗水，是无法计算的。为了搭起滑道，他们翻越了多少陡峭的悬崖绝壁；为了找寻水路，他们踏遍了多少曲折的幽谷荒滩。冒着大风雪，200 多青年男女来到离茨坪①60 多里的深山，要在那周围 20 多里没有人烟的林海深处，完成砍伐 30 万根毛竹的 任务。漫天风雪，封住山，阻住路，却摇撼不了人们的意志，扑灭不了人们心头的熊熊烈火。风雪一天比一天大，人们的干劲一天比一天猛，砍下的毛竹一天比一天堆得高，为竹滑道修的架在两座高山之间的竹桥，也在一天比一天往上长。杜鹃花开遍山头的时节，英雄们终于唱着凯歌，欢送着亲手砍下的那 30 万根毛竹，让它们沿着满山旋绕的滑道，一路欢唱着飞下山去了。

你看，你看，这不是又一批新砍的毛竹滑下山来了

---

①〔茨(cí)坪〕地名，在井冈山。

吗？这些青翠的竹子，沿着细长的滑道，穿云钻雾，呼啸而来。它们滑下溪水，转入大河，流进赣江，挤上火车，走上迢迢[①] 的征途。井冈山的翠竹啊！去吧，去吧，快快地去吧！多少工地，多少工厂矿山，多少高楼大厦，多少城市和农村，都在殷切地等待着你们！快快地去吧，带去井冈山人的心愿，带去井冈山人的干劲，也带去井冈山人的风格吧！

井冈山的毛竹，你是革命的竹子！你不仅曾经为革命建立功勋，而且现在和将来仍然为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大厦继续献出一切。你永远那么青翠，永远那么挺拔，风吹雨打，从不改色，刀砍火烧，永不低头——这正是英雄的井冈山人，也是亿万中国人民的革命气节和革命精神！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采用象征的手法，选择富有象征意义的井冈翠竹来寓意抒情。井冈翠竹象征了什么？文章抒发了作者怎样的情怀？

二　本文运用了多种修辞手法，试从课文中分别找出一两个比喻、排比、拟人、设问和反问的例子来，看看它们有什么作用。

三　体会下边这段话中加点动词的准确性和生动性。

---

①〔迢迢（tiáotiáo）〕形容路途遥远。迢，远。

这些青翠的竹子，沿着细长的滑道，穿云钻雾，呼啸而来。它们滑下溪水，转入大河，流进赣江，挤上火车，走上迢迢的征途。

……桨板，劈动了死寂的东海；号子，震醒了沉睡的山峰；中国号，乘驾着怒吼的黄河，向前冲去！

三七 船 夫 曲[1]

魏钢焰

那是 1941 年吧，我在太行山的一座核桃林中，第一次听到了船夫曲。

好大的合唱队啊，足有三四百人！这是由几个根据地来会演的宣传队组成的。他们从台上一直排到台下，在核桃林那绿油油的屏风前，构成一个巨大的扇面。这里的每一个人，都是穿过“火海刀山”走来的。从十八盘大山来的穿着能砸碎核桃的铁板鞋，冀鲁豫来的穿着“牛鼻梁”，冀中来的穿着轻巧的“绵鱼头”，皮带上还挂着绣着红五星的碗套。这些才 10 几岁的孩子们，一个个目光闪闪，脸色严峻。

乐队，也够奇特的：有洋油桶改制的大提琴，庙上摘下的古钟，两个人搂不过来的牛皮鼓，号兵连借来的

---

①选自《散文特写选》1949—1979，有删改。

马号……在林阴下排成了长阵。在那伸出来的杈丫上，吊下来一盏马灯，照着乐谱架和指挥台。林子里黑压压、齐崭崭坐着几千战士。枪斜靠着肩膀，人坐在背包上，静悄悄地等着就要开始的演出。

核桃林散发出苹果般的清香，油润的叶子上，反射出点点灯光。警戒的战士游动着，刺刀尖上一明一暗的亮光，就像一只追绕他的萤火虫。这时，合唱队的指挥走出来了。

忽听得，背后有一阵急促的马蹄声。回头望时，有三个人在林边的大路上勒住了马：带头的是一个瘦削的首长，他矫健地从马身上落下地面，像只大鹏似的。一个佩带着九龙带的大个警卫员，从他手里接过缰绳。他作了个“轻些”的手势，就和参谋从草地上轻捷走来。

“唱么子歌？”一口湖北口音，悄悄地问我。

他眼里闪着好奇的神情，快活地看看这里，望望那里，一面掀起帽檐擦擦头上的汗水，扶扶腰间系着的左轮和插了一圈枪弹的黄皮带。接着，从口袋里掏出个烟斗大口地吸着，饶有兴致地听着我的介绍。

“噢！是唱黄河的嘛？这倒要听听！这条河，和我是老交情嘞！”他回头指了指那匹英俊的冒着汗气的白马，“就是它，都上过三次黄河船！”借着烟斗的火光，我看见：好一副浓黑的剑眉！

我认出来了，这是那位有名的“夜老虎”！他，常常

率领着一支精悍的小部队到敌人眼皮下，去开辟新地区，闯出大局面。如今，看他这副装束，怕今夜又是要穿过封锁线，到哪个地区去闯天下了！

“朋友，你到过黄河么？……”在森林的深处，一个声音亲切地发问了。这声音，把我带到了黄河畔：那枣花的淡淡清香，旋转奔流的雄浑河水，一个个穿着白布背心的船夫，紧握着桨，炯炯目光射向蹲在船头的老艄公，等他发出开船的手势……

指挥，缓缓地举起了指挥棒，几千人的心都被提了起来！鼓手，捏紧了鼓槌，号兵，举起了系着红绸的马号；几千双眼睛都凝聚在那个小小的棒头上。他，将棒向下一劈，乐声像冲出闸门的洪水，黄河之水天上来啊！

指挥棒一挑一个巨浪，一甩一个浪花。分不清乐声、歌声，台上、台下。只觉得，扑面飞来的水珠，脚下滚滚的波浪；万千父老弟兄，盯着一个人的眼睛。桨板，劈动了死寂的东海；号子，震醒了沉睡的山峰；中国号，乘驾着怒吼的黄河，向前冲去！

我身旁的首长，一手紧捏早已熄灭的烟斗，一手用拇指深扣皮带；他，随着歌声，轻而有力地摇荡，浓黑的剑眉高挑上去，眼里，射出了电似的目光……

乐声终止了，耳边却还响着浪拍石崖的澎湃声。

大道上传来了沙沙的声响，仔细听去，才觉出是脚

步声。有些部队生活的人就可以听出，这是支有素养的战斗部队。“来了！”首长顺手掏出怀表看看，对参谋欣然地说，“还真不慢，出发！”参谋疾步向前走去。

我跟着他们，走到林边。嗬！好一支精悍的队伍！几百人的队伍，脚步轻得就像蚕咬桑叶。小伙子们背着满袋手榴弹，鼓鼓的子弹带，脖子上挂一条干粮袋，皮带上系一双草鞋，一个个那么轻便，利落，敏捷，一双双眼睛都那么机警而深沉；闪射着投入激战前的焦灼和快乐，迫不及待的复仇意志，可以忍受巨大考验的刚毅火花。这部队，可真是每一分钟都可以跳起来、扑上去的夜老虎！

首长注视着一个个战士的面孔，突然，他看见了什么，脸色沉了下来。

“往哪儿躲？出来！”

一个想躲在自己连长身后“混”过去的小号兵，被喊住了，他狼狈地整了整帽檐，望望连长，慢吞吞撅嘴走过来。

“两条小腿倒不慢，谁叫你来的？”

小号兵低头扭着铜号上的鲜亮的红穗，一言不发。

“这不是去逛会赶集，知道咱们去哪儿么？”

“知道！”小号兵抬起了头，一双圆圆的虎眼看着首长。

“你呀！大娘知道你去么？”

“她比你开通!”小号兵的嘴撅得更高了。

首长和周围的人笑了起来。

“好嘛！你还有理了!”首长伸指笑点着小号兵说，“好,好,算你能缠！……过些时候再来,现在先回去。”

小号兵像根钉子动也不动。

“为啥还不走?”首长口气严峻了。

号兵的小手紧捏鲜红的号穗,眼直射着首长,坚定而清楚地说:“部队离不开号！号,也离不开部队。”

首长全身震了一下,他眯缝起眼睛凝视着孩子的脸,半晌,说了句:

“入列去吧!”

小号兵满脸云消雾散,敬了个礼,像脱弦的箭,一下就钻回行进的行列去了!

首长接过缰绳,轻轻一按马背就跃了上去。

林中的合唱,在继续着:“风在吼,马在叫……”歌声像是为这支队伍送行似的。今夜,他们就要徒涉深深的河水,穿过敌人的火网;明天,在那稠密的青纱帐里,那地道里、田埂上,就会有无数的人民,听着小号兵的号音,“挥动了大刀长矛”,跟在部队后面,唱起这首雄壮的歌曲,走向战斗!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仔细阅读本文,看看作者是怎样把大合唱和夜行军两个

场面巧妙的连接起来的?

二　文章描述演出情景不是平铺直叙,而是一边写演出,一边根据歌词展开丰富的联想,写得极富情趣。试把这段文字找出来,认真加以体会。

三　掌握下列词语。

屏风　　矫健　　精悍　　澎湃　　素养　　焦灼

严峻　　云消雾散

S君的工作精神，如榴花一般热情喷薄；他的待人，如丹桂一般馥郁温馨；他内心深处，自有枫叶一般的气质。

三八 竹叶三君[1]

陈慧瑛

旧友竹叶三君，多年久违了。可是，他的影子，却仍时时浮上我的心头。

其实，他是极平凡的一个人，木讷讷的，既不风流倜傥，也不善于周旋。我们之间，也只是一般同事而已。

10年前，我到闽南T县教育局奉职。局里的宿舍楼尚未盖起，总务安排我到一所小学去寄宿。

那小学校是旧时的孔庙，我的住处在大殿西厢，用杉皮钉起的一溜房子的头一间。大小不到六平方米，放得一床一桌罢了。逼仄倒无所谓，只是满眼蛛丝，房与房之间，仅用黄泥土坯垒起了不足二米的胸墙。这

①选自《散文选刊》1988年第7期。

些房子太古旧，武斗时代又死过人，因此，没什么人愿意住的。

一个年青女子住在那样荒凉破败的古庙里，实在不是滋味。可当时正是“老九”“夹着尾巴”做人的时候，单位也确实有困难，我二话没说，认真收拾一番，买了一把大铁锁，便搬了进去。住了几天，倒也习惯下来。可喜的是门外那一棵红石榴，正在开花时候，坐在房内书桌前，伸手便可折到偎在木窗棂上火红的榴花。就是四周过于寂静，尤其夜里。有一天晚上，忽然看见隔房有灯光，却无声息，不知有人无人，是男是女。一夜惴惴，不敢入寐。

次日上班，问同事，同事们全乐了，指着紧挨墙角伏案办公的一位同志告诉我：

“俗话说，卜居先卜邻。你还不知道这位夫子是你的芳邻呀？对了，他下乡好些天，昨晚刚回来……”

原来是S君！这是全局有名的“老夫子”。年纪并不大，当时不过三十三四，1965年大学毕业的，写得一手活泼文章。只是为人古板，按部就班，话极少，不苟言笑。S君住在岳母家，房子太挤，要了庙里一间小房当宿舍。当时，尽管大家乐个不停，他仍低眉顺眼地看他手中的材料，头也不抬一下。

知道有近邻，到了夜间，胆子便壮了好些。只是男女有别，加上S君生性孤僻，彼此见面，有时连点

头也免了。

夏末秋初的一个夜晚，月儿照在屋梁上，小老鼠吱吱地叫着。我在灯下看书，远远地，有甜腻的男子歌声传来：

“半个月亮爬上来，依拉拉；照着我的姑娘梳妆台，依拉拉……”

这时候，我听见S君起来开了大门出去，过了好一会，便站在石榴树下喊我：

“小陈，要有什么响动，你睡你的别作声！”

我漫应了一句，便熄灯上床。半夜醒来，见S君房里还亮着灯光。

我不明白，不哼不哈的S君，葫芦里卖什么药？

过了许久，我才知道，当时这大庙里，时常有外地流氓、本地泼皮前来作案。S君暗中悄悄地关照着我呢！

S君负责局里的秘书工作，大小总结、汇报材料、领导的报告稿之类，都是他一手写的。全县中学文科的教研工作，他也得抓。那年秋天，学校开学的时候，局长拍了拍S君的肩膀，笑呵呵地对我说：

“让他带你跑跑下边的公社中学吧。他来的时间长，比你熟悉。”

S君不会骑自行车，和他一块儿下乡，只好跑路。我心里暗暗叫苦——每天出门，来回四五十里地，走

路辛苦还在其次，和这样一位闷葫芦在一起，多难受呀！

没想到，几回同行，却改变了我对S君的看法——一路上，S君总是主动向我介绍每一所中学、每一个初中点的学校布局、教职员人数、课程安排、教学情况、升学率等等。娓娓谈来，如数家珍。和平日守口如瓶的S君相比，真是判若两人了。我们边说着话儿，边观赏乡野秋色，倒也不觉得累。S君挺细致，走上十来八里，便找个开阔干净处，自己先坐下来，然后招呼我："停停再走！"有时还穿插几句乡里见闻什么的，调节一下精神。往往他自己不动声色，我却笑得前仰后合。

有了S君的引导，我很快地熟悉了我的工作对象和工作内容。

有一次，在S君帮我设计了一次全县中学语文教学观摩会之后，我忍不住对他说：

"S老师，你是冷面热心肠。咱们若是能够长久共事，可就好了！"

他淡淡一笑。

"你来了，我也就该走了！"

"为什么？"

"我……出身不好，在县革委机关不合适，还是下基层好。"

"谁说的？"我瞪大了眼睛。

他摇了摇头。

“那么，我是你的取代者了！你干嘛还那么认真教我、帮我？”

“这是两码事——怎么能因为个人得失，去影响工作呢？”

他仍然是淡淡一笑。

那时候，正是白卷“英雄”张铁生之流耀武扬威之时，教育形同虚设。S 君身体单薄，他的在城郊当小学教员的妻子又病着，一对幼小的儿女没人照料，他完全可以请假在家的；况且，如果真的要他离开局里，他更可以不必这样奔波了。可是，S 君仿佛从来没考虑过这些，每日如行星一般运转。

八月中秋，S 君从梵天山归来，兴冲冲地抱回一大把桂花，在路口遇上我，便递给我几枝：

“好香！拿回去用水养着。”

是夜，S 君竟携了弱妻幼子，一起上我的蜗居来作客——我们虽比邻而居，却从不互相串门。

“希罕！S 老师今天一定有什么喜庆事？”我愉快地招呼 S 君一家。

“没什么！过两天我到美峰中学报到去。同事半年多了，走前大家叙谈叙谈。”

S 君依旧淡淡一笑。

S 君要走，在意料之中；但走得这么快，却是意外。

我的心情，立时黯淡下来。我没有支配人事的权力，挽留的话，说也白搭；安慰几句话——一样是工作，无非位置不同，S君泰然自若，我说什么，都显得多余。可是，想到这样一位良师益友，猝然分手，令人何等惆怅！再想想他们夫妇俩体弱多病，S君工作又拼命，在乡下，生活、医疗条件比城里差，日后自有许多艰难，心里更添几分酸楚。半天，我说不出一句话。

S君却比平日健谈，见我以手托颐，沉默不语，便说：

"今后，工作中有什么地方需要我协助，给我写个信，我还来。"

"你一走，那么些文字工作，还有十来个中学，百来个初中点，我一个人怎么挑得起来？"

"你看这桂子，花有芳香而无美色；那窗外的石榴，花有美色却无芳香。你我也一样，各有所长，各有所短。担子重，可以锻炼你的能力，发挥你的长处。"

S君的话固然没错，可我心里总觉得戚戚。信口问道：

"全家都走？淑芳姐也调去？"

"是的！'

我知道S君去意已决，便不再多说。倒是他的妻子殷殷地嘱了我有关人情世故、起居寒暖等许多话。

S君的身世，一向讳莫如深，我从不敢过问。那一

夜，从淑芳口中，我才知道，S 君原籍台湾。父亲是国民党的一位将领，大陆解放时，随军去台，仓促中丢下祖母和他。老祖母去世多年了，父母呢，至今生死未卜……

过二日，S 君办了手续，把家先搬往乡下，然后找我移交工作。

S 君离开县城那一天，正是重九。家属走了，他单身一人，便不乘车，步行着去。我们几位同事送他，一路走着，仿佛远足一般，山路两旁，一片枫树红艳照人。S 君摘了一片枫叶给我：

“霜叶红于二月花哪，小陈！”

那时，S 君正在英华有为之年，用枫叶比拟他自然不妥。可是，我却觉得，S 君的性格虽落落寡合，淡泊如水，可他的工作精神，如榴花一般热情喷薄；他的待人，如丹桂一般馥郁温馨；他内心深处，自有枫叶一般的气质：风风雨雨，安之若素，不争春荣，笑迎秋霜……

后来，由于工作需要，我也离开了 T 县教育局，远去 A 市。

临走前，专程去了一趟美峰中学。可惜铁将军把门，学生说：

“S 老师上白云大队家访去了！”

淑芳姐不知上哪儿，也没见上。以后一晃八年，彼

此并无通信，情形便一无所知了。

不久前，有T县旧友来A市。陪他去海滨游览的路上，我迫不及待地打听S君近况。

“S老师？哦，‘老夫子’！T县的状元教师哟——美峰年年高考夺魁！去年春上提起来当教育局长，又是县台湾同胞联谊会副主任……有四十二三了吧？终日陀螺一般地转。也怪，比当年咱们同事时，还显着年轻！”

T县友人啧啧连声。我的眼前，清晰地映现了S君清癯的形容；映现了S君曾经抄赠给我的两句白香山诗：“试玉须烧三日满，辨材应待七年期”；映现了与S君分手时那一派灿烂如画的枫林，那一枚明艳如火的枫叶……

我轻轻地吁了一口气，心境顿时如大海一般宽舒。

望着水天一色的远方，我对T县友人说：

“海阔凭鱼跃，天空任鸟飞哪！”

友人心领神会，颔首微笑。

S君曾于隆冬风雨夕，与我们二三友人作对联游戏。一友出旧对，“虎行雪地梅花五”，我对曰，“鹤立霜天竹叶三”。S君以为对得有趣，又道竹质实心虚，是林中谦谦君子，从此便以“竹叶三”为号。笔者是以称之“竹叶三”君！

1984年2月于厦门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这篇小说的事例比较零碎，作者用什么线索把它们串连成一个整体的？这些事例表现了 S 君哪些优秀品质？

二　查工具书，理解下列词语的含义。

惆怅　　颔首　　逼仄　　惴惴　　卜居

风流倜傥　　讳莫如深　　安之若素　　淡泊如水

这是一个令人黯然伤神的故事，其中有一份永远的回忆。

三九　温馨的回忆[①]

路　易

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我之所以会对这个故事津津乐道，是因为我觉得这个故事中蕴含着一种十分美丽的东西。正是这份美丽让我怦然心动。

那天，我在邹倚妍的相册中看到一张不寻常的照片。照片上是两个姑娘亲热地依偎在一起，其中一位姑娘当然是长得十分秀气的邹倚妍，背景是有着雪白的墙、雪白的床的医院。

看到这张照片，邹倚妍久久沉默不语。在我的再三追问下，邹倚妍才缓缓地说："这是一个令人黯然伤神的故事，其中有一份永远的回忆。"

于是，她娓娓道来——

那是去年夏天，学校放暑假。对一个从学校到学校的大学生来说，很想趁假期去接触接触社会。正在

①选自 1990 年 6 月 27 日《文汇报》。

这时，有人介绍我去站柜台，我一口应承了。

说是站柜台，其实并没有柜台，只是在一家百货商店租了一块地方，按流行的方式放了许多开放式衣架，衣架上是各种各样新潮的夏令裙服。

这里聘用的都是清一色的20岁上下的女大学生。上班时大家都穿上自己在卖的裙子，然后向顾客进行推销。

我们所卖的裙子，式样固然新潮，但价钱却贵得令人咋舌。我简直怀疑，这样贵的价钱，有谁会来问津。

果然，我的怀疑得到了证实。不少顾客一听裙子价格那么贵，掉头就走。可令我奇怪的是，其他几个人的营业额却大大高于我，这是什么原因呢？

不久，老板来给我洗脑子："这条裙子你不能说是人造棉的，而要说是桑丝棉的，这样，顾客就买你的裙子了。同样，富春纺的裙子你说成丝绸就行了。"

"那怎么行，这不是欺骗吗？"

"这不是欺骗，这是推销手段。上海滩上大小商店哪个没有这类推销手段，再说有几个人能摸得出这是什么料子呢。你的工作就是把裙子卖出去，其他的事情你不必管。"

虽然我对此很有看法，但我可不想在第一天就被"炒鱿鱼"，就暂且忍一忍吧。

这天下午，我刚接班不久，就接待了一位 50 岁上下的顾客。他在我身前身后边走边看，还不时口中念叨："不错，不错。就是稍微贵了点。"

我忙迎上去："是给您女儿买吗，她穿多大尺寸?"

顾客打量着我道："我女儿年纪和身材都同你差不多，穿多大尺寸我可说不准，以前都是她妈妈来给她买衣服。"

"那你就买我穿的这个尺寸，或者你陪她来试一下也行。"

"她来不了，她正住在医院里呢。"说着，这位顾客的脸色黯淡下来。

交谈之下，我才知道，他的女儿患了不治之症，医生说只有一个月的时间了。虽然为了给女儿治病，他们家里的经济已十分拮据了，但他仍打算多花点钱为女儿买一条漂亮的裙子，让女儿在最后的日子里能打扮得漂漂亮亮。

听了他的叙述，我倒不忍心再鼓励他买这套裙子了，因为这套裙子并不值那么多钱，我怎么忍心让一位即将离开这个世界的女孩子再受一次骗呢?

听到我们的交谈，老板凑了过来。他一如既往地用他的如簧巧舌来推销他的商品："老师傅，这裙子可不贵，你想，真丝料的裙子，买这个价就算便宜的了，穿在身上又舒服。买回去您女儿一定喜欢。"

看着老板脸不变色地表演的欺骗推销术，一阵深深的厌恶感涌上心头。也不知哪儿来的勇气，我拉住这位顾客说：“我劝您别买这条裙子，它并不是真丝料做的，而是富春纺料做的，根本不值那么多钱，这是‘斩’人的。”

我还没说完，老板的脸色就变了，他咬着牙关说出了心里的愤怒：“你是来为我做生意的还是来坏我生意的？明天不用来上班了。”

“不用等到明天，我现在就走。”

我毫不留恋地离开了那个地方。我的柜台生涯只持续了五天。

在商店门口，那位顾客正站在那里等我。他很真诚地向我表示道歉：“真对不起，为了我使你丢了工作，我不知怎么说才好。”

我告诉他，丢了这份工作我并不觉得遗憾，因为这是源于良心的选择。

他则对我说，虽然他未能为女儿买到裙子，但却感受到了一片真情。

他请我去医院看看他的女儿，他说要为女儿的最后岁月找一位相知的朋友。

我应允了。

于是，便有了一次充满感情色彩的医院会面。

于是，我拥有了一位异姓姐妹。

于是，我珍藏起这张深情的照片。

这是这位姑娘在这个世界上留下的最后一张照片。我永远忘不了她那浅浅的然而是甜甜的笑。

故事并不复杂，但屋里的空气却十分凝重。彼此间长长的沉默，使我们都沉浸在故事所带给我们的氛围之中。

我想，邹倚妍的举动，并不能使身患绝症的姑娘起死回生，但却在姑娘人生的最后日子里注入了一片温情，使姑娘在弥留之际仍沐浴在美好的真情之中。

与此同时，邹倚妍的心灵也经历了一次净化和飞跃。这张照片及照片中所蕴含的丰富内涵，是邹倚妍一生的财富。

这张充满温馨的照片，确是一份永远的、瑰丽的回忆。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作者为什么称这段回忆为“温馨的回忆”，而且是一份“永远的”回忆？

二　掌握下列词语，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温馨　依偎　聘用　沐浴　炒鱿鱼　怦然心动

黯然伤神　娓娓道来　令人咋舌　不治之症

如簧巧舌　弥留之际

如今的卡门，是否还记得那美丽的玫瑰花呢？

四〇 “卡 门”[①]

丁 宁

塞维利亚，这名字总使我联想到美人儿。6月已尽，这里的阳光还是十分柔和，空气也是柔和的。这著名的古都，看来很内秀，并不把她的美全部展现在外表，但又流露出迷人的风韵。

旅馆叫作“费迪南德三世”，大约因这显赫的名字，呈现出一派古风。费迪南德三世，是13世纪西班牙的一个国王，他征服了塞维利亚，结束了穆斯林的统治，塞维利亚人对他自然是感念不忘的。旅馆没有那种豪华的气派，保持着肃穆宁静的气氛，楼上楼下，听不到笑声话语，就好像费迪南德的圣驾即将莅临。

我很惋惜在这儿停留的时间太短，离去前的中午时分，又恋恋地伫立在附近的一条小街张望，眼前的一切，竟也是一派宁静。街道各处，都静悄悄地，间

①选自《人民文学》1988年第5期。

或有古色古香的马车驶过，马蹄在石铺的路面上，发出优雅缓慢嘎登嘎登的响声。商店竟都关了门，原来这天是星期日，商店停止营业，人们都在尽情地消受假日的快乐。

我贪恋这宁静的空气，它似乎可以医治旅途的疲劳。在宁静中，我好像听到著名的瓜达尔基维尔河的流水声，淙淙地浇灌着安达鲁西亚的葡萄园和橄榄林。这河虽然近在咫尺，却没有时间去观瞻。想当初，在人类历史上首次作环球旅行的麦哲伦，不就是从这条河渡到城市的外港，指挥着浩浩荡荡的船队出发的么！勇敢的麦哲伦和他建树的伟绩，已经过去将近五个世纪，瓜达尔基维尔河仍然载着他的光荣继续奔流。

视线前方，有一堵暗色的高墙，阴沉沉，似要向狭窄的街道压下来，墙的一端，探出一丛不知名的小红花。我想起伟大的塞万提斯，他曾经被囚禁在塞维利亚的高墙之内，那时他已经失去左臂，不朽的《唐·吉诃德》，正是他怀着对西班牙帝国的腐败的义愤和对人民疾苦的同情，在古城的监牢中构思的，它冲出高墙，变为最美的花朵，在全世界开放。

正冥想中，忽见街的对面有一个长发披肩的女人，横穿马路，朝我奔来。其实，那不是奔，而是飘，那身子看来极轻，像一只燕子，像一片风中的树叶儿，没等我看清她的面孔，她已经亭亭玉立在我面前，并且

立即对着我的心口伸出一只手。只见那手腕上，缠着一道一道失去光泽的金属装饰，像粗笨沉重的锁链。啊，一个疯子！我着实有点惊慌，但马上又平静下来。一瞬间，我看见那透亮透亮的大眼睛，似乎蕴藏着丰富的智慧；精巧得如雕刻般的褐色脸蛋儿，堪称绝世之美！再瞧瞧那身邋邋遢遢褪了色的玫瑰紫连衣裙，那粗犷得带有一点野性的神态，我明白了，她是个吉普赛人。她向我作出一个表情，示意我看看她挂在肩上的灰色布包，那里面似乎发出金属的声音。她又缩回这只手，伸出另一只手。我懂得了她的意思，却又立刻感到尴尬，两手空空，连手提包也没有带，怎么是好？只好向她摇摇手，作出抱歉的样子。她斜睨了我一下，乞怜的眼神儿，突然变为刺人的讥讽和蔑视，身子跟着旋了一个圈儿，玫瑰紫的衣裙飘动起来。

正在这当儿，有一辆马车滚动着黄色大轮子，由远而近，几乎贴着我的身子而过。一看，车篷里又是个美人儿，又是个褐色脸蛋儿！她神采飞扬，赤裸的胸脯和双臂，尽是镶珠嵌翠，令人目眩。一双明澈如水的眸子，咄咄逼人。我暗自惊叹，世间竟有这么多妙人儿！我只管看那马车，未料吉普赛女郎早已飘到马车前面，似要拦住那高头大马，对着车中人，一齐伸出两只手。马车向前动着，她就向后退着。一直到转弯处，她才停住脚步，同时弯下身，从地上捡起什

么东西，无疑，那是车中掷出的一枚硬币。我真想再看看吉普赛女郎的表情，可刹那之间，她又飘走了。

卡门！我忽然在心里呼唤 这名字。我想起梅里美的《卡门》，这部小说，我是几十年前读过的，卡门的形象一直深印在记忆里。我只觉刚才的两个美人儿，身份显然不同，却都像我心目中的卡门。西班牙的现代女性，离小说里卡门的时代，已经很遥远了，但自古至今，同是美人儿，命运却是各不相同的。卡门的命运是悲惨的，这两个现代卡门的命运又如何呢？

在当今的西班牙，还有人传颂悲壮的“13 朵玫瑰花”，她们是西班牙内战年代统一社会主义青年联盟的 13 名女战士。1939 年 7 月，她们被法西斯分子关进西班牙本塔斯监狱，受尽残酷拷打，却没有一人屈服，一个月以后，集体被枪杀了。临死前，她们写下壮烈的誓言：“他们能杀死我们，却不可能消灭我们的思想，我们的信念将改变世界。”被处决时，敌人企图蒙住她们的眼睛，却遭到拒绝，姑娘们都是睁大美丽的眼睛，直视着刽子手的枪口倒下的。

她们之中，就有叫卡门的——卡门·布埃诺、卡门·巴雷罗。

姑娘们殉难后的第二天，有一位青年女诗人流着悲愤的眼泪为她们谱写下诗歌，诗中称颂 13 位女战士为“13 朵玫瑰花”。

美丽的玫瑰花哟！崇高的玫瑰花哟！

如今的卡门，是否还记得那永不凋落的玫瑰花呢？

1986 年 11 月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这篇散文联想十分丰富，从瓜达尔基维尔河想到勇敢的麦哲伦，从古城的高墙想到塞万提斯创作《堂·吉诃德》，从两个女人想到西班牙妇女的不同命运，想到梅里美小说中的卡门，想到内战年代统一社会主义联盟的 13 名女战士。这些联想表面看来互不联系，实际上却有一个统一的内在精神，这种内在的精神是什么？

二　理解下列词语，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显赫　莅临　橄榄　邋遢　殉难　粗犷

尴尬　斜睨　眸子　咄咄逼人　近在咫尺

永不凋落

我仿佛给这个白色的奇迹压住了，给这白色的光辉网牢了，我想到了苏东坡的词："琼楼玉宇，高处不胜寒。"

四一　琼楼玉宇，高处不胜寒[1]

季羡林

阿格拉是有名的地方，有名就有在泰姬陵。世界舆论说，泰姬陵是不朽的，它是世界上多少多少奇迹之一。而印度朋友则说："谁要是来到印度而不去看泰姬陵，那么就等于没有来。"

我前两次访问印度，都到泰姬陵来过，而且两次都在这里过了夜。我曾在朦胧的月色中来探望过泰姬陵，整个陵寝在月光下幻成了一个白色的奇迹。我也曾在朝晖的微光中来探望过泰姬陵，白色大理石的墙壁上成千上万块的红绿宝石闪出万点金光，幻成了一个五光十色的奇迹。总之，我两次都是名副其实地来

---

①选自季羡林散文集《天竺心影》。琼楼玉宇，高处不胜寒，出自苏东坡《水调歌头》。琼楼玉宇，形容瑰丽的房屋，古人常指所谓仙界的楼台或月宫。

到了印度。这一次我也决心再来；否则，我的三访印度，在印度朋友心目中就成了两访印度了。

同前两次一样，这一次也是乘汽车来的。车子下午从德里出发，一直到黄昏时分，才到了阿格拉。泰姬陵的白色的圆顶已经混入暮色苍茫之中。我们也就在苍茫的暮色中找到了我们的旅馆。从外面看上去，这旅馆砖墙剥落，宛如年久失修的莫卧儿王朝的废宫。但是里面 却是灯光明亮，金碧辉煌，完全是另一番景象。房间都用与莫卧儿王朝有关的一些名字标出，使人一进去，就仿佛到了莫卧儿王朝；使人一睡下，就能够做起莫卧儿的梦来。

我真的做了一夜莫卧儿的梦。第二天一大早，我们就赶到泰姬陵门外。门还没有开。院子里，大树下，弥漫着一团雾气，掺杂着淡淡的花香。夜里下过雨，现在还没有晴开。我心里稍有懊恼之意：泰姬陵的真面目这一次恐怕看不到了。

但是，突然间，雨过天晴云破处，流出来了一缕金色的阳光，照在泰姬陵的圆顶上，只照亮一小块，其余的地方都暗淡无光，独有这一小块却亮得耀眼。我们的眼睛立刻明亮起来，这不就是泰姬陵的真面目吗？

我们走了进去，从映着泰姬陵倒影的小水池旁走向泰姬陵，登上了一层楼高的平台，绕着泰姬陵走了一周，到处瞭望了一番。平台的四个角上，各有一座

高塔，尖尖地刺入灰暗的天空。四个尖尖的东西，衬托着中间泰姬陵的圆顶那个圆圆的东西,两相对比,给人一种奇特的美。我想不出一个适当的名词来表达这种美，就叫它几何的美吧。后面下临阎牟那河。河里水流平缓，有一个不知什么东西漂在水里面，一群秃鹫和乌鸦趴在上面啄食碎肉。秃鹫们吃饱了就飞上栏杆，成排地蹲在那里休息，傲然四顾，旁若无人。

我们就带着这些斑驳陆离的印象，回头来看泰姬陵本身。我怎样来描述这个白色的奇迹呢？我脑筋里所储存的一切词汇都毫无用处。我从小念的所有的描绘雄伟的陵墓的诗文，也都毫无用处。“碧瓦初寒外，金茎一气旁。山河扶绣户，日月近雕梁。”多么雄伟的诗句呀！然而，到了这里却丝毫也用不上。这里既无绣户，也无雕梁。这陵墓是用一块块白色大理石堆砌起来的。但是，无论从远处看，还是从近处看，却丝毫也看不出堆砌的痕迹，它浑然一体，好像是一块完整的大理石。多少年来，我看过无数的泰姬陵的照片和绘画；但是却没有看到有任何一幅真正照出、画出泰姬陵的气势来的。只有你到了泰姬陵跟前，站在白色大理石铺的地上，眼里看到的是纯白的大理石，脚下踩的是纯白的大理石；陵墓是纯白的大理石，栏杆是纯白的大理石，四个高塔也是纯白的大理石。你被裹在一片纯白的光辉中，翘首仰望，纯白的大理石墙

壁有几十米高，仿佛上达苍穹。在这时候，你会有什么样的感觉，我不知道。反正我自己仿佛给这个白色的奇迹压住了，给这纯白的光辉网牢了，我想到了苏东坡的词："琼楼玉宇，高处不胜寒。"我自己仿佛已经离开了人间，置身于琼楼玉宇之中。有人主张，世界上只有阴柔之美与阳刚之美。把二者融合起来成为浑然一体的那种美，只应天上有。我眼前看到的就是这种天上的美。我完全沉浸在这种美的享受中，忘记了时间的推移。等到我从这琼楼玉宇中回转来时，已经是我们应该离开的时候了。

从泰姬陵到红堡是一条必由之路，我们也不例外。到了红堡，限于时间我们只匆匆地走了一转。莫卧儿王朝的这一座故宫，完全是用红砂岩筑成的。如果说泰姬陵是白色的奇迹的话，那么这里就是红色的奇迹。但是，我到了这里，最关心的却是一块小小的水晶。据说，下令修建泰姬陵的沙扎汗，晚年被儿子囚了起来。他本来还准备在阎牟那河这一边同河对岸泰姬陵遥遥相对的地方，修建一座完全用黑色大理石砌成的陵墓，如果建成的话，那将是一个不折不扣的黑色的奇迹。然而在这黑色的奇迹出现以前，他就失去了自由，成为自己儿子的阶下囚。他天天坐在红堡的一个走廊上，背对着泰姬陵，凝神潜思，忍忧含悲，目不转睛地注视着镶嵌在一个柱子上的那一块水晶，里面反映出整个

泰姬陵的影像。月月如此，天天如此，这位孤独的老皇帝就这样度过了他的残生。

这个故事很有些浪漫气息。几百年来，也打动了千千万万好心人的心弦，滴下了无数的同情之泪。但是，我却是无泪可滴。我上一次来的时候，印度朋友曾告诉过我，就在这走廊下面那一片空地上，莫卧儿皇帝把囚犯弄了来，然后放出老虎，让老虎把人活活地吃掉。他们坐在走廊上怡然欣赏这一幕奇景。这样的人，即使被儿子囚了起来，我难道还能为他流下什么同情之泪吗？这样的人，即使对死去的爱姬有那么一点情意，这种情意还值得几文钱呢？我正在胡思乱想的时候，红堡城墙下长着肥大的绿叶子的树丛中，虎皮鹦鹉又吱吱喳喳叫了起来。这种鸟在中国是会被当作珍禽装在精致的笼子里来养育的。但是在阿格拉，却多得像麻雀。有那么一个皇帝，再加上这些吱吱喳喳的虎皮鹦鹉，我的游兴已经索然了。那些充满了浪漫气氛的故事对于我已经毫无吸引力了。

我走下了天堂，回到了现实。人间和现实是充满了矛盾的；但是它们又确实是美的，就是在阿格拉也并非例外。27 年前，当我第一次到阿格拉来的时候，我在旅馆中遇到的一件小事，却使我忆念难望。现在，当我离开了泰姬陵走下天堂的时候，我不由得又回忆起来。

我们在旅馆里看一个贫苦的印度艺人让小黄鸟表演识字的本领。又看另一个艺人让眼镜蛇与獴决斗。两个小动物都拼上命互相搏斗，大战了几十回合，还不分胜负。正在看得入神的时候，我瞥见一个印度青年在外面探头探脑。他的衣着不像一个学生，而像一个学徒工。我没有多加注意，仍然继续观战。又过了不知多少时候，我又一抬头，看到那个青年仍然站在那里，我立刻走出去。那个青年猛跑了几步，紧紧地抓住了我的手，我感觉到他的手有点颤抖。他递给我一个极小的小盒，透过玻璃罩可以看到，里面铺的棉花上有一粒大米。我真有点吃惊了。这一粒大米有什么意义呢？青年打开小盒，把大米送到我眼底下，大米上写着“印中友谊万岁”几个字，只能用放大镜才能看得清楚。他告诉我，他是一个学徒工，最热爱新中国，但却从来没有机会接触一个中国人。听说我们来了，他便带了大米来看我们。从早晨等到现在，中午早已过了。但是几次被人撵走。现在终于见到中国朋友了，他是多么兴奋啊！我接过了小盒，深深地被这个淳朴的青年感动了。我握住了他的手，心里面思绪万千，半天没有说出话来。我一直目送这个青年的背影消失在大街上熙熙攘攘的人群中，才转回身来。

泰姬陵是美的，是不朽的。然而，人们心里的真挚感情不是比泰姬陵更美，更不朽吗？上面说的这件

小事，到现在，已经过了 27 年，在人的一生中，27 年是一段漫长的时间，可是，不管我什么时候想起这件小事，那个学徒工的影像就栩栩如生地浮现在我的眼前。现在他大概都有四五十岁了吧。中间沧海桑田，世间多变。但是我却不相信，他会忘掉我，会忘掉中国，正如我不会忘掉他一样。据我看，这才是真正的美，真正的不朽。是美的、不朽的泰姬陵无法比拟的美，无法比拟的不朽。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所要表达的中心意思是什么？文章用约 2/3 的篇幅写泰姬陵，写莫卧儿皇帝，其用意是什么？

二　理解下列词语，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撵　舆论　朝晖　剥落　掺杂　秃鹫　堆砌

怡然　泰姬陵　斑驳陆离　不折不扣　凝神潜思

思绪万千　熙熙攘攘　栩栩如生　沧海桑田

我把一面五星红旗放在矿体上，对着茫茫冰原，大声呼喊：

“祖国啊，为你的女儿骄傲吧！”

四二　我在南极发现了宝藏[①]

金 庆 民

1988 年 11 月经国务院批准，我参加了中美联合南极登山科学考察队，对南极腹地文森峰进行登山探险科学考察活动。

文森峰，人称“死亡地带”，海拔高度为 5140 米，地处南纬 78°30′。在那里，山势险峻，且大部分终年被冰雪覆盖，交通困难，夏季气温在零下 40 度左右，没有人烟，更无生命，世界上尚没有一位女性踏上这块土地，在地质科学研究的领域里，它是一块处女地。这次我能作为一名中国妇女第一个涉足在死亡地带，心情十分激动，十分复杂。中美双方协议上规定：探险队员若遇不幸，遗体将不运回本国。

---

①选自《奋斗者的足迹》。

临行前，我向丈夫、孩子一一话别。我把三个儿女叫到身边，再三叮嘱，如妈妈遇到不幸，你们要奋发努力，实现妈妈的遗愿，做有益于社会的人。

孩子们心情都很沉重，一声不吭。还是小女儿机灵，说："没事，妈妈总是交好运的。"晚上，我又给孩子们留下一封信，信上说："这次出行非常危险，妈妈万一出了意外，你们要好好照顾奶奶，安慰爸爸……"

1988 年 11 月，我们登山考察队的队员，在智利最前端的彭塔阿雷纳斯机场，准备换乘国际探险网派出的探险飞机进入南极腹地文森峰时，一位机组人员给我们送来了美国政府的照会。照会说，美国政府非常支持去南极登山探险和科学考察，但去处环境险恶，飞机航程长，要飞行 2000 公里，11 个小时，穿越多风暴多冰山的多伦斯海峡，还要横穿气候变化无常的南极半岛，如有不测，本政府对参加这次探险活动人员的生命概不负责，并规定在照会上签字者方可登机成行。

看过后，我毅然在照会上写下了"金庆民"三个字。我认为，如果在这次考察中，我牺牲了生命，也是非常值得的。

南极腹地十分寒冷，飞机降落在登山大本营，气温下降到－40℃。走出机舱，美国队员的大胡子上全都挂满了冰花，像一个个圣诞老人。帐篷里也不温暖。

我们住的单帐篷搭在冰原上，帐篷四壁挂满了冰霜，鸭绒被、羽绒服都结了冰。用特制的高山煤油炉煮冰块，几十分钟也不冒热气。一杯咖啡，喝不到一半就结成了冰，稍不留意，舌头就会沾在勺子上，被扯掉一块皮。巧克力、压缩饼干冻得像鹅卵石一样硬实，难以入口。

11 月 28 日，我们把食物、登山和科学考察的物资装在雪橇上，朝 1 号营地进军。从大本营到 1 号营地，相距 7.5 公里，上升高度为 3000 米，要爬两个长长的冰坡。暴风雪席卷冰原，冰原上裂缝密布，我们随时有生命危险。我们身背二三十公斤重的食品和登山装备，足穿四公斤重的登山靴，在光滑而坚硬的冰坡上爬行，脚脖子红肿成两大圆团，挪一步都连心地疼。可看到队员们都在奋力拼搏，我忍着钻心的疼痛，咬紧牙关坚持住。

刚到 1 号营地，天气突然变了脸。狂风大作，大雪纷飞，暴风雪来了。

“快，快砌雪墙，要不帐篷会被掀跑的。”队长喊着，带领大家，把冰踞成一块块，用这冰砖把帐篷围了一圈，像是一座水晶砌成的宫殿，美极了。修好了自己的宫殿，队员们又去帮美国队员搭帐篷。

南极的好天气是极珍贵的，当时只有 11 月底到 12 月初的几天了。资料表示，只有在这一短暂的时刻，

才有可能进入文森峰地区。登山队员要抓紧时间去攀登文森峰。所以，在进入南极腹地的第三天，我和两名中国战友分开了，他们与美国战友去攀登文森峰，我将独自一人留下来在望无边际的冰雪世界和山峰进行为期四天的科学考察。

“你一个人留在这儿太危险了！”同伴们不断地喃喃自语。“太危险了，太危险了！”美方队员杰克先生关切地说，“金女士，你一个人行吗？你有没有想到，如果暴风雪来临，帐篷被掀跑，您就……”

高山向导亨利非常细心，他一遍又一遍地教我使用高山煤油炉。“千万不要把油路堵了，堵了就点不着了。”高山宿营，饮食、取暖都离不开它。亨利拿出一包火柴，再三叮嘱：“这包火柴千万别弄湿了，要好好保藏……这儿风太大，千万不能着火，着火就糟了……”

小李、小王更是不放心：“金老师，你千万不能爬太高，等我们回来陪你一起爬。如果滑下去，我们就不能见面了……”

“天气不好时，千万不能离开营地……千万注意不要掉进冰裂缝里，掉下去是没有人来救你的……”

依依送别，依依惜别。

“为了你们的亲人，为了你们的妻子，你们一定要活着回来！”我高声喊着，“小心谨慎，祝你们成功！”

我目送战友向2号营地走去，一个个消逝在冰雪之中。

我现在一个人留在这儿。

冰原上没有飞鸟、野兽，没有一棵树、一点绿，只有矗立的雪山、冰川，我是这里唯一的生命。我一手握着冰杖，一手拿着冰镐，艰难地行走在冰原上，进行路线地质调查。为了加快科考进程，我每天在400米高上下活动，来回行程七公里，连续工作10几个小时，顾不上喝一口水，吃一块干粮。

“啊，我干了27年的地质，也跑了27年的野外，可从来也没一个人单独留在野外，最少时是三个人。在新疆的戈壁滩上，我们三个人干了半年，当时感到多么苦啊！可是现在，在这地球最南端，远离祖国亲人，只剩下我一个人，我一个人要跑几条剖面。为了便于工作，我要把登山靴脱掉，换上基地靴。基地靴里面是海绵做的，爬起来比较轻便，我把登山靴和冰爪用防雨布盖上，防止下雪弄湿了。

这里，气温很低，一片冰海。但是，熊熊的烈火在我胸中燃烧，强烈的事业心使我坚守在这冰原上，使我去攀登那险峻的冰山，去采集样品，去探索地球最南端地质的奥秘。一个人，能为自己的理想坚持不懈地奋斗，永不停息地去探索那未知的世界，去攀登那一个又一个新高度，难道不是最大的幸福吗?！事业和我同在，亲人和我同在，祖国人民和我同在，我，并

不孤单。

和战友分开的第四天，我在一道山脊上，发现了铁矿露头。为了追索铁带，我沿着陡峭的山脊行走，仔细地做了地质考察。这是一个20公里长、200米厚的含铁岩系。我欣喜若狂，中国人在南极发现铁矿了！我把一面五星红旗放在矿体上，对着茫茫冰原，大声呼喊：

“祖国啊，为你的女儿骄傲吧！”

我背着沉甸甸的矿石标本，兴奋地返回营地，此时，已是夜里11点了。从早上10点出发，已整整干了13个小时，我没有喝一口水，没有进一口食，艰难地顺着冰坡往下移动，多次从陡崖上摔下来，手被坚硬的岩石划了一道道血口。突然一脚踩空，掉进了冰裂缝，我拼命用冰镐扒住冰块，用力往上拔。因为我知道，此时我的生命已不属于自己，而是属于我的祖国，我要活下去，我要把我的发现奉献给我的祖国。幸好，冰裂缝只有40多厘米宽，背着背包的上身卡在上面。

12月3日凌晨2时，我终于返回了营地。在穿冰原返回营地途中，我发现营地那边有两个红点，立即明白是战友们回来了。我使劲地喊：“你们登顶没有！”“五点零二分登上高峰！”队友李致新大声回答了我。我也告诉他们：“今天我发现了大铁矿。”我们三个在冰

原上会合，激动地抱成一团，高呼：“祖国万岁！”全然忘记了险恶的环境。

回想自己走过的道路，我深深地体会到人生的价值在于奉献，为理想和事业拼搏，才能使短暂的生命具有意义。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用不少篇幅说明南极腹地环境险恶，你能简单的概括一下吗？虽然环境险恶，但科考工作者却不畏艰险，勇敢而乐观的面对它们。试从文章中找出一至两个例子来，并说说你的感想。

二　掌握下列词语。

腹地　覆盖　涉足　照会　奥秘　探索

处女地　死亡地带　望无边际　坚持不懈

在长江三峡筑一座大坝，“截断巫山云雨”！

四三　当惊世界殊[①]

陈中原

长江，日夜奔流，在中华大地上书写了无数惊天地、泣鬼神的历史故事。

长江，一泻千里，孕育了举世无双的经济走廊。

长江，养育了一代又一代炎黄子孙；也吞噬了我们无数同胞的生命。

今天，长江仍像一匹奔腾不羁的烈马，威胁着亿万人民生命和财产的安全……

千百年来，华夏有识之士从未间断寻找驯服、利用长江这匹烈马的绳缰。

直到近年，人们才终于发现，绳缰已经在握，那就是：在长江三峡筑一座大坝，“截断巫山云雨”！

---

①选自1991年1月1日《金华日报》。

三斗坪畅想曲

专家们都是极富想象力的诗人。在他们的笔下，一幅辉煌壮丽的图景镶嵌在中华大地上：20 年后，在西陵峡的中部三斗坪，矗立起一座顶天立地的大坝，这是三峡工程的主体部分。

三斗坪，距葛洲坝 40 公里，离重庆 600 公里。这项工程由泄水闸左右两翼的电站、右边的两道六级船闸和一道升船机道组成，计划 20 年建成。

宏伟的大坝高设计为 185 米。这座相当于 70 多层大楼高的大坝，横在三斗坪如此独特的地理位置上，它将给我们炎黄子孙带来什么？

长江两岸，集中居住着 3.5 亿百姓，临水而立着重庆、武汉、南京、上海等大都会性的工业文化中心，还有一大批新兴的工业城市正在崛起。美丽的中下游平原，沃野千里，是我国商品粮棉主要生产基地之一，生产着占全国 50%多的棉花、40%多的粮食。然而，自公元前 185 年至公元 1911 年的 2000 多年间，这里平均 10 年就被滔滔江水洗劫一次，而且来的周期越来越缩短：唐朝以前每 18 年一次，宋元年间每六年一次，明清时代每四年一次。历次洪涝不说，仅 1991 年夏天，湖北、安徽、江苏等地的境遇，就令全中华忧心如焚。

专家们说，三峡大坝筑起之日，便是“鱼米之乡”告别这千年水患之时——这当然还得辅之以其它配套工程。技术经济学家们列举了近百项数据，测算三峡大坝的防洪效益：常规年份，每年可减少农业损失 6～8 亿元；遇百年洪水，可减少农村损失 200 亿元、中小城镇损失 120 多亿元。更重要的是保障了生活在中下游平原上 3.5 亿人民的生命安全……当然，还有许多效益难以用准确的统计数据来表达，诸如保障京广、汉丹等重要铁路干线安全，避免洪涝后常发生的疾病大流行等等。

专家们设计：三峡大坝两翼的 24 座发电机组总发电能力，比目前世界最大的水电站（巴西伊泰普）还多 500 万瓩，可一跃成为世界第一；其年发电量是全国目前最大的水电站——葛洲坝的五倍。它一年的发电量可供北京用六年有余！

三峡大坝巨额投资，靠发电，在竣工后短短几年内就可全部收回。在工程开工后第 12 年，即可有两台机组发电；竣工后，24 座机组全部投产，每年可发电 840 亿度。这意味着每年可节省煤炭 5000 万吨，免去 8000 列火车的繁忙运输，减少需 100 多列火车运载的燃煤污染物的危害。巨大的环境效益不言而喻。这源源不断地输往全国工业最发达的华东地区的强大电流，不仅是那里经济起飞的“助推剂”，而且是那里人民生活

的“清洁剂”。

三峡工程竣工后，“天堑变通途”，长江航运将发生历史性的改变，万吨船队可以从上海长驱直入山城重庆。那里，素有“黄金水道”之称的长江将发挥出更大的航运效益。长江，这条长达 6300 公里的中华第一河，尽管它的通航里程占居了全国内河通航里程总数的2/3，沿江聚集了 10 多个港口大城，年运量为全国内河运量的 4/5，然而它的可航能力发挥不到一半！目前，万吨船队只能抵达湖南临湘，还到不了宜昌；客轮在三峡内四五十处河段只能单向航行，时有险情发生，严重地牵制了长江航运能力。三峡大坝的出现将使这种状况发生根本性变化。峡谷内，险滩急流不复存在，宽阔的“湖面”成为昼夜穿梭的客轮漫游的仙境。三峡水库补济性下泄水，使万吨船队可以直驶宜昌，穿过葛洲坝，驶入三峡库区，直达雾城重庆。

与此同时，三峡库区的经济也将在三峡大坝辉煌的灯火照耀下腾飞，一举摆脱贫困。

不可小视的风险

然而，不论阳光明媚之日，还是火树银花之夜，站在三峡大坝上，眺望万顷江面，昔日分外秀丽的峡谷景区也许将是另一副模样。

三峡水库蓄水至正常水位(175 米)时，峡谷内的不少风景点将沉入“湖底”，令无数后来游人惋惜。如四川云阳城南张飞庙前的枯水石刻龙脊石，卧伏江中，上有北宋元祐 3 年(公元 1088 年)以来游人诗文、记游石刻题记等 170 余段。不少题记不仅仅是艺术上品，而且是珍贵的长江历史水文科学记录资料。张飞庙，雄踞江岸，气势巍峨。庙内碑刻甚多，如岳飞草书前后《出师表》、苏轼墨迹前后《赤壁赋》等等。如此命运的人文古迹风景点多达几十处，诸如孔明碑、奉节粉壁墙、屈原故里、兵书宝剑……

三峡工程对长江流域生态环境的不利影响也令人担忧。如三峡区域内，原来喜欢急流环境的鱼类，蓄水后因水流缓慢，将离开库区。在重庆至秭归间的数个家鱼卵场将被淹没，家鱼因此也将背井离乡。这些将导致三峡内水产生态资源的重大变化，可能危及长江 300 多种鱼中某些鱼种的生存！白鳍豚、白鲟、胭脂鱼等水生珍稀物种将受到严重威胁。

再如三峡水库建成后，中游河道冲刷、崩塌将加重，江岸的不稳定性和水污染等问题日益突出，沿江港口安全受到威胁，以及海水入侵造成的土壤盐碱化问题等等也令人焦虑。

更令人忧虑的是三峡水库蓄水后，可能诱发地震、滑坡。这不是杞人忧天，而是基于前车之鉴和三峡地质

环境。如广东新丰江水库地区，在建库前很少有地震发生，可是自 1959 年建坝后，库区频频发生小地震。1962 年 3 月 19 日，库区发生六级地震，造成大坝两侧发生比较大的水平裂缝，并有人员伤亡。水库诱发地震的案例无独有偶。迄今为止，全球已有 80 余座水库诱发地震，其中诱发六级左右地震的就有三座：我国的新丰江、印度的柯依纳、希腊的克瑞马斯塔水库。水库诱发地震是与库区地质条件密切相关的。三峡工程所处地区正处于仙女山、九湾溪、天阳坪三个地震断裂带附近。这一带三～五级地震时有发生。三峡蓄水后，诱发地震的可能性将增加。万一发生地震，三峡可能面目全非，并殃及中下游。

在三峡河谷中，滑坡、崩塌已是司空见惯的了。小的不表，仅述大的就令人胆怯。公元 377 年，巫山崩，堵塞河道，使江水逆流百里！公元 1985 年 6 月间发生的一次滑坡，几乎毁灭了临江的秭归县新滩镇全镇！目前，三峡库区内相当于 18 层大楼的土石方滑坡就达 270 多处。三峡蓄水后，它们当中稳定性差的将加剧滑入江中，堵塞河道，影响航运，危害发电机组。

70 年的求索

三峡工程的前景和风险，它的利弊，绝非这么几

条。然而,可以说已经明晰可鉴。

早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硝烟未散之际,孙中山先生就亲手描绘着开发利用三峡水利资源的蓝图。1919年,孙中山在他的《实业计划》中提出“闸堰其水,使舟得以溯流以行,而又可资其水力”的设想。

1932 年,中华民国政府的长江上游水力发电勘测队,提出《扬子江上游水力发电勘测报告》;尔后,美国著名坝工专家萨凡奇博士应邀先后两次考察三峡,拟定以发电为主综合开发利用三峡的方案。这些都只是初步设计,规模较小。

深入细致的、大规模的三峡工程论证工作还是新中国诞生以后的事,特别是近 10 年。

1954 年,毛泽东主席听取长江中下游灾情汇报后,语重心长地说:“费了那么大的力量修支流水库,还达不到控制洪水的目的,为什么不集中在三峡卡住它呢?”从此,新中国三峡工程论证工作的序幕正式拉开了。各种观点在这个舞台上碰撞、交融、对立,轰轰烈烈几十年。

1956 年,水电部长江流域规划办公室主任林一山的《关于长江流域规划若干问题的商讨》一文发表不久,水电总局局长李锐就发表了文章,对三峡工程方案的技术可行性、现实性、重要性、迫切性提出质疑,不赞同林一山提出的三峡工程在综合治理、开发利用长江

中具有重要地位和作用的观点，认为用三峡防洪不经济，其发电并非一定时期内国民经济发展所"必需"。他认为应用沅水五强溪工程替代三峡工程更合适。听取他们的汇报后，毛泽东主席明确指示，三峡工程要"积极准备，充分可靠"。

1956年前后，我国一些专家与前来援助的苏联专家就三峡工程地址也发生争论。苏联专家认为，坝址选在南津关一带为好，比建在三斗坪的电站多发电(相当于多一个200多千瓦的电站)；比三斗坪建坝更有利于改善南津关下游航运条件，当年萨凡奇博士也选这一带为坝址。中国专家勘探后发现，南津关一带地质条件如同夹心饼干，远不及三斗坪，竭力主张三斗坪地基好，建坝更安全。然而，中方专家的主张也有明显的不妥处，那就是几十米水头的能源白白丢失。两种方案的对比争论中，一个新的火花闪现了。在三斗坪下游修筑一个反调节水库，与三峡工程配套，挽回因坝址上移可能造成的损失，同时，预防三峡水库调峰时，下泄水时多时少造成的南津关下游水流昼夜剧烈变化。这个反调水库就是后来的葛洲坝工程。

作为三峡工程的实战准备，10年来，葛洲坝工程经历了24次大洪水的考验，大坝的沉陷、位移、渗漏量等均在技术设计允许范围内。它向世人表明，中国的水利水电科学技术是过硬的！

1960 年,在全国万名科技工作者的努力下,国务院三峡工程科研领导小组提交了三峡工程的设计报告。报告说:坝址选定三斗坪,正常蓄水水位 200 米。

中央原定 60 年代兴建的三峡工程,因国家暂时的经济困难和国际形势变化而放慢了步伐。随之而来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以及备战备荒任务,又使三峡工程被束之高阁。

星移斗转，正当国家又着手三峡工程前期准备工作时，重庆市人民政府对正常蓄水水位提出异议。他们要求将 80 年代初重新论证后确定的正常蓄水水位 150 米提高到 180 米,以使万吨船队能直抵山城。对这条建议，中央予以高度重视，要求专家们就三峡工程正常蓄水水位重新论证。这已是 1984 年的事了。专家们比较分析 150、160、170、180、200 米等不同蓄水工程方案的优缺点，综合多方面（水利、水电、航运等等）意见后,认为坝顶高 185 米、正常蓄水水位 175 米最合适。

就在 1984 年间,随着新一轮论证工作的展开,关系到三峡工程是否该上的争论再度白热化了。来自全国政协的多位委员明确表态:三峡工程不能上。海湾战争爆发后,有位中国科学院学部委员发表文章,认为三峡工程上了,如被战争摧毁,后果不堪设想。

400 多名专家、教授经过又一次细致深入的论证

后，向中央提交了新的可行性论证报告。报告中对三峡工程可能带来的不良影响提出了相应对策：如蓄水淹没35万多亩耕地后，土地资源紧张的问题，已开始试点进行开发性移民、合理利用现有环境条件的工作；针对水生珍稀物种生存受影响的问题，将采取人工繁殖的保护措施；还有水库泥沙淤积，采取“蓄清排浑”调度方式；加强对库区地震、崩塌、滑坡的监测预报；抓紧被淹风景名胜点的迁移、重建、复制工作等等。

万一战争爆发，如何防止因大坝被毁而危害中下游千百万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专家们提出的对策是：首先三峡大坝采用重力混凝土方案，能防御常规武器的破坏；其次为防遭核武器破坏后造成下游大面积水灾，采取设足够量的泄洪低孔方案，以利临战时，将水位迅速降低，以减轻可能造成的水灾损失。若水位降到130米时，洪水将不会溢出长江中游的“悬河段”——荆江分洪区，灾情较轻。

专家们认为，三峡工程经过几十年反反复复的论证，已相当全面、细致、深入，“方方面面，都已摸过多遍”，不会再有什么疏忽。因此，在新的可行性论证报告上，他们把千言万语凝结成醒目的17个黑字：三峡工程“建比不建好，早建比晚建有利，建议早决策”。

最后，我以毛泽东的诗词作此文的结束语：

……

更立西江石壁，
截断巫山云雨，
高峡出平湖。
神女应无恙，
当惊世界殊。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叙述了建立三峡工程的利弊，试复述其中一两点；然后想一想，本文为什么题为“当惊世界殊”。

二　理解下列词语。

孕育　吞噬　竣工　一泻千里　举世无双
奔腾不羁　忧心如焚　杞人忧天　司空见惯
束之高阁　星移斗转　惊天地、泣鬼神

四四　中学生习作三篇

……可我的家庭却是“数学之家”，因为经我观察与思考，发现家里存在着许多有趣的数学关系。

家庭给了我启示[1]

提起家庭，也许有的是“体育之家”，有的是“文艺之家”，甚至是“革命之家”。可我的家庭却是“数学之家”，因为经我观察与思考，发现家里存在着许多有趣的数学关系。

正比例——→反比例

小时候，我特别不喜欢吃饭。所以饭桌上，我用的是最小的碗，妈妈用中碗，爸爸则是大海碗。

---

①选自《中学生阅读》1989年第8期。

我在家里年龄最小，妈妈比爸爸小几岁，爸爸年龄最大。

每人的年龄与各自的饭碗大小成正比例，这似乎是一条不易的定理。

随着时间的推移，我小学毕业进了中学。在中学里，我个子窜得老高，人也壮实了，饭量大增。

吃饭的时候，我惊异地发现，不知不觉，爸爸的大碗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家里最小的碗，而我呢，却用起了号称"全家之最"的大碗。

多有意思啊！进中学，我年龄还是最小，却用最大的碗；爸爸年龄最大，却用最小的碗。

这个时候，我家三口人年龄与饭碗的比例成了反比例。

我不解地问妈妈，妈妈神秘地对我说：

"湘湘，你真傻，你没发现爸爸头上的白发吗？爸爸老了，以后咱们家全靠你这个后生出力了。"

啊！我终于明白了，联想起我这个名不见经传的初中生，竟然在今年华东六省一市作文竞赛中得奖，原来我长大了……

生老病死，新陈代谢，一代接一代，看来这是不可抗拒的自然规律。

循环不等式

在我的家里，妈妈可以管爸爸，我可以指挥妈妈，爸爸则可以训斥我。爸＞我，我＞妈，妈＞爸，成了一个循环不等式，到底谁管谁？

我这个学校记者团首席记者开始采访妈妈。

“您为什么要管爸爸？”

“因为你爸爸工作起来就忘了休息，读起书来就忘了吃饭，捏着钱到百货商店不知买什么好……”

爸爸管我，大概是有时我不听话。

为啥会这样，我苦思冥想。

答案终于被我找了出来：一个人生活在世界上一定会受到外来的制约，绝对自由是不可能的。

直线函数 $y=kx$

“又涨价啦！”妈妈一面喊，同时一大兜东西又买回来了。什么桔子，苹果，毛线，脸盆……堆了满满一桌子。每一次涨价，家里吃的用的就会随着增多一次。

这时，我的脑子里突然闪过数学老师在课堂上的讲解：直线函数 $y=kx$ 的性质是，当 $k>0$ 时，函数值 y 随自变量 x 的增加而变大。

如果设 k 为一般常数，自变量 x 为涨价次数，函数 y 是家庭财物，把它们放在一起，就出现了开头那一幕。随着一次次涨价，家里的东西也就一次次增多。但奇怪的是，银行存折上却有增无减！

家庭里竟存在着直线函数 $y=kx$！我又开始采访妈妈了。

“涨价到底可怕不可怕？”

“嗯……看来并不可怕。”妈妈嗯了好半天，终于给嗯出来了，把我和爸爸都逗乐了，妈妈也笑了起来……

（蒋　湘）

一点牺牲的精神＋一点主人翁的态度＝一个国家的希望

一群忘我的人＋一条前仆后继的传统＝中华民族的腾飞

1＋1＝？①

1＋1＝？

1＋1≠2

①选自《语文学习》1991 年第 1 期。

你不信，我可以随手列一张单子：

1个家长+1个老师=1张天罗地网

1双好奇的眼睛+1颗不安份的心=1条漏网之鱼

1场考试+1个分数=1根绷紧的心弦

1个重重的跟斗+1场无泪的痛哭=1步成长的代价……

所以，1+1=1。你别笑我荒谬，我爸爸是位数学教授，他也同意我的这一观点（我和他事事观点相悖，唯独这一点一致）。不过，他认为我太肤浅，为了证明这一点，他随手也写了一长串等式：

一生不懈的努力+一生严谨的治学=一点微薄的成熟

一贯的诚实+一贯的清廉=一个正直的人

一个聪明人+一次投机=一个遗憾的教训

一点冲动+一点不成熟=一个不小的错误

一味儿自以为是+一味儿目空一切=一个深深的泥沼。

一种急功好利的思想+一种短浅的目光=一场重大的损失。

爸爸到底是爸爸，多吃几十年的饭，写出来的东西就是不一样。拿着他写的单子翻来覆去地读，我忽视觉得这一连串的“1+1=1”正好概括了父亲一生为人的

准则，其实不只是父亲、母亲、伯伯、爷爷，还有许多父辈都是以这样的准则来约束自己的。可以前，我并不觉得他们这样做有什么好，相反，我觉得他们生活得太正统、太刻板，简直有点傻气。我曾经偷偷写过这样一个等式：

一味儿苦干＋一味儿老实＝一味儿吃亏

在我看来，像他们那样，如老黄牛一般，只注重付出，而不在意所得，是一种"憨大"思想；他们只是一群理想主义的老天真，而这个社会是最最现实、最最物质的，那些叫嚷着要别人多多付出的人，自己却往往在大大索取。父母之所以那样苦干，是因为他们还没有看穿，还没有觉醒。

可是看了爸爸写的"1＋1＝1"，我却觉得非常深刻，很有道理。那么是我错了吗？我一贯认为，做人应该这样：

一次机遇＋一次冒险＝一生的成功

行事不能太刻板，为人不能太耿直，重要的是轻松、自在、实实惠惠。对，实惠、舒服，这便是我观点的核心。

我终于明白自己和长辈们的分歧了。我的"实惠、舒服"其实暗含了一种守株待兔、不劳而获的思想。我不肯一步一个脚印地向前走，妄想一步登天，可登天的梯子又在哪里呢？我像一个盲目的投机者，漫无目

标地闲逛着，不惜付出青春韶华。而父辈们却是踏踏实实，步步艰难。我以前之所以不同意他们的看法，正是因为爸爸的“1＋1＝1”写起来容易，做起来极艰难。他们根本就不求什么登天，只要能让他们在地上默默耕耘便极满足。看看妈妈半抽屉的奖状，爸爸一本又一本的学生留念照，他们是满足的，虽然每月，拿回家的“大团结”不及人家倒倒弄弄一次的收入，虽然屋里没有录像机、地毯，出门要挤公共汽车，但他们是满足的。

满足便是幸福，幸福便是满足。

沉思良久，我默默地在下面又加了两条：

一点牺牲的精神＋一点主人翁的态度＝一个国家的希望

一群忘我的人＋一条前仆后继的传统＝中华民族的腾飞

所以，我们的国家还在发展，我们的社会还在前进。

（张俐平）

她把爱留在记忆中，爱使她照料好一个空荡荡的家，一个失去精神的灵魂。

家　之　恋[①]

11 月的一天下午，昏暗的光线伴着寒风透过光秃秃的树枝，在我家的窗户上投下了一张黑色的网。微弱的光线渗进室内。屋里，父亲沉重的躯干颓然倒在椅子里。房中一片寂静。我不时抬起头来注视着父亲的腹部。我看见它轻微地起伏，运动神经仍在工作。他坐在一张已磨损的特制的桃色丝绒椅子里，衣服上油墨斑斑，周围放着报纸和其他杂志。右边的茶几上放着一盏灯和几星期来的《奥马哈世界先驱》，左边的杂志架上塞满了一年的《全国地理》，上面又堆放着《时代》《内布拉斯加农场主》，而更多的是《世界先驱》。所有这些报刊上都覆盖着一层薄薄的土。有时当我用吸尘器打扫时，我故意把吸尘管对着他和报纸来吓唬他，或者就干脆在他手臂上吸尘。这使他开怀大笑。我

①选自《美国中学生优秀作文选》(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邓锡军译。

很喜欢他能这样，我喜欢感到父亲仍然在那儿并且伸手可及。

突然间，他莫名其妙地紧张起来。他的头和双手一起抽搐，同时抓起弄皱了的报纸。当他用颤抖的双手试图举起报纸阅读时，又开始了那特有的“沙沙”响声。下面就是他读报纸的样子。运动神经开始工作，双手拿起报，头开始颤动着向前倾，并且和手一起愈来愈往下沉，眼睑一张一闭，直到报纸掉在腿上，随后运动神经又停止工作。有时他一连几天都看同一版报纸。但是，正如他说的，“生活对我来说总是崭新的”。

他与5年、10年或15年前相比判若两人，那时他还未得震颤性麻痹，是一位高大、黝黑、膀宽、眼睛碧蓝的德国人。而现在他却永远地弓腰驼背，突出的眼睛越过总是滑到鼻尖的眼镜上端，直勾勾地盯着什么。左脚吃力地拖荡着，步履维艰。最近三年里，他脸部肌肉失控，时而不由自主地弄出嘈杂的声响，但仍然能凭借自己的力量走动。他读报时坐的椅子的弹簧已经断裂。他习惯在上床时让两百磅重的身体一下子倒在床下，把床架也弄断了。我们的家庭就是如此地望着父亲的身体每况愈下而度过了13年。父亲变糊涂已有六年。我和母亲认为这是件幸事，因为他似乎不再去注意岁月的流逝及其对他的影响。正如他有时说的，“我仅仅是在这儿打发时光。”

但在我们家里总要有人照看他，主要是我母亲。她默默地在实现 1940 年 11 月 22 日的誓言——同甘共苦，白头偕老。她俩是在明尼苏达州的明尼阿玻利斯物价管理办公室工作时结识的。婚后第四年当共和党政府削减政府开支时，物价管理办公室关闭了。母亲跟着父亲回到了内布拉斯加的家乡。在这儿他们养育了五个孩子。母亲常常告诉我，过去他们一起生活得多么幸福，她多么为他而感到自豪！他具有她想在一个丈夫身上找到的一切品质：洒脱、善良、虔诚，是一位她能在众多方面依赖的人。

现在关系变了。父亲成了一个要全部依靠母亲的人了。以前生活中的许多乐趣一去不复返。母亲挑起了曾经由父亲承担的照料家庭的重担，还要额外地添上照看父亲（这是非常花时间的），和干全日工作。所有这一切都要一位 59 岁的妇女包揽，实难想象。我的两个弟弟无知透顶，他们竟指责母亲对父亲缺乏同情，建议母亲花更多的时间与父亲作伴。我想说的是：要知道，正视死亡不是件容易的事。人们喜欢抱抱婴儿，喜欢和年轻人在一起，因为他们是生活中的新生力量，然而我们中间又有谁愿意看着死亡之神一步步走近我们爱着的人呢？母亲过去和现在都一直爱着父亲，而她的爱并不是能轻易被两个弟弟所理解的那种简单的爱情。她把爱留在记忆中，爱使她照料好一个空荡荡

的家，一个失去精神的灵魂。她与他在新的关系中同舟共济。就像一位母亲尽管看着自己的孩子不幸地死去，她还是深深地爱着。

（［美］乔安娜·门特）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中学生习作，是我们同龄人的作品，因此读起来往往觉得亲切，容易产生共鸣。阅读这三篇习作，看看它们在立意上、选材上或角度的选择上能否对你有所启发。

二　这组习作中，哪篇习作给你的印象最深刻、感受最强烈，想一想为什么。

“若忽忽不知，懒而不觉，何异草木！”

四五 懒[①]

梁 实 秋

人没有不懒的。

大清早，尤其是在寒冬，被窝暖暖的，要想打个挺就起床，真不容易。荒鸡叫，由它叫；闹钟响，何妨按一下钮，在床上再懒上几分钟。白香山大概就是一个惯睡懒觉的人，他不讳言“日高睡足犹慵起，小阁重衾不怕寒”。他不仅懒，还馋，大言不惭地说：“慵馋还自哂，快乐亦谁知？”白香山活了75岁，可是写了2790首诗，早晨睡睡懒觉，我们还有什么说的？

嬾[②]字从女，当初造字的人好像是对于女性存有偏见。其实勤与懒与性别无关。历史人物中，疏懒成性者嵇康算是一位。他自称：“不涉经学，性复疏懒，筋驽肉缓，头面常一月十五日不洗，不大闷痒，不能沐也。每常小便，而忍不起，令胞中略转，乃起耳。”同

①选自《梁实秋散文选》(百花文艺出版社1988年版)。 ②[嬾]“懒”字古写作“嬾”。

时，他也是“卧喜晚起”之徒，而且“性复多虱，把搔无已”。他可以长期地不洗头，不洗脸，不洗澡，以至于浑身生虱！和扪虱而谈的王猛都是一时名士。白居易“经年不沐浴，尘垢满肌肤”，还不是由于懒？苏东坡好像也够邋遢的，他有“老来百事懒，身垢犹念浴”之句，懒到身上蒙垢的时候才做沐浴之想。女人似不至此，尚无因懒而昌言无隐引以自傲的。主持中馈的一向是女人，缝衣捣砧的也一向是女人。“早起三光，晚起三慌”，是从前流行的女性自励语，所谓三光、三荒是指头上、脸上、脚上。从前的女人，夙兴夜寐，没有不患睡眠不足的，上上下下都要伺候周到，还要揪着公鸡的尾巴就起来，来照顾她自己的“妇容”，头要梳，脸要洗，脚要裹。所以，朝晖未上就花朵盛开的牵牛花，别称为“勤娘子”，懒婆娘没有欣赏的份，大概她只能观赏昙花。时到如今，情形当然不同，我们放眼观察，所谓前进的新女性，哪一个不是生龙活虎一般，主内兼主外，集家事与职业于一身？世上如果真有所谓懒婆娘，我想其数目不会多于好吃懒做的男子汉。北平从前有一个流行的儿歌——“头不梳，脸不洗，拿起尿盆儿就舀米”，是夸张的讽刺。嬾字从女，有一点冤枉。

凡是自安于懒的人，大抵有他或她的一套想法。可以推给别人做的事，何必自己做？可以拖到明天做的

事，何必今天做？一推一拖，懒之能事尽矣。自以为偶然偷懒，无伤大雅。而且世事多变，往往变则通，在推拖之际，情势起了变化，可能一些棘手的问题会自然解决。“不需计较苦劳心，万事元来有命！”好像有时候馅饼是会从天上掉下来似的。这种打算只有一失，因为人生无常，如石火风灯，今天之后有明天，明天之后还有明天，可是谁也不知道自己还有没有明天。即使命不该绝，明天还有明天的事，事越积越多，越积越懒得去做。“虱多不痒，债多不愁”，那是自我解嘲！懒人做事，拖拖拉拉，到头来没有不丢三落四，狼狈慌张的。你懒，别人也懒，一推再推，推来推去，其结果只有误事。

懒不是不可医，但须下手早，而且须从小处着手。这事需劳作父母的帮一把手。有一家三个孩子都贪睡懒觉，遇到假日还理直气壮地大睡，到时候母亲拿起晒衣服用的竹竿在三张小床上横扫，三个小把戏像鲤鱼打挺似的翻身而起。此后他们养成了早起的习惯，一直到大。父亲房里有几份报纸，欢迎阅览，但是他有一个怪毛病，任谁看完报纸之后，必须折好叠好放还原处，否则他就大吼大叫。于是三个小把戏触类旁通，不但看完 报纸立即还原，对于其他家中日用品也不敢随手乱放。小处不懒，大事也就容易勤快。

我自己是一个相当的懒的人，常走抵抗最小的路，

虚掷不少的光阴，“架上非无书，眼慵不能看”（白香山句）。等到知道用功的时候，徒惊岁晚而已。英国18世纪的绥夫特，偕仆远行，路途泥泞，翌晨呼仆擦洗他的皮靴，仆有难色，他说：“今天擦洗干净，明天还是要泥污。”绥夫特说：“好，你今天不要吃早餐了。今天吃了，明天还是要吃。”唐朝的高僧百丈禅师，以“一日不作，一日不食”自励，每天都要劳动做农事，至老不休。有一天，他的弟子们看不过，故意把他的农具藏了起来，使他无法工作，他于是真个的饿了自己一天没有进食。得道的方外的人都知道刻苦自律。清代画家石溪和尚在他一幅《溪山无尽图》上题了这样一段话，特别令人警惕。

> 大凡天地生人，宜清勤自持，不可懒惰。若当得个懒字，便是懒汉，终无用处。……残衲住牛首山房朝夕焚诵，稍余一刻，必登山选胜，一有所得，随笔作山水数幅或字一段，总之不放闲过。所谓静生动。动必作出一番事业。端教一个人立于天地间无愧。若忽忽不知，懒而不觉，何异草木！

一侏小小的含羞草，尚且不是完全的“忽忽不知，懒而不觉”，若是人而不如小草，羞！羞！羞！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作者提出的治“懒”的方法是什么？简单说一说。

二　查工具书，弄懂下列词语的含义，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疏懒　　扪虱　　邋遢　　中馈　　朝晖

昙花　　棘手　　翌晨　　夙兴夜寐　　触类旁通

我以为世间最可宝贵的就是“今”，最易丧失的也是“今”，因为他最容易丧失，所以更觉得他可以宝贵。

四六　“今”[①]

李大钊

我以为世间最可宝贵的就是“今”，最易丧失的也是“今”。因为他最容易丧失，所以更觉得他可以宝贵。

为甚么“今”最可宝贵呢？最好借哲人耶曼孙所说的话答这个疑问：“尔若爱千古，尔当爱现在。昨日不能唤回来，明天还不确实，尔能确有把握的就是今日。今日一天，当明日两天。”

为甚么“今”最易丧失呢？因为宇宙大化，刻刻流转，绝不停留。时间这个东西，也不因为吾人贵他爱他稍稍在人间留恋。试问吾人说“今”说“现在”，茫茫百千万劫，究竟那一刹那是吾人的“今”，是吾人的“现在”呢？刚刚说他是“今”是“现在”，他早已

①选自1918年4月15日《新青年》。

风驰电掣的一般，已成“过去”了。吾人若要糊糊涂涂把他丢掉，岂不可惜？

有的哲学家说，时间但有“过去”“未来”，并无“现在”。有的又说“过去”与“未来”皆是“现在”。我以为“过去未来皆是现在”的话倒有些道理。因为“现在”就是所有“过去”流入的世界，换句话说，所有“过去”都埋没于“现在”的里边。故一时代的思潮，不是单纯在这个时代所能凭空成立的。不晓得有几多“过去”时代的思潮，差不多可以说是由所有“过去”时代的思潮一凑合而成的。吾人投一石子于时代潮流里面，所激起的波澜声响，都向永远流动传播，不能消灭。屈原的《离骚》，永远使人人感泣。打击林肯头颅的枪声，呼应于永远的时间与空间。一时代的变动，绝不消失，仍遗留于次一时代，这样传演，至于无穷，在世界中有一贯相联的永远性。无限的“过去”都以“现在”为归宿，无限的“未来”都以“现在”为渊源。“过去”“未来”的中间全仗有“现在”以成其连续，以成其永远，以成其无始无终的大实在。一掣现在的铃，无限的过去未来皆遥相呼应。这就是过去未来皆是现在的道理。这是“今”最可宝贵的道理。

现时有两种不知爱“今”的人：一种是厌“今”的人，一种是乐“今”的人。

厌“今”的人有两派：一派是对于“现在”一切

现象都不满足，因起一种回顾“过去”的感想。他们觉得“今”的总是不好，古的都是好。政治、法律、道德、风俗全是“今”不如古。此派人唯一的希望在复古。他们的心力全施于复古的运动。一派是对于“现在”一切现象都不满足，与复古的厌“今”派全同。但是他们不想“过去”，但盼“将来”。盼“将来”的结果，往往流于梦想，把许多“现在”可以努力的事业都放弃不做，单是耽溺于虚无缥渺的空玄境界。这两派人都是不能助益进化，并且很足阻滞进化的。

乐“今”的人大概是些无志趣无意识的人，是些对于“现在”一切满足的人，觉得所处境遇可以安乐优游，不必再商进取，再为创造。这种人丧失“今”的好处，阻滞进化的潮流，同厌“今”派毫无区别。

原来厌“今”为人类的通性。大凡一境尚未实现以前，觉得此境无限的佳趣，有无疆的福利。一旦身陷其境，却觉不过尔尔，随即起一种失望的念，厌“今”的心。又如吾人方[1]处一境，觉得无甚可乐，而一旦其境变易，却又觉得其境可恋，其情可思。前者为企望“将来”的动机，后者为反顾“过去”的动机。但是回想“过去”，毫无效用，且空耗努力的时间。若以企望“将来”的动机，而尽“现在”的努力，则厌

①〔方〕副词，作“正当”讲。

“今”思想却大足为进化的原动。乐“今”是一种惰性，须再进一步了解“今”所以可爱的道理，全在凭他可以为创造“将来”的努力，决不在他可以安乐无为。

照这个道理讲起来，大实在的瀑流永远由无始的实在向无终的实在奔流。吾人的“我”，吾人的生命，也永远合所有生活上的潮流，随着大实在的奔流，以为扩大，以为继续，以为进转，以为发展。

我说过人生唯一的蕲向，青年唯一的责任，在“从现在青春之我，扑杀过去青春之我，促今日青春之我，禅让[①]明日青春之我。”“不仅以今日青春之我，追杀今日白首之我，并宜以今日青春之我，豫杀来日白首之我。”实则历史的现象，时时流转，时时变易，同时还遗留永远不灭的现象和生命于宇宙之间，如何能杀得？所谓杀者，不过使今日的“我”不仍旧沉滞于昨天的“我”，而在今日之“我”中固明明有昨日的“我”存在。不止有昨天的“我”，昨天以前的“我”，乃至十年二十年百千万亿年的“我”都俨然存在于今“我”的身上。然则“今”之“我”，“我”之“今”，岂可不珍重自将[②]，为世间造些功德？

我请以最简明的一句话写出这篇的意思来：

---

①〔禅（shàn）让〕古时帝王把帝位让给别人，这里是指让位。
②〔自将〕自我扶助。

吾人在世，不可厌“今”而徒回思“过去”，梦想“将来”，以耗误“现在”的努力。又不可以“今”境自足，毫不拿出“现在”的努力，谋“将来”的发展。宜善用“今”以努力为“将来”之创造。由“今”所造的功德罪孽，永久不灭。故人生本务，在随实在之进行，为后人造大功德，供永远的“我”享受，扩张，传袭，至无穷极，以达“宇宙即我，我即宇宙”之究竟①。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的题目“今”，为什么要用引号？“今”在本文中有哪些含义？文章是怎样层层深入的阐述“今”的含义的？

二　掌握下列字词。

劫　头颅　渊源　耽溺　蕲向　禅让　俨然

风驰电掣　遥相呼应　虚无缥渺　安乐优游

①〔究竟〕这里是穷极、终尽、结果的意思。

珍惜时间就获得了成功的希望。

四七　珍惜生命[1]

甘　如

轻生自杀，在生活中是极少的；不珍惜生命，却比比可见。

著名科学家富兰克林说过："你热爱生命吗？那么别浪费时间，因为时间是组成生命的材料。"有些人不能说他不热爱自己的生命，但却不珍爱组成生命的"材料"。例如：有的人一杯茶，一支烟，办公室里穷聊天；有的人下棋、打扑克，可以通宵达旦；也有的人为买一件时髦衣服，从东城跑到西城，耗费上几个半天；还有的年轻人，把大好时光用在花前月下的爱情陶醉中……

诚然，谈天、玩乐、买东西、谈恋爱，是生活中不可缺少的甜蜜事情。但是，把比黄金还要宝贵的光阴淹没在这些事情上，毕竟令人浩叹。任何一个奋发

---

①选自1982年4月18日《光明日报》。

有为的人，是决不肯在庸碌中寂寞终生的，总是想在有生之年多做一点有益于人民的事情，取得一些令人瞩目的成就。这是一种美好的愿望，也是可以实现的。这里的关键是要珍惜时间，勤奋不息。一分时间，一分成果。历来，那些能为社会做出贡献而名播于世的人，无不是寸阴必珍，寸阴必夺。我国著名数学家华罗庚曾经作过这样的经验之谈："时间是由分秒积成的，善于利用时间的人，才会做出更大的成绩来。"瑞典化学家阿累尼乌斯说过："我是属于那些没有留下一天时间干私事的人们中间的一个。"工夫不负有心人，谁能赢得时间，谁就能获得成功。试看今天，那些在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中出类拔萃的人物，哪一个不是废寝忘食，日夜兼程呢？

晋人陶侃说过："大禹圣者，乃惜寸阴；至于众人，当惜分阴。"这话有道理。任何人，不论是伟大人物还是平凡的人，荒废时间则一事无成，珍惜时间就获得了成功的希望。光阴永远追随着勤奋者的脚步。记住岳武穆的话吧：莫等闲，白了少年头，空悲切！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摘录文中的格言，记下来。再尽可能多收集一些有关珍惜时间、珍惜生命的格言。

二　本文题为"珍惜生命"，为什么通篇论述要"珍惜时间"呢？

古来一切有成就的人，都很严肃地对待自己的生命，当他活着一天，总要尽量多劳动、多工作、多学习，不肯虚度年华，不让时间白白地浪费掉。

四八　生命的三分之一[①]

马南邨

一个人的生命究竟有多大意义，这有什么标准可以衡量吗？提出一个绝对的标准当然很困难；但是，大体上看一个人对待生命的态度是否严肃认真，看他对待劳动、工作等等的态度如何，也就不难对这个人的存在意义做出适当的估计了。

古来一切有成就的人，都很严肃地对待自己的生命，当他活着一天，总要尽量多劳动、多工作、多学习，不肯虚度年华，不让时间白白地浪费掉。我国历代的劳动人民及大政治家、大思想家等等都莫不如此。

班固写的《汉书·食货志》上有下面的记载："冬，

①选自《燕山夜话》。

民既入；妇人同巷，相从夜绩，女工一月得 45 日。”

这几句读起来很奇怪，怎么一月能有 45 天呢？再看原文底下颜师古做的注释，他说：“一月之中，又得夜半为 15 日，共 45 日。”

这就很清楚了。原来我国的古人不但比西方各国的人更早地懂得科学地、合理地计算劳动日；而且我们的古人老早就知道对日班和夜班的计算方法。

一个月本来只有 30 天，古人把每个夜晚的时间算做半日，就多了 15 天。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夜晚的时间实际上不就等于生命的三分之一吗？

对于这三分之一的生命，不但历代的劳动人民如此重视，而且有许多大政治家也十分重视。班固在《汉书·刑法志》里还写道：

“秦始皇躬操文墨，昼断狱，夜理书。”

有的人一听说秦始皇就不喜欢他，其实秦始皇毕竟是中国历史上的一个伟大人物，班固对他也还有一些公平的评价。这里写的是秦始皇在夜间看书学习的情形。

据刘向的《说苑》所载，春秋战国时有许多国君都很注意学习。如：

“晋平公问于师旷曰：吾年 70，欲学恐已暮矣。师旷曰：何不炳烛乎？”

在这里，师旷劝 70 岁的晋平公点灯夜读，拼命抢

时间，争取这三分之一的生命不至于继续浪费，这种精神多么可贵啊！

《北史·吕思礼传》论述这个北周大政治家生平勤学的情形是：

“虽务兼军国，而手不释卷。昼理政事，夜即读书，令苍头执烛，烛烬夜有数升。”

光是烛灰一夜就有几升之多，可见他夜读何等勤奋了。像这样的例子还有很多。

为什么古人对于夜晚的时间都这样重视，不肯轻轻放过呢？我认为这就是他们对待自己生命的三分之一的严肃认真态度，这正是我们所应该学习的。

我之所以想利用夜晚的时间，向读者同志们做这样的谈话，目的也不过是要引起大家注意珍惜这三分之一的生命，使大家在整天的劳动、工作以后，以轻松的心情，领略一些古今有用的知识而已。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试把文章中引用的文言译成现代汉语。

二　把文章中引用的珍惜生命的三分之一的事例做成卡片。

一位从事研究工作的科学家，不仅是一个技术人员，并且他是一个小孩，在大自然的景色中，好像迷醉于神话故事一般。

四九　我的信念①

［法］居里夫人

生活对于任何一个男女都非易事，我们必要有坚韧不拔的精神；最要紧的，还是我们自己要有信心。我们必要相信，我们对一件事情是有天赋的才能，并且，无论付出任何代价，都要把这件事情完成。当事情结束的时候，你要能够问心无愧地说："我已经尽我所能了。"

有一年的春天里，我因病被迫在家里休息数周，我注视着我的女儿们所养的蚕，结着茧子。这使我极感兴趣，望着这些蚕固执地、勤奋地工作着，我感到我和它们非常相似，像它们一样，我总是耐心地集中在一个目标。我之所以如此，或许是因为有某种力量在

---

①选自《读者文摘》1984年第8期，剑捷译。

鞭策着我——正如蚕被鞭策着去结它的茧子一般。

在近50年来，我致力于科学的研究，而研究基本上是对真理的探讨。我有许多美好快乐的回忆。少女时期我在巴黎大学，孤独地过着求学的岁月；在那整个时期中，我丈夫和我专心致志地，像在梦幻之中一般，艰辛地在简陋的书房里研究，后来我们就在那儿发现了镭。

我在生活中，永远是追求安静的工作和简单的家庭生活。为了实现这个理想，所以后来我要竭力保持宁静的环境，以免受人事的侵扰和盛名的渲染。

我深信在科学方面，我们是有对事而不是对人的兴趣。当皮埃尔·居里和我决定应否在我们的发现上取得经济上的利益时，我们都认为这是违反我们的纯粹研究观念的。因而我们没有申请镭的专利，也就抛弃了一笔财富。我坚信我们是对的。诚然，人类需要寻求现实的人，他们在工作中，获得最大的报酬。但是，人类也需要梦想家——他们对于一件忘我的事业的进展，受了强烈的吸引，使他们没有闲暇，也无热诚去谋求物质上的利益。我的唯一奢望，是在一个自由国家中，以一个自由学者的身份从事研究工作。我从没有视这种权益为理所当然的，因为在24岁以前，我一直居住在被占领和蹂躏的波兰。我估量过法国自由的代价。

我并非生来就是一个性情温和的人。我很早就知道，许多像我一样敏感的人，甚至受了一言半语的呵责，便会过分懊恼，他们尽量隐藏自己的敏感。从我丈夫的温和沉静的性格中，我获益非浅。当他猝然长逝以后，我便学会了逆来顺受。我年纪渐老了，我愈会欣赏生活中的种种琐事，如栽花、植树、建筑，对诵诗和眺望星辰，也有一点兴趣。

我一直沉醉于世界的优美之中，我所热爱的科学，也不断增加它崭新的远景。我认定科学本身就具有伟大的美。一位从事研究工作的科学家，不仅是一个技术人员，并且他是一个小孩，在大自然的景色中，好像迷醉于神话故事一般。这种魅力，就是使我终生能够在实验室里埋头工作的主要因素了。

想一想，查一查

一　阅读课文，想一想，作为一位伟大的科学家，居里夫人有着怎样的“信念”？

二　理解并掌握下列词语。

鞭策　报酬　奢望　蹂躏　猝然　眺望

问心无愧　专心致志　获益非浅

老虎的成就是伟美的，我们还要有“锲而不舍”的精神，以达到牛的平实。

五〇 “锲而不舍”[1]

唐 弢

读了李健吾先生的《活力》，我想起“锲而不舍”四个字。

我的父亲是庄稼人，我在乡村长大，从小和泥土亲近，过的是一种简朴单纯的生活。直到如今，虽然离家已久，却还或多或少地保留着农民的性格。有时候自己在心里叮嘱：洒脱一点吧！变通一点吧！然而没有用。固执，拘谨，环境改变了我的外貌，却没有移动内在的秉赋。

这种农民性格使我吃亏，但也使我获益。在对事物的感应上，我常是鲁钝的，自己很明白这一点。即如以写作为例吧，世上真有才思磅礴，下笔千言的妙手，他们得天独厚，带着与生俱来的敏睿，展开纸飏

①选自《写作范文观止》。

飕地写，横铺直叙都成文章。这种本领我学不到。焦思苦虑，为了一篇短文往往磨上一个黄昏，说来惭愧，我觉得自己笨得像只牛一样。

是的，人家“生龙活虎”，而我却跨着慢步，一颠一簸地走。不过获益的也在此。因为一颠一簸终是走着，也许旁观者会嫌我慢，也许自己会不满于这天生的迟钝，鞭策之来常如可期，我不敢休息，不敢停留，朝朝暮暮，向着远道拖动沉重的步伐。人家三天五天可以走完的，我要走上一个月两个月，人家一个月两个月可以走完的，我也许要走上三年五年。这自然很可笑，但可笑里还掺杂着四个大字，而这四个字却代表着向上的一面：“锲而不舍”。

《荀子》里说过：“锲而不舍，金石可镂。”凡事只要肯下工夫，做起来也并不太难。老虎会纵跳，牛却像骆驼一样，只谙踱步；然而它们同样是走着，同样会走完它们所要走的路。我这样说，一点也没有贬低老虎身价的意思，我只是想劝告具有牛的天赋的少年，千万不要气馁，他们需要的只有一点：“锲而不舍”。

以我自己的经验，“锲而不舍”的精神可以日积月累地养成，却不容易于一时取得。每到年底，我常常立志要从次年的元旦起写日记，做好人，可是后来一看，日记固然零零落落，好人也似乎做得并不像——去原来的理想非常之远。倒是平日随手做去，随时养

成的习惯，可以积久不变。10 几岁时我学过作诗，中国旧诗要讲韵律，研平仄，对一个孩子不算容易，骤然接触，常想知难而退。可是时间终究是一个殷勤的朋友，最后，它带我到了别一个境界，让我懂得了我所要学的东西。

老虎的成就是伟美的，我们还要有“锲而不舍”的精神，以达到牛的平实。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提倡的是什么精神？你的看法如何？

二　理解下列词语，给加点的字注音。

秉赋　　鲁钝　　磅礴　　敏睿

惭愧　　贬低　　气馁　　锲而不舍

攻克一道难关，登上一座高峰，在原有基础上无疑是胜利，而对新难关和新高峰来说，又仅仅是进击的开始。

五一 “以失败告终”[①]

惜 醇

电视台播放奥运会跳高决赛实况时，解说员有这样一句话：“跳高比赛总是以失败告终。”乍一听不甚理解：难道冠军也是如此？仔细一想，可不是，即使得了冠军，也还要试跳新的高度，直到跳不过去才肯罢休，这不是以失败告终吗？

又仔细一想，其他体育比赛又何尝不是如此。第一只是与第二、第三等其他名次相对而言，并非竞技者的最终目标。真正的运动健儿，总是不断向新的纪录进击，他的追求是没有止境的。其实，任何事业也都是如此。生产劳动，科学研究，艺术创作，哪一样有止境？既然如此，那么个人在任何事业中所取得的

①选自 1984 年 8 月 18 日《西宁报》。

任何胜利，都只能是相对的。攻克一道难关，登上一座高峰，在原有基础上无疑是胜利，而对新难关和新高峰来说，又仅仅是进击的开始。而个人的生命是短暂的，个人的精力是有限的，任何勇士最后也难免在无数难关和高峰面前倒下，这不是“以失败告终”吗？当然也无须悲观，因为后继有人；而且前人的失败，可以成为后人的成功之母。

可见，失败与胜利是同一事物的两个方面，相互依存而又相互转化。世上没有常胜将军，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过程中，人们只能不断将失败转化为胜利，却不能百战百胜。百战百胜，战无不胜，立于不败之地之类说法，是经过文学修辞的语言，不是严密的科学的语言；即使用在科学领域，也是取其相对的意义。本来，胜败乃兵家常事，应该胜不骄，败不馁。只要勇于进击，胜利光荣，失败同样光荣。屈原的《国殇》不就是歌颂失败的英雄吗？他不愧为一位有眼光的政治家和有思想的艺术家。

笔者孤陋寡闻，不知“以失败告终”这话是宋世雄所发明，还是早就有的。也许说者无心，听者却有意。不管怎样，这话发人深思，耐人寻味，虽非名言，却是至理。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是以什么为由头来说明道理的？说明了什么道理？

二　文章几次使用反问句，把它们找出来，看看它们在论证过程中起了什么作用？

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

五二　涓涓不息将成江河[1]

——谈资料的积累

王梓坤

我们读一些科学名著，常常为它们旨意高远、体大思精、立论谨严、搜罗丰富而感叹，同时也不禁要问：作者从哪里找到这么多的思想和资料呢？其实，这决非朝夕之功，而是日积月累辛勤劳动的结晶。

据不完全的统计，马克思为了写《资本论》，曾钻研过1500种书，而且都作了提要。这种工作毅力使人惊服。列宁也是一样，善于从各种来源中，包括托尔斯泰、屠格涅夫等人的文学作品在内，汲取他需要的材料。

读书应做有心人。要善于在平时逐渐搜集对日后有用的资料，把它们写成笔记。有各种各样的笔记：有些是简单的摘录；有些加进了自己的见解，成了创作

①选自《科学发现纵横谈》。

的半成品；而另一些则是相当完善的精制短篇。零件既备，大器何难！一旦需要时，就可以在更高、更一般的观点和思想指导下把它们组织起来，使之成为有重大价值的科学著作。

唐朝著名诗人李贺，《新唐书》说他："每旦日出……背古锦囊。遇所得，书投囊中……及暮归，足成之，……日率如此。"可见他随时随地都在搜集资料，然后"足成之"以制佳篇。相传王勃的《滕王阁序》，是对客挥毫一气呵成的。但我深信，王勃也一定是平日积累了许多清辞丽句，并且打下了腹稿，做了充分准备，才能当场吐玉泻珠，写出这篇骈体文的压卷名作来。

鲁迅也很重视资料积累。为了研究中国小说史，他从上千卷书寻找所需要的资料。《古小说钩沉》《唐宋传奇集》等书就是他辛勤辑录的成果。正如他自己所说："废寝辍食，锐意穷搜。"他的勤奋态度和认真精神，值得我们很好地学习。

达尔文是善于直接向大自然索取第一手资料的能手。从1831年踏上军舰作航行考查时开始，他就孜孜不倦地搜集各种珍贵植物和地质标本，挖掘古生物化石，研究生物遗骸，观察荒岛上许多生物的习性。经过27年长期的资料积累和分析，终于发表了轰动一时的《物种起源》，恩格斯称赞它是一部划时代的著作。

没有渐变，不会有质变；没有数量，就谈不上质量。只有平日多学习，多积累，才有可能产生高水平的创作。荀子说："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大概是这个意思吧！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阐述的主要观点是什么？是通过哪些事例阐述这个观点的。

二　你有收集资料的习惯吗？不妨从现在起做起来。

不要嗟叹，不要闲了双手，继续扭亮桌上的台灯吧！

五三　继续扭亮桌上的台灯[1]

杜卫东

一连几天了，你又一次沉浸在试验失败的痛苦中。我知道，为了这项试验，你已经付出了200多个日日夜夜，在小台灯下画了几千张图纸……播种了，却没有收获；追求着，竟受到讥笑，有什么能比这些更令人心碎，更令人惆怅的呢？

然而，我要说，人生的强者是不会在挫折面前失去勇气的。你很佩服海伦。你知道，在她很小的时候，一场暴病就残酷地夺去了她视、听、说的全部权力，无情地把她投进了黑暗与寂静之中。然而，她并没有向命运屈服，而是以令人难以想象的聪慧与毅力登上了成就的高山，在厄运投下的阴影里安详而愉快地生活着。

海伦在人生的道路上遭受了那样大的磨难，还深

①选自《散文札记》。

情地眷恋着生活，执著地在生活中追求着、奋斗着。我们在生活的道路上才遇到了这么一点挫折，怎么能丧失勇气呢？谁愿意说风凉话就让谁去说吧！生活本来就是由一些不同的色调组成的：红色给人温暖，黑色让人消沉，蓝色使人抑郁，绿色又叫人憧憬。有人嘲笑你，但更多的人却在鼓励你。正因为生活中有寒流，也有阳光；有挫折，也有希望，我们才应该执著地追求，才可能在这种追求中不断地成熟起来啊！

巴尔扎克说得多么好：苦难对于弱者是一个万丈深渊，对于强者，则是前进的阶石。生活中，"没有哪一个聪明的人会否定痛苦与忧愁的锻炼价值"。你不是很喜欢英国著名作家约翰·克里西的作品吗？当初，他在接到 743 张退稿单时曾说过这样一段话："不错，我正承受着人们不敢去承受的大量失败的考验，如果我就此罢休，所有的退稿条都变得毫无意义，但我一旦获得成功，每一张退稿条的价值，全部要重新计算。"是的，如果你就此沉沦了，那无非等于被人言中："你是个蠢才！"但倘若你在挫折面前奋发有为了，这些话的意义就会重新计算！

时间的流水冲刷掉了许多记忆，只有幼时的情景，一闭上眼还像昨天一样。记得小时候，你很争强好胜，和人家掰手腕，你从来不服输。有一次，伟伟故意逗你，连赢了你三盘。你急得不行，竟在他的手上咬了

一口，还为此大哭了一场。别人说你太爱“拔尖儿”，可大人们喜欢你，他们往往拍拍你的脑袋，笑着说：“这毛毛，争强好胜，将来会有出息的。”听他们这样一说，你竟破涕为笑了，好像生活的全部意义就在于能不被人家小瞧一样。

一年一度，院子里的那棵老榆树叶绿叶黄。不知不觉中，我们长高了，长大了，视野开阔了，生命的小船也驰进了更加宽广的水域。我们开始懂得了祖国、事业、人生、理想，开始把自己和这些庄严的词汇联系在一起。终于有一天，玫瑰花开了，空气里溢满了芳馨。在人民英雄纪念碑前，我们庄严地举起了右臂，当老师郑重地把闪光的团徽别在我们胸前的时候，我们一下子觉得长高了许多。就这样，在一个朝霞似火的早晨，我们骄傲地跨进了父兄们的行列。像独帆看见了灯塔，我们的生活开始和一个明确的目标联系了起来。我们应该不再为一时的成功而陶醉，也不会为一时的挫折所悲泣了。想到这些，你就能在挫折面前挺起胸来。哀怨并不能改变人生的价值，只有奋起才是对失败的最好回击。要知道，我们不是为了个人的前途而搞试验，而是为了一个崇高的目标——向科学进军！我们可以有一百次的失败，但这并不妨碍我们第一百零一次的追求。

把眼泪擦干吧！“丈夫落魄纵无聊，壮志依然抑九

霄。非同泽柳新稊弱，偶受春风即折腰。”（徐特立）一切不是已经过去了，而是才刚刚开始。树叶飘落了，变成了滋润树根的肥料；雪水溶化了，变成了晶莹透彻的冰凌。你每一次付出的汗水和心血，都不会像无形的风一样逝去，它们最后会凝成可贵的结晶物，结出不寻常的果实。失败了没有就此躺下，咬紧牙关又继续出征的人，才配挂上勇士的徽号。从黑暗中出发的人，一定会走进绚丽的黎明！不要嗟叹，不要闲了双手，继续扭亮桌上的台灯吧！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文章将名人名言巧妙的编织于议论之中，试摘抄出来，并说说它们在阐述事理方面起了什么作用？

二　本文结尾非常精彩：“不要嗟叹，不要闲了双手，继续扭亮桌上的台灯吧！”结合全文，想一想，它的精彩之处表现在哪里？

三　理解下列词语。

惆怅　　挫折　　厄运　　眷恋　　憧憬　　沉沦

芳馨

“文章不只是用笔墨在写，而应当用生命在写。”

五四　应当用生命在写[①]

梁秉坤

在我接触的业余爱好文艺的青年中，对于文学创作的艰苦性大约持以下三种态度：一，口里承认，心里也承认；二，口里承认，心里不大承认；三，口里不承认，心里更不承认。

遇到那些不承认创作艰苦性的青年，我便很愿意讲讲20年前自己作为一个“文学青年”时经过的三件事。

一次，北京人民艺术剧院正在排郭沫若同志的一出新戏。恰巧那天郭老也来到了排演场。休息的时候，我们几个年轻人围着郭老闲谈。突然，有一个同志问道：“郭老，您说说什么是剧本创作？”郭老听着笑了笑，停了一下说：“改、改、改、改、改、改、改。”一口气连着说出了七个“改”字。然后，为了让我们听

①选自1980年1月19日《人民日报》。

得更明白，又补上了一句："写剧本最重要的是要多改。"

又一次，我们陪老舍同志去周口店看猿人遗址。在上山的路上，大家边走边说，谈笑风生。突然，一个同志半开玩笑地说："舒先生，您可不能保守，把您写东西的窍门给我们传授传授吧！"话音未落，周围就响起了热烈的掌声。老舍同志听了以后，故意板起脸来，以他那特有的幽默的语调说："要勇敢地写出来，不成功，就勇敢地扔掉。完啦！"

还有一次，在曹禺同志家里讨论一个同志的剧本提纲。无意中谈到一个剧作家的劳动到底应当是个什么概念。大家一致推举"曹头儿"（因为他是我们北京人艺的院长）来解答。曹禺同志皱着眉头，倒背着双手，在地上来来回回踱了几遭以后，用轻轻的缓缓的声音说："剧作家的劳动——就是想，不断地想。"

如果我们不作片面性的理解的话，那么这三位文学大师的意思都是一个。郭老的"改"也好，舒先生的"写"和"扔"也好，曹头儿的"不断地想"也好，都是要求一个文学作者要为文学事业付出巨大的、反复的、惊人的劳动。

高尔基说："天才就是劳动；人的天赋就像火花。它既可以熄灭，也可以燃烧起来，而迫使它燃烧成熊熊大火的方法只有一个，就是劳动，再劳动。"

许多人把作家的辛勤劳动比喻成蜜蜂采蜜。我实在想不出比这更恰当的比喻来，也只好沿用一下了。

人们赞美蜜蜂的劳动除了博采和提炼以外，我看最重要的大约就是辛勤了。一只蜜蜂要酿造一公斤蜂蜜，必须在多少万朵花上采集原料，而且还要飞上多少万公里。同志啊，难道如此辛勤，不是付出了巨大的、反复的、惊人的劳动吗？

写到这里，我想起莫泊桑描述福楼拜创作时的状况："低着头，脸上额上都是汗水，就像竞技场中的竞技者一样，身上的肌肉都为之突出……"

朋友们，让我们用郭沫若同志夸奖蔡琰[①]《胡笳十八拍》的一句话来共勉吧：

文章不只是用笔墨在写，而应当用生命在写。

想一想，查一查

文章为了阐述"文学作者要为文学事业付出巨大的、反复的、惊人的劳动"这一观点，同时使用了三种论证方法：列举事例、引用名言和比喻论证，试结合课文对这三种方法做具体说明。

---

①〔蔡琰（yǎn）〕汉末女诗人，字文姬，陈留圉（今河南省杞县）人。《胡笳十八拍》相传为她所作。笳，读 jiā。

首先要有一个理想，长大了要为祖国作出一个具体的贡献。这理想占据了你的心……你就能健康地成长。

五五　点亮你心中的灯[1]

苏叔阳

我面前有一摞信，都是编辑部转来的中学生的信。信里倾吐着惶急和苦恼：有的女生被男生追求、纠缠；有的男生被女生“盯上”；还有的不知道少年男女能不能成为“知心朋友”。有的同学写道，假如“那男生再写信来”，女同学们就“集合起来揍他一顿，出出气”；有的说，“遇到这种事，学习不安心，常常心神不定，成绩也显著下降了”。他们问：“这样下去怎么办呢？”

我也陷入了苦恼：现在怎么会有这么多的早恋呐？纯洁的友谊都跑到什么地方去了？我该怎么回答，才能不辜负少年朋友们一片翘盼的心？

也许，我们这代人小时候都糊涂，我记得我们上

①选自《中学作文课范文选评》。

中学的时候（50 年代早期）好像没有这么多的麻烦。学校里经常举行营火晚会、联欢会、专题队会、团日活动，歌唱理想、生活、友谊，丰富各种知识。男女同学之间，毫无隔阂。到了今天，我们都已过了四五十岁，彼此见面还像小时候一样说笑，交往。真的，也许我们这代人都“傻”。

但我觉得，这个“傻”挺不错。少年时代给我们的理想，让我们经受住了风雨，到今天仍然鼓舞我们去工作，去生活。

我想，首先要有一个理想，长大了要为祖国作出一个具体的贡献。这理想占据了你的心，你就会变得单纯、活泼、积极、向上，就能正确地对待别人的“追求”、诱惑，就能克制自己的好奇欲望，健康地成长。

多读一些有益的书吧！我们小时候读的《可爱的中国》《把一切献给党》《卓娅和舒拉的故事》《古丽雅的道路》《牛虻》《安徒生童话》等等，也值得你们去读。因为这些书教你们善良、纯洁，会使少年的心向圣洁升华。当你扑向知识的大海，那浪花就会把什么苦闷呐，早恋呐，都冲洗得干干净净。《趣味物理》《趣味数学》《十万个为什么》等等一类书，也会丰富你的课余生活，充实你的心。

一定要培养一点业余的爱好。唱歌、弹琴、作画、

练书法，各种体育活动等等，让你的生活充满着活泼的内容。我小时候喜爱唱歌、跳舞、演戏，又喜欢读书、作文，还喜欢体操和跑步。每天忙得不得了，总觉着生活是那么快乐，没有犯愁的工夫。

和大家作知心朋友，千万别孤独。我以为很多毛病都是由孤独产生的。上学的时候，去找几个同学一道走。下课了，和大家一起游戏，一起读书，交谈心得、体会，大家一道去爬山、野游、唱歌、跳舞。你身边假如总有一群活泼、单纯、彼此爱护的朋友，还有什么人敢向你纠缠呢?你的苦恼也就会被友谊冲掉。集体和友谊会产生极大的力量，总在温暖你的心。你们可以一道抵制坏风气。譬如订个约法：谁也不许说脏话，不许看坏书，不许单个“交朋友”。不然，大家就要帮助他。你试试，这要比自己偷偷下决心、悄悄哭泣管用得多。这都是我们那时候用的老办法，不过，既然对我们有用，想来也不会对你们一点儿用处也没有。

要是真的你已经早恋，或陷入苦恼，我劝你先战胜你自己。早恋的坏处你们都知道，关键在于你有没有决心。你坚强了，再劝你的“朋友”，实在劝不动他或她，再求助于集体和老师。用集体和师长的力量说服对方。那不是出卖朋友，恰好是帮助朋友。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你有文章中列举的中学生的烦恼吗？你是如何处理的？对文章中介绍的破除烦恼的办法，你有什么看法？不妨试一试，如何？

二　注意下边加点的字的读音。

翘盼　　隔阂　　一摞信

那虽然落后而仍非跑至终点不止的竞技者，和见了这样竞技者而肃然不笑的看客，乃正是中国将来的脊梁。

五六　最先与最后①

鲁　迅

《韩非子》说赛马的妙法，在于"不为最先，不耻最后"。这虽是从我们这样外行的人看起来，也觉得很有道理。因为假若一开首便拚命奔驰，则马力易竭。但那第一句是只适用于赛马的，不幸中国人却奉为为人的处世金针了。

中国人不但"不为戎首"②，"不为祸始"③，甚至于"不为福先"④。所以凡事都不容易有改革；前驱和闯将，大抵是谁也怕得做。然而人性岂真能如道家所说的那样恬淡；欲得的却多。既然不敢径取，就只好用

---

①节选自鲁迅《华盖集·这个和那个》。　②〔不为戎首〕语出《礼记·檀弓下》，这里意思是不做发动战争的罪魁。　③〔不为祸始〕语出《庄子·刻意》，这里意思是不做制造灾难的祸首。　④〔不为福先〕语出《庄子·刻意》，意谓不领先起来争取福运。

阴谋和手段。以此，人们也就日见其卑怯了。既是“不为最先”，自然也不敢“不耻最后”，所以虽是一大堆群众，略见危机，便“纷纷作鸟兽散”了。如果偶有几个不肯退转，因而受害的，公论家便异口同声，称之曰傻子。对于“锲而不舍”的人们也一样。

我有时也偶尔去看看学校的运动会，这种竞争，本来不像两敌国的开战，挟有仇隙的，然而也会因了竞争而骂，或者竟打起来。但这些事又作别论。竞走的时候，大抵是最快的三四个人一到决胜点，其余的便松懈了，有几个还至于失了跑完预定的圈数的勇气，中途挤入看客的群集中；或者佯为跌倒，使红十字队用担架将他抬走。假若偶有虽然落后，却尽跑、尽跑的人，大家就嗤笑他。大概是因为他太不聪明，“不耻最后”的缘故罢。

所以中国一向就少有失败的英雄，少有韧性的反抗，少有敢单身鏖战的武人，少有敢抚哭叛徒的吊客；见胜兆则纷纷聚集，见败兆则纷纷逃亡。战具比我们精利的欧美人，战具未必比我们精利的匈奴蒙古满洲人，都如入无人之境。“土崩瓦解”这四个字，真是形容得有自知之明。

多有“不耻最后”的人的民族，无论什么事，怕总不会一下子就“土崩瓦解”的。我每看运动会时，常常这样想：优胜者固然可敬，但那虽然落后而仍非跑

至终点不止的竞技者，和见了这样竞技者而肃然不笑的看客，乃正是中国将来的脊梁。

想一想，查一查

一　鲁迅先生所称道的“不耻最后”的精神是什么？为什么要有这种精神？

二　文中举了学校运动会竞赛的例子，好像顺手拈来，但却给人极为深刻的印象。想一想，这个例子说明了什么？

三　掌握下列词语。

恬淡　　卑怯　　仇隙　　松懈　　鏖战

处世金针　　锲而不舍　　土崩瓦解

想说啥就说啥，想干啥就干啥……与其说是自由，不如说是任性。

五七　假自由与真自由①

袁　亮

有些青年人喜欢讲这样的自由和民主：想说啥就说啥，想干啥就干啥，认为这才自由，才民主。

然而，这样的自由和民主，在现实生活中，过去未有过，现在未有过，将来恐怕也不会有。

什么叫自由呢？自由是对规律的认识和运用。你要在水中取得自由，就要懂得游泳（人在水中运动的规律）；你要用电子计算机来代替笨重的体力劳动，就要懂得电子计算机的原理和操作方法。否则，电子计算机再好，你也只能干瞪眼。这说明，任何自由都是受一定条件限制的。

一般自由是这样，政治上的自由和民主是不是这

①选自 1979 年 4 月 16 日《解放日报》，有改动。

样呢？当然也是这样。自由和民主作为人的一种权利，是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中发生的。这样就有一个正确处理个人的自由与集体的自由，个人的民主与集体的民主之间关系的问题了。举一个最简单的例子来说吧。一个人在马路上骑自行车，总得遵守交通规则吧。交通规则是为着保障所有在马路上行走的车辆、行人都有安全通过的自由。倘使你骑着车子横冲直撞，到处乱窜，看来你是够自由的了，可是大家的自由不就给你打乱和破坏了吗？到头来，你的自由也就得不到保障，因为你随时都有可能发生车祸，把你的自由从根本上给取消。

懂得了这个道理，我们也就不难明白，为什么无产阶级需要的自由是纪律约束下的自由，无产阶级需要的民主是集中指导下的民主。因为只有这样的自由和民主，才是绝大多数人所拥护和实际上能够得到保障的。

想说啥就说啥，想干啥就干啥，是什么样的自由呢？其实，与其说是自由，不如说是任性。黑格尔有一句话说得很好，正好可以给这种想法作个结论。黑格尔说："这种假自由就是任性，因而就是真自由的反面，是不自觉地被束缚的、主观空想的自由——因而仅仅是形式的自由。"这位老人的话或许比较深奥，但细细品味，里面不是很有一番辩证法的道理吗？

不要纪律，不要一切约束的自由，确实只能成为假自由。可是现在有些青年人还很欣赏这种不要任何约束的假自由，碰不碰就说“这是我的自由，谁也管不着”，有的甚至闹事起哄，冲击机关、学校。有关部门要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工作秩序和学习秩序，他就觉得受到约束，认为是“不自由”“不民主”。其实，当你被资产阶级思想牵了鼻子走，成为资产阶级个人主义的俘虏而不自觉的时候，你何尝有真正的自由呢？而且，这些青年是不是想过，你这样闹下去，除了脱离群众以外，于四个现代化又有什么好处呢？

青年人敢想敢干，这是好的，应该发扬，可还得善想善干。今天，我们想问题，做事情，都得有个前提：有利于安定团结，有利于四个现代化。这样做了，才有经济的发展，也才有最广大人民群众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的“自由”。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什么是自由？为什么说“想说啥就说啥，想干啥就干啥”只是一种假自由？

二　本文举了一个骑自行车要遵守交通规则的例子，这个例子是用来说明什么道理的？

……正像一个人的名片上只印着一个字：人。

五八 “废名论”存疑[1]

任 诲

星期六到颐和园去，在附近看到一所中学，校名是“第101中学”。一位同游者脱口而出：“学校办在这样一个好地方，叫颐和中学多好。”

这使我想起了另一件事情。在一个科学家的集会上，我听到过以下的对话：

“您以前在……”

“清华。1932年毕业的。”

“啊，那是老学友了。我也是清华，比你晚5年。”

“这次会上，咱们清华的人可不少啊。”“咱们清华”这四个字充满了感情。

这样，他们就谈到校园，谈到校风，谈到当时的学生风气，谈到老教授们的癖好，……两个人都沉浸在欢乐的回忆中了。

---

①选自1956年8月10日《人民日报》。

让学校有一个固定的名称，让它保存一种具有独特风格的校风和传统，让这个名字成为前后校友的精神上的联系，我想，这对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不会有什么害处吧。可是这几年来，“废名排号”却已经成了风气。

不仅教育界如此，其他各界也未能免俗。在知识分子心中有相当深厚印象的开明书店这个名称，不是早已不见了么？甚至许许多多老百姓熟悉的老铺老店，不是也纷纷改为第七门市部、第八供应站了么？

这种风气也流行到了应该是“丰富多彩”的文艺界。我们的文艺杂志、文艺团体似乎有一套正名规律，不是“人民”，就是“中国”，如《人民文学》《人民音乐》“中国评剧院”等等。最彻底，也最有讽刺性的是漫画杂志。在外国，这一类杂志有的叫“鳄鱼”，有的叫“箭”，有的叫“牧鹅少年马季”，而我们中国，就直截了当地叫做“漫画”。正像一个人的名片上只印着一个字：人。

这种废名论的理论根据，据说第一是为了整齐，为了“统一”，第二是因为旧时代的名称都有封建性。那么，像福建、安徽这一类省名，宛平、长治这一类县名，也都应该废名排号了吧。我设想若干年后，人们的履历表将如下式：

姓名：37。

籍贯：第5省第38县第226乡。

学历：第11省第98中学毕业。

职业:第 15 省第 9 市第 3 副食品商店第 7 门市部经理。

想一想,查一查

文章最后一段,作者依据“废名论”的观点推想下去,拟出了一张现实生活中不存在的“履历表”。想一想,这里反驳对方用的是什么方法?它在全文的论证中起了什么作用?

“唯一的愿望：不要被人活埋。”

五九 “不要被人活埋”[①]

刘必建

近读世界著名科学家诺贝尔自传，感受颇深。在这共计只有6句话的自传中，“唯一愿望：不要被人活埋”这句话，最值得人们深思和回味。

“不要被人活埋”，乍看，令人费解，细细推敲，实质上就是要提防那些阿谀奉承小人的“捧杀”。在诺贝尔看来，一个人事业有成后，就必然有一些人采用各种手段吹、捧、拍和献媚，倘若不慎，居功自傲，固步自封或利令智昏，就会在不知不觉中自己“活埋”自己或被别人“活埋”了。

把毕生精力全部奉献给科学事业的诺贝尔这篇“奇特的自传”，尽管只有寥寥数语，但留给人们的却是不可多得的“警世通言”和“醒世恒言”。不是吗？在

---

①选自1993年6月2日《羊城晚报》。

现实生活中，总有那么一些人，一旦手中掌握了一些权力，不是用来很好地为人民服务，而是把权力用在安插七姑八姨和拉帮结派上；用在到处伸手，以权谋私上；用在贪图享乐，寻花觅柳上。也有一些人，对“老太太喜欢的我也喜欢”之类“捧杀”的话欣喜若狂，百听不厌，对那些逆耳忠言，反而积怨成仇，耿耿于怀，寻机打击，其结局只能是自己吞食“活埋”自己的苦果和喝下亲手酿造的苦酒。

多少年来，被自己“活埋”以及被别人“活埋”了的何止一二。刘青山、张子善都是长征时的红小鬼，在敌人枪林弹雨中没有被“活埋”，建国以后，却抵挡不住糖弹的袭击，把自己送上了断头台。在改革开放初期，某省省长因被女色所迷而不能自拔，充当走私犯罪的保护伞，丢掉了乌纱，成了阶下囚。被树为“全国第一村”、集七彩光环于一身的大邱庄庄主禹作敏，也在一片赞扬声中被公安部门拘留。这些实例，无不是活生生被“活埋”了的典型。

历史已成过去，留给后人的却是不尽的思考。当今之世，欣逢民族中兴，但愿社会上的仁人志士和身居要职的领导者不要忘记人民的重托和肩负的重任，谦虚谨慎，戒骄戒躁，开拓创新，勤勉奋发，远小人，防“捧杀”，拒腐蚀，永不沾，像诺贝尔那样给后人留下一篇值得借鉴和效仿的自传。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不要被人活埋”的真正含义是什么？作者是用什么方法阐述自己的观点的？

二　理解并记住下列成语。

阿谀奉承	居功自傲	固步自封	利令智昏
寥寥数语	耿耿于怀	谦虚谨慎	戒骄戒躁

历史无法割断。历史也就不应该忘却。

六〇　历史不应该忘却[1]

李文海

前几年，有位先生在一本颇有点名气的刊物上发表文章，批评新中国成立后的中国近代史研究“在很大程度上仍停留在对异族侵略者的口诛笔伐的感情宣泄上，这就大大淡化了我们研究的理性色彩。”另一位先生则认为，解放以来关于西方殖民主义侵略造成了东方普遍落后的谴责，是一种早就应该抛弃的传统观念，这种观念“使历史批判的天平倾斜了”；按他看来，殖民主义对东方历史“起了一种革命的作用”，“成为东方民族赶上现代文明的唯一的现实良机”。对于如此高深的理论，浅薄如我辈者自然难以领会。

“感情”和“理性”的关系，本是史学理论中的一个老问题。历史研究应该客观，所谓客观，就是要尽量探

---

①选自1993年12月1日《人民日报》。本文系作者为《中国近代不平等条约书系》所作序言的部分摘要，标题为《人民日报》编者所加。

求历史的真实，实事求是地按照历史的本来面目去描述历史。是不是一定要心如死灰、不带任何一点感情色彩，才能对历史进行客观的研究和理性的思考，倒怕也未必。因为不带任何感情这一点首先就难以做到。观察任何问题，也包括观察历史现象，总要有一个立足点和出发点，或者叫立场。不同的立场就会有不同的感情，谁也回避不了。譬如说吧，不满于甚至谴责"异族侵略者"的侵略行径，这自然是一种"感情"；但对殖民主义感恩戴德，认为它对被侵略国家的征服，不过是给这些国家带来了文明和进步的普遍福音，又何尝不是一种"感情"，这两种不同的"感情宣泄"，究竟哪一种更加接近历史的真实，这实在不是靠自我的标榜，而要经受历史实际的检验。

话扯得稍为远了点，现在再拉回来谈近代史上的不平等条约。

帝国主义通过不平等条约，对中国的财富进行了大规模的疯狂的掠夺。日本通过《马关条约》勒索的赔款即达二亿三千万两白银，赔款总数加上分期付款的利息，相当于清政府三年财政收入，日本国家四年半的财政收入。俄、英、美、日、德等十一国通过《辛丑条约》，则勒索赔款四亿五千万两白银。张之洞所办的汉阳铁厂，是洋务企业中创办经费最多的一个，建厂时共支出银五百八十余万两，也就是说，列强通过《辛丑条约》勒

索的赔款，可以建设大约 80 个汉阳铁厂，较洋务派创办全部洋务企业时投入资金总和要多出好几倍。

这是仅就不平等条约中对中国财富的掠夺一方面来说的。事实上，不平等条约是一条"屈辱的绳索"，从各个方面把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捆绑得死死的，以便听凭殖民主义、帝国主义任意吸吮膏血，作践蹂躏。

不言而喻，任何一个民族都不会心甘情愿地将这些理应拥有的主权拱手送给别人，任何一个侵略者也都不可能仅仅通过"友好交往"就把这些特权轻易攫取到手。事实上，在每一个较为重要的不平等条约订立之前，殖民主义、帝国主义都曾动用兵舰大炮，通过血与火的残暴手段，用野蛮的军事侵略（当然必不可少的还要伴随着政治讹诈、经济施压之类的种种名堂）来达到他们的目的。正像第二次鸦片战争时任英国侵华军全权专使的额尔金在谈到《天津条约》时十分形象地说的那样，这些条约是"用手枪抵在咽喉上逼勒而成的"。因此，在每一个不平等条约的背后，几乎都蕴含着一个对于中国人民来说是血泪斑斑的悲惨故事。

如果我们说，了解了中国近代历史上的不平等条约，也就在很大程度上了解了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基本特征，我想是不能算过分夸张的。

帝国主义列强通过一系列不平等条约，像蚊子吮

血似的将坚船利炮的“尖刺”刺入近代中国的孱弱肌体，造成近代中国的“大出血”。这“血”流到了谁的身上，“失血”的中国人很清楚，吮血而肥者自然更明白。正是这损失惨重的“历史大出血”，才使得新中国的起步乃至今天的四化建设显得格外艰难。而某些依靠在一个多世纪中大量掠夺世界各国财富而发家的强国的统治者，却在那里一本正经地指责或嘲笑中国经济落后，这难道是公平的吗？

历史无法割断。历史也就不应该忘却。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驳斥什么论点？是以什么为由展开反驳的？谈谈你读后的体会。

二　理解下列词语，给加点的字注音。

谴责　标榜　蹂躏　讹诈　孱弱

感恩戴德　不言而喻

六一　小小说四篇

电视台正式播放这个节目的时候，给它加了个标题：人的想象力是怎样丧失的？

智力测验[1]

赵大年

电视台搞了一次别开生面的智力测验，准备拍完之后向全国播放。他们带着摄像机和录音机，先到一个局，测验机关干部。

节目主持人在黑板上用粉笔画了一个圆圈儿，问道："请大家回答这是什么？"

高压水银灯已经开亮，摄像机也对着机关干部们的面孔轻摇，记者们举着好几根警棍样儿的拾音棒，单

①选自《小小说选刊》1987年第7期。

等着谁一说话就捅到他的嘴边上来……机关干部们看着黑板上的粉笔圆圈纳闷儿，这究竟是什么意思呢？心中没底，不敢回答。摄像机可是不停地来回摇。谁也不能回答吗？那可太不像话啦……科员开始以请示的眼光看着科长；科长以求教的眼光望着处长；处长以他那擅长领会意图的聪明眼光盯着局长；局长用习惯的眼光向秘书求援；美丽的女秘书今天可是彻底懵了，走过来跟局长咬耳朵。她忘记了正在录像，局长听罢秘书的汇报，才气呼呼地说："对不起！事先不打招呼，不经过研究，我怎么能随便解答你们的问题呢？"

电视台的同志们来到了智力测验的第二组——大学中文系的教室里。灯光亮了，摄像和录音开始了，节目主持人照样在黑板上画了个粉笔圆圈儿，说："请大家回答这是什么？"

冷场半分钟。骄傲的大学生们突然哄堂大笑，纷纷叫嚷起来：

"这算个啥问题呀？还要考我们大学生！"

"太瞧不起人啦！简直是开玩笑！"

"只有傻瓜才回答你们的问题！"

"别嚷啦，他们还在录音呐！"

初中学生是第三组。一位常考第一名的尖子学生规规矩矩地带头举手，然后站起来指着黑板上的粉笔圆圈答道："这是一个零。"

节目主持人问："他答得对吗？"

同学们齐声回答："对！"

主持人问："还有别的答案吗？有没有第二种答案？大家好好想一想……。"

一个调皮的学生，没敢站起来，在座位上叫了一声："欧！……英文字母的欧！"

班主任瞪了他一眼。节目主持人赶紧说："他说得对呀，回答得很好！"

第四组是小学一年级的孩子们。他们看了黑板上的粉笔圆圈之后，教室里非常活跃，纷纷举起小手，抢着回答问题：

"是个月亮！"

"怎么是月亮呢？"节目主持人高兴地问。

"黑板是天，天黑了，月亮又白又圆！"

"是乒乓球！"

"是烧饼！"

"是鸡蛋！"

"李谷一的嘴巴——她唱歌呐！"

"不，这是老师的眼睛，发脾气啦！"

智力测验圆满结束。电视台正式播放这个节目的时候，给它加了个标题：人的想象力是怎样丧失的？

想一想，查一查

一　小说的最后一笔非常精彩，令人深思。电视台为什么要加这样一个标题呢？如果把题目换为这个标题，对全文的效果会有什么影响吗？

二　小说对四个测验组的情况记叙详略不一，这样写有什么好处？

“不，为了纪念戒酒，我想……再来一杯。”

习惯势力[1]

中　申

“金无足赤，人无完人”，这话不假。我的毛病是爱喝两杯，想改，又改不了。后来想想也就算了：如果我真的改了爱喝酒的毛病，成了“足赤”“完人”，不是推翻了那句古话？就凭我，有那个道行吗？

就这么着，我一直喝了下去，从 20 岁喝到 40 多。过年过节不能不喝；家里有人过生日、长工资、得奖金，

①选自《短篇小说》1987 年第 1 期。

要喝;有了病或是病好了,孩子得了好分数或是得了零蛋,都得喝一杯;心情高兴,晚饭喝一盅,乐呵乐呵;心里憋屈,也想喝一盅,大概就是常说的"借酒浇愁"。天气好得喝,看着满天星星和月亮,喝一杯,有诗意,古人就是这样的;天气不好也得喝,浓雾秋雨,倍添惆怅,喝一杯,也有诗意,古人也是这么干的。朋友结婚,是大喜事,能不去?去了能不喝?俗话说"敬酒不吃吃罚酒",跟人家过不去是怎么的?不是说"喝多喝少是能力问题,喝不喝是个态度问题"吗?!朋友知道我随和,以后朋友的朋友结婚、朋友的儿子娶媳妇,都找我去凑热闹。朋友家有丧事,也找我去帮忙,事后吃顿饭,酒也不能不喝,不喝,连他死去的老人都会不满意,就是常说的"死不瞑目"。不准瞪眼盯着我的酒盅,用喝酒多少检验我与朋友的友情是深是浅,是浓是淡,度数高还是度数低。为了让老人放心、瞑目,我也不能不喝呀!

心里高兴,再喝了酒,就像煤灶装上了吹风机,不一会儿心里就变成一炉红火炭。遇上不高兴的时候呢?一醉解千愁,什么烦恼都忘了。

我的酒量年年有长进。记得第一次喝白酒,让人劝着,犹犹疑疑地不敢照量,被劝不过,勉强用舌头沾了沾,辣得眼泪鼻涕一起流。半年之后,能喝一两。我的酒量图表上的箭头是上升趋势,没倒栽葱,也没有马鞍形;20 年后的今天,如果竞技状态良好,我一回可以喝

6两。

谁没有醉的时候？若是不醉，不是成了“酒漏”？又出现了“足赤”和“完人”？我也醉。醉跟醉不一样。有的人醉了，话特别多，东家长西家短，从白酒谈到毛孩，从特异功能谈到里根的癌症，大道新闻，小道消息，没有他不知道的，把唾沫星子喷到菜盘子里。有的人喝醉了，闷声不响，只想睡觉，在桌子底下都能睡上10几个小时。我呢，跟他们都不一样，喝多了酒心里就糊涂，什么都不知道了。妻子谈到我最大的毛病是摔东西。枕头，摔了；茶杯，摔了。到我清醒之后，妻子描绘一番我的丑态，我还不相信，后来看到满地的东西，才不得不承认。最后是妻子拆洗枕头，我去买茶杯什么的。

前几天我又醉了一次，清醒之后发现我把桌上的一个石英座钟摔了。

妻子劝我说：

“酒伤身体，能得酒精中毒，今后你少喝点吧。听说四川卖酒掺假，里边兑了甲醇，已经喝死了几十人了，万一让你碰上，有多冤枉！”

我想了想，她说的也真有道理。万一我喝毒酒死了，我们领导在追悼会上可怎么说？“×××同志工作一贯认真、积极，数十年如一日，因饮用毒酒不幸逝世，终年42岁。”这不是死得“轻如鸿毛”吗？说不定还有人以为我是自杀，领导故意把敌敌畏说成毒酒呢。

妻子劝说的时候，邻居家正放录音机，唱着“酒干倘卖无”，那焦躁不安的心情我很理解，特别像我馋酒喝那时候的神态。我因为头一天喝多了，又看到了我摔碎的石英座钟，因此现在不同情那个唱歌的人。

妻子说：“另外，喝酒还误事。老彭那次喝多了，误了去广州的飞机，老陈喝了酒，把保险柜钥匙丢到马路上……”

她说的这两个人都是我的酒友，像桃园三结义似的，不能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愿同年同月同日饮。我这两个“铁哥们儿”也真不争气，这点事儿已经家喻户晓了。

妻子又接着说：

“喝醉酒闹的笑话还少吗？小刘那次把肥皂当成面包嚼了两口；小龚回了家，第二天才发现鞋丢了一只；小颜参加人家婚礼，喝得像死狗，拉住新娘子当他妈……瞧瞧你们这些人的德行！”

她说的这三个人都是我们邻居，虽然也是“三结义”，却是小字辈，年龄和酒量都是轻量级，没达到我们这个级别。

这时我听见邻居的录音机又开始放《小城故事》了，我听见了那句“人生境界真善美，这里已包括”，邓丽君也在宣传喝酒的好处？

妻子拾起地上的石英座钟，说：

"20 块钱,就这么糟踏,怎么拦也没拦住。这回是座钟,下回是电风扇,再下回就是电视机了。这日子还能过下去吗?"

说着,她竟哀哀地哭了起来。这一下我的心软了,很不是滋味。回忆这 20 来年,什么物件我没摔过呀?!被我糟踏的东西可以装备成一个小百货商店!若不是有人拦着,电视机早成碎片了,有两回差点没把立柜推倒。

听着妻子的一番话,我比她还激动:

"这 20 年你都没得安生,真难为你了!不就是戒酒吗?!不吃饭能饿死,不喝水能渴死,不饮酒死不了人!你看着,从今天起,我再不喝酒,省下酒钱我们喝牛奶、吃水果!省下摔东西糟踏的钱,明年把黑白电视机换成彩色的!"

妻子含着眼泪笑了。我心里十分痛快,觉得自己有一种大丈夫气概。我虽然曾经多次宣誓戒酒,可都没有这次坚决。我是破釜沉舟,背水一战了。我清楚地认识了酒对我的危害。

我立刻行动,急匆匆奔到酒柜边,拉开柜门,在里面搜寻着,激动得手都颤抖个不停。妻子看到我的样子,慌忙拦住说:

"有决心就好。酗酒有害处,少喝一点也不是不可以,何必要把酒瓶子都摔了?!"

我的眼睛仍在酒柜中搜寻着：

“不，为了纪念戒酒，我想……再来一杯。”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请简述一下本文的故事梗概。想一想，文中的“我”是一个什么样的形象？

二　掌握下列成语。

借酒浇愁　　死不瞑目　　轻如鸿毛　　破釜沉舟

背水一战　　金无足赤，人无完人

我返身走回小巷，开始艰难地、一块一块地拾起西瓜皮。

小巷“历程”①

许通泉

天热得厉害，空气像团火，烤得柏油路软绵绵的。

我拐进一条小巷。

巷子不长，地下散扔着许多西瓜皮。这里背阴，还

①选自1984年6月6日《福州晚报》。

有一丝穿堂风。我放慢脚步，息一息浑身的燥热。

“哧溜——”前面不远，西瓜皮托着一双高跟皮凉鞋，溜冰似地滑了出去。

跌倒的是一个穿银灰色旗袍裙的中年妇女，她飞快地从地上跳起来。我急忙收回目光，低头点香烟。我知道，她一定会涨红了脸，回头张望……

她又朝前走了，腿有点瘸，可能还忍着痛。

她放心了——没人嘲笑她。

我怀着为人做件好事的轻松感，目送那女的走出小巷，拐了弯。

人的修养和道德有时候会体现在一些极细微的地方……

我遐想。

突然，“哧溜——”这回轮到我了。谁让我放松了对西瓜皮的警惕，我摔了个四脚朝天。

也许没人看到……闪进我思维的第一个念头竟然也是这。

可是，身后立即传来了清脆的笑声。

我扭头一看，三个姑娘，不知什么时候走进了小巷。她们正对着我指手划脚：

“嘻嘻、嗬嗬、哈哈……”

其中一个穿连衣裙的笑得直不起腰来。

我费力地爬起身。踝关节可能扭伤了，钻心地痛。

但我强忍着，在一片可恶的嗤笑声中一拐一拐地朝巷口走去。心中不免愤愤然……

“哧溜——啪！”

机会来了，报复吧！伴着尖叫，一个窈窕的身躯滑倒了。而且正是刚才笑我笑得最放肆的那一位。

我想笑、想大笑，想对着她那撕破了的连衣裙笑个痛快。

可是我没能笑出声来。

她们向我投来羞赧的一瞥。

我返身走回小巷，开始艰难地、一块一块地拾起西瓜皮。

想一想，查一查

一　小巷“历程”实际上是小说主人公“我”的不平常的思想历程。看一看，“我”的思想在整个历程中是怎样变化、发展的。

二　掌握下列词语。

嘲笑　　遐想　　窈窕　　羞赧

然而，新年之夜万事大吉大利，我也安然无恙地着了陆，两脚蹬在我那建筑业同行们竟然没有清除的大堆施工垃圾上。

绑　　架[1]

——大年夜历险记

［苏］鲍丽索娃

报案记录：

“12 月 31 日 23 时 26 分某住宅发生一起绑架案，公民 K・帕涅列沃佐夫被人直接从年夜饭桌旁劫走。劫持者佯称给他送来一份电报，将他唤出门外，此后该公民再也没有返回住所。现场未发现任何踪迹。”

……在汽车里我才清醒过来。我的右边坐着狐狸，左边是野猫，开车的是讨人喜欢的大马猴。“他们想向我勒索什么？钱？职务机密？”我思忖着。

---

①选自《外国微型小说选》，章布人译。

汽车停了。重要的是记住在这个地点。这幢楼房我似乎在什么地方见到过……我们沿着楼梯向上走，走了很久、很久、很久。

“我们应该乘电梯才对。”我壮着胆子说。

“电梯开不动！”狐狸叹了口气说。

“快走，要不就迟了。”野猫催促着。

绑架者使劲用肩撞门。撞了五次，门才抱怨似的带着断裂声开了。野猫和狐狸把我推进过道。

这套住房里挤满了大大小小的狐狸、野猫、棕熊、狼、狗熊、野兔。看来，这里似乎聚集了动物界的全体代表。

“我们请您赴宴。”昏暗中传来狗熊的声音。

“谢谢。我可以洗一洗手吗？”其实，我是想赢得时间。

“自来水管不上水。”

“真是怪事。那么，开开灯总可以吧……”

“线路有毛病。”公猫呜噜噜噜说。

“哪儿透风？”我埋怨道。

“墙缝没抹实。”狗獾马上接茬解释说。

“那……让我靠近暖气片行不行？我冻坏了。”

“暖气片，那是凉的。还没有接上供热管道呐。”野兔抱怨说。

“既然如此……你们为什么要搬进还没有竣工的

住房呢?”

“这房子已经竣工了,是符合验收标准的,而且还是您亲笔签收的。这就是我们请您来庆贺我们乔迁之喜的原因。”

“原来如此,怪不得这幢房子我似曾相识!是的,是我签署了那个该死的证书……可那是施工单位求的情……并保证很快完成所有扫尾工程……”我暗自思忖,甚至觉得浑身燥热起来。我推开阳台门,向前迈了一步。

“当心!”野猫尖叫一声,“那儿没有栏杆……”

“你早该提醒我呀!”我喊道,同时一头栽了下去。

然而,新年之夜万事大吉大利,我也安然无恙地着了陆,两脚蹬在我那些建筑业同行们竟然没有清除的大堆施工垃圾上。

想一想,查一查

一　小说的情节看似荒诞离奇却寄寓着严肃的主题。想一想,这个主题是什么?

二　小说的主体部分是当事者的自我叙述,但开头却从报案记录写起,这是为什么?自我叙述对表现主题有什么作用?

三　学会运用下列成语。

乔迁之喜　　安然无恙

这葡萄会越来越甜的。

六二 柳 条 儿[1]

还是那道篱笆墙，却爬满了五颜六色的牵牛花。还是那个土院，却有了砖砌的路。令人惊叹的是，竟有一排五间新北屋在旧地基上拔起，青蓝的砖垛，明亮的玻璃窗，白灰粉刷的墙上，画着一个可爱的胖娃娃骑了一条鲤鱼，笑嘻嘻地举一枝红莲在摇。

正在凝神，新屋前的葡萄架下，飞出一串带绿的声音："嘿，我的老大哥，我知道你一准会来看我。"接着，便快步走出一个40来岁的中年妇女来。

她中等个子，微微的有些胖了。一笑，红里透亮的脸上便现出浅浅的细纹儿。可正是这熟悉的笑，像一把被赋了神力的钥匙，开着记忆的锁。

"柳条儿，告诉我，这几年你怎么发的财？"我指指五间大瓦房。

"这还用问！你刚才叫我什么来？"

渐渐地，眼前这双热情而诚挚的眼睛越发深邃明

---

①选自《中学生阅读》。

亮起来，嵌在一个七八岁女孩的羊脂玉似的脸上。她瘦瘦的，穿一身白土布做的单衣，背着一个 比她自己矮不了多少的竹篓儿，一边和几个年龄相仿的男孩子割猪草，一边哼着八成是她自己杜撰的小曲儿。

小娃子，
苦命郎，
五岁上，
死了娘……

甜甜的嗓音里，掺着淡淡的苦味儿，仿佛不是唱出来，倒是泣出来的。唱歌的声音越来越小，最后完全止住了。听歌的每人眼角都挂起一串亮闪闪的小灯笼……

一次放学回来，我们顾不上放下书包就去找她玩。她不在家。“准又去老地方了！”我判断着。

“保准！”小伙伴们举起小拳头。

我们一口气跑到村后的河堤下。那里，几片稀疏的松影遮着五六座高矮不等的坟头。其中较矮的一座上，爬着轻轻啜泣的她。

“你后娘真坏！”小伙伴们怒不可遏。

她不答话，惟有大颗的泪珠从哀伤的脸上滚落下来。五岁那年，她死了娘，爹又给她娶来一个，还带了个小她两岁的弟弟。没过两年，爹也死了。后娘偏心眼儿，给小姐弟俩吃不一样的饭菜，还打她。她每次挨了打，

都要到亲娘的坟上哭一会儿。

“不，是俺家穷。”她止住了哭，用衣袖揉着红肿的眼睛。

“跟我们回家吧。”我拉她。

她不起，用手指指别的坟头。

顺着她的手望去，别的坟头上都有几张纸钱，风一吹，如蝶儿翩翩。而她爬的这座上，却只有几株名叫燕子衣的小草，花蕊噙着亮晶晶的珠泪，前俯后仰地摇曳着。我们商量一下，各自打开书包，从练习本上扯下一张白纸，撕成纸钱的样子，放在她娘的坟头上。这下子，她那羊脂玉的小脸上现出了浅浅的笑容。她一蹦三跳地跟我们向村里走去。

太阳正毒，烤得我们身上直冒油。她折几根柔长的柳条，编成一个挺好看的环，还插了几朵野花，戴到自己头上。走一步，那环上的柳叶和野花便摆几摆，既凉快，又神气。

“也给我们做个吧！”小伙伴们请求。

她点点头，我们爬上树，折下许多柳条来。她先拿来细细的一根，逐个在我们的光头上量一下，不一会儿，我们就都戴上了绿色的柳条帽。

“从今儿个起，我们就叫你柳条儿吧。”

“你爱叫，就叫呗。”

玩得正欢，她的小脸上突然浮起了阴云：“俺出来

功夫长了,娘问俺咋办!”

小伙伴的眉心也跟着拧起了疙瘩。不知是谁说了句:“骗她,就说打猪草去了。”

“那……草呢?”

“我们拔!”大家一齐动手,很快就拔了一小堆儿,一直送到她家门口。

夏天的初夜,是小伙伴们最忙碌的时候。有的捉蛐蛐儿,有的听老爷爷讲那些百听不厌的故事,嘴馋的就在林间燃一把火,引得一群知了叫着扑进火堆里,待烧熟了,就剥开知了挑肉吃。而我,则常常去看柳条儿纺棉花。清亮的月光下,她啃一口掺了野菜的玉米面饼子,右手便握住纺车的摇把转起来,跟着就响起叫人讨厌的“嗡嗡”声。缠在锭子上的仿佛不是棉线,而是绵长不尽的柳条儿……

“哎,老大哥,你怎么呆住了?”柳条儿把我从 30 多年前的梦境里唤回。应该承认,我是呆住了。但脑际掠过的一幅幅画面,又不是一两句话说得清的。

“兰兰,谁来了?”新屋里有人问。

“娘,您再也想不到的。”柳条儿甜甜地笑着,“我这就领给你瞧瞧。”她说着,把我拉进屋里。迎门的旧桌上,一头放着一摞用柳条编的小筐,一个个都用红色丝线系一个硬纸片,上面用汉、英两种文字印着“中国制造”字样。不用问,这些小筐都是柳条儿的作品。桌子

另一头，放着一台新的黑白电视机，荧光屏正对着躺在炕上的一个老人的脸。我认得出，这个老人就是柳条儿的后娘。

"大侄子，还记着你的老婶子呀！"

"忘不了的。老婶子，你跟兰兰住在一起了？"

"这孩子，好，好，是你老婶……"说着，几滴老泪淌出来。我与老人交谈中得知，她所溺爱的亲生儿子在她瘫了以后，离开了她，和媳妇另过了，是柳条儿夫妇把她接到了自己家里。

这时，柳条儿端来一盘碧绿微红的葡萄，非要我尝鲜儿不可。我知道，这时节吃葡萄还早了点儿，但又盛情难却。咬一口，酸中带涩，细细一品，却有股淡淡的甜味。

这葡萄会越来越甜的。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作者在叙述时插入一大段对柳条儿的回忆，为什么？

二　说说下边几句话的含意，注意加点的词语。

1. 新屋前的葡萄架下，飞出一串带绿的声音……

2. 仿佛不是唱出来，倒是泣出来的。

3. 咬一口，酸中带涩，细细一品，却有股淡淡的甜味。

也不知怎么的，糊糊涂涂又跑到那棵核桃树下来，一把抱住那棵树，哭了。

六三　核桃的秘密[1]

刘　真

一

每一个人的内心，都是一个秘密的宝库，里边有许多美丽动人的故事，也有一些是永远不想对人说的。不！这有什么关系呢？我今天就想说一件我童年时候不光彩的事情。

我到现在也不明白，为什么我小的时候那么嘴馋呢？就是云彩上掉下个雨点儿，我也伸出舌头来接几个尝尝。那时候，农民的日子很苦，一年四季，只有等到8月15日晚上，我才能吃上一个梨。就这样，我也有办法让自己的嘴不闲着，什么有甜味的草根，野杜梨，黄麦穗，还有一种叫江米包的草子儿，野外所

①选自《长长的流水》（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版），有删改。

有能吃的东西，我都吃过。如果捉住一只麻雀或蝈蝈，就放在锅底下烧烧吃。秋天，一要刮大风，我就非常喜欢，有许多红枣要从树上掉下来，我急忙回家拿出我的小篮子，到枣树底下去等着。

有一次，我听邻家的小凤子说：土蜜蜂肚子里，有一个小小的蜜蛋儿。我想：世界上最甜的东西一定就是蜜吧？我下了半月的工夫才捉住一只土蜜蜂，我刚一动它的肚子，它厉厉害害地蜇了我一下，疼得直钻心，我偷偷哭了半天，也不敢对妈妈说，怕她骂我是馋嘴呢。就从这，我再也不想知道蜜是什么味道了。

我 14 岁那一年，华北平原闹灾荒，日本鬼子又特别凶残，我们八路军的宣传队不能存在了，党就把我送到了太行山抗日根据地。在找到学校以前，我在干部整风学校学习了一些时候，就是在这里，发生了一件难忘的事情。

太行山，是我生来第一次看见的山。这时正是秋天，白色的瀑布，葱绿的大树，山沟里古老的庙宇，山鸡和各种鸟儿唱的歌，简直像走进了一幅美丽的古画一样，真好哇。可是我最感兴趣的，还是绿叶怀抱中的红柿子、山里红、黑枣、核桃……我来了不到一月，什么东西都吃到了，就是没吃过核桃。听说核桃熟得最晚，只看见一个个又青又绿的圆蛋蛋，在树上缀着。有一次，我问小组长：“为什么核桃在树上长得那么结

实呢?”她说:“你刚来太行山不久，它们还不知道你嘴馋，等它们知道了，一定会自动掉下来，在地上等着你。”

有一天中午，别的女同志和小组长都睡着了，就是我闭不上眼睛。我忽然想起，在我很小的时候，常常看见我们村财主家一个白胡子老头儿，天天坐在槐树下，脸朝南，半闭着眼睛，每只手拿着两个亮晶晶的大核桃，在手心里转呀转呀，碰得咯咯响。老头说:“这是宝贝，可以活血脉。”所以核桃，一直在我心里是挺神秘的，我没有敢想过要吃它。再说，我家住在山东一个很小的农村里，而核桃，它出生在山西，我们怎能常见面呢?话又说回来了，多亏我参加了革命队伍，才来到了核桃的出生地，可是，我还没有尝过它是什么滋味呢。

这一天中午，我怎么也睡不着了，睁眼一看，远远的山坡上就是一片绿糊糊的核桃树。我还听说，当核桃还不熟的时候，里边的仁是又嫩又香又甜的，等它熟了，就变成又香又苦的了。

这时候，我的心就像被鬼捉住了似的，一心一意想的是核桃，核桃。于是，我悄悄地坐起来，穿上鞋，看看组长是真睡还是装睡哩。她是真睡着了，小嘴儿傻里傻气地张着。我偷偷溜了出来，一直向北山坡走去。心里想:我只摘一个核桃，就算是犯了群众纪律，

错误也不太大，因为这么多的树，这么多的核桃，少一个半个的算不了什么。

我站在核桃树下，四周寂静无声，小河水流得那么平静，一只山鸡哧楞一声飞上天空。可是我，浑身在颤抖，想唱一个歌，表示我是在玩哩，只唱了两句，唱不成声。我抓住了一个核桃，拚命地撕了下来。正在这时，一个粗壮的男人声音喊："那是谁？站住！站住！"我抬头一看，跑来一个太行民兵。我扭头就跑，向着大山背后，我决不能叫他知道我的住处。

我跑了好半天，才听不见背后的脚步声了。我躺在一块大青石上，心，几乎要从胸膛中跳出来了。这时候，我已经忘记手里拿的是什么，只觉得口干，张嘴就咬了一口。天哪，又苦又涩的黄水从我嘴里流出来，难受的我真想放声痛哭。

就从这我才明白，在一个比黄连还苦的青蛋蛋里面藏着的，才是核桃——我想念的朋友。

二

起晌后，我回到了小组，同志们已经开始看"整风文献"了。我悄悄拿出我的书，想用心的读，读了半天，一个字也没看清楚。我把头低的越低，小组长越是用眼角偷偷看我，也可能是我先看她的，要不然，

我怎么知道她在看我呢。

她向我走过来，坐在我身边问："你去干什么啦？"我努力想叫自己平静一点说："我到河里去洗澡啦，你看，我的头发还湿着呢。""咦？"她惊惶地盯着我，突然搬起我的头，扒开我的嘴说："你的嘴唇和舌头都是黄的，好像得了黄疸病，那也不能这么快呀？怎么回事？等一等，我去拿听诊器。"她飞快地跑了，那脚步简直不像30岁的人。人人都说她冷酷，如果她还像平常那样，对我漠不关心，倒是好了。现在她热情得真可怕，经她那么一跑，全小组的人都把我围起来。这个问："你觉得身上怎样？"那个说："小刘，不行了，早去住医院，可别硬装好人。"我两眼含满了泪，叫我如何是好？我怎能对大家说，我是因为偷了一个核桃。同志们一看我这副神色，都害怕了，七手八脚把我抬到我的床上，组长脖子上挂好了听诊器，给我盖上被子，对副组长说："去，到伙房报一个病号饭。"

我使劲闭着眼，闭着嘴，恐怕泄露了心里的秘密。小组长给我解开上衣，听了半天，同志们异口同声小心地问："怎么样？"我偷偷睁眼看了看女医生，她皱着眉头，脸色很紧张地说："现在还不能判断，叫她冷静一会儿再说。大家都去学习吧，提壶开水来。"

大家都走了，一切都平静下来，我假装糊糊涂涂的样子，喘气也和平常不一样。小组长坐在我床边，半

天，她自言自语的，用很低的声音说："唉！战争，使这么小的孩子离开了爹娘，从山东到山西，中间有多么远的路程啊。日本鬼子的炮楼，封锁沟，爬山过水，她和大人一样，从枪眼里钻过来了。她背着她的小被包，走哇走的，夜，那么深了，正是孩子们睡好觉的时候，可是她……别人问她：累吗？她总是摇摇她的小头说：不！就是这个'不'字，给了大同志多少安慰和鼓励。现在，她病了，她妈妈在家一点也不知道。"

听了她的话，我真想扑在她怀里痛快地哭一场，诚心诚意地对她说："我一点病也没有，只是因为……"话到了嘴边上，我又咽回去了，我想：反正从今以后，我永远不再作这样的事了，永远永远……

她以为我真的睡着了，轻轻迈步走出去。我的心很乱，到底这场戏什么时候结束？怎么结束？

时间过得真慢，终于算是天黑了，我就这样睡一夜吗？睡不着怎么办？轻轻的，小组长又走来了，给我端来了病号饭，低声问："能吃一点吗？"天哪！这可叫我怎么办？我宁肯饿十天，也不愿吃这病号饭，如果吃了，我才真会病了呢。

我正不知怎么好，校部的通信员急促地跑来了，气势汹汹地说："孙组长，你们小组有个叫小刘真儿的吧？"组长问："怎么啦？""秘书长叫你陪她去一趟，有急事。"我明白，事情坏了。

这时候，如果我有翅膀，我要飞到天边一个人也没有的地方去。如果地有缝，哪怕地底下是万丈火焰，我也要钻。假如钟表能代表时间，我要把表针一拨千万转，让它一跑几十年。唉！我怎么能有这样的本事。

三

组长陪我来到了校部，在三间宽大的北上房里，坐着三个人，秘书长，背长枪的民兵，还有一个老太太。我明白了，我摘的就是她家的核桃。我无法形容我羞愧的心情，我好像失去了知觉，也不知怎么就坐在一条板凳上了。我忽然想起，我认识这个老太太，我不敢抬头，不知她用怎样的眼光在看我。

那个民兵说话了："小同志，你抬起头来，看一看这个老太太吧，她穿的衣服补钉摞补钉，她把织的布交给你们做棉衣了。她吃野菜吃得腿和脸全肿了，她把粮食也都交给了你们。她说：咱在自己的家，怎么样也能过得去这个荒年，冀南平原上艰苦，同志们来了，离家这么远，咱一定要好好的照应。她把两个儿子都送去当了八路军，她相信共产党八路军能救老百姓，我们全村的人都把她当成自己的母亲。她就那么几棵核桃树，你，你却……"老太太急忙打断了他的话："吃几个核桃算不了什么，孩子，那还不熟，是苦

的，我家有去年的陈核桃。那天我叫你到我家去，你不，你要是早对我说想吃核桃，我早就给你送去了。这不是，我给你拿来了。”说着，她从衣袋里拿出四个很大的核桃，走过来就往我兜里塞。我挡住了她的手，猛地站起来跑了。

也不知怎么的，糊糊涂涂又跑到那棵核桃树下来，一把抱住那棵树，哭了。

直到天黑，熄灯号响半天了，我才偷偷溜着墙根摸回去。摸到我的床，脱了衣服，往被窝里一钻，只听哗啦一声，我身板底下坐着四个核桃。我把它们搂在怀里，怎么能睡着？

从此，这四个核桃成了我最好的朋友，我念书，我睡觉，我行军，它们一直没离开过我的书包。不幸的是，一年以后，日本鬼子“扫荡”来了，正赶上我发疟子。有一天，我们爬上一个很高的山，我昏过去了，从山顶上滚下来好几丈远。等我明白了，我是躺在医院里，第一件事我就想起了我那四个核桃。它们丢了，丢到一个不知名的深山里了，叫我怎么去找？

后来，我一直这样想：年长日久，那四个核桃，会被沙石埋起来，每年春天的雨水一浇，一定会长出四棵美丽粗壮的核桃树，牧童在那树下歇凉，羊儿在那里吃草，南来北往的人们，你们谁能知道，这四棵树

当初是四个什么样的核桃？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这是一篇情趣盎然的小说。几颗小小的核桃，饱含着人民对子弟兵的一片深情，也蕴含着作者对冀南根据地人民的拳拳之心。试简述小说的故事梗概，看看它是怎样体现这个主题的。

二　了解下列字词，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蜇　摞　哧楞　泄露　黄疸病　发疟子

漠不关心　气势汹汹

人们仿佛看到一个驼背的瘦弱的老人，背着筐子缓缓而过。他不声不响地往前走着，带走了他那永远直不起腰的身子，留下了永远耐人寻味的思念……

六四　秋　　别[①]

迟 松 年

一

他走了，几乎无人知晓。

这也是怪事，他几乎每天和几百张熟悉的面孔碰面，从一楼到四楼不知要上上下下多少遍，却引不起人们的注目。尽管他目标很大，驼背，黑瘦，拎着一个竹木筐子，人们见了也不过是闪到一边了事，并不特意去瞅他一眼。他勿需认识别人，别人也勿需认识他，就这样 30 年过去了，机关里许多人竟叫不出他的姓名。

①选自《人民文学》1983 年第 3 期。

“老头儿，开工资啦！”每逢月初，行政科的会计总是跑到走廊里去喊他。

真是见钱眼开，他“嘿嘿”笑了几声，一双又黑又粗的大手在油渍麻花的看不出色的裤筒上使劲地蹭了几下，把钱接过去，手指上吐了一口唾沫，一张一张地点着。

“老头儿，你的钱最多啦！”会计把零角小票都兑给他，工资袋鼓鼓的，比市委书记的厚多了。

“嘿嘿……”他并不计较，仍是认真地数着。

小票是数不败的，会计的等待也有足够的耐心；点了半天，分文不差，才小心翼翼地揣进自己的腰包。

“对吗？475角整！”会计大声嚷道。

“对，对。”他应声答道。同时，下意识地瞅瞅左右，仿佛怕图谋不轨的人听到似的。

于是，拿起会计的圆珠笔，在工资表上用力地画了一横一竖勾。幸亏老祖宗留给他一个最简单不过的姓，使他省去不少麻烦。

一个“丁”字，在工资表上写了30年！

哎，是最后一次了！昨天，他把“丁”字写完，不知怎的，手哆嗦了。钱点了几遍也没点清，最后稀里糊涂地揣进兜里。发生了什么事情吗？没有！米黄色的大楼，雪白色的瓷砖，整个大楼54个便池，每层楼梯26阶，楼梯口一间除他以外无人进过的小黑屋，还

有乔科长一张令人尊敬的笑脸……一切如故，只是他徒然觉得陌生起来。他是这个不声不响的静物世界的最高权威，而这个世界不再属于他了。

偌大的市委机关，走了个把人，是无人问津的。但也不尽然，若是市委书记调走了，不消一刻钟，就会传到幼儿园阿姨的耳朵里。老丁头不过是机关的勤杂工，没有那么显赫的地位，再说他又不是什么先进、模范之类，甚至名声也不甚太好。有人说，老头儿爱财如命，人掉进钱眼里，什么脏东西、破玩意儿到他手里都能拿去换钱。有一年夏天，一位干部的老人得了恶病而死，遗体奇臭难闻，没人敢给换衣服。人们忽然想到老丁头，他果然满口应允。过后主人送他一盒糕点和一瓶散装白酒，他算了一下，价值四元多钱。还有人说，老丁头手脚不大干净，机关丢了几次东西，怀疑和他有关，虽然没抓到真凭实据，但总还是有点风声吧？这样的人走与不走，都不会有什么大的惊动。少了老丁头，机关的大门照样开。

谁知，上班不过一个钟头，竟有不少人到行政科去找老丁头，这大大出乎那些怀有世俗偏见的人们的意料。

“老丁头呢？”粗犷的男低音从门外传进了行政科。矮瘦的乔科长一听，就知道孙处长从医院回来了。

乔科长这几天忙得焦头烂额，正在写检讨。因为

前些日子机关财经大检查，查出他们未经财政部门批示，非法动用行政经费买了一台大彩电，受到纪律检查委员会的通报批评。彩电上缴了，主任、处长分别承担了责任，但写检讨书还是落到经办人的身上。

“孙处长出院啦？”乔科长撂下笔急忙起身，就像碰到多年没见面的老朋友，脸上露出发自内心的微笑。

“好啦，好啦！”孙处长的低音仍是那么浓重。他又白又胖，平时总喜欢穿白色特力灵半袖衫，洗得干干净净，烫得平平整整。他没有发现部下的脸上颜色的变化，只是四下撒目找老丁头。

“昨天退休啦！”乔科长说。

“退了？不是让他干到年底嘛！”孙处长掏出手帕，擦擦额顶的汗。虽说已经立秋了，天还是有些热，对胖人来说，难过的日子尚需克服几天。

“老丁头着急要回老家，也实在干够了。昨天给他开了工资，办了手续，挺高兴地走啦！”乔科长解释说。

“怪不得楼下门前一堆脏土没人收拾。我以为这些日子我住院，老丁头也懒了手脚！”孙处长皱着眉头喃喃地说。

“丁师傅呢？”办公室梁主任急匆匆进来了。他身材魁梧，很有些派头，一见孙处长康复而归，便说：“这老胖子，我算计你这次住院准报销了呢！”

论起资格，他们都是同年参加工作，又多年在一

起抡过马勺，平起平坐，只是近两年梁主任才高了半头。孙处长眨着眼睛，做了个鬼脸："你呀，也别客气啦！我这次化验才一个加号，你还比我多一个，开追悼会还得我给你操办，到时候准让乔科长买个50元的大花圈！"

乔科长不好在领导面前开玩笑，见孙处长联上自己，只好陪着讪笑。

"哎，老丁师傅上哪儿去了？"梁主任想起正事，问道。

"我也在找他，乔科长说他昨天退休啦！"孙处长说。

"谁来接替？"梁主任又问道。

乔科长看下手表，晃着头说："我安排了好几个人，谁都不愿意干。昨天从食堂找个姓魏的年轻人，都谈妥了，让他一早就来，到现在连个影儿都不见。我到食堂去找，谁也说不上他干啥去了。现在的年轻人不好摆弄！"

"得赶快安排人嘛！"梁主任说，"二楼水房的下水道堵了，洗脸室里一滩水，我刚才去洗手，差点摔个跟头！"

乔科长见梁主任脸上露出不满的神色，心里立刻紧张起来。他原来把这件小事看得太简单了。最初，他从车库找一个想调出的小伙子，已经谈妥了，不料当

晚小伙子的父亲找上门来，嚷道："乔科长，你也太不够意思了！我把儿子交给你，你就让他干这个？你是不是看我调毛巾厂去，用不着我啦！"调这个小伙子只好作罢。那个食堂里姓魏的年轻人，到现在还没露面，准是找他姨夫去了。乔科长有些后悔，不如四脚落地再放老丁头走。

"乔科长，得赶快安排人！"孙处长催促说，"一时调不成，先找个临时工。这么大的机关，没有勤杂工怎么行！"

"老丁同志呢？"又有人在门口喊道。

乔科长心里诧异：今天是怎么啦？这么多人来找老丁头！

大家回头一看，原来是黄秘书长来了。

黄秘书长戴着黑框眼镜，操着南方口音，说话很斯文，平时是很少来行政科的。他向大家点头示意，问道："老丁同志做什么去了？"

乔科长把情况解释了一下。

黄秘书长略有所思地"唔"了一声。

"找他有事吗？"孙处长问道。

"是这样的，"黄秘书长用双手比划着说，"方才我去厕所，哎呀，脏得一塌糊涂！空气污浊，便池堵塞了嘛。崔书记在里面修理，我们搞了许久，也没有找到要领，问题 还是没有得到解决嘛！"

一听崔书记、黄秘书长都亲自收拾厕所，乔科长、孙处长、梁主任都着急了。乔科长负有直接责任，大家把眼光都集中到他身上。

“我到独身楼去找老丁头，他大概还没走，请他再帮一天忙！”乔科长的鼻尖沁出了汗珠，他终于想出了主意。

事到如今，也只好如此。于是，他们分头忙起来，乔科长去找老丁头，其他人都跑向二楼南侧的厕所。果然，崔书记在那里，手里拿着一根拖布把，在便池里使劲地捅着。

粪水从便池里鼓冒出来，流了满地，恶臭的气味扑鼻而来，刺得人眼睛冒金花，胃肠都要翻倒出来。

“崔书记，让我来！”孙处长平时干净得出奇，这时不知从哪儿上来一股勇气，竟把裤脚一挽，跷着脚走进去。其他人都在走廊里张望。

崔书记忙了半天毫无结果，只好不甘情愿地退下来，把拖布把递给孙处长。孙处长毫不犹豫地登上了台阶，胖胖的身子把厕所小门堵个严实无缝，只听到咕咚咕咚的响声，粪水不断地从台阶上流下来。

崔书记的裤脚、皮凉鞋溅满了粪水。他低头看了一眼，摇头苦笑道：“一个小小的厕所，弄得大家狼狈不堪！”

梁主任一看这情景，忙说：“崔书记快回去换换衣

服，老丁师傅马上就来了！”

黄秘书长背着手沉思，突然说道：“我体会下水道里恐怕有石头之类……”

“是石头！谁往下水道塞石头，坏透了！”孙处长在里面骂道。

这时，厕所门外的人越聚越多。这真是新鲜事，书记、秘书长、主任、处长都来收拾厕所，在机关里还是头一次。谁也没料到，老丁头一时不在，竟给机关大楼带来这么多的事。人们很自然地想起那个驼背、黑瘦的老头儿。

“老丁头来了！”不知谁喊了一声。

果然，楼梯口走上来一伙人，人们像众星捧月似地簇拥着老丁头。乔科长走在前面，大声嚷道：“来啦！来啦！”

此时，老丁头简直成了众目所瞩的国王！他仍是那副打扮，穿着肥大的灰色劳动服，手里拎着一副棕色胶皮手套，弯着腰走过来了。

二

老丁头驾到，诸君退位。

孙处长大汗淋漓，特力灵衬衫像鸡蛋膜似地贴在身上。见老丁头上阵，如释重负，急忙退到门口，说：

“下水道里塞了不少石头。准是一帮坏蛋干的!”

老丁头一听，就明白了。前些日子会议室 里安了一台大彩电。这对地处偏远的小市来说，无疑有很大的诱惑力，恰好又赶上世界杯足球赛，许多机关干部、家属、孩子都来看。老丁头有把会议室的钥匙，他的任务是人来了点灯开门，人走了扫地闭灯。第一次看彩电，老丁头也被吸引住了，尽管他被人挤到后面，只能抻长了脖子从人缝里看上一眼两眼的，可是他很满足。当人们看到精彩场面欢呼雀跃的时候，他也不知所以然地跟着“嘿嘿”几声。这几天大彩电上缴了，晚上仍有一帮帮孩子跑到机关来看，一见会议室锁着门，就在走廊、厕所、楼梯玩起捉迷藏来。厕所里的石头，一定是孩子们的恶作剧。这类事情过去也发生过，只是每次都被老丁头及时发现，收拾干净，别人不曾知道罢了。

老丁头戴上胶皮手套，进了厕所就把棍子扔到一边，蹲下身子，把一只手伸进便池里。不一会儿，几个鸡蛋大的鹅卵石和一堆脏物掏了出来，下水道通了……

他直起身子，脸涨得通红，冲门外笑道：“快走开吧，一会就收拾干净，今天算我义务劳动，明天你们可得找人啊!”

“给你加一天工钱!”乔科长大声嚷道。

“工钱?”老丁头瞪大了眼睛,“那,我可不干!”说完,就哈哈大笑起来。他笑得那么爽朗,从来也没有人见他这么笑过。

30年来,老丁头的工作还是第一次有这么多领导来看。不知怎的,眼角上竟笑出了眼泪。是啊,30个春秋,哪天不是这么干的?厕所、走廊、楼梯,总是那么洁净,从来也没人找过他,一切都好像自然是那个样子。现在,他终于从书记、秘书长、处长、科长们投来的赞扬的目光里得到报偿,他觉得十分惬意。

如同往常一样,54个便池刷得干干净净,洗脸池地面的污水擦净了。门前的脏土不见了。老丁头拎着筐子出出进进。仍是没人跟他打招呼,也并不多看他一眼。

下午,崔书记要找老丁头谈谈。这显然是对他的关怀。乔科长跑了一圈也没寻到,急得团团转。忽然想起一楼的楼梯角有一间小黑屋,那是老丁头的百宝库,他经常在里面鼓捣什么。乔科长抱着一线希望跑过去,到了门口,侧耳细听,果然里面有响动声。

“老丁头!”乔科长去拉门,却没有拉开。

“哎——”老丁头应了一声,并不马上开门。

里面传出嗡嗡的叫声,像是什么机器发出的怪响。这老家伙,在搞什么名堂?

“老丁头,你干啥呢?”乔科长焦急地喊了一声。

嗡嗡响声嘎然而止，接着又传出瓶子、铁桶的碰撞声。乔科长笑了，这怪老头儿又在摆弄一堆破烂！

“嘿嘿……”老丁头眯着眼睛，把门开个小缝出来了。

乔科长正想探头看看，门又关上了，挂上一把生锈的老式铁锁。这还是乔科长的几届前任发的呢！

“跑这猫着，让我找得好苦！崔书记请你去，给你谈谈。”

“找我？”

“找你！”

老丁头有些受宠若惊，脸上露出掩饰不住的喜色，走了几步，似乎想起什么事情，回头又望望那间小屋，仿佛舍不得离开似的。

“乔科长，这把小屋的钥匙交给你吧！”他从裤带上解下麻头栓的钥匙，递给了乔科长。

“你那小屋里都是些什么宝贝？”乔科长打趣地说，漫不经心地把钥匙塞进裤兜里。

“嘿嘿……你看一看吧，样样都是宝贝！钥匙你可别丢了！”老丁头神秘地一笑，又叮哼一句。

乔科长把老丁头领进崔书记办公室，就忙着找姓魏的小伙子去了。

崔书记已经等他半个钟头，见老丁头进来，忙摘下花镜，撂下文件，起身让坐。

老丁头坐在长条沙发的一头，很是拘泥，两只手似乎多余了，不知放到什么地方才好。

崔书记沏了一杯浓茶，放到茶几上，坐在他的旁边。老丁头一直在揣摩，找他谈什么？是不是要提及20年前那段往事？他有些不安，心怦怦跳起来。

“丁师傅多大岁数啦？”崔书记像唠家常似地问着。

“属猪的，60整啦！”

“噢，比我大两岁。老丁大哥，念过书吗？”

“从小就侍候人，稍大些就扛大活，念啥书呀！40岁那年让我上业校，学了一本《为人民服务》，哩哩啦啦念了半年多，到头来就认得‘为人民服务’五个大字。”老丁头摇头笑道。

“老丁大哥，这五个字可不简单！有人学了一辈子，也不见得学会。我也是扛大活出身，比你多念几年书。这些年我常用这几个字让大家来学，自己怎么样呢？拿今早来说，我一看厕所这么脏，首先想到的是怎么没人收拾呢？后来我又想，自己的手就那么娇嫩？当干部就不能刷厕所啦？老丁大哥，你在机关服务了30年，可以说是几十年如一日。平时对你关心很不够，我有责任。若不是厕所坏了，还不知道你要走。今天看了你的工作，大家都很受感动：不怕脏，不怕累，不声不响整天那么干着。你走了，大家都会想念你的！”

崔书记一番发自肺腑的话，说得老丁头心里热乎

乎的。他还是第一次听到领导的当面表扬，而且是市委书记的表扬。崔书记又问了他的家庭情况和回乡后的打算，老丁头也不再拘束了。谈到高兴时，俩人都大笑起来。

“你走了，留下点意见吧!”崔书记热情地说。

“嘿嘿，没，没啥意见……”

老丁头犹豫了，崔书记是不是指的那件使他不能忘怀的往事?

“说吧!共产党的老规矩，走时都要谈谈心，留下意见嘛!”崔书记察觉老丁头心里有事，态度更诚恳了。他起身拿起暖壶，又给茶缸里添了热水。

“崔书记，你那表……”老丁头鼓起勇气，结果只说出半句话。

“表?”崔书记眨着眼睛看看手腕上的丹东① 产的男装表，疑惑地问，“表怎么啦?”

“你的手表不是丢啦……”

“没有呀，我一直戴着哩!”

“1962 年那年冬天，你不是丢表了吗?”

崔书记恍然大悟。那一年，他新买块大罗马表，到省城开会的时候，却发现忘记戴了。他恍惚记得走前在办公室里洗过手，把表放在写字台上了。他打了长

①〔丹东〕市名，在辽宁省东部。

途电话，让秘书找一找，结果表不见了。他开了一个月的会，回家后才知道原来手表放在家里，让他内弟戴南方去了。这事最初连他爱人也不知道，直到内弟来信才真相大白。

“那只表没丢呀，让我内弟戴走啦。你问这个是怎么回事?”崔书记更为疑惑了，这里一定有什么蹊跷。

“是真的?”老丁头瞪大了眼睛，他要从崔书记的脸上看看是不是在骗他。

崔书记方脸浓眉，鼻梁上有几道深深的皱纹，眉眼间透出一股英气。这是一张值得信任的脸庞。

老丁头长吁一口气，说：“那就好啦！这些年我老想着这件事，他们怀疑是我偷的，拘留我七天……”

“啊?!”崔书记像触电似地猛地站起来，他还是第一次听到。一股热血涌到头上，他十分愤慨。当时他只不过是让秘书找一找，怎么能大动干戈随便抓人呢?这不是“官贵民贱”的封建残余在一些人头脑里作怪的结果吗?继而又想，自己的行为又该怎么解释呢?长途电话是他亲自打的，他们能不认真去做吗?一位领导干部的一言一行如果不慎，都会产生很大影响的，致使老丁头这些年蒙受屈辱冤枉，自己还毫无察觉！想到这里，心里隐隐作痛，内疚，不安，垂着头在地上走来走去。

老丁头的眼睛有些潮润了。他是 30 岁那年进机关

的，年轻力壮，有使不完的劲，他是大楼的主人，由他梳妆打扮。那时，不管是书记还是市长的办公室，只要没锁门，他都敢闯进去，倒纸篓，刷痰盂，手脚勤快得很，整天乐呵呵的。当然，这些并不是他份内的事。虽然后来发生了那件不愉快的事情，使他心灵上笼罩上一道阴影，可是他并没有过多计较。谁工作还不兴有个差错？后来，他渐渐明白了，事情远远不那么简单。领导告诉他，以后干好份内的活就行了，不要到领导的办公室清扫，会影响他们的工作。那年春节，他照例要求留机关值班，领导却说："你十来年春节都是在机关过的，今年回家过个团圆年吧！"老丁头以为是领导的关怀，越发不肯回家。后来，编值班表的时候，没有他的大名。他心想，不管领导排不排，反正我还是干自己的活。有人见他这么执着①，便偷着告诉他："丁师傅啊，你脑子一点也不开窍！今年春节要加强治安保卫，值班人员都是挑选政治上可靠、品德端正的老实人。领导研究你几次了，也没通过。别不知趣了，快回家过年去吧！"听了这话，犹如一声炸雷，震得他整个身心都颤抖起来。那年春节，他是含着眼泪回家的。从那以后，他变得沉默寡言，谨小慎微，不和任何人多说一句话。

---

①〔执着〕这里是固执的意思。

“老丁大哥，我向你赔不是!”崔书记严肃而又诚挚地说。

“崔书记，表没丢我就放心啦!那个月扣我七天的工资，说是以后给补，可一直也没给……”

“我让行政科查一查，一定给你补上!”崔书记拿出记事本，又问了一下具体情况，很认真地一一记下。

“让我提意见，我的意见没啦!”老丁头脸上的笑纹绽开了。

“老丁大哥，晚上机关要为你开个欢送会，我还要在会上说几句。你有什么想法、意见，也跟大家讲讲，好吗?”

“开欢送会?”

老丁头没想到还要这么隆重，眼睛里飘忽着捉摸不定的目光。

三

崔书记立刻去找黄秘书长，谈了自己的想法和意见。

“我非常赞同!”黄秘书长说，“过去机关干部调动、老干部离休都开过欢送会嘛!工人退休就不能开?这个头开得好，我马上安排去。”

黄秘书长很快找到梁主任。梁主任说:“我正想这

件事。我们口口声声喊着为人民服务，老丁头在机关干了30年，可以说是全心全意，怎么能让他冷冷清清走了？开个欢送会对大家也是个教育。好，我让他们操办去！”

梁主任马上去找孙处长。孙处长换了一套干净衣服，正皱着眉头看乔科长写的检讨书。

孙处长笑道：“你瞧，咱们想一块去了。我刚想过会儿找你商量，你说这个会怎么开？”

“由你们处张罗，开个茶话会。”

“那不太合适！你想书记、秘书长都亲自参加，我算干啥的？还得由你老兄出面，显得规格高一些。”

“那也行。不过具体操办还得你们处包下来，买点水果糖块，喝点茶水就挺好的了！”

“钱呢？办公室出？”

“你这胖处长也太抠了，花它十块八块的还让办公室掏？亏你说得出口！把你们卖废报纸的钱拿出一点不就行啦？”

“那点废报纸钱让你花多少次啦？你还总惦着呢！”

“我知道你有办法！告诉你，你得好好安排，崔书记还要讲话呢！”

“行，领导有话，咱就照办！”

孙处长不敢怠慢，很快找到乔科长。乔科长办这类事情很有一套，用不着多说废话，稍加启示，他就

会把事办得比你想得还要圆满。只是让他补发老丁头的七天工资，有点不大情愿，陈芝麻烂谷子的旧帐上哪儿查去？不过这也难不倒他，他自有办法。

孙处长走后，乔科长发挥他的才干，拿起话筒，用不着翻号码簿，电话就通到它熟悉的老地方去。不消半个钟头，水果、糖、茶之类就由专人送到行政科。他又亲自在机关门前揭示板上写了通知，请各部、委、办、局派代表参加晚上的欢送会。

乔科长又临时现抓几个人，把会议室打扫一番，做了精心的布置。到了下班的时候，一切安排就绪，最后全面检查一通，才满意地回家吃饭去了。

晚上七点钟，人们陆续来到会议室。乔科长自然比别人早到一步，忙着给大家让坐。孙处长也来得很早，一见乔科长安排得头头是道，无可挑剔，便坐下来和别人唠喀[1] 去了。

乔科长忽然想起一件事，急忙走到孙处长跟前，俯下身子问道："老丁头安排人去请了吗？"

孙处长听了一愣，反问道："你没告诉他呀？"

"我以为你们早告诉他了……"乔科长低声嘟囔一句。

"快，快找去！这里由我安排！"孙处长坐不稳了，

---

①〔唠喀〕方言。说话、闲谈。

脑门上立刻沁出了汗珠，怎么单单把请老丁头的事忘了！

乔科长也慌了神，这一天竟出了这么多差错！万一老丁头上街遛达[①]去了，上哪儿去找？这个欢送会还怎么开呀？他感到大事不妙，得赶快去找。

梁主任把崔书记、黄秘书长请来了，会议室坐满了人。孙处长站在门口，不时地看表，已经七点一刻，还不见老丁头的影子。

“老丁师傅呢？”梁主任走过来，悄声问道。

“乔科长请去了。”孙处长掏出手帕，擦着额顶上的汗水。

“老丁同志呢？”黄秘书长也走过来，问道。

“马上就来了！”梁主任说。

“怎么搞的，我看看去！”孙处长又看下手表，七点半了，他晃着身子跑出去。

八点整，孙处长回来了，他脸色十分难看，默不做声地走进会议室。人们一下子静下来，显然老丁头没有找到，他手里拿着一封信，递给崔书记，说：“老丁头坐五点十分的火车回老家去了，他留下一封信，是食堂小魏给代笔的。”

崔书记戴上花镜，打开了信，慢慢地看着。人们

---

①〔遛达〕方言。散步。

注意他的脸渐渐地红晕起来，拿信的一只手在颤动。

崔书记起身，把信举起来，说："同志们！丁师傅不能参加欢送会了。他留下一封信，我给大家念念！"

亲爱的同志们：

很对不起你们！我不能参加为我开的欢送会，因为心里很不安宁。我在机关服务30年，对同志们照顾很不周到，没有什么成绩。我感谢大家对我的关怀。回乡后，我还要好好劳动，活一天就干一天。我出身很苦，共产党救了我，党的恩情永远感激不完。我没有什么东西留给大家。机关还欠我七天的工资，能买四把拖布，还剩下七角钱能买一把笤帚，留下搞卫生吧！30年来我还攒了一些钱，全是卖破烂换来的。我一分钱也没动，买了一样纪念品，放在那间小仓库里，算做我一点心意吧！

再见了，亲爱的同志们！

门外响起一阵急促的脚步声。乔科长和那个叫小魏的年轻人，抬着一个印满花花绿绿外文字的大纸箱进来了，一直抬到崔书记的桌前。打开了纸箱，呈现在人们眼睛里的，是一台崭新锃[1]亮的大彩电！

---

①〔锃〕方言。器物闪光耀眼。

大彩电在日光灯的照射下，熠熠闪光。真漂亮呀！谁能想到，美的享受是由老丁头的一双粗手，日日夜夜从肮脏的垃圾堆里拣破烂换来的！

孙处长惊呆了，他万万没有想到老丁头会有这样的举动，是什么原因会使他这样做的？

梁主任低头沉思，他也感到疑惑不解。老丁头到底是怎样一个人，怎么平时没看出来呢？

那个叫小魏的年轻人，把手伸进裤兜里，使劲捏着老丁头留下的那把钥匙，只觉得火烫火烫的。

崔书记勿需多说些什么了，他从人们投来的激动而又热烈的目光里，看出了他要说的一切。在这种场合下，即使是感情麻木的人，也不会无动于衷吧？

屏幕亮了，耀眼的五彩缤纷的花朵绽开了。人们仿佛看到一个驼背的瘦弱的老人，背着筐子缓缓而过。他不声不响地往前走着，带走了他那永远直不起腰的身子，留下了永远耐人寻味的思念……

练　习

一　这篇小说成功的描写了一些场面，如书记、处长们掏便池的场面，崔书记和老丁头谈话的场面，欢送会的

场面等，试任选其中一个场面作具体分析，说说它对表现作品主题思想的作用。

二　查工具书，解释下列词语，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惬意　　挑剔　　熠熠　　蹊跷　　讪笑

内疚　　显赫　　拘泥　　问津　　斯文

我不会画画儿，可我有画框，
那是我的窗户。

六五　画　　框[①]

苏叔阳

我不会画画儿，可我有画框，那是我的窗户。

我住一楼，临街，见天儿从窗户里瞧画儿。

我这幅画儿，背景好。左边是家有名的川菜馆儿，右边是座有名的小公园儿。背景上还有点缀：一边一位老头儿。

左边的老头儿，瘦小枯干。每天下午六点半到九点，准站在川菜馆儿门口，叼着北海牌的雪茄烟，守着一辆婴儿车。车里头有个纸盒子。纸盒子里有个铝锅。铝锅里放着五香蚕豆。纸盒盖上还有两个小锅。一个盛着茶叶蛋，一个盛着煮花生米。他专在菜馆门口儿卖酒菜，挺像是示威。

“您进去瞧瞧，”老头儿跟酒客说，“一个拼盘儿一块五，忒咸。我这儿，俩鸡蛋，一盘儿花生米，一盘

①选自《〈人民文学〉1983年短篇小说选》。

儿蚕豆，七角，也一个拼盘。干净，好吃。我呀，钻他国营商店的空子。”

老头儿一天只卖三个半钟头，一月赚百十块钱，养活他跟老伴儿两口人。“比上班轻省多了！”

右边那位，膀大腰圆，每天早上六点到晚上九点，坐在公园儿门口看车。不拿工资，白尽义务，却分外地上心。您想骑车进公园儿？“回来，把车存上。”就他那一嗓子，您就得乖乖儿把车交给他。不服气儿？您躲躲儿吧，老爷子早年是内家拳① 的把式②，走过梅花桩③；要捣乱，小心他给您一巴掌。不过，半年多了，我没瞧他伸过手。他的英雄事迹全是耳闻。可我尊敬他。风霜雨雪，从不迟到早退，不易！

“闲着干嘛？我这儿等于练气功。”老爷子常跟人解释。

这背景的前头，就是活动的人与车。大汽车、小汽车、摩托三轮儿。也常有插着各国国旗的车队驶过画框，这儿临近国宾馆。自然，也老是有旅游车载来四海的客人，笑眯眯地走进川菜馆儿，然后满脸是汗，

---

①〔内家拳〕拳击家有内功、外功之分。练内功的功藏于内，不露形貌。练习时以运气、使劲，健身、防御为主，亦称内家拳。 ②〔把式〕专精一艺的人称为把式。 ③〔梅花桩〕拳术家练功时用。桩五根，将中桩置四桩之中，植地成梅花形。练功时，依规定往来于五桩之上练拳，桩可增至 18 根、36 根。在桩上比武，落下桩的为失败者。

吸着气儿走出来。

不同的时辰，有不同的人进入画框。上班的人流，挎着菜篮子的女人，领着孩子遛弯儿的老太太，上剧场听音乐的年轻人，搂肩搭臂的情侣，绵绵无尽，不绝如缕。

最有意思的就是菜馆门里门外的酒客。夏景天儿，北京人好喝啤酒，青年人尤甚，而且全是海量。菜馆里坐满了，又流到街上。三五成群，划定势力范围，一个个席地而坐，举着酒瓶子，就着瘦老头儿家制的酒肴，吆三喝四划拳玩儿。那拳划得好哇，一只手在头上胸前左右飞舞，配以粗细不同的喊叫，声震四野。

划输了，就得喝酒，规矩。

“喝！”

“不成了，今儿我过量了。”

“怎么着？到我这儿输了就过量？瞧不起人呐？喝，不喝是小狗子！”

“你才是小狗子呢。”

“啪！”酒瓶子砸向脑袋，额头上立刻绽开美丽的花朵。

“嗡”，酒阵散了，却都不走，围着叫好，看热闹。也有趁乱把酒瓶子扔向争战双方的，以助声威。过往的路人，乘者忘其车，行者忘其步，围成圆圈儿，伫

立观飞瓶。直到警车开来，交战双方被带入公园里的派出所，围观者依旧兀立，听义务解说员指着地上的碎瓶子转述刚才的战争。

晚上 10 点半以后，这幅图画就好看得多了。川菜馆门前的彩灯依旧亮着，同公园门口的灯比赛，一个辉煌，一个幽雅。酒客早已星散，只有晚归的情侣和迟睡的乘凉人在夜风中漫步。街树向人们絮语，洒水车喷出湿润和清凉。多么淡雅的一幅油画儿。

唉，画外音差点儿。男女声杂唱，五音不全，声调高亢："早上我们走过小道，小道向我们画着大问号……"寂静里传出八里地去。这是川菜馆值夜班的青年在门口乘凉。

"行行好儿吧，别吓着孩子。"居委会的老大娘披衣站在她自己的画框里，向歌唱家求情。

夜 12 时。歌声止，一切沉入空寂。只有清扫工收去污垢，留下清洁。这是首都最美的夜图。

这画看得久了，难免有探幽寻胜的欲望。我想走进画里，认识几位画中人。

那天傍晚，下小雨儿，估计一时不会发生酒后的战争。我举着雨伞走过马路。刚到公园门口，身后便有一辆"雅马哈"飞驰而过，把泥点子慷慨地赐给我全身。我可不敢抗议，怕骑车的小伙子跟我"练练"。那小伙子长发没颈，身穿紫红运动衫，蓝色劳动布牛

仔裤，足登厚跟皮鞋，恁是风采①。

“哎，老头儿，存车！”他朝胖老头儿喊着。

“自个儿推到旮旯里锁上。”胖老头披着塑料雨衣在细雨里纹丝不动地坐着。

“把您那雨衣给咱们这车盖上怎么样？多给钱。”

“下大雨，你是先给你爹披雨衣，还是先盖车子？”

“吆嗬，这叫怎么说话儿呢，老梆子②。”

“推走。我不给畜牲看车。”

“哟，您这嗓子不错，唱黑头③去吧。”小伙子笑着，“别价④，不看车，哪儿挣酒钱去呀！”

有老头儿在场，我有了勇气。我说：“人家义务看车，存车费人家交公。”

小伙子斜瞪我一眼，又瞅瞅老头儿：“行哪，老雷锋。我再给您添点儿模范事迹。”说着，锁上他的飞车，一手提着提兜，一手摇着钥匙串儿，走向川菜馆儿。

“少调失教⑤。灌够了马尿，连爹妈都不认。”老爷子说，依旧不动地方，“您说，怎么弄出这么帮子畜类来。”

---

①〔恁是风采〕是这样的有风度。恁，这样。　②〔老梆子〕北京地方话，诋毁、侮辱老年人的话。　③〔黑头〕戏剧中称扮演净角的大花脸。这里指声音洪亮。　④〔别价（jiè）〕北京口语。价是别的副词，别价就是“别”的意思。　⑤〔少调失教〕无规矩，欠教训。

这问题复杂，我答不上来，只好似笑非笑地冲他点头。

“拿走，你这是骂人。”那边的瘦老头儿忽然喊起来。

我扭头一看，原来是那牛仔裤正从提兜里提出两瓶酒，递给瘦老头儿。我赶紧走过去瞧。

“洋河大曲，这是。”牛仔裤一反刚才的横劲儿，笑着说，“您别磨不开，谁让您干不动了呢。按劳分配，这玩艺儿六亲不认。可我认，我拿得多呀，心里还不落忍① 呢。得，这算我给您的奖金。”

“拿走。你甭这儿堵我来。我退休了，不跟你们生那份儿气。自食其力，我这是。”瘦老头指着自己的商品。

“您跟我们家老爷子一样，犯轴②。要是我呀，有人月月儿送酒，我就天天儿喝。”小伙子索性蹲下了。

“你给我走。”瘦老头儿轰他。

“买您点儿东西成吧？”

“买多少。”

“10 块钱的。”

---

①〔不落（lào）忍〕北京地方话。不忍心的意思。　②〔犯轴〕北京地方话。固执，犟脾气。

“不卖。烧包①，你是。”

“那，来10个鸡蛋，五盘儿蚕豆。”

“哼，噎死你。”瘦老头儿一边儿给小伙子包蚕豆一边儿说。

小伙子扔下三块钱，说：“干嘛这么咒我呀，我死了可没人儿给您送酒了。我这么仁义的主儿不多。”说罢，撂下酒瓶子就往川菜馆走。

“你拿走！”瘦老头追他。

“小心有人抢了您的货。”小伙子在菜馆门前回头一笑，闪身走进去了。

瘦老头儿叹口气，走回他的货摊儿。

一位民警背着手走来，瞧瞧瘦老头儿，冷冷地问：“怎么回事儿？”

“没事，我徒弟，给我送来两瓶酒。他这是骂人。”

“送酒怎么是骂人呢？”

“怎么不是骂人？他那意思是说，我老该死了。如今，工资改革，计件儿，多劳多得。我们那时候儿，固定工资，还月月超产。国家主人翁嘛。可倒好，我们干不动了，又计件儿工资了，早干什么去来？哼，徒弟比师傅拿得多，这不寒碜人吗？！这小子，月月给我

①〔烧包〕北京地方话。讥笑人突然有了钱胡乱花。

送两瓶好酒，说是算他给我找齐儿①。这酒我喝得下去吗？我退休！不生那闲气。瞧，摆个摊儿，还用他给我找齐儿？”

“那他不错嘛！改革中的那点儿不周全，让他用人情给补上了。”民警笑笑，背着手走了。他走过川菜馆，朝里面望望，又走到公园门口，跟胖老头儿说了几句话，走进了公园儿。

菜馆里又吵起来，听不清那新的拳经②是什么词儿。我想进去听听，刚要迈腿，“轰”一声，从店里跑出一帮人。我急忙躲到一边，见是两个小伙子扶着一个大汉跌跌撞撞奔出门来，那大汉一出门就“哇”地吐起来，吐完了，把那俩搀扶自己的哥们儿推开，扬起豆瓣绿的脸，嚷着：“回去，喝！一人20瓶呐！”

那俩也不含糊。一位说：“走，别栽给他。顶大不是吐吗？吐了再喝，20瓶儿啊！”

另一位咬牙 跺脚：“拼了！”

三位好汉又回去比赛。胖老头儿不知什么时候儿走过来，他弯腰瞅瞅那英雄呕吐的东西，朝瘦老头儿招招手儿：“来，您瞅瞅。您挣这俩钱儿，落忍吗？全都就着您煮的蚕豆甩腮帮子呢！”

---

①〔找齐儿〕北京地方话。补足退休前挣钱的数儿。 ②〔拳经〕划拳时两方互喊的有规定的话，用来判断胜负。

瘦老头儿只是眨巴眼不说话。

“您攥着这钱不烧手吗？”

“我不打他们酒碗里拨钱儿，还从您饭碗里抠哇？啧……”

胖老头一跺脚：“您瞧着办。您也有儿女。”扭身走了。

瘦老头儿犹疑了一会儿，朝菜馆大吼一声：“小钢，出来！”

牛仔裤小伙子满脸是汗奔出来：“怎么个茬儿？”

“把你这钱拿着走，我不卖给你了。”

“哎，有您这么卖东西的吗？您别逗了。我正跟那三位比着呢。我干了五瓶儿了。没您这蚕豆，还真灌不下去……”说着又要回身。

“甭跟我玩儿羊上树①。”瘦老头儿说，“回家去！”

“还没见输赢呢！”

“有本事比赛看书去。”

“书？它认识我，我不认识它。”

“你走不走。不走？我喊警察了！”

“您，哎呀，好，走走。”

“把这酒提上。”

“您不要？”

---

①〔羊上树〕北京地方话。越说越来劲逞能的意思。

“给我送家去，我也不卖了。啧，真是！”瘦老头儿收拾他的货摊儿。小伙子提起酒瓶子走向公园门口儿。

“嗨，老头儿，我那车呢？”

胖老头儿正坐在树阴下，端着铝饭盒，用勺子舀饭吃，他矮小的老伴儿，正帮他看车子，把钢镚儿放到一个木匣子里。

胖老头儿从饭盒上抬起头，瞧着小伙子，笑着说：“到公园派出所去领。那儿没雨，淋不着你那宝贝车。”

“你你，你这……”

“到那儿办个手续，写上下回不打赌喝酒了，就能取车。这是这儿的规矩，刚定的。”胖老头儿格格笑起来。

小伙子犹疑了一下，叹口气，走进公园儿。

灯亮了，雨丝在灯下闪光，挺像是透明的玻璃丝，在风里摇摇摆摆。

瘦老头儿推着婴儿车走过存车处，瞅瞅胖老头儿的饭盒，撇着嘴说：“啧，您这伙食可惨点儿。”说着，把两个茶叶蛋放到饭盒盖上。

“拿走，少跟我来这套！”胖老头瞪着眼。

“干嘛呀？那不是耗子药。”

“你这是买卖。”胖老头儿说，“我不要。”

瘦老头儿出了口长气，拿起鸡蛋推车就走。

“你等着，早晚，我吃你一锅煮蚕豆。”胖老头儿朝瘦老头的身影喊着。

“我把锅砸喽！”瘦老头儿头也不回地说。

他走了。我也要回家吃饭。走过小学校时看见教室的灯都大亮着，里面传来叽哩咕噜的朗读英语声。这是业余补习班，上课的跟川菜馆里的酒客，都是同龄人。我走进自己的“宫殿”，站在阳台上，透过画框向对面张望。街灯下，细雨中，那胖老头儿已经吃完了饭。他的老伴儿为他收拾饭盒。他呢，弯着腰，用一块手绢给他矮小的妻子轻轻擦着头发上的雨丝。

街灯闪耀着，一缕缕细雨从天上喷洒下来，缠绕在那对默默无言的老夫妻身上。

随着，只听见“嘟”的一阵摩托声，只见那牛仔裤小伙子正骑着“雅马哈”，向胖老头儿招着手，快似风云地驶过濛濛细雨的街道……

这就是我的画框，这就是我画框里的画图。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你喜欢这篇小说吗？哪些地方最吸引你？请说出吸引你的原因。

二　小说中不少地方使用了北京方言词语，如“见天儿”“忒”“这儿”“遛弯儿”等等，将这些词语画出来，弄清它们的主要意思。如果换个说法你认为如何？

他每天都这么忙着。要到刘主任那里去联络，要到各学校去演讲，要到各团体去开会。

六六　华威先生[①]

张天翼

转弯抹角算起来——他算是我的一个亲戚。我叫他“华威先生”。他觉得这种称呼不大好。

“嗳，你真是！”他说，“为什么一定要个‘先生’呢。你应当叫我‘威弟’。再不然叫‘阿威’。”

把这件事交涉过了之后，他立刻戴上了帽子：

“我们改日再谈好不好？我总想畅畅快快跟你谈一次——唉，可总是没有时间。今天刘主任起草了一个县长公余工作方案，硬叫我参加意见，叫我替他修改。三点钟又还有一个集会。”

这里他摇摇头，没奈何地苦笑了一下。他声明他

---

①选自《张天翼选集》。张天翼，湖南省湘乡县人，现代作家。1929年开始文学创作，写过很多小说和童话。

并不怕吃苦：在抗战时期大家都应当苦一点。不过——时间总要够支配呀。

“王委员又打了三个电报来，硬要请我到汉口去一趟。这里全省文化界抗敌总会又成立了，一切抗战工作都要领导起来才行。我怎么跑得开呢，我的天！”

于是匆匆忙忙跟我握了握手，跨上他的包车①。

他永远挟着他的公文皮包。并且永远带着他那根老粗老粗的黑油油的手杖。左手无名指上带着他的结婚戒指。拿着雪茄的时候就叫这根无名指微微地弯着，而小指翘得高高的，构成一朵兰花的图样。

这个城市里的黄包车谁都不作兴跑，一脚一脚挺踏实地踱着，好像饭后千步似的。可是包车例外：叮当，叮当，叮当，——一下子就抢到了前面。黄包车立刻就得往左边躲开，小推车马上打斜，担子很快地就让到路边，行人赶紧就避到两旁的店铺里去。

包车踏铃不断地响着。钢丝在闪着亮。还来不及看清楚——它就跑得老远老远的了，像闪电一样快。

而——据这里有几位抗战工作者的上层分子的统计，跑得顶快的是那位华威先生的包车。

他的时间很要紧。他说过——

“我恨不得取消晚上睡觉的制度。我还希望一天不

①〔包车〕私人自备或经常包用的车（这里指人力车）。

止 24 小时。抗战工作实在太多了。”

接着掏出表来看一看，他那一脸丰满的肌肉立刻紧张了起来。眉毛皱着，嘴唇使劲撮着，好像他把全身的精力都要收敛到脸上似的。他立刻就走，他要到难民救济会去开会。

照例——会场里的人全到齐了坐在那里等着他。他在门口下车的时候总得顺便把踏铃踏它一下，叮！

同志们彼此看着：唔，华威先生到会了。有几位透了一口气。有几位可就拉长了脸瞧着会场门口。有一位甚至于要准备决斗似的——抓着拳头瞪着眼。

华威先生的态度很庄严，用种从容的步子走进去，他先前那副忙劲儿好像被他自己的庄严态度消解掉了。他在门口稍为停了一会儿，让大家好把他看个清楚，仿佛要唤起同志们的一种信任心，仿佛要给同志们一种担保——什么困难的大事也都可以放下心来。他并且还点点头。他眼睛并不对着谁，只看着天花板。他是在对整个集体打招呼。

会场里很静。会议就要开始。有谁在那里翻着什么纸张，綷綷缩缩的。

华威先生很客气地坐到一个冷角落里，离主席位子顶远的一角。他不大肯当主席。

“我不能当主席，”他拿着一枝雪茄烟打手势，“工人抗战工作协会的指导部今天开常会。通俗文艺研究

会的会议也是今天。伤兵工作团也要去的，等一下。你们知道我的时间不够支配，只容许我在这里讨论10分钟。我不能当主席。我想推举刘同志当主席。”

说了就在嘴角上闪起一丝微笑，轻轻地拍几下手板。

主席报告的时候，华威先生不断地在那里括洋火点他的烟。把表放在面前，时不时像计算什么似地看看它。

“我提议！”他大声说，“我们的时间是很宝贵的，我希望主席尽可能报告得简单一点，我希望主席能够在两分钟之内报告完。”

他括了两分钟洋火之后，猛的站了起来。对那正在哇啦哇啦的主席摆摆手：

“好了，好了。虽然主席没有报告完，我已经明白了。我现在还要赴别的会，让我先发表一点意见。”

停了一停，抽两口雪茄，扫了大家一眼。

“我的意见很简单，只有两点，”他舔舔嘴唇，“第一点，就是——每个工作人员不能够怠工，而是相反，要加紧工作。这一点不必多说，你们都是很努力的青年，你们都能热心工作。我很感谢你们。但是还有一点——你们时时刻刻不能忘记，那就是我要说的第二点。”

他又抽了两口烟，嘴里吐出来的可只有热气。这

就又括了一根洋火。

“这第二点呢，就是：青年工作人员要认定一个领导中心[1]。你们只有在这一个领导中心的领导之下，抗战工作才能够展开。青年是努力的，是热心的，但是因为理解不够，工作经验不够，常常容易犯错误。要是上面没有一个领导中心，往往要弄得不可收拾。”

瞧瞧所有的脸色，他脸上的肌肉耸动了一下——表示一种微笑。他往下说：

“你们都是青年同志，所以我说得很坦白，很不客气。大家都要做抗战工作，没有什么客气可讲。我想你们诸位青年同志一定会接受我的意见。我很感激你们。好了，抱歉得很，我要先走一步。”

把帽子一戴，把皮包一挟，瞧着天花板点点头，挺着肚子走了出去。

到门口可又想起了一件什么事。他把当主席的同志揝开，小声儿谈了几句：

“你们工作——有什么困难没有？”他问。

“我刚才的报告提到了这一点，我们……”

华威先生伸出个食指顶着主席的胸脯：

“唔，唔，唔。我知道我 知道。我没有多余的时间

①〔领导中心〕国民党反动派为了加强法西斯统治，强调他们的反动政权是领导中心，要大家绝对服从。

来谈这件事。以后——你们凡是想到的工作计划，你们可以到我家里去找我商量。”

坐在主席旁边那个长头发青年注意地看着他们，现在可忍不住插嘴了：

“星期三我们到华先生家里去过三次，华先生不在家……”

那位华先生冷冷地瞅他一眼，带着鼻音哼了一句——“唔，我有别的事，”又对主席低声说下去：

“要是我不在家，你们跟密司黄[1]接头也可以。密司黄知道我的意见，她可以告诉你们。”

密司黄就是他的太太。他对第三者说起她来，总是这么称呼她的。

他交代过了这才真的走开。这就到了通俗文艺研究会的会场。他发现别人已经在那里开会，正有一个人在那里发表意见。他坐了下来，点着了雪茄，不高兴地拍了三下手板。

“主席！”他叫，“我因为今天另外还有一个集会，我不能等到终席，我现在有点意见，想要先提出来。”

于是他发表了两点意见：第一，他告诉大家——在座的人都是当地的文化人，文化人的工作是很重要的，应当加紧地做去。第二，文化人应当认清一个领

---

①〔密司黄〕黄小姐（“密司”是英语“miss”（小姐）的音译）。

导中心，文化人在文抗会的领导中心的领导之下团结起来，统一起来。

五点三刻他到了文化界抗敌总会的会议室。

这回他脸上堆上了笑容，并且对每一个人点头。

“对不住得很，对不住得很，迟到了三刻钟。”

主席对他微笑一下，他还笑着伸了伸舌头，好像闯了祸怕挨骂似的。他四面瞧瞧形势，就拣在一个小胡子的旁边坐下来。

他带着很机密很严重的脸色——小声儿问那个小胡子：

“昨晚你喝醉了没有？”

“还好，不过头有点子晕。你呢？”

“我啊——我不该喝了那三杯猛酒，”他严肃地说，“尤其是汾酒，我不能猛喝。刘主任硬要我干掉——嗨，一回家就睡倒了。密司黄说要跟刘主任去算帐呢，要质问他为什么要把我灌醉。你看！”

一谈了这些，他赶紧打开皮包，拿出一张纸条——写几个字递给了主席。

“请你稍微等一等，”主席打断了一个正在发言的人的话，“华威先生还有别的事情，要走。现在他有点意见，要求先让他发表。”

华威先生点点头站了起来。

“主席！”腰板微微地一弯。“各位先生！”腰板微

微地一弯。"兄弟首先要请求各位原谅：我到会迟了点，而又要提前退席……"

随后他说出了他的意见。他声明——这文化界抗敌总会的常务理事会，是一切救亡工作的领导机关，应该时时刻刻起领导中心作用。

"群众是复杂的。工作又很多。我们要是不能起领导作用，那就很危险，很危险。事实上，此地各方面的工作也非有个领导中心不可。我们的担子真是太重了，但是我们不怕怎样的艰苦，也要把这担子担起来。"

他反复地说明了领导中心作用的重要，这就戴起帽子去赴一个宴会。他每天都这么忙着。要到刘主任那里去联络，要到各学校去演讲，要到各团体去开会。而且每天——不是别人请他吃饭，就是他请人吃饭。

华威太太每次遇到我，总是代替华威先生诉苦：

"唉，他真苦死了！工作这么多，连吃饭的工夫都没有。"

"他不可以少管一点，专门去做某一种工作么？"我问。

"怎么行呢？许多工作都要他去领导呀。"

可是有一次，华威先生简直吃了一大惊。妇女界有些人组织了一个战时保婴会，竟没有去找他！

他开始打听，调查。他设法把一个负责人找来。

"我知道你们委员会已经选出来了。我想还可以多

添加几个，由我们文化界抗敌总会派人来参加。”

他看见对方在那里踌躇，他把下巴挂了下来：

“问题是在这一点：你们委员是不是真正能够领导这工作。你能不能够对我担保——你们会内没有汉奸，没有不良分子①？你能不能担保——你们以后工作不至于错误，不至于怠工？你能不能担保，你能不能？你能够担保的话，那我要请你写个书面的东西，给我们文抗会常务理事会。以后万一——如果你们的工作出了毛病，那你就要负责。”

接着他又声明：这并不是他自己的意思。他不过是一个执行者。这里他食指点点对方胸脯：

“如果我刚才说的那些你们办不到，那不是就成了非法团体②了么？”

这么谈判了两次，华威先生当了战时保婴会的委员。于是在委员会开会的时候，华威先生挟着皮包去坐这么五分钟，发表了一两点意见就跨上了包车。

有一天他请我吃晚饭。他说因为家乡带来了一块腊肉。

我到他家里的时候，他正在那里对两个学生样的发脾气。他们都挂着文化界抗敌总会的徽章。

---

①〔不良分子〕国民党反动派眼里的“不良分子”就是进步分子。

②〔非法团体〕违反国民党反动派的法西斯法令而进行进步活动的团体，就被认为是非法团体。

“你昨天为什么不去，为什么不去？”他吼着，“我叫你拖几个人去的。但是我在台上一开始演讲，一看——连你都没有去听！我真不懂你们干了些什么？”

“昨天——我去出席日本问题座谈会的。”

华威先生猛地跳起来了：

“什么？什么？——日本问题座谈会？怎么我不知道，怎么不告诉我？”

“我们那天部务会议决议了的。我来找过华先生，华先生又是不在家……”

“好啊，你们秘密行动！”他瞪着眼，“你老实告诉我——这个座谈会到底是什么背景，你老实告诉我！”

对方似乎也动了火：

“什么背景呢，都是中华民族！部务会议议决的，怎么是秘密行动呢？……华先生又不到会，开会也不终席，来找又找不到……我们总不能把部里的工作停顿起来。”

“浑蛋！”他咬着牙，嘴唇在颤抖着，“你们小心！你们，哼，你们！你们！……”他倒到了沙发上，嘴巴痛苦地抽得歪着，“妈的！这个这个——你们青年！……”

五分钟之后他抬起头来，害怕地四面看一看，那两个客人已经走了。他叹一口长气，对我说：

“唉，你看你看！现在的青年怎么办，现在的青年！”

这晚他没命地喝了许多酒，嘴里嘶嘶地骂着那些小伙子。他打碎了一只茶杯。密司黄扶着他上了床，他忽然打个寒噤说：

“明天 10 点钟有个集会……”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你认为“华威先生”是个什么样的人？结合课文中的事例简单评述一下。

二　文章中不少描写用了夸张的手法，找出两三处来，看看这些夸张描写有什么作用。

“我不明白，”第二天我对温克说，“我只不过是和大家一样地工作而已。”

“说的就是这个，”温克说，面露笑容，“昨天你干活正像个最年轻的牛仔，而不是像工头。”

六七　最年轻的牛仔[①]

［美］杰拉尔德·穆尔

我在后院用重的大锤敲打一块混凝土板，三岁的儿子班哲明聚精会神地在旁边看。我出了满身大汗，把大锤放下。班哲明便跑过去，居然把锤举了起来，但是只举到能伤害他的脚那么高。“把它放下来，”我说，“它太大，你会受伤的。”

“不，”他说，同时用尽力气把锤举得再高些。“我是个很大很大的人，我行。”

我没料到他这个欲望来得如此之早。我心里纳罕，为什么我们统统急着要长大？我的思绪飞回某一个夏

①选自散文集《最年轻的牛仔》。

天，当时我也认定自己已是个很大很大的人，并且决心证明这一点。

那天我 14 岁，住在新墨西哥。当时我肯定，只要父母不阻碍我，我一定可以做个大人。我想表明自己可以独立，却往往以消极的办法来表现，例如对大人的任何教导都反抗。

我脾气坏，妈和爸多方忍耐，但那年春天学校快要放假的时候，有一天吃晚饭时，妈说："听说麦肯济的牧场今年夏天需要一名牛仔，你要试试看吗？"

"他会嫌我年纪太小。"我黯然说。

"你要问了才知道。"

"好吧，"我很审慎地说，"我给他打电话。"

再也没想到麦肯济先生说："你接这份工作吧。6 月 1 日开始，带一副马鞍来。我每月给你 60 元，管吃住。"

我父母都是在牧场长大的，他们俩对牧场工作的情形都有清晰的记忆。"要是觉得吃不消，可以回家。"妈说。

但是我确信自己具备当牛仔的一切本领。我们有好几匹马，放学之后我常常骑。我也能照顾自己。

"儿子，我要告诉你一件事，"爸说，"在那牧场，你将是最年轻的牛仔，他们没时间照应孩子。他们将把你当大人看待，不管你是不是大人。"

“我行。”我说，逼视着爸的眼睛。

当时我可不知道，自己已经落入一个细心安排的圈套——让我有机会尽可能做大人。在前一个礼拜天，妈在教堂做礼拜之后和麦肯济先生谈话，把圈套的最后一个环节安置好。

不好的开始 6 月 1 日那天，经验丰富的牛仔温克来接我的时候，我已经把一名优秀牛仔所应有的一切装备——马鞍、宽边高呢帽和刺马钉等都准备好了。

“记住，不要自不量力，”爸说，“到了那里，唯一能照顾你的人就是你自己。”

温克驾着他那辆破旧的敞篷小货车沿 66 号公路朝西驶去。傍晚时分，我们从一条荒凉的土路开进麦肯济牧场。我们离最近的市镇大概有 40 哩。我开始感到有点疑虑不安。

温克把我领到一幢大房子的一间空卧室里，那就是我睡觉的地方。麦肯济一家人要夏天迟一点才来。

我们走上小山，去见工头班。班是个粗壮的德克萨斯人，冷淡地跟我打了招呼。他跟我握手，把我打量一番，便说第二天四点钟在马房见我。

我不知道自己当时怎么以为班所指的是下午四点钟，大概是因为我需要时间打开行李取出衣物并且整理房间。我做了晚饭，观赏了新墨西哥日落时的壮丽美景，很早就睡了。醒来时听到有人在砰砰地敲门。

“大家都在马房等着你，”温克喊道，“我已经给你的母牛挤了奶。”

我连忙穿好衣服，跑到马房。这样开始，实在要不得，但是当时班为什么不说早晨四点钟呢？我走进畜栏时，没有人理会我。最后班向我喊道：“去捉那匹赤褐色的小马。它难以驾驭，你要当心。你可能控制不住它。”

日出的时候，我们早已出发，穿过绿草覆盖的小山。我望望五位骑马的伙伴，感到自己终于在大人的圈子里面做事了。我在马鞍上挺得直些。自己在干大人的活，感到很得意。

一连好几小时，我们继续骑马前进。到中午时，骑马过久，筋肉酸痛了，我不禁心里一凉。我看得出这天将难熬，而现在还早得很呢。

撞上仙人掌 下午一点钟左右，我们开始把牛集合为一小群。不久就有了三四十头牛，骑马牧牛的工作算是真正开始了。母牛对于我们的驱赶不耐烦，胆子大的开始突然跑开。我抑制自己不要急于采取行动，后来有只牛犊突然从我身旁跑过，我不得不去追赶了。

我驱策我那匹赤褐色小马向前奔驰，然后才想起班警告我的话。牛犊和马并肩齐驱地跑了 50 码的样子，牛犊泄气了，转回头。但我勒缰的时候，马却不理会。它发现前面有一棵大仙人掌，那笨脑袋就认为

这是把我摔掉的一个大好机会。仙人掌的针刺以几毫之差没有碰到马的肩部，却扎入我的腿。

赤褐色小马朝一条深山沟奔腾而去，一越即过，几乎把我掀下，直到后来它喘气急了，才慢下来改为快步。

我和大家重新聚合时，满以为会受到连声安慰，但是班只说，“骑回去休息吧。”

我既感谢又困窘地骑回去，一颠一瘸地走进屋，很痛苦而费力地脱掉靴子，拔出较大的仙人掌针刺。然后大吃其面包干酪，洗了脸。这时一个重大的决定开始在心里翻腾，我对自己发誓决不就此罢休回家。稍后从窗口往外望，看到牛仔和牛群缓缓地走近。

这是对自己早晨的表现做出补赎的机会。一个孩子会待在厨房里休息，一个大人则会再出去和大家一起工作。我穿上靴子，跑出去为牛开大门。

朝着他们跑去，只见班向我挥手，并高声喊叫。我以为他是在催我，于是跑得更快。

有一只领头的母牛，后来又有一只，看见我就止步。然后它们突然跑开，所有其余的牛也跟着四散。母牛和牛犊朝四面八方跑掉，最后连一只牛都看不见了，只剩下既热且累又沮丧的牛仔在那里发呆。我这番好意害得我们大家一整天的辛苦工作都白费了。

几小时之后，我们默默地挤牛奶。我充了一天的

大人，失败了。走进屋子，倒在床上，筋疲力尽。

我听到温克的靴声从走廊上传来时，不觉怵然惊起。我身上还穿着衣服，房间里的灯还亮着。外面一片漆黑。“你起来了？”他轻声问。“哦，是的。”我漫不在意地说。现在又是工作的时候了。

把面包塞进口里，我就跑出去了。这天班把一匹大白阉马派给我骑。“这家伙不会不听你驾驭，”他说，“明天早晨由你负责把马关在围栏里。”

第二天，我全身筋肉酸痛得更厉害，只凭一股傲气挺了过去。我也想到不干算了，但我这份暑期工作，已在朋友们面前夸过海口。我现在脱身不得，只有熬到 9 月。

我们在日落时把牛关在围栏里。我听见温克走上了台阶。我必须跟一个人谈谈。很久以来，第一次觉得实在需要指点。“班叫我明天把马关在围栏里，”我说，“我应该在什么时间出发？”

“三点半左右，”温克说，“要是我，就先吃点东西，”他补充说：“你回来的时候还要挤牛奶。”

这时候是晚上八点一刻。就是我立刻上床，也睡不到七小时，何况我不能现在就上床。温克说：“你还是来和我们一起吃晚饭吧。”

这个邀请来得正好。我们坐下吃牛排、豆子和小面包，我吃得非常多，连自己都觉得不好意思。晚饭

之后，我们还喝热气腾腾的咖啡；我坐在那里，仿佛又在享受家庭生活的乐趣。

第二天清早三点钟，我惺忪起床的时候，惊奇地发觉自己全身非常舒坦。我很快地吃了早饭。外面空气既凉爽又清新。把马关在围栏里面之后，觉得很轻松兴奋。

痛苦的教训　过了两星期之后，我可以舒舒服服地一连骑马 12 小时了。我习惯了每天吃饭、睡觉和工作的常规，自信心也随之加强。但是过去的狂妄还没有完全改正过来。

有一天，温克和我被派遣去漆一个水箱的里面。和扳倒牛犊给它打烙印相比，涂油漆简直是消遣。我要向温克显显本领。

温克发现我的手上沾了很多漆。“最好小心点，别把那东西沾在身上，”温克温和地说，“它会把你灼伤得很厉害。”

“好。”我心不在焉地说。我小心了几分钟，又决心要比温克漆得多，于是手又沾上了更多油漆。

傍晚完工时，我两腕以上的地方都沾有油漆，必须用汽油清洗。睡觉时，双手已经开始痛了。不久，疼痛得很剧烈，又想呕吐。

天亮时，灼伤的地方照到阳光，我痛得受不住，只好戴上一幅厚手套。那一天，我们被分派的工作是挖

掘装置木柱的洞。

我戴着手套显然很不舒服，但是大家视若无睹，谁也没有问我什么。我一小时又一小时地持续工作。回到牧场，我除去手套。皮肤已经发红，而且开始破裂。“瞧我的手。”我对温克说。

“我知道，”温克说，“我告诉过你的。”

“你可没说会这么厉害。”我说。

“我告诉了你，”他说，“我说那东西会把你灼伤。我想你并没把话放在心上。”

我的确很愚蠢，但不愿意承认。我开始明白爸所说当作大人看待和要照顾自己的话是什么意思了。

幸福的依赖　麦肯济先生和他的家人来了，我的生活就比从前轻松一些。现在早晨挤完牛奶回来的时候，桌子上已经摆着丰富的早餐。我也不像以前那样轻率毛躁地急于证明自己是大人了。

那天，我们在给牛犊打烙印。通常我为了表现自己的本领，总要求做一项比较困难的任务。但是今天我做这项工作的时候，靠的是体力，而不是凭骄傲撑下去。我整天都把牛犊扳倒，按住牛犊，在工作过程之中挨了牛犊几次踢。我没有努力想要证明什么。我只是在工作。

那天晚上，吃过晚饭后，麦肯济先生言简意赅地说：“孩子，你今天干得真好。”

我很惊讶。我竭力回想这一天自己究竟做了什么特别的事，却想不出来。

“我不明白，”第二天我对温克说，“我只不过是和大家一样地工作而已。”

“说的就是这个，”温克说，面露笑容，“昨天你干活正像是个最年轻的牛仔，而不是像工头。”

“噢，”我恍然大悟，“我想有很多次我是自不量力。”

“有时候，”温克说，“我们都以为你要不干回家了，但是你坚持到底，你量力干下去了。”他停顿一会儿，又补充说：“放轻松一些。你做得很好——就一个孩子来说。”

八月的最后一天，妈开车来接我回去。在牧场里工作了几个月，我已经成熟了很多。对于独立所要付出的代价和独立的真正价值，现在已经知道一些，但是我现在对于依赖的了解，比任何其他东西更为深——奇妙的幸福的依赖。

“唔，”妈说，“你在这个夏天一定学到了很多东西。”

“是的，”我一边把那顶脏帽子扔到后座，一边回答妈说，“我发现我是个很幸运的孩子。”

妈听了大笑，她完全了解我那句话的意思。

想一想，查一查

一　积累词语。

1. 了解下列词语，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纳罕　思绪　黯然　审慎　驾驭

驱策　困窘　补赎　沮丧　怵然

惺松　消遣　灼伤　呕吐　惊讶

2. 学会运用下列成语。

聚精会神　并肩齐驱　筋疲力尽

心不在焉　视若无睹　言简意赅

恍然大悟　自不量力

二　揣摩下列语句，回答问题。

1. 我想表明自己可以独立，却往往以消极的办法来表现，例如对大人的任何教导都反抗。(你能说出这是一种什么心理吗？你自己有过这样的感受吗？)

2. 当时我可不知道，自己已经落入一个细心安排的圈套。(这里的“圈套”是什么意思？有贬义吗？)

3. 我没有努力想要证明什么。我只是在工作。

(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对你有什么启发？)

4. 但是我现在对于依赖的了解，比任何其他东西更为深——奇妙的幸福的依赖。

(作者为什么会产生这样的感受呢？)

一个人有骨气，就等于有了一大笔财富。

六八　最富裕的时刻[①]

［美］约翰·格立克斯

第二次世界大战前，我们家是纽约城里唯一没有汽车的人家。

我们每天上街买东西，总是坐一辆简陋的两轮柳条车，拉车的是一匹老谢特兰马。

我父亲是个职员，整天在证券交易所那如同“囚笼”般的办公室里工作。假如我父亲不把一半工资用于医药费以及给比我们还穷的亲戚，那么我们的日子还过得去。事实上，我们是很穷的。

我母亲常安慰家里人说：“一个人有骨气，就等于有了一大笔财富。在生活中怀着一线希望，也就等于有了一大笔精神财富。”

我挖苦地反驳说：“反正你买不起一辆汽车。”而母亲在生活中处处力求简朴，在母亲悉心料理下，家

---

①选自《读者文摘》1990年第7期。

里的生活还是有趣的。

一件意外的事情把我那实实在在的羞愧之情一扫而光，激动人心的时刻突然来到了。

几星期后，一辆崭新的别克牌汽车在大街上那家最大的百货商店橱窗里展出了。这辆车将在市集节日之夜以抽彩的方式馈赠得奖者。我呆在人群外面的黑影里，观看开奖前放的焰火，等候着这一高潮的到来。用旗帜装饰一新的别克牌汽车停放在一个专门的台子上，在十几只聚光灯的照耀下，光彩夺目。人们鸦雀无声地等待市长揭开装有获奖彩票的玻璃瓶。

不管我有时多么想入非非，也从来没有想到过幸运女神会厚待我们这个在城里唯一没有汽车的人家。但是，扩音器里确实在大声叫着我父亲的名字！那时，我从人群中慢慢地往里挤。市长把汽车的钥匙交给我父亲，我父亲在“星条旗万岁”的歌声中把汽车缓缓地开出来。

回家的路尽管有一英里远，我拚命地跑，好像别克牌汽车载着我的女友去参加舞会似的。

我气喘吁吁地跑到汽车跟前，抚摩一下它那光滑的车篷，开了门，坐进去。我端详了一下闪闪发光的仪器板，得意洋洋地坐在靠背坐椅上。我转过头去，观望窗外的景致，这时，我从汽车的后窗看到我父亲体格强壮的身影。他正在人行道上散步。我跳出汽车，砰

的一声关上车门，朝他奔去。

父亲向我咆哮着："滚开，别呆在这儿！让我清静清静！"

他就是用棍子敲我的头，也不会比这更伤我的心了。他的态度使我大为吃惊，我只得走进家门。

我在起居室里见到母亲，她看到我悲伤的样子说："不要烦恼，你父亲正在思考一个道德问题。我们等待他找到适当的答案。"

"难道我们中彩得到汽车是不道德的吗？"我迷惑不解地问。

"汽车根本不属于我们，这就是问题的关键。"母亲说。

我歇斯底里地大叫："哪有这样的事？汽车中彩明明是扩音器里宣布的。"

"过来，孩子，"母亲轻声说。

桌上的台灯下放着两张彩票存根，上面的号码是348和349，中彩号码是348。

"你看到两张彩票有什么不同吗？"母亲问

我仔细看了一下说："我只看到中彩的号码是348。"

"你再仔细看看。"

我看了好几遍，终于看到彩票的角落上有用铅笔写的淡淡的K字。

母亲又问:“你看到 K 字吗?”

“正巧可以看到一点点。”

“这 K 字代表凯特立克。”

“吉米·凯特立克吗?是爹爹交易所的老板。”

“对。”

母亲把事情一五一十跟我讲了,当初父亲对吉米说,他买彩券的时候可以给吉米代买一张,吉米咕哝说:“为什么不可以呢?”老板说完就去干自己的事了,过后可能再也没有想到过这事。父亲就用自己的钱以自己的名义买了两张彩票,348 那张是给凯特立克买的。现在可以看得出来那 K 字是用大拇指轻轻擦过,正好可以看得见淡淡的铅笔印。

对我来说,这是一目了然的事情。吉米·凯特立克是一个亿万富翁,拥有十几部汽车,仆人成群,还有两个雇用的司机。对他来说,增加一辆汽车简直等于我们巴尔克斯的马具里多一个马嚼子。我激动地说:“汽车应该归我爸爸。”

母亲平静地说:“你爸爸知道该怎么做是正当的。”

最后,我们听到父亲踏进前门的脚步声。我静静地等待着结局。父亲走到饭厅的电话机旁,拨了号码。他是打给凯特立克的。等了好长时候,最后,凯特立克的仆人接了电话,老板在睡觉。他讨厌电话铃声把他从睡梦中惊醒,显得十分不高兴。我父亲把整个事

情对他说了一遍。第二天下午，凯特立克的两个司机来到我们这儿，把别克牌汽车开走了。他们送给我父亲一盒雪茄。

直到我成年之后，我才有了一辆汽车。随着时间的流逝，我母亲的那句格言“一个人有骨气，就等于有了一大笔财富”具有了新的含义。回顾以往的岁月，我现在才明白，父亲打电话的时候，是我们最富裕的时刻。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依据文章推断，对于中彩真相，父亲既可以隐瞒不说，自己留下奖品；也可以告诉当事人，拱手让出汽车。父亲采取了后者，你对此有什么看法呢？

二　掌握下列词语。

简陋　馈赠　抚摩　咆哮　鸦雀无声

想入非非　气喘吁吁　得意洋洋　迷惑不解

歇斯底里　一目了然

六九　全懂先生[1]

［英］骚·毛姆

甚至还没见过麦克斯·凯拉达先生，我就有点讨厌他。当时战争刚刚结束，轮船上拥挤不堪。由于船票很难买到，所以无论赶上什么样的船舱，你也得将就。单人包间是不用指望的，我弄到了一个双人舱，已经是谢天谢地了。可是当我得知同舱人的姓名时，心里却凉了半截。这名字使我联想到一间舷窗紧闭的船舱，一丁点儿海风也甭想吹进来[2]。在这历时14天的漫长旅途中（我是从旧金山去横滨），跟任何人同住都够糟心了，不过假如我的伴侣是叫史密斯或者布朗，我倒还不至于如此懊丧。

我登上轮船的甲板，发现凯拉达先生的行李已经摆在舱内。我很不喜欢那些东西的样子：皮包上花里胡哨地贴着许多标签，衣箱也过于笨重。他已经把梳

---

①选自《外国现当代短篇小说赏析》（山西人民出版社）。杨慧林译。

②英国天气不好，英国人喜欢开窗放进新鲜空气；而麦克斯·凯拉达是一个典型的地中海地区的人名，那里蚊虫较多，人们在睡觉前总是要紧闭门窗。因此，"我"一听到凯拉达的名字便产生了这样的联想。

妆品摊开了，洗脸架上放着他的香水、洗发膏和润发油；看得出来，他是巴黎高级商店的老主顾。他那些毛刷都是乌木的，上面雕着花体的烫金姓氏；要是真的用起来，一定会更漂亮。我对凯拉达先生毫无好感，于是来到吸烟室，要了一副扑克牌。然而刚刚开始玩，便有一个人走到我面前，问我说，是不是可以认为我的名字是某某某某。

“我是凯拉达先生。”他微笑着补充道，然后又坐下来，那微笑露出了一排闪亮的白牙。

“哦，您好，咱们同住一个船舱，对吗？”

“好运气啊，我说，谁也说不准会跟什么人结伴儿旅行。听说您是英国人，这可把我乐坏了！您知道，每当身处异乡的时候，我总是要把我们英国人聚在一起。”

我惊愕地看着他。

“您是英国人？”这似乎不够得体，但我还是这样问道。

“没错儿。您不至于认为我是美国人吧，是吗？我啊——骨子里都是不列颠血统！”

为了证明这一点，凯拉达先生从衣兜里取出他的护照，在我鼻子下面轻轻晃了几下。

看来英王乔治有着许多古怪的臣民：凯拉达先生身材短小而强健，脸刮得净净的，皮肤晒得黑黑的，还

长着一只肉敦敦的鹰勾鼻和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他那头黑色的长发光滑而卷曲，说话的姿势充满着活力，再加上那急促的语调，完全没有英国人的味道。因此我确信：如果让我更仔细地看看那张英国护照，它便会向我证明——凯拉达先生一定是诞生在一片比英国的天空更蓝的天空之下。①

“您想喝点什么？”他问我。

我疑惑地看看他。当时禁酒令还在生效，很明显，除了姜汁酒和柠檬苏打水，轮船上是不会有别的什么酒的。在我不感到口渴的时候，我也说不出自己更讨厌其中的哪一种。但是凯拉达先生却露出一丝神秘的微笑：

“喝威士忌苏打，还是喝马提尼？只要您说句话！”

他从两个屁股兜里各摸出一个瓶子，摆在我面前的桌子上。我选择了马提尼酒。他又叫过服务员，要了一小盘冰和一对儿杯子。

“蛮好的鸡尾酒啊！”我说。

“啊哈，在它们刚才存身的地方，这种酒还多着呢！如果您在船上已经交了什么朋友，那么您可以告诉他们：您结识了一个能弄到所有世界名酒的伙伴。”

---

①英国多雾，晴天较少。小说中的“我”认定凯拉达先生不是英国人，故出此言。

凯拉达先生十分健谈；他谈论纽约、旧金山，也谈论戏剧、美术和政治。同时他又非常爱国——英国国旗本来是一块很动人的花布，但是当它被一位来自亚历山大或者贝鲁特的先生挥舞时，我不能不感到有失它的尊严；凯拉达先生就很像这里一位地中海人。我不愿意洋洋自得，然而我还是觉得：当一个完全陌生的人跟我打招呼时，在我的姓氏前面冠以“先生”是比较恰当的。凯拉达先生可不这么拘泥礼节，显然这也是为了讨我的欢心。我不喜欢他，所以在他刚刚坐下的时候，我把扑克放到了一边。但是此刻我感到，我们之间的第一次谈话已经持续得太久了，于是又继续玩我的牌。

“把那张 3 放到 4 上。”凯拉达先生说。

没有比这更令人讨厌的了——不等你自己看清牌他就告诉你应该把刚刚摸起来的牌往哪儿放。

“快解开了，快解开了！”他叫道，“把那张 10 放到 J 上。”

我压住内心的愤怒和憎恶，玩完了这一局。这时他抓起扑克牌。

“您喜欢变戏法吗？”

“我最讨厌变戏法。”我说。

“啊哈，一会儿我要把这张牌给您变出来。”

他给我亮出一张 3，但是我对他说，我要去餐厅找

个座位。

“哦，不必了”，他说，“我已经给您订好座儿了。我想既然我们同居一室，那么当然也应该同吃一席。”

我真不喜欢凯拉达先生。

我不仅得跟他住在一起，不仅得跟他共进三餐，而且连甩开他在甲板上独自散散步都不可能。他好像什么都愿意干，好像任何人也赶不走他。他深信：别人见到他，一定像他见到别人一样地高兴。要是在家里，也许你把他一脚踢到楼下，然后冲着他的脸狠狠摔上门，他也不会想到自己是个不受欢迎的客人。他是个出色的交际家，三天之内便结识了船上所有的人。他什么都玩：赌博、桥牌、套圈儿、高尔夫球；另外他还为这些竞赛募捐奖金；有时又组织音乐会和化妆舞会，真是无处不在，无时不有。在船上，他显然是最讨人嫌的一位。我们都叫他“全懂先生”，甚至当着他的面也这么叫，可是他却把这当成一种赞美。在吃饭的时候，他是最让人难以容忍的。每顿饭的大部分时间，我们都得听他摆布。他胃口很好、心情舒畅，而且喋喋不休、专爱斗嘴。对于任何问题，他所知道的都比其他人多些，如果你胆敢不同意他的看法，那对他那强烈的虚荣心无异于一种冒犯。无论是多么微小的问题，他都不肯轻易放过，除非你归顺了他的思路。对他来说，失误的可能性是绝对没有的。他无所不知。

我们和一位医生在同一张餐桌上吃饭，医生很懒，我也甘守中立，所以要不是还有一个名叫瑞姆赛的同桌，凯拉达先生可真要独往独来了。瑞姆赛像凯拉达先生一样固执己见，同时又非常讨厌他的过份自信。他们俩聊起来总是没完没了，而且措辞尖刻。

瑞姆赛在神户的美国领事馆工作。他出生在美国中西部，身材高大，松弛的肥肉把皮肤绷得紧紧的，外面箍着一套制服。他飞回纽约，接来了已在家中独居一年的妻子，现在要回神户继续任职。瑞姆赛太太是个娇小美丽的尤物，既和善又幽默。领事馆的工作收入很少，因此她的穿着总是非常朴素。但是她懂得怎样穿这些朴素的衣服，使它们产生了一种特殊的魅力。我被她深深吸引住了，因为一般的女子现在都渐渐遗弃了她们旧日的风度，而她却依然保留着这种也许是很普通的气质。你只要看上她一眼，就无法不被她的庄重所打动。那端庄的神情，仿佛是点缀在朴素衣着上的一朵鲜花。

一天晚饭的时候，大家偶然谈到了珍珠。报纸上有很多报道，说是奸诈的日本人正在生产人工养殖的珍珠。因而医生指出：这将不可避免地减少天然珍珠的价值。人造珍珠现在已经很不错了，用不了多久就会搞得更好。凯拉达像往常一样，插入了这个新的话题。他给我们讲解了有关珍珠的一切情况。我看瑞姆

赛未必也懂得珍珠，但是面对一次攻击凯拉达的机会，他却按捺不住了。结果，没有用上五分钟，他们就进入了白热化的论争。以前我虽然领教过凯拉达先生的热烈和健谈，但是从未见过他像今天这样起劲。大概是瑞姆赛的什么话刺痛了他，他终于擂着桌子，大声叫道：

“我告诉你，我所说的，必然是我全懂的。我此行日本，就是要去了解珍珠业的情况。在这个行道中，没有任何人能说出跟我两样儿的话来。我认识世界上所有的名贵珍珠，这里面如果有什么是我们不懂的，那就根本不值得去弄懂。”

这又是一件新闻。凯拉达先生虽然爱唠唠叨叨，却从未对任何人谈起过他的职业。我们只是模糊地知道，他到日本是去执行某种商业上的使命。他得意洋洋地看了看大家：“人工养殖的珍珠根本不行，像我这样的行家只要瞥上一眼就看得出来。”他指了指瑞姆赛太太戴着的一串珍珠项链：“您记住我的话吧，瑞姆赛太太，您这串珍珠永远也不会跌一分钱的。”

羞涩的瑞姆赛太太微微红了脸，随即把那串珍珠项链塞进了连衣裙。瑞姆赛往前凑凑身子，递给大家一个眼色，那眼里含着嘲笑：

“瑞姆赛太太的项链还不错，对吗？”

“我一下就看出来了，”凯拉达先生说，“乖乖，我

对自己说，这可是真正的珍珠。”

“当然了，这串项链不是我亲自买来的，然而我很想知道：您认为它值多少钱?”

“哦，在首饰商店您大概得花15，000美元。不过要是在五号街买的，您说它价值三万美元我也不吃惊。”

瑞姆赛笑得合不拢嘴：“我的话大概要让您吃惊了：它是在我们离开纽约的前一天，瑞姆赛太太从一家百货商店买来的，18美元。”

凯拉达先生涨红了脸：“胡扯！这不仅是真正的珍珠，而且是最好的规格。”

“您肯打赌吗?我敢跟您赌100美元，这是个仿制品。”

“一言为定，赌！”

“啊，爱尔玛，这样肯定的事情你不该打赌的。”瑞姆赛太太说；她的唇边挂着一丝微笑，非常文雅地表示反对。

“不该打赌?如果有这么一个来钱的机会却不去利用，我简直是个大傻瓜！”

“可是根据什么来裁决呢?”瑞姆赛太太接着说，“难道能根据我的或者凯拉达先生的话?”

“让我看一看那项链吧，如果真是个仿制品，我一眼就能认出来，100美元我还输得起。”凯拉达先生说。

“摘下来吧，亲爱的，”瑞姆赛说，“让这位先生想怎么看就怎么看吧。”

瑞姆赛太太犹豫了片刻，用双手按住项链：“我不能把它摘下来，”她说，“凯拉达先生要说的一定和我所说的一样。”

我突然感到要发生什么不愉快的事情，可是又想不出应该说点什么才好。

瑞姆赛跳了起来：“我来摘！”

他把项链交给凯拉达先生。凯拉达从兜里掏出一只放大镜，仔细地看了看项链。那张光滑而黝黑的脸上立刻显出一种得意的微笑。他把项链交还，刚要开口，却突然瞥见了瑞姆赛太太的面容——她脸色煞白，简直像要昏倒似的；那双惊惧的眼睛睁得大大的，凝视着凯拉达，眼里满含着绝望的企盼。这神情太明显了，我简直奇怪她丈夫怎么会没有看见。

凯拉达先生半张着嘴，停住了，满脸通红。你几乎可以看出他在努力克制着自己。

“是我弄错了”，他说，“这是个极好的仿制品。当然了，我用放大镜一看就知道它不是真的。依我看，这破玩艺儿也就值 18 美元。”

他掏出皮夹，取出一张 100 美元的钞票，默默地递给瑞姆赛。

“也许这会使您下一次不再这么自负，我的朋友。”

瑞姆赛说着，收起了钱。

我注意到，凯拉达先生的手都颤抖了。

像往常一样，这件事传遍了全船。当晚，凯拉达先生不得不忍受了众人的揶揄。“全懂先生”露了怯，对人们来说实在是很开心的事。但是瑞姆赛夫人却因为头疼而早早回到自己的房间。

第二天早晨，我起床后便开始刮脸；凯拉达先生躺在他的铺位上吸烟。突然，传来一阵沙沙的声响，一封信从门缝下面塞了进来。我打开门，外面却空无一人。信封上用印刷体写着一排字，是寄给凯拉达先生的。于是我拾起信，送了过去。

“谁写的呢？”他拆开信封，“噢！”

从里面取出的不是一封信，而是一张 100 美元的钞票。他看了看我，脸又红了。他把那信封撕成碎片，递给我：

“您能把它们从窗口扔出去吗？”

我按他的要求做了，然后微笑地看着他。

“谁也不愿意被人当作傻瓜。”他说。

“那些珍珠是真的吗？”

“如果我有那么个年轻漂亮的老婆，我绝不会让她一个人在纽约住上一年而自己却留在神户。”他说。

此刻，我似乎不那么讨厌凯拉达先生了。他打开皮夹，小心翼翼地放进那 100 美元。

想一想，查一查

一　小说中的“我”对凯拉达先生的态度前后有什么变化？变化的原因是什么？

二　小说用大量笔墨写“我”对凯拉达先生的不满、厌恶，用意是什么？

三　理解下列词语。

懊丧　惊愕　拘泥　措词　裁决　黝黑

揶揄　喋喋不休　固执己见

“管他妈的！”她说，“全卖了吧。”

七〇 芳 汀[1]

［法］雨 果

她是在冬季将完的时候被撵走的。夏季过了，冬季又来。日子短，工作也少些。冬季完全没有热，完全没有光，完全没有中午，紧接着早晨的是夜晚，迷雾，黄昏，窗棂冥黯，什物不辨。天好像是暗室中的透光眼，镇日如坐地窖中。太阳也好像是个穷人。愁惨的季节！冬季把天上的水和人的心都变成了冰。她的债主们紧紧摧逼她。

---

①本文节自雨果的长篇小说《悲惨世界》。雨果（1802——1885），19世纪法国资产阶级作家。作品有《巴黎圣母院》《悲惨世界》《九三年》等。《悲惨世界》（1848—1862）是一部描写下层劳动人民被压迫剥削，贫困、失业、堕落等悲惨命运的长篇小说。《芳汀》节自第一部第五卷第十节。芳汀原是一个出身贫苦的女工，由于她长得美丽，一个公子哥儿玩弄了她，待她怀孕后又遗弃了她。为了生活，芳汀在产后就把自己的女儿珂赛特寄养在商人德纳第夫妇家里，自己到工厂做工。不久，由于发现她有私生儿，被工厂撵出来。贪心残暴的德纳第夫妇，一方面虐待芳汀的女儿，一方面用各种借口一再勒索芳汀。无依无靠，奔走无门的芳汀被迫卖掉自己的美丽的长发和牙齿，后来竟至沦为公娼。但这条生路也是“社会法律”所不许走的。不久，芳汀就在贫病焦虑和债主的威迫下发疯，悲惨地死去。这一部分正是描写她被工厂撵出后的一段生活。

芳汀所赚的钱太少了。她的债愈拖愈重。德纳第夫妇没有按时收着钱，便时常写信给她，信的内容使她悲哀，信的要求使她破产。有一天，他们写了一封信给她，说她的小珂赛特在那样冷的天气，还没有一点衣服，她需要一条羊毛裙，母亲应寄去10个法郎，才能买到。她收到那封信，捏在手里搓了一整天。到了晚上，她走到街角上的一个理发店，取下她的梳子。她那一头令人叹赏的金丝发一直垂到她的腰际。

“好漂亮的头发！”那理发师喊着说。

“您肯出多少钱呢？”她说。

“10法郎。”

“剪吧。”

她买一条绒线编织的裙，寄给了德纳第。

那条裙子把德纳第夫妇弄到怒气冲天。她们要的原是钱，他们便把裙子给爱潘妮[1]穿。可怜的百灵鸟仍旧临风战慄。

芳汀想道：“我的孩子不会再冷了，我已经拿了我的头发做她的衣裳。”她自己戴一顶小扁帽，遮住她的光头，她仍旧是美丽的。

芳汀的心里起了一种黯淡的心思。当她看见自己已经不能再梳头的时候，她开始怨恨她四周的一切。她

---

①〔爱潘妮〕商店主德纳第的女儿。

素来是和旁人一样，尊敬马德兰伯伯[1] 的；但是，屡次想到撵她走的是他，使她受尽痛苦的也是他，她便连他也恨起来了。并且特别恨他。当工人们立在工厂门口，她从那儿经过的时候，便故意嬉皮笑脸地唱起来。

有个年老的女工人，一次，看见她那样边唱边笑，说道："这姑娘不会有好结果的。"

她姘识了一个汉子，一个不相干、她不爱的人，那完全是出自心中的忿懑和居心要胡作乱为。那人是一个穷汉，一个流浪音乐师，一个好吃懒做的无赖，他打她，后来把她丢了。

她一心钟爱她的孩子。

她愈堕落，她四周的一切便愈黑暗，那甜美的安琪儿在她心灵深处也就愈显得可爱。她常说："等我发了财，我就可以有我的珂赛特在我身边了。"接着又一阵笑。咳嗽病没有离开她，她并且还出盗汗。

一天，她又接到了德纳第夫妇写来的一封信，信里说："珂赛特害了一种地方病，叫做猩红热。非有贵价钱的药不行。这场病把我们的钱都化光了，我们再没有能力付药费了。假使您不在这八天以内寄 40 法郎来，孩子可完了。"

---

①〔马德兰伯伯〕市长，工厂主。

她放声大笑，向着她的老邻妇说：

"哈！他们真是好人！40法郎！只要40法郎！就是两个拿破仑！他们要我到什么地方去找呢？这般乡下人多么蠢！"

但是她走到楼梯上，拿出那封信，凑近天窗，又念了一遍。

随后，她从楼梯上走下来，向大门外跑，一面跑，一面跳，笑个不停。

有个人碰见她，问她说：

"您有什么事情快乐到这种样子？"

她回答说：

"两个乡下佬刚写了一封信给我，和我开玩笑，他们问我要40法郎。这些乡下佬真行！"

她走过广场，看见许多人围着一辆怪车，车顶上立着一个穿红衣服的人，张牙舞爪，正对着观众们演说。那人是一个走江湖、兜卖整套牙齿、牙膏、牙粉和药酒的牙科医生。

芳汀钻到那人堆里去听演讲，也跟着其余的人笑。他说话中间，有江湖话，是说给那些流氓听的，也有俗话，是说给正经人听的。那拔牙的走方郎中见了这个美丽的姑娘张着嘴笑，突然叫起来：

"喂，那位笑嘻嘻的姑娘，您的牙齿真漂亮呀！假使您肯把您的瓷牌卖给我，我每一个出价一块金拿破

仑。”

“我的瓷牌？瓷牌是什么？”芳汀问。

“瓷牌，”那位牙科医生回答说，“便是门牙，上排的两个门牙。”

“好吓人！”芳汀大声说。

“两个拿破仑！”旁边的一个没牙齿的老婆子瘪着嘴说：“这娘子多大的福气呀？”

芳汀逃走了，捂着自己的耳朵，免得听见那个人的哑嗓子，但是那人仍喊道：“您想想吧，美人！两个拿破仑大有用处呢。假使您愿意，今天晚上，您到银甲板客栈来，您可以在那里找着我。”

芳汀回到家里，怒不可遏，把经过说给她那好邻居玛格丽特听：“您懂得这种道理吗？那不是个糟糕透顶的人吗？怎么可以让那种人四处走呢？拔掉我的两个门牙！我将成个什么怪样子！头发可以生出来，但是牙齿，呀，那个人妖！我宁肯从六层楼上倒栽葱跳下去！他告诉我说今天晚上，他在银甲板客栈。”

“他出什么价？”玛格丽特问。

“两个拿破仑。”

“就是 40 法郎呵。”

“是呀，”芳汀说，“就是 40 法郎。”

她出了一会神，跑去工作去了。一刻钟过后，她丢了她的工作，跑到楼梯上又去读德纳第夫妇的那封

信。

她转来，向那在她身旁工作的玛格丽特说：

“猩红热是什么东西？您知道吗？”

“我知道，”那个老姑娘回答说，“那是一种病。”

“难道那种病需要很多药吗？”

“呵！需要许多古怪的药。”

“怎样会害那种病的？”

“就这样害的，那种病。”

“孩子也会害那种病吗？”

“孩子最容易害。”

“害了这种病会死吗？”

“很容易，”玛格丽特说。

芳汀走出去，又回到楼梯上，把那封信重念了一遍。

到晚上，她下楼，有人看见她朝着巴黎街走去，那正是有许多客栈的地方。

第二天早晨，天还没亮，玛格丽特走进芳汀的房间（她们每天都这样一同工作，两人共点一支烛），她看见芳汀坐在床上，面色惨白，冻僵了似的。她还没有睡。她的小圆帽落在漆头上。那支烛点了一整夜，几乎点完了。

玛格丽特停在门边。她见了那种乱七八糟的样子，大惊失色，喊道：

“救主！这支烛点完了！一定出了大事情！”

随后她看见芳汀把她的光头转过来向着她。

芳汀一夜功夫，老了10岁。

“耶稣！”玛格丽特说，“您出了什么事，芳汀？”

“没有什么，”芳汀回答说。“这样正好。我的孩子不会死了，那种病，吓坏我了，现在她有救了。我也放心了。”

她一面说，一面指着桌子，把那两个发亮的拿破仑指给那老姑娘看。

“呀，耶稣上帝！”玛格丽特说，“这是一笔横财呵！您从什么地方找到这些金路易的？”

“我弄到手了，”芳汀回答。

同时她微笑着。那支烛正照着她的面孔。那是一种血迹模糊的笑容。一条红口涎挂在她的嘴角上，嘴里一个黑窟窿。

那两颗牙被拔掉了。

她把那40法郎寄到孟费郿去了。

那却是德纳第夫妇谋财的骗局，珂赛特并没有病。

芳汀把她的镜子丢到窗子外面。她早已放弃了二层楼上的那间小屋子，搬到房顶下面的一间用木闩拴着的破楼里去了；有许多房顶下面的屋子，顶和地板交成斜角，并且时时会撞你的头，她的房间便是那样的一间。贫苦人要走到她屋子的尽头，正如她要走到

生命的尽头，都非逐渐弯腰不可。她没有床了，只留下一块破布，那便是她的被，地上一条草荐，一把破麦秸椅。她从前养的那棵小玫瑰花，已经在屋角里枯萎了，没有人再想到它。在另一屋角里，有个用来盛水的奶油钵，冬天水结了冰，层层冰圈标志着高低的水面，搁在那里已经许多时候了。她早已不怕人耻笑，现在连修饰的心思也没有了。最后的表现，是她常戴着肮脏的小帽上街。也许是没有时间，也许是不经意，她再不缝补她的衣衫了。袜跟破了便拉到鞋子里面去，愈破便愈拉。这可以从那些垂直的折皱上看出来。她用许多一触即裂的零碎竹布拼在她那件破旧的汗衫上。她的债主们和她吵闹不休，使她没有片刻的休息。她在街上时常碰见他们，在她的楼梯上又会时常碰见他们。她常常整夜哭，整夜的想，她的眼睛亮得出奇。并且觉得在肩膀里，左肩胛骨的上面时常作痛。她时时咳嗽。她恨透了马德兰伯伯，但是不出怨言。她每天缝 17 个钟头；但是一个以贱值包揽女囚工作的包工，忽然压低了工资，于是自由女工的每日工资也减到了 9 个铜元。17 个钟头的工作，每天 9 个铜元！她的债主们的狠心更是变本加厉。那个几乎把全部家具拿走了的旧货商人不停地向她说："几时付我钱！贱货？"人家究竟要她怎么样，慈悲的上帝？她觉得自己无路可走，在她的心里便起了一种困兽的心情。正当

这时候，德纳第又有信给她，说他等待了许久，已经是仁至义尽，他立刻要100法郎，否则他就把那小珂赛特撵出去。她大病以后，刚刚复原，他们管不了天有多冷，路有多远，也只好让她去，假使她愿意，死在路边就是了。“100法郎！”芳汀想道，“但是哪里有每天赚五个法郎的机会呢？”“管它妈的！”她说，“全卖了吧。”

那苦命人作了公娼。……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你读过雨果的小说吗？有条件的话，尽可能读一读。

二　结合全文，理解下边每句话的含义。

1. 冬季把天上的水和人的心都变成了冰。
2. 她从那经过的时候，便故意嘻皮笑脸地唱起来。
3. 她……向大门外跑，一面跑，一面跳，笑个不停。
4. 她早已不怕人耻笑，现在连修饰的心思也没有了。

三　理解下列词语，给加点的字注音。

黯淡　　忿懑　　客栈　　嬉皮笑脸　　怒不可遏

众人见孔明对答如流，尽皆失色。

七一　舌战群儒[1]

罗贯中

肃引孔明至幕下。早见张昭、顾雍等一班文武20余人，峨冠博带，整衣端坐。孔明逐一相见，各问姓名，施礼已毕，坐于客位。张昭等见孔明丰神飘洒，器宇轩昂，料道此人必来游说。张昭先以言挑之曰："昭乃江东微末之士，久闻先生高卧隆中，自比管、乐，此语果有之乎？"孔明曰："此亮平生小可之比也。"昭曰："近闻刘豫州[2]三顾先生于草庐之中，幸得先生，以为如鱼得水，思欲席卷荆襄。今一旦以属曹操，未审是何主见？"孔明自思，张昭乃孙权手下第一个谋士，若不先难倒他，如何说得孙权？遂答曰："吾观取汉上之

---

①节选自《三国演义》第43回。罗贯中（1330？—1400？），原名本，字贯中，山西太原（或浙江杭州）人。元末明初杰出的章回小说和杂剧作家。《三国演义》写魏、蜀、吴由割据到统一的全部历程。节选的这一回写诸葛亮由吴国鲁肃引见，想说服孙权联蜀抗魏。当时吴国因魏军压境，内部主战和主降两派斗争十分尖锐。诸葛亮在见孙权以前，同以张昭等人为首的主降派进行了一场舌战。本文就是描述这场论争的。　②〔刘豫州〕刘备。刘备当时为豫州刺史。

地易如反掌，我主刘豫州躬行仁义，不忍夺同宗之基业，故力辞之。刘琮孺子，听信佞言，暗自投降，致使曹操得以猖獗。今我主屯兵江夏，别有良图，非等闲可知也。”昭曰：“若此，是先生言行相违也。先生自比管、乐：管仲相桓公，霸诸侯，一匡天下；乐毅扶持微弱之燕，下齐 70 余城。此二人者，真济世之才也。先生在草庐之中，但笑傲风月，抱膝兀坐。今既从事刘豫州，当为生灵兴利除害，剿灭乱贼。且刘豫州未得先生之前，尚且纵横寰宇，割据城池；今得先生，人皆仰望，虽三尺童蒙，亦谓彪虎生翼，将见汉室复兴，曹氏即灭矣；朝廷旧臣，山林隐士，无不拭目而待，以为拂高天之云翳，仰日月之光辉，拯民于水火之中，措天下于衽席①之上，在此时也。何先生自归豫州，曹兵一出，弃甲抛戈，望风而窜，上不能报刘表以安庶民，下不能辅孤子而据疆土，乃弃新野，走樊城，败当阳，奔夏口，无容身之地？是豫州既得先生之后，反不如其初也。管仲、乐毅果如是乎？愚直之言，幸勿见怪。”

孔明听罢，哑然而笑曰，“鹏飞万里，其志岂群鸟能识哉？譬如人染沉疴，当先用糜粥以饮之，和药以服之，待其腑脏调和，形体渐安，然后用肉食以补之，

---

①〔衽席〕卧席。

猛药以治之，则病根尽去，人得全生也。若不待气脉和缓，便以猛药厚味，欲求安保，诚为难矣。吾主刘豫州，向日军败于汝南，寄迹[1] 刘表，兵不满千，将止关、张、赵云而已，此正如病势危羸已极之时也。新野山僻小县，人民稀少，粮食鲜薄，豫州不过暂借以容身，岂真将坐守于此耶？夫以甲兵不完，城郭不固，军不经练，粮不计日[2]，然而博望烧屯[3]，白河用水[4]，使夏侯惇、曹仁辈心惊胆裂；窃谓管仲、乐毅之用兵，未必过此。至于刘琮降操，豫州实出不知，且又不忍乘乱夺同宗之基业，此真大仁大义也。当阳之败，豫州见有数十万赴义之民，扶老携幼相随，不忍弃之，日行十里，不思进取江陵，甘与同败，此亦大仁大义也。寡不敌众，胜负乃其常事。昔高皇数败于项羽，而垓下一战成功，此非韩信之良谋乎？夫信久事高皇，未尝累胜。盖国家大计，社稷安危，是有主谋。非比夸辩之徒，虚誉欺人：坐议立谈，无人可及；临机应变，百无一能。诚为天下笑耳！”这一篇言语，说得张昭并无一言回答。

座上忽一人抗声问曰：“今曹公兵屯百万，将列千员，龙骧虎视，平吞江夏，公以为何如？”孔明视之，乃虞翻也。孔明曰：“曹操收袁绍蚁聚之兵，劫刘表乌合之

---

①〔寄迹〕投靠。　②〔粮不计日〕意思是粮食缺乏，不能按天数计算供给。　③〔博望烧屯〕指诸葛亮施计在博望坡烧掉曹军夏侯淳兵马粮草一事。　④〔白河用水〕指诸葛亮用白河的水淹曹仁兵马一事。

众，虽数百万，不足惧也。”虞翻冷笑曰：“军败于当阳，计穷于夏口，区区求救于人，而犹言不惧，此真大言欺人也！”孔明曰：“刘豫州以数千仁义之师，安能敌百万残暴之众，退守夏口，所以待时也。今江东兵精粮足，且有长江之险，犹欲使其屈膝求和，不顾天下耻笑；由此论之，刘豫州真不惧操贼者矣！”虞翻不能对。

座间又一人问曰：“孔明欲效仪、秦之舌，游说东吴耶？”孔明视之，乃步骘也。孔明曰：“步子山以苏秦、张仪为辩士，不知苏秦、张仪亦豪杰也。苏秦佩六国相印，张仪两次相秦，皆有匡扶人国之谋，非比畏强凌弱，惧刀避剑之人也。君等闻曹操虚发诈伪之词，便畏惧请降，敢笑苏秦、张仪乎？”步骘默然无语。

忽一人问曰：“孔明以曹操何如人也？”孔明视其人，乃薛综也。孔明答曰：“曹操乃汉贼也，又何必问！”综曰：“公言差矣。汉传世至今，天数将终。今曹公已有天下三分之二，人皆归心。刘豫州不识天时，强欲与争，正如以卵击石，安得不败乎？”孔明厉声曰：“薛敬文安得出此无父无君之言乎！夫人生天地间，以忠孝为立身之本。公既为汉臣，则见有不臣之人，当誓共戮之，臣之道也。今曹操祖宗叨① 食汉禄，不思报效，反怀篡逆之心，天下之所共愤；公乃以天数归之，真无父无君之人

---

①〔叨〕蒙（恩）。

也！不足与语！请勿复言！”薛综满面羞惭，不能对答。

座上又一人应声问曰：“曹操虽挟天子以令诸侯，犹是相国曹参之后。刘豫州虽云中山靖王苗裔，却无可稽考，眼见只是织席贩屦之夫耳，何足与曹操抗衡哉！”孔明视之，乃陆绩也。孔明笑曰：“公非袁术座间怀桔之陆郎乎？请安坐，听吾一言！曹操既为曹相国之后，则世为汉臣矣；今乃专权肆横，欺凌君父，是不惟无君，亦且蔑祖；不惟汉室之乱臣，亦曹氏之贼子也。刘豫州堂堂帝胄，当今皇帝，按谱赐爵，何云无可稽考？且高祖起身亭长，而终有天下；织席贩屦，又何足为辱乎？公小儿之见，不足与高士共语！”陆绩语塞。

座上一人忽曰：“孔明所言，皆强词夺理，均非正论，不必再言。且请问孔明治何经典？”孔明视之，乃严峻也。孔明曰：“寻章摘句，世之腐儒也，何能兴邦立事？且古耕莘伊尹，钓渭子牙，张良、陈平之流，邓禹、耿弇之辈，皆有匡扶宇宙之才，未审其生平治何经典。岂亦效书生区区于笔砚之间，数黑论黄，舞文弄墨而已乎？”严峻低头丧气而不能对。

忽又一人大声曰：“公好为大言，未必真有实学，恐适为儒者所笑耳。”孔明视其人，乃汝南程德枢也。孔明答曰：“儒有小人君子之别：君子之儒，忠君爱国，守正恶邪，务使泽及当时，名留后世。若夫小人之儒，惟务雕虫，专工翰墨，青春作赋，皓首穷经，笔下虽有千言，胸

中实无一策；且如扬雄以文章名世，而屈身事莽，不免投阁而死。此所谓小人之儒也；虽日赋万言，亦何取哉！”程德枢不能对。

众人见孔明对答如流，尽皆失色。时坐上张温、骆统二人又欲问难。忽一人自外而入，厉声言曰：“孔明乃当世奇才，君等以唇舌相难，非敬客之礼也。曹操大兵临境，不思退敌之策，乃徒斗口耶？”众视其人，乃零陵人，姓黄，名盖，字公复，现为东吴粮官。当时黄盖谓孔明曰：“愚闻多言获利，不如默而无言。何不将金石之论为我主言之，乃与众人辩论也？”孔明曰：“诸君不知世务，互相问难，不容不答耳。”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有条件的同学，不妨读一读《三国演义》全文。然后，对照这里节选的部分，了解一下诸葛亮的辩才。

二　理解下列词语，弄懂加点字的含义并注音。

猖獗　寰宇　云翳　沉疴　社稷　稽考
帝胄　匡扶　峨冠博带　器宇轩昂　躬行仁义
济世之才　拭目而待　弃甲抛戈　龙骧虎视
织席贩屦　强词夺理　皓首穷经

尽管如此，我还是难以忘怀失去的泛黄破损的《千家诗》，是它，曾经编织过我童年生活的美丽花环！

七二　我与《千家诗》[1]

于　漪

童年时无知，不知艰辛，总爱把生活编织成美丽的花环。及今回忆，童年生活也确实富于情趣，充满幻想。说起来今天的青少年不易相信。将近半个世纪以前，哪像今天这样几乎家家有电视机，户户有收录机？那时收音机很少，留声机也不多，听唱片是一种特别享受，开留声机发条即使摇酸手也甘心。电影院很少，票价高，对孩童来说，看一场饱眼福也不容易……条件如此贫乏，生活岂能丰富多彩？那美丽的生活花环又怎样编织得起来？如今仔细回想一下，童年生活乐趣很大程度来自读书。书给我以广阔天地，而其中编织我童年美丽生活花环的竟有一本让人看不上

①选自《中学生阅读》1986 年第 7 期。

眼的有光纸石印本的《千家诗》。

我们祖国大地山河非常美丽，我家乡的山山水水也美丽非凡。一年之中，风光流转，阴晴雨晦，丽日蓝天，变幻的风云真是令人美不胜收。《千家诗》中很大部分的诗就是歌咏祖国风物的，而且按春夏秋冬顺序编排，打开书往下念，四季风光就会依次展现在眼前。“万紫千红总是春”、“春城无处不飞花”；“绿树阴浓夏日长”、“五月榴花照眼明”；“青女素娥俱耐冷，月中霜里斗婵娟”；“梅雪争春未肯降，骚人搁笔费评章”……冬天去了，春天又回来了。吟诵这些诗句，春花秋月，一年四季都沉醉在诗的意境里。

小时候最喜欢过年过节，《千家诗》中对重要节日如新年（我们现在称作“春节”了）、清明、七夕、中秋、冬至等无不有诗。一到清明，就想起杜牧“清明时节雨纷纷”诗句；一到中秋，不禁感慨地吟诵苏轼“此生此夜不长好，明月明年何处看”；特别是新年吟诵王安石《元日》诗“爆竹声中一岁除，春风送暖入屠苏。千门万户曈曈日，总把新桃换旧符”，心里有说不出的欢乐。《千家诗》中这些风俗诗大大增添了童年的生活情趣。

熟读《千家诗》，能丰富幼小心灵想象力。不说别的，只看诗句中丰富的颜色就给生活涂上了多么绚丽的色彩。“万紫千红”，“橙黄橘绿”，“黄鹂鸣翠柳”、

“白鹭上青天”，真叫人眼花缭乱，心旷神怡，小脑袋里常常浮现五彩纷呈的世界。那时总觉得诗比说话、散文多点什么，可又说不出所以然。只觉得一首诗尽管寥寥数字，但表达的内容丰富，能使人眼前仿佛出现一幅幅生动的图景。长大以后读欧阳修的《六一诗话》，方知好诗能“状难写之景，如在目前；含不尽之意，见于言外”。多读好诗，脑子不干枯，思绪常绵绵。人们皆知东西老化、硬化就不中用，对人来说，思想老化、硬化最可悲。我认为多读点诗能活跃思想，丰富想象，使脑子“软化”呢。

《千家诗》就是这样丰富了我童年的生活，如今一吟诵到其中诗句，就能唤起童年生活的回忆，那么动人，那么亲切。

可是，历来人们对《千家诗》的评价并不高。我查了查《辞海》中“千家诗”这一词目，评论是：“编选庸陋，注解肤浅，时有谬说。”这也是实情，它比起目前出版的许多儿童诗选的确差得多。但奇怪的是新出的许多好的诗选似乎未曾像《千家诗》旧时对儿童那么起大作用。这不禁又使我联想起旧时对培养绘画起大作用的《芥子园画谱》，当今许多老一辈国画家都与它有深厚因缘。大画家潘天寿也有此经历，《潘天寿传略》中记载：“不久，又凑钱购得《芥子园画谱》一套，更是如获至宝，欣喜若狂……这本《芥子园画

谱》成了学画唯一启蒙教师，并进一步激发了对绘画的热爱。”无疑，当今有许多比《芥子园画谱》编得好的学画教科书，似乎也未能像《芥子园画谱》旧时起那么大的作用。我从中想到：读诗也罢，学画也罢，即使条件大大改善，学习者如不一心一意陶醉其中，也未见得一定取得好成果。学习归根到底要靠自己。

我手头现在还剩有一册有光纸石印的《芥子园画谱》，当然印得很差。但每当我翻到它就会想起我原有的那本破旧的《千家诗》，可惜它在十年动乱中与其它许多书一道遭劫了。

阴霾过去，日月重光，祖国文化又开始繁荣。书店的书丰富起来，《千家诗》重新编印出版，不同版本一种又一种，都比我那旧本不知精美多少。新编《千家诗》出一种，我就买一本，它们确实给我不少欢乐。尽管如此，我还是难以忘怀失去的泛黄破损的《千家诗》，是它，曾经编织过我童年生活的美丽花环！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读诗也罢，学画也罢，即使条件大大改善，学习者如不一心一意陶醉其中，也未见得一定取得好成果。”作者是怎样得出这一结论的？你从中受到什么启发？

二 试把文中援引的诗句摘抄下来，尽量弄懂其中的含义。

三 掌握下列成语。

风光流转　　阴晴雨晦　　丽日蓝天
美不胜收　　眼花缭乱　　心旷神怡
五彩纷呈　　如获至宝　　欣喜若狂

拾麦穗去，带着早生的华发，到新生活的原野上。

七三 拾 麦 穗[①]

李 延 国

童年的梦，都那么瑰丽和神奇，童心所渴望的一切，在现实生活中无法实现的，常常能在梦中得到补偿。

比如，我常在梦中得到一支自来水钢笔，那耀眼的金属别卡，那吸饱了墨水胀鼓鼓的皮囊，那可以使作业变得格外工整美观的"蘸金"笔尖，它具有孙悟空手里的金箍棒那样的法力，我可以尽情挥舞这支"金箍棒"，写出一篇又一篇美丽的童话……

好梦总是不长久的。母亲的一声呼唤，弟弟的一下翻动，都致使我永远把那支刚刚得到的钢笔遗落在梦中。

童心不甘心这种恼人的遗落，朦胧中伸出小手在被窝里一遍又一遍地摸索、寻觅……

①选自《中学生阅读》1986年第12期。

什么也没有！

我上高小的时候，全班同学几乎每个人都有了一支自来水笔。就连我的同桌，那个考试总坐“红板凳”的平哥也有了一支涂着气象图一样花纹的塑胶壳钢笔，那是他在外做事的舅舅送给他的。

羡慕引起渴望。

我回到家里，“传播式”地讲起班里同学们都有了一支自来水笔，并且把我那不佳的书法归之于那插在高粱杆上的三分钱一枚的蘸水笔尖。

父亲患有痨病，他的喘息，就像生活本身一样艰难。他总是喘吁吁地批评我，能上学就不错了，他小时候连学也上不起。

放伏假（农村叫“麦假”）的时候，爸爸交给我一个柳条篮子：“拾麦穗去吧，今年拾了麦穗给你单攒着，买一支钢笔。”

我真是欣喜若狂，挎起篮子走向田野，蹦着跳着，唱起一支心爱的歌。这遍野的阳光都属于我。

我拾呀拾呀，金黄的麦穗儿躺在滚烫的麦田里，像一些被大人遗忘的孩子，我把它们一个个放到柳条编的襁褓里，一支麦穗就是一个金色的希望，一支麦穗就是一朵瑰丽的梦。

我拾呀拾呀，金黄的麦穗被一束束扎起来，变成

沉甸甸的喜悦。脚丫被麦茬划破了，面孔被太阳晒黑了，麦芒刺得身上发痒，汗水和尘土把我打扮成个泥孩子，这算得了什么？我挎着满满的篮子回到家里，然后把一束束麦穗排列开来，它们都是我忠诚的士兵和朋友。

我拾呀拾呀，踏着晨露，披着晚霞，欢乐的小山越堆越高。见到小伙伴我忍不住对他们说："俺拾麦穗俺爹给俺买钢笔哩。"

收获的季节结束了，金色的麦浪被充满生机的秋苗所代替，爸爸妈妈在小小的麦场上把我拾来的麦穗用连枷打好，借秤来称了称，足有 20 多斤。

"什么时候给俺买钢笔呀？"

"别急，等上集粜了麦子再买。"

爸爸赶集粜麦子去了，推着"地拱子"车，吱呀吱呀，像欢乐的歌唱，又像沉重的呻吟。

爸爸没有给我带回钢笔来，家里需要花钱的地方很多。

父亲喘息着，脸上带着歉意的笑容：

"等些时吧，一定买。"

我哭了，哭得很伤心。

我什么也没有！什么也没有！

第二年父亲就去世了！他那瘦骨嶙峋的身躯，连

同我那小小的宿愿，都一同埋在厚厚的黄土下。我不仅失去了“笔之梦”，也失去了继续升学的权利。

我成为一个12岁的小农民。

我开始像大人一样去收获成片的麦田了，拔、捆、运、脱粒……，拾麦穗已成为弟妹的事情。

田野青了又黄，黄了又青，我的同龄人走在上学的路上，他们胸前戴着漂亮的校徽，书包鼓囊囊的，那里面是正在发酵着的学问，真令我羡慕呀！

他们注定要有金色的收获。有一天他们将带上知识的麦穗，走出古老的村庄，到天南海北去做事。

拾麦穗去——我托人在县城图书馆办了个借书证，逢集日或雨雪天，我站到图书馆的一排排书架前，站在文学艺术的青纱帐里，那里挂满了美丽的童话和灿烂的诗篇。

拾呀拾呀，怀着新奇，怀着战兢，不管青涩还是具有硬壳，把人类思想的麦穗装进我空空的知识之篮。

拾呀拾呀，劳累了一天之后，在晦暗的煤油灯下，或者在雨雪天那旋转的磨屋里，把那些麦穗集成束，成为我的朋友和士兵。

我结识了李白和杜甫，结识了“三曹”和“三苏”，也结识了高尔基和托尔斯泰，结识了雨果和罗曼·罗兰，每当我翻开书页，就好像推开通往世界的两扇大门。

我用廉价的包果品的糙纸装订成一个本子，在上面拍打出一篇篇笔记和小诗，并且让这些瘪瘪的颗粒远行千里，去对着一座座神圣的文学殿堂，像阿里巴巴那样高喊：

“芝麻，开门吧！”

17 岁的一个秋日，烟台《大众报》刊登了我的处女作——《拔萝卜》，那是一首只有六行的小诗，是一个痴情少年四个春秋的 200 多次呼唤，文学殿堂为它闪开的一条缝隙。或者说，这是我在生命原野上拣到的第一支文学的麦穗。它很小，长得既不饱满，也不成熟，但它毕竟是我的第一支麦穗。

于是有了第二支、第三支、第四支。

我还没有走出那绿色的地平线，我向往着读万卷书，行万里路。

1964 年，我作为一个青年公民应征入伍，和许多农村伙伴一起登上一辆敞篷汽车，向着神秘的地平线那一边驶去。

在连队，我便在哨位上构思，训练场上锤炼，被窝里抄写。

它们像一群鸟儿一样飞出去了，我每天都望着天空，盼望它们衔回希望。

夏天，高粱、玉米在熏风雨露中拔节生长，而报纸上突然出现了巨大的黑体字，像滚滚乌云，夹杂着

雷声闪电，一场历史空前的暴风雨降临了，洪水冲没了文艺的百花园……

我什么也没有！什么也没有！什么也没有！

十年，在历史上只是一个瞬间。

汹涌一时的大潮退去，大地上留下一片淤滩。大潮卷走了多少生命？多少青春？多少憧憬？多少艺术的梦？

我越过了“而立之年”，走向“不惑”，新的时代搀扶起落伍的人们。

拾麦穗去，带着早生的华发，到新生活的原野上。

勇于改革的企业家、慧眼识人的伯乐、废墟上站起来的年轻人、寻找哨位的工程师、献身疆场的勇士、攻克科技高地的医生……他们馈赠我成熟的思想果实，我把它们变成一篇篇浅陋的报告文学，献给这个金色的季节。

我们的原野是那么广袤而富饶，时代母亲把一幅瑰丽的生活全景推到我的面前。

走进那迷宫一样的景色里去，那里迭积着成熟的麦穗。

欣喜地采撷，战兢地捧出“全景式”报告文学习作《在这片国土上》《中国农民大趋势》。

感谢生活，感谢土地，并发誓永远不离开它。

不安的情绪在心头骚动，我的“篮子”太小太小，盛不下那么丰硕的果实。

同辈人和后辈人百米冲刺一样奔上前去，他们在前方竖起了一座座丰碑和宝塔。

有一个亲切而委婉的声音在我耳边轻声召唤，我循着声音走去，这是武汉大学的校园。校园里有桂花的芬芳，有枫叶的火红，也有校路的曲折和台阶的叠依。

上课的铃声响了，召唤着拾麦穗的人们，我快快奔上前去，因为——

我什么也没有……

想一想，查一查

一　理解下边几句话，并思考一下，本文“拾麦穗”的真正含义是什么？

1. 我拾呀拾呀，……一支麦穗就是一个金色的希望，一支麦穗就是一个瑰丽的梦。
2. 拾呀拾呀，怀着新奇，怀着战兢，不管青涩还是具有硬壳，把人类思想的麦穗装进我空空的知识之篮。
3. 拾麦穗去，带着早生的华发，到新生活的原野上。

二　文章反复出现“我什么都没有”，每一次的含义都有所不同。在这反复的咏叹中，你体会到了作者一种什么样的情绪？

三　了解下列字词，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瑰丽　皮囊　蘸水　痨病　粜米　宿愿
发酵　干瘪　淤滩　废墟　广袤
喘吁吁　金箍棒　熏风雨露　瘦骨嶙峋

不如趁着眼睛还清朗，鬓发尚未成霜，多读一读“人生”这本书罢！

七四　书①

朱　湘

拿起一本书来，先不必研究它的内容，只是它的外形，就已经很够我们的赏鉴了。

那眼睛看来最舒服的黄色毛边纸，单是纸色已经在我们的心目中引起一种幻觉，令我们以为这书是一个逃免了时间之摧残的遗民。他所以能幸免而来与我们相见的这段历史的本身，就已经是一本书，值得我们的思索、感叹，更不须提起它的内含的真或美了。

还有那一个个正方的形状，美丽的单字，每个字的构成，都是一首诗；每个字的沿革，都是一部历史。飙是三条狗的风：在秋高草枯的旷野上，天上是一片青，地上是一片赭，中间的猎犬风一般快的驰过，嗅着受伤之兽在草中滴下的血腥，顺了方向追去，听到枯草索索的响，有如秋风卷过去一般。昏是婚的古字：

①选自《语文学习》1992年第6期。

在太阳下了山，对面不见人的时候，有一群人骑着马，擎着红光闪闪的火把，悄悄向一个人家走近。等着到了竹篱柴门之旁的时候，在狗吠声中，趁着门还未闭，一声喊齐拥而入，让新郎从打麦场上挟起惊呼的新娘打马而回。同来的人则抵挡着新娘的父兄，作个不打不成交的亲家。

印书的字体有许多种：宋体挺秀有如柳字，麻沙体夭矫有如欧字，书法体娟秀有如褚字，楷体端方有如颜字。楷体是最常见的了。这里面又分出许多不同的种类来：一种是通行的正方形；还有一种是窄长的楷体，棱角最显；一种是扁短的楷体，浑厚颇有古风。还有写的书：或全体楷体，或半楷体，它们不单看来有一种密切的感觉，并且有时有古代的写本，很足以考证今本印误，以及文字的假借。

如果在你面前的是一本旧书，则开章第一篇你便将看见许多朱色的印章，有的是雅号，有的是姓名。在这些姓名别号之中，你说不定可以发现古代的收藏家或是名倾一世的文人，那时候你便可以让幻想驰骋于这朱红的方场之中，构成许多缥缈的空中楼阁来。还有那些朱圈，有的圈得豪放，有的圈得森严，你可以就它们的姿态，以及它们的位置，悬想出读这本书的人是一个少年，还是老人；是一个放荡不羁的才子，还是老成持重的儒者。你也能借此揣摩出这主人翁的命

运：他的书何以流散到了人间？是子孙不肖，将他舍弃了？是遭兵逃反，被一班庸奴偷窃出了他的藏书楼？还是运气不好，家道中衰，自己将它售卖了，来填偿债务，或是支持家庭？书的旧主人是这样。我呢？我这书的今主人呢？他当时对着雕花的端砚，拿起新发的朱笔，在清淡的炉香气息中，圈点这本他心爱的书，那时候，他是决想不到这本书的未来命运，他自己的未来命运，是个怎样结局的；正如这现在读着这本书的我，不能知道我未来的命运将要如何一般。

更进一层，让我们来想象那作书人的命运：他的悲哀，他的失望，无一不自然的流露在这本书的字里行间。让我们读的时候，时而跟着他啼，时而为他扼腕太息。要是，不幸上再加上不幸，遇到秦始皇或是董卓，将他一生心血呕成的文章，一把火烧为乌有；或是像《金瓶梅》《红楼梦》《水浒》一般命运，被浅见者标作禁书，那更是多么可惜的事情呵！

天下事真是不如意的多。不讲别的，只说书这件东西，它是再与世无争也没有的了，也都要受这种厄运的摧残。至于那琉璃一般脆弱的美人，白鹤一般兀傲的文士，他们的遭忌更是不言而喻了。试想含意未伸的文人，他们在不得意时，有的樵采，有的放牛，不仅无异于庸人，并且备受家人或主子的轻蔑与凌辱；然而他们天生得性格倔强，世俗越对他白眼，他却越有

精神。他们有的把柴挑在背后，拿书在手里读；有的骑在牛背上，将书挂在牛角上读；有的在蚊声如雷的夏夜，囊了萤照着书读；有的在寒风冻指的冬夜，拿了书映着雪读。然而时光是不等人的，等到他们学问已成的时候，眼光是早已花了，头发是早已白了，只是在他们的头额上新添加了一些深而长的皱纹。

咳！不如趁着眼睛还清朗，鬓发尚未成霜，多读一读“人生”这本书罢！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介绍了许多有关书的知识：书的外形、书的装饰、文字的构成和沿革、印刷字体的多样化，从书的命运说到作书人的命运，从书的无端被摧残说到文人的遭忌恨，等等，知识性非常强。但是，它并不是一篇说明文。你能根据文章内容说说理由吗？

二　理解下列成语。

空中楼阁　　放荡不羁　　老成持重　　扼腕太息

含意未伸

三　文中后半部分说的我国古代文人刻苦读书的故事，你都知道吗？试简单说明一下。

我渐渐觉得还有一个硕大无比、永远也装不满的书架，那就是我自己。

七五 书 架[1]

冯 骥 才

大凡人们都是先有书，后有书架的。书多了，无处搁放，才造一个架子。我则不然，我仅有 10 多本书时，就有一个挺大、挺威风、挺华美的书架了。

它原先就在走廊贴着墙放着，和人一般高，红木制的，上边有细致的刻花，四条腿裹着厚厚的铜箍。我只知是家里的东西，却不知原先是谁用的，而且玻璃拉门一扇也没有了，架上也没一本书，里边一层层堆的都是杂七杂八什么破布呀、旧竹篮呀、废铁罐呀、空瓶子呀等等，简直就是个杂货架子了。日久天长，还给尘土浓浓地涂了一层灰颜色，谁见了它都躲开走，怕沾脏了衣服，我从来也没想到它会与我有什么关系。只是年年入秋，我把那些大大小小的蟋蟀罐儿一排排摆

①选自《语文学习》1989 年第 3 期。

在上边，起先放在最下边一层，随着身子长高而渐渐一层层向上移。

至于拿它当书架用，倒有一个特别的起因。

那是 11 岁时，我到一个同学家里去玩，见到这同学的爷爷，一位皓首霜须、精神矍铄、性格豁朗的长者。他的房间里四壁都是书架，几乎瞧不见一块咫尺大小的空墙壁，书架上整整齐齐排满书籍，我感到这房间又神秘又安静，而且莫测高深。这老爷爷一边轻轻捋着老山羊那样一缕梢头翘起的胡须，一边笑嘻嘻地和我说话，不知为什么，我这张平日挺能讲话的嘴巴始终紧紧闭着，不敢轻易地张开。是不是在这位拥有万卷书的博知的老者面前，任何人都会自觉轻浅，不敢轻易地张开。我可弄不清自己那冥顽浑沌的少年时代的心理和想法，反正我回家后，就把走廊那大书架硬拖到我房间里，擦抹得干干净净，放在小屋最显眼的地方，然后把自己的宝贝书也一本紧挨着一本立在上边。瞧，《敏豪生奇遇记》啦、《金银岛》啦、《说唐》啦、《祖母的故事》啦、《铁木儿和他的伙伴》啦……一时我觉得自己有点像同学家那老爷爷了，心里有种说不出的快感。遗憾的是，这些书总共不过 10 多本，放在书架上显得可怜巴巴，好比在一个大院里只栽上几棵花，看上去又穷酸又空洞。我就到爸爸妈妈、姐姐妹妹的房间里去搜罗，凡是书籍，不论什么内容，

一把拿来放在我的书架上，惹得他们找不到书就来和我吵闹。我呢；就像小人国的仆役，急于塞饱格列佛的大肚囊那样，整天费尽心思和力气到各处找书。大概最初我就是为了填满这大书架才去书店、遛书摊、逛书市的。我没有更多的钱，就把乘车、看电影和买冰棒的钱都省下来买了书。

到底从什么时候开始，我不再为了充实书架而买书，记不得了。我有过一种感觉：当许许多多好书挤满在书架上，书架就变得次要、不起色，甚至没什么意义了。我渐渐觉得还有一个硕大无比、永远也装不满的书架，那就是我自己。

此后我就忙于填满自己——这个“大书架”了。

书是无穷无尽的，它像世界一样广阔无际和丰富多彩，甚至比现实世界还宽广、还迷人。一本本书就像一个个潮头，一页页书就像一片片浪花，书上的字便是一颗颗晶莹的水珠。它们汇成了海洋吗？那么你最多只是站立滩头的弄潮儿而已。大洋深处有谁到过？有人买书，总偏于某一类，我却不然。两本内容完全是两个领域的书，看起来毫无关系，就像各自在太平洋和大西洋的两滴水珠，没有任何关联一样，但不知哪一天出于一种什么机缘和需要，它俩也会倏然地溶成一滴。

这样，我的书就杂了。还有些绝版的、旧版的书，

参差地竖立在书架上，它们带着不同时代的不同风韵气息，这一架子书所给我的精神享受是无穷无尽的。

1966年，正是我那书架的顶板上也堆满书籍时，却给骤然疾来的“红色狂飙”一扫而空。这大概也叫做“物极必反”吧！我被狂热无知的“小将”们逼着把书抱到当院，点火烧掉。那时，我居然还发明了一种焚烧精装书的办法。精装本是硬纸皮，平放烧不着，我就把书一本本立起来，扇状地打开，让一页页纸中间有空气，这样很快就烧去书芯，剩下一排排熏黑的硬书皮立在地上。我这一项发明获得监视我烧书的“小将”的好感，免了一些戴纸帽、挨打和往脸上涂墨水的刑罚。

书架空了，没什么用了，我又把它搬回到走廊上，放盐罐、油瓶、碗筷和小锅。它变得油腻、污黑、肮脏，重新过起我少年时代之前那种被遗弃一旁的、空虚荒废的生活。

有时，我的目光碰到这改做碗架的书架，心儿陡然会感到一阵酸楚与空茫。这感觉，只有那种思念起永别的亲人与挚友的心情才能相比。痛苦在我心里渐渐铸成一个决心：反正今后再不买书了。

生活真能戏弄人，有时好像诚心和人较劲，它能改变你的命运，更不会把你的什么“决心”当作一回事。

最近几年，无数崭新的书出现在书店里。每当我站在这些书前，那些再版书就像久别的老朋友向我打招呼；新版书却像一个个新遇见的富于魅力的朋友朝我微笑点首。我竟忍不住取在手中，当手指肚轻轻抚过那光洁的纸面时，另一只手已经不知不觉地伸进口袋，掏出本来打算买袜子、买香烟、买桔子的钱来……

沾上对书的嗜好就甭想改掉。顺从这高贵而美好的嗜好吧！我想。

如今我那书架又用碱水擦净，铺上白纸，摆满油墨芳香四溢的新书，亭亭地立在我的房间里。

我爱这一架新书，但我依旧怀念那一架旧书。世界上丢失的东西，有些可以寻找回来，有些却无有觅处。但被破坏了的好的事物总要重新开始，就像我这书架……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从为填满书架而找书、买书，到忙于填满自己这个“大书架”，这一变化说明了什么？

二　解释下边这几句话。

1. 我渐渐觉得还有一个硕大无比、永远也装不满的书架，那就是我自己。

2. 有时，我的目光碰到这改做碗架的书架，心儿陡然会感到一阵酸楚与空虚。这感觉，只有那种思念起永别的亲人与挚友的心情才能相比。

3. 每当我站在这些书前，那些再版书就像久别的老朋友向我打招呼；新版书却像一个个新遇见的富于魅力的朋友向我微笑点首。

……但我毕竟神经正常，不能真把书全请出门，只好仍时时恨恨，凑和着过日子。

七六　恨　　书[1]

宗　璞

写下这个题目，自己觉得有几分吓人。书之可宝可爱，尽人皆知，何以会惹得我恨？有时甚至是恨恨不已，恨声不绝，恨不得把它们都扔出去，剩下一间空荡荡的屋子。

显而易见，最先的问题是地盘问题。老父今年 90 岁了，少说也积了 70 年书。虽然屡经各种洗礼，所藏还是可观。原先集中摆放，一排一排，很有个小图书馆的模样。后来人口扩张，下一代不愿住不见阳光的小黑屋，见“图书馆”阳光明媚，便对书有些怀恨。“书都把人挤得没地方了。”这意见母亲在世时便有。听说有位老学者一直让书住正房，我这一代人可没有那修养了，以为人为万物之灵，书也是人写的，人比书

---

①选自《散文札记》。

更应该得到阳光空气、推窗得见的好景致。

后来便把书化整为零，分在各个房间。于是我的斗室也摊上几架旧书，列子、抱朴子、亢仓子、淮南子、燕丹子……，它们遥远又遥远，神秘又无用。还有皇清经解，想起来便觉得腐气冲天。而我的文稿札记只好塞在这些书缝中，可怜地露出一点纸边，几乎要遗失在悠久的历史的茫然里。

其次惹得人恨的是书柜。它们的年龄都已有半个世纪，有的古色古香，上面的大篆字至今没有确解。这我倒并无恶感。糟糕的是许多书柜没有拉手，当初可能没有这种“设备”（照说也不至于），以致很难开关，关时要对准榫头，关上后便再也开不开，每次都得起用改锥（那也得找半天）。可是有的柜门却太松，低头屈身，找下面柜中书时，上面的柜门会忽然掉下，啪的一声砸在头上，真把人打得发昏章第十一。岂非关系人命的大事！怎不令人怀恨！有时晚饭后全家围坐笑语融融之际，或夜深梦酣之时，忽然一声巨响，使人心惊胆战，以为是地震或某种爆炸，惊走或披衣起来查看，原来是柜门掉了下来！

其实这些都不是解决不了的问题，只因我理家包括理书无方，才因循至此。可是因为书，我常觉惶惶然。这种惶惶然的感觉细想时可分为二：一是常感负疚，一是常觉遗憾。确是无法解决的。

邓拓同志有句云："闭户遍读家藏书。"谓是人生一乐。在家藏旧书中遇见一本想读的书，真令人又惊又喜。但看来我今生是不能有遍读之乐了。不要说读，连理也做不到。一因没有时间，忙里偷闲时也有比书更重要的人和事需要照管料理。二是没有精力，有时需要放下最重要的事坐着喘气儿。三是因有过敏疾病，不能接触久置积尘的书。于是大家推选外子为图书馆馆长。这些年我们在这座房子里搬来搬去，可怜他负书行的路约也在百里以上了。在每次搬动之余，也处理一些没有保存价值的东西。一次我从外面回来，见我们的图书馆长正在门前处理旧书。我稍一拨弄，竟发现两本"丛书集成"中的花卉书。要知道丛书集成约4000本一套，少了两本便是残书！我在怒火上升又下降之后，觉得他也太辛苦，哪能一本本都仔细看过。又怀疑是否扔去了珍贵的书，又责怪自己无能，没有担负起应尽的责任。如此怨天尤人，到后来觉得罪魁祸首都是书！

书还使我常觉遗憾。在我们磕头碰脑满眼旧书的居所中，常常发现有想读的或特别珍爱的书不见了。我曾遇一本英文的杨子，翻了一两页，竟很有诗意。想看，搁在一边，也找不到了。又曾遇一本陆志韦关于唐诗的五篇英文演讲，想看，搁在一边，也找不到了。后来大图书馆中贴出这一书目，当然也不会特意去借。

最令人痛惜的是四库全书中萧云从离骚全图的影印本，很大的本子，极讲究的锦面，醒目的大字，想细细把玩，可是，又找不到了！也许只在此山中，云深不知处？据图书馆长说已遍寻无着——总以为若是我自己找，可能会出现。但是总未能找，书也未出现。

好遗憾啊！于是我想，还不如根本没有这些书，也不用负疚，也没有遗憾。

那该多么轻松。对无能如我者来说，这可能是上策。但我毕竟神经正常，不能真把书全请出门，只好仍时时恨恨，凑和着过日子。

是曰恨书。

1985 年 10 月 19 日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文章名为“恨书”，也确实举了地盘、书柜等例证；但作者骨子里并不是“恨”，而是“爱”，试从课文中找出根据来。

二　掌握下列成语。

阳光明媚　　腐气冲天　　夜深梦酣　　怨天尤人

罪魁祸首

七七　语言学知识两篇

文炼　允贻

（有一种成语，）要懂得出典，
才能准确地掌握成语的含义。

成语和典故①

成语是词和词构成的一种定型的短语。既然定型，字面就不能随意更换。比如，“闭门造车”不能写作“关门造车”，也不能改为“闭门造船”。当然，成语也像别的语言材料一样，在长期使用过程中并非一成不变。比如“每下愈况”变成了“每况愈下”；“故步自封”也写作“固步自封”。不过，从整体看来，形式固定是成语的特点。从意义方面看，构成成语的词的含义和整个成语的意义之间的关系，有各种不同情况。常见的有：

1．从字面上可以引导出成语的含义的。例如：

出口成章　　小题大做　　当之无愧

①选自文炼、允贻的《语句的表达和理解》（上海教育出版社 1987 年版）。

后来居上　　今非昔比　　齐心协力

2. 成语当中的词，保留了古义，不能用今义去理解成语的含义的。例如：

短兵相接（兵是兵器，不是士兵。）

日薄西山（薄是迫近，不是厚薄的薄。）

无声无臭（臭音 xiù，指气味，不是指恶味。）

众矢之的（的音 dì，指射箭用的靶子。）

洞若观火（洞是透彻的意思，不是指洞穴。）

大声疾呼（疾是急速的意思，不是指疾病。）

不即不离（即是靠近的意思，不作“就是”讲。）

假公济私（假是借的意思，不是真假的假。）

感激涕零（涕是眼泪，零是落下。）

莫名其妙（名就是说出来，莫名是说不出。）

屡试不爽（爽指差错，不是指爽快。）

赴汤蹈火（汤指开水，不是餐桌上的菜汤。）

休戚相关（休是喜悦，戚是悲伤。）

怨天尤人（尤的意思是指责，不是尤其的尤。）

走马看花（走的古义是跑。今天的走，古代叫做行。）

这一类型和前边的那个类型实质上是一样的，就是说，成语的意义是各个词的含义合成的。所不同的是这类成语当中有的词保留了古义。

3. 成语当中的词义并不难懂，但是从词义不能推

导出成语的含义来。例如：

一五一十（指从头到尾，原原本本。）

之乎者也（指咬文嚼字。）

七上八下（指心中慌乱。）

风花雪月（指堆砌辞藻而作无病呻吟的诗文。）

4. 要懂得出典，才能准确地掌握成语的含义的。

比如有家报纸曾经以“后生可畏”为题，发表了一篇专论。文章开头就说：“现在的青年已经不是‘后生可畏’，而是‘后生可爱’了。”其实，在古汉语里，“畏”不但可以作“畏惧”理解，而且可以作“佩服”、“敬佩”讲。“后生可畏”究竟该如何理解，只要查一查它的出处就可以明白。原来这个成语出自《论语》。《论语》是记载孔子言语行为的书，其中第九篇有孔子的两句话：“后生可畏，焉知来者之不如今也？”第一句的意思是说年轻人值得敬佩，接下去就解释值得敬佩的理由，用今天的话来说应该是：怎么知道他们的将来不如现在呢？也就是说，一代比一代强，所以年轻人值得敬佩。显然，那篇文章的作者把“可畏”和“可爱”对举，认为它们的含义相反，这就不准确了。

有时，成语当中的词义并不难理解，可是要懂得成语的含义，还得了解它的出处。比如“周公吐哺”。“周公”是周武王的弟弟，武王死了以后，成王年纪很小，于是由周公主持政务。他制订了许多典章制度，是历史上

有名的人物。吐哺，指的是吐出口中咀嚼的食物，这也不难理解。可是，“周公吐哺”究竟是什么意思呢？原来周公很重视人才，据说他在洗头发的时候，有人来求见，不等头发洗完，马上握发接待，这就是传说中的“一沐三握发”。又据说他在吃饭的时候，有人来求见，不等饭吃完，他马上把咀嚼的食物吐出来，好去接待来人。所以，“周公吐哺”的意思就是指重视人才。只要读过曹操的《短歌行》，就能理解这个意思。在这首著名的诗篇里写着：“周公吐哺，天下归心。”这两句诗点出全篇的主题：像周公那样招纳贤才，才可以建功立业。有人不懂这个成语的出处，光从字面去猜测，以为它指的是老一辈哺育小辈。怎么会这么理解？大概认为周公总是老头子，哺就是哺育的意思。可是老头子哺育小辈怎么会吐哺呢？看来得查一查典故的出处才行。

当然，即使是有典故出处的成语，也不一定都要查到出处才能理解它的含义。比如“豁然开朗”，指突然出现开阔的境界。出处是晋代陶渊明的《桃花源记》。没有读过这篇文章的人，也可以理解和使用这个成语。又如“惠而不费”，出处是《论语》第二十篇中记载的孔子的话：“因民之所利而利之，斯不亦惠而不费乎？”意思是说让百姓做对他们自己有利的事，这并不要耗费许多资金。今天我们常用来指有实利而不必多花钱的事。诸如此类成语，只要把它们当作一个整

体来看待，即使不知道出处也无妨。

要补充说明的是：成语的典故多半出自我国古书中的故事或言论，但也有出自外国书籍的。例如“火中取栗”，指的是受人利用，干出蠢事，结果自己吃了苦头，却得不到好处。来源是法国的一则叫《猴子与猫》的寓言：猴子骗猫去取火中的栗子，结果猫脚上的毛被火烧掉了，栗子却没有吃着。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文章列举了几种成语构成的情况？是哪几种？试给本文列一个简要提纲。

二　了解文中所举成语的含义，并尽量多掌握一些。

有一种比较特殊的代称，那就是婉言。

代称和婉言[①]

人们把 60 年称为一个甲子，把年过 60 的老人称为年过花甲。“甲子”和“花甲”都是 60 年的代称。原

---

①选自文炼、允贻的《语句的表达和理解》（上海教育出版社 1987 年版）。

来我国用干支纪年，天干是甲、乙、丙、丁、戊、已、庚、辛、壬、癸，共10个；地支是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共12个。从甲子开始，干支两两相配。甲子之后是乙丑、丙寅……第10年是癸酉。到了第11年，又要用上“甲”了，即甲戌；第12年是乙亥。如此搭配，60年不会重复。到了第61年，又该是甲子了。所以出现一个甲子，就是一次循环，共60年。

年龄的代称，在古代是很多的。例如：

总角　指儿童时代。古代儿童，头发常常向上束起，分开成为发髻，形状如角，所以叫总角。在我国最早的诗歌总集《诗经》里已经出现了这个词。《卫风·氓》当中有：“总角之宴，言笑晏晏。”意思是说儿童时代十分欢乐，谈谈笑笑没有愁烦。

垂髫　指儿童时代，也指儿童。古代儿童的头发时常垂下来，所以称为垂髫。东晋陶渊明《桃花源记》中有：黄发垂髫，并怡然自乐。”“黄发”指老人，“垂髫”指儿童。

弱冠　指20岁的青年。古代青年到了20岁要行冠礼，即把头发向上束起，戴上帽子，表示已经成年。因为还没有到壮年，所以称为弱冠。

而立　30岁称为而立之年，来源于孔子的话。孔子曾经说：“吾十有五，而志于学。三十而立，四十而

不惑。”意思是说：我 15 岁立志求学，30 岁就有所成就，到了 40 岁，信念十分坚定了。（见《论语·为政》）

不惑　40 岁称为不惑之年，来源同上。

古稀　70 岁称为古稀之年。来源是杜甫的《曲江》诗：“酒债寻常行处有，人生七十古来稀。”“寻常行处”就是平日所到的地方。上句的意思是说到处都欠有酒债，下句加以解释：因为人生短促，所以尽兴醉酒。这当然是杜甫表现愤激情绪的话。

上边这些代称，有的现在不用了，有的还沿用到今天，不过多见于书面语言。特别是在戏曲唱词里，保留古代的代称特别多。例如“金乌坠，玉兔升”，以金乌代太阳，玉兔代月亮。来源是神话传说：太阳里边有乌鸦，月亮里边有玉兔。又如把父母称为高堂，把共过患难的妻子称为糟糠，把元配妻子称为结发，把教师称为西宾，把女婿称为东床，把大将称为干城（干是盾牌，城是城墙），把勇士称为貔貅（一种猛兽），如此等等，戏曲唱词中是常见的。

一个有趣的现象是，我们语言中有不少代称是由表示颜色的词组成的。比如在早期白话小说中常有这类代称：

红粉　指女子。

绿林　指聚集山林反抗官府或抢劫财物的集团。

青天　指廉洁公正的官吏。

黑店　指杀人劫货的客店。

黄道　指吉庆的日子。

白身　指没有功名（科举称号或官职名位）的人。

现代汉语里有一些代称也是用表示颜色的字眼的。例如：

白旗　指投降的旗子。

黄色　指色情。如黄色小说、黄色新闻。

黑信　指匿名信。

红旗　指先进的。如红旗列车、红旗车间。

灰色　指颓废和失望。如灰色心情、灰色笔调。

其实，这种带颜色字眼的代称，不只汉语有，别的语言也有。比如我们叫黑市的，英语叫 black market；我们叫黄色书刊的，英语叫 yellow press；我们叫白色恐怖的，英语叫 white terror。当然，不同的语言还有各自的习惯。比如我们叫黄色电影的，英语却不叫 yellow films，而叫 blue films，直译就成为蓝色电影了。

有一种比较特殊的代称，那就是婉言。有些事物本来有名称，但是说话的人不想直说出来，于是用另一个名称代替。例如：

猪舌　“舌”与“折本”的“折”（shé）同音，有些人认为不吉利，于是改称“门枪”“口条”“猪利”等等。

丧事　改称后事。

棺材　改称寿材，寿木。

负伤流血　改称挂花、挂彩。

大小便　改称解手、更衣。

前四个例子说明婉言是为了避免不吉利的说法，最后一个例子说明婉言是让说出的话雅一些。不过，太雅的说话会使人觉得咬文嚼字，很不自然。比如大小便也可以称为“出恭”，现在听不到了。原来明代科举考试的时候，考生大小便要领一块“出恭入敬牌”，目的是防止擅离座位。明清私塾仿效这种方法，每个学生有一块小牌挂在课堂里，牌子一面写着“入敬”，一面写着“出恭”。学生在课堂时，牌子显示“入敬”的一面，学生出外大便时，将牌子翻过来，显示“出恭”的一面。这就是用“出恭”代称大便的来由。至于小便，则称为出小恭。这种代称，在明清小说戏曲中常常可以见到。

在古籍中，还有另一种代称，这就是避讳。古人对皇帝、圣人以及尊长的名字，不敢直接称呼，写下来也不敢照本来的字书写，于是采取避讳的办法。最常见的是用意义相同或相近的字去代替原来的字。例如秦始皇的父亲名叫子楚，于是把“楚”改为“荆”。“楚”本来是一种灌木，和“荆”相近，所以用“荆”作代称。又如汉光武帝的名字叫刘秀，东汉时曾把秀

才称为茂才。“秀”和“茂”声音和意义都有相近的地方。唐太宗的名字叫李世民，当时人的文章该写“民”字的地方，就改为“人”。比如柳宗元《封建论》中有：“生人果有初乎？”“生人”就是“生民”，指的是人类。最可笑的是为了避讳，把别人的名字也改了。如汉武帝叫刘彻，史官为了避讳，曾经把一个叫蒯彻的人改称蒯通。避讳这种代称的方式，今天当然不用了。不过，读古代的历史，还得了解这种旧习惯。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你知道什么情况下使用“婉言”吗？为什么要了解“避讳”这种用法？

二　代称（主要指一般代称）多用于书面（主要是文学作品），了解它们对写作很有好处。试掌握文中所举的各种代称。

每个中学生，都要努力通过课内外学习，掌握正确有效的整本书阅读法。

七八　整本书阅读法[1]

陈　刚　沈宝良

读整本书，和单独读一篇篇文章相比，有它不同之处。一般说，整本书内容丰富，头绪众多，花费的阅读时间较多；而单篇文章，花费的时间就少些，半小时一小时，一天半天时间便能读完。语文教材中有很多单篇文章，教师教这些文章，除了要让学生从中学会读单篇文章的方法外，更重要的是借助这些较短的材料来培养读书能力，进而能读整本书。语文教材中，还从整本书里选取了不少片断，如《林教头风雪山神庙》《王冕》《草船借箭》等。编选这些文章的重要原因之一，是为了培养学生阅读整本书的兴趣和能力。一个人，在工作和学习中，是经常要和整本书打交道的。学习某门学科，从某些书中查找参考资料，要了解某一方面的知识等等，都要用到整本书。所以，叶

①选自《语文学习十二法》（山东教育出版社 1985 年版）。

圣陶先生明确提出，中学生应当具有读整本书的能力。每个中学生，都要努力通过课内外学习，掌握正确有效的整本书阅读法。

这里介绍几种方法：

一、读书要读序跋

不少学生不懂序文的重要性，认为这和全文无关。他们常常在拿到一本书以后，马上看正文，或者挑选有趣的部分阅读。须知，序文常常是介绍有关此书的重要情况的，如：编写意图、编写过程、主要内容、全书中心、阅读注意事项等。参观一个展览会，走进展览大厅，我们总习惯于看看展览会的示意图、说明书，以便确定参观范围。这样，在参观时就不会茫无头绪，以至漏掉了很多应该细看的内容，把时间白白花在那些意义不大的部分。读书先读序，可以对全书有个概括的了解。这等于旅游时有个导游，可省去很多盲目乱闯的无用功。例如：江苏科技出版社出版的《伟大科学家的生活传记》一书，就有一篇《译序》和一篇作者写的《导言》。译者在《译序》中介绍了翻译这本书的原因，译本的来源，本书内容的重点。《译序》还分析了这些传记写作上的成功之点，并指出作者由于时代和阶级的局限，不可避免地在书中掺杂了一些唯

心主义观点，提醒读者注意鉴别。显然，在阅读这本书时，先读《译序》，是非常重要的，等于逛公园先看了导游图，可以少走弯路。

序文的名称、写法、重点等，有很多不同。名称有“前言”“写在前面”“编辑大意”“编辑例言”“编写说明”“关于本书”“译者序”等等。有编辑写的，有作者写的，有译者写的，也有请学者名人写的。有些书还有“后记”“跋”“编后记”“再版后记”“修订附记”等，也都是说明有关这本书的一些内容的。作者写的序，介绍写作意图、取材、组织等内容，阅读它可以知道全书的概况；编者或作者师友写的序，常常是说明编写方法、体例，评论全书的得失。有些序言属于引言性质，例如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的《历代文选》，有一篇两万多字的“前言”，说的并非全书内容，而是介绍中国历代散文发展变化的知识。它是阅读全书的准备，也可以说是阅读全书的门径或桥梁。细读上述各种序言，对读懂、读好全书是有很大帮助的。

二、读书先看目录

目录等于全书的眉目、纲要。细读目录，可以具体知道全书的规模及主要方面，进而确定阅读步骤。例如陕西人民出版社的《作文练笔举要》一书，读了目

录，就可知道这书的规模，分仿写、缩写、扩写、改写、续写、译写、整理、看图作文、读后感等十二部分。每部分都是先有一节文字，说明这类写法的含义、方式、注意点，再附示例和练习题。读了目录，就可根据自身情况，确定阅读重点。如果自己最不善于看图作文，那就可选看这一部分。

再如你要去苏州旅游，行前读《苏州的传说》一书，就可先读目录，从中知道苏州主要名胜古迹的名称，再选看几篇，并了解最有名的古迹如虎丘、灵岩、寒山寺等有关的传说。

有些书，如数学、物理，系统性特别强，不读第一章就看不懂第二章，必须依次看下去。对这类书，也可先读目录，知道它有哪些部分。如果你已经读过力学，再找有关力学的其它书时，便可从目录中找出和自己原先读的书不同的部分，确定重点阅读的范围。那些介绍历史、地理知识等的知识性书籍，还可在读完全书后，再看目录，借目录来温习全书，巩固记忆。

三、用工具书和参考书辅助阅读

读整本书，要注意利用字典、词典等工具书，弄清文字含义。此外，还要注意利用《中国现代作家辞典》《中国人名大辞典》《外国名作家传》《中国通史簡

编》《世界通史》《青年文库》《中学生文库》等参考书，查考、了解所读书籍的作者生平、时代背景等。例如，读老舍的《骆驼祥子》，就可借助《中国现代作家辞典》，了解老舍的生平；借助《名人轶闻录》，了解老舍创作此书的经过；借助中国青年出版社的《青年文库》，查看有关历史背景。

四、书籍不同，读法也要不同

阅读有些重在介绍知识的书籍，目的为汲取知识。读时要注重思考、判断，抓住全书要点，不遗漏，不歪曲，选取重要内容，编成提要或图表，以增强记忆。也可联系自身经验，使书上的知识化为自己的东西。例如北京出版社的《语文基础知识 60 讲》一书，阅读时就要偏重思考、分析、理解，也可画出语音、语法、修辞、逻辑各类知识的简要图表，使自己记住各项知识的项目和要点。同时，还要联系自己阅读、写作的实际，提出问题；在钻研全书的过程中解决问题，把书中的知识化为己有。

读小说或剧本，就要换一种方法：偏重于感受。感受小说、剧本中塑造的人物形象，感受作者通过这些形象表达的思想感情。看完一本小说或剧本，要闭上眼睛想一想，书中有哪些人物，这些人物是否都已活

跃在你眼前，你能否说出他们的面容、衣着、神情、举止、言谈的特征和各种使人难忘的事迹，说出他们各种品质、精神、思想。假如你一闭上眼睛，书中的各种人物都活跃在你眼前，你似乎都已熟知这些人了，那就说明你读的非但是一本好书，而且你是读懂了，是感受到了。在感受的基础上再作分析，作者是怎样写的，是运用什么材料、何种手法、哪些精采文句写出来的。分析以后，再回顾全书，求得全貌的了解。这样读，就不同于读知识性书籍了。这样读，也避免了单纯追求故事情节，对作品的灵魂、形象、思路等都经过了一番研究探讨的工夫。不少学生读小说和剧本，光求情节，实在是舍本逐末的做法。

读诗歌集，则要重在享受，借以陶冶性情，要细致体察作者在诗中的感情及描绘的形象。读时心情激荡，几乎分不清所读的诗歌是诗人的还是自己的。在了解诗人的处境、心情、背景的基础上，把握诗中之情。在真正准确地了解诗的思想内容的前提下，再冷静地分析评论其内容的得失、境界的高下、思想的取舍。

五、预测寻思阅读法

读中国古典小说，每回结尾讲到最紧张的时刻，如

讲到某英雄为奸臣所害，已绑赴法场，刽子手的大刀即将落下时，作者便以“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一句话带住，留下悬念，吸引你继续读下去。

读到此处，我们就可运用预测寻思法，不忙于读下去，而是细细寻思，预测这位英雄的命运如何，故事将怎样开展下去。预测寻思一番之后，再继续阅读，当发现作者出其不意地用十分巧妙的手法，把故事发展下去时，你就会看到作者的思路比你高明之处，禁不住拍案叫绝，进而找出自己和作者在思维方式上的差距，使自己获益；当你发现作者的思路和自己预测的大体相同时，你会有“英雄所见略同”的感受，从而肯定自己的思维方式。这样“俯而读，仰而思，”读读想想，想想读读，在预测寻思的过程中，充分训练了联想、想象的能力，使读和想有机结合，阅读中发现问题，思考中解决问题，读书效率就会大大提高。预测寻思阅读法适宜读整本小说，也适宜读剧本、散文、故事等其它文艺作品。

六、介绍几位学有建树者行之有效的整本书阅读法

1. “宝塔式”读书法。

著名记者邹韬奋读书，先从头至尾看，“觉得其中

特别为自己喜欢的，便在题目上做个记号，再看第二次；尤其喜欢的再看第三次；最最喜欢的，遇着偷闲的时候就常常看。”此法的好处是：由粗到细，逐步深入，抓住精华，反复欣赏，从而获取很多益处。

2. “一意求之”读书法。

苏东坡是宋代诗、词、赋、文、书法各方面都有相当造诣的大学问家，是中国文学史上少见的大家。他知识广博，得力于正确的读书方法。苏东坡强调，读书要“每次作一意求之，勿生余念。”意思是：每本好书，优点很多，内容往往很广，每读一次，只从一个方面去思考、理解、吸收，集中注意一个问题。如读《汉书》这类历史书时，第一次偏重了解事实史迹，第二次偏重了解典章制度。这样，一遍一个重点，一遍一遍去读，表面看有点笨，但学成以后，各个方面都经得住考验，这和泛泛而读，读完后一点都经不住考问的读法相反。苏东坡又把这方法称为“八面受敌法”。这方法，对于一些需要精读的书是很适用的。例如读《三国演义》，可以从文学作品角度入手，欣赏许多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可以从了解历史知识的角度入手，分析理解当时的主要历史事件，对照历史著作《三国志》中的《隆中对》《赤壁之战》等片断进行思考；还可以从学习地理知识的角度，对照历史地图，了解“鼎足三分”的地理形势；也可以从学习语言的角

度，看看书中诸葛亮、庞统、周瑜、司马懿等人的论辩技巧；还可以从学写记叙文的角度，看这书对战争的始末、各种场面的描写，学习它详略精当的剪裁方法，等等。分多次读一本书，每次“一意求之”，每次有一重点，次次深入，所得既丰富又扎实，自能“八面受敌”，经得起各种考问了。

3.“鸟瞰——精读——消化”式读书法。

茅盾读整本文学名著，采用这种方法。第一遍是“鸟瞰”式，即先迅速通读一遍，有个初步印象。第二遍是“精读”式，细细咀嚼，细细体会。最后一遍是“消化”式，即弄通作品的思想意义，包括文句篇章。用他自己的话说，就是从“感情上的感动，到理智上的感动”。这样读书，能看出作品好在哪里，弄清作者为什么要这样写，理解深透。

4.“联系现实，纵横思考”读书法。

毛泽东同志读书，不是无所谓地马虎读读，而是联系现实生活，联系人民的事业，从古想到今，从文艺想到政治、经济、哲学等，纵横思考，把书中可以借鉴的内容自然而然地用来指导实践。毛泽东同志读了《水浒》后说：这本书要当作政治书看。梁山泊这支队伍，来自各个山头，但是统帅得好。他从这里引申出我们领导革命也要认识山头，承认山头，照顾山头，到消灭山头，克服山头主义。谈到《西游记》，毛

泽东同志说：要看到他们有个坚定的信仰。唐僧、孙悟空、猪八戒、沙和尚，他们一起上西天去取经，虽然中途闹了点不团结，但是经过互相帮助，团结起来，终于克服了艰难险阻，战胜了妖魔鬼怪，到达了西天，取来了经，成了佛。这里主要讲不要怕有不同意见，不要怕有争论，只要朝一个目标，团结一致，坚持奋斗，最后总会成功。毛泽东同志这样读书，就把书读活了，通过纵横思考，使读的内容为现实服务了。我们读书，就要这样，联系实际，回顾历史，纵横思考。

5. 十二字读书法。

著名哲学家冯友兰，他从七岁读书起，至今 88 岁，读了 80 多年书，写了 10 几部哲学著作。他总结自己 80 年读书经验，归纳为 12 个字："精其选，解其言，知其意，明其理。"具体说，就是读整本书要有选择。他把书分为精读书、泛读书、翻阅书三类。解其言，即要读懂书的文字。知其意，就是要透彻理解书的真正含义。除文字表面的意义外，还要看出文字里面蕴含的更深意义，要知"弦外之音，味外之味"。因为历来的好作品总是"书不尽言，言不尽意"的，总是给读者留有思考余地的。读懂书，懂文字是一层，更要解其意，懂它更深一层的意思。"意不尽理"，明白书中的原意，不等于有了自己的见解。明其理，就是要做到有自己明确的意见。在和书中或前人的意见互相补

充、互相比较、互相纠正的过程中，形成一个比较正确的意见。冯老形象地打比方说：明其理，“这个理是我自己的，我可用它处理事情，解决问题。好像我用自己的腿走路，只要我心里一想走，腿就自然而然地走了。读书读到这个程度，就算是活学活用，把书读活了。”

6. “六步自学法”。

一位自学成才的青年，创造了阅读整本书的“六步自学法”:通读——提要——自问——复读——自考——加固。具体说，就是：第一步，通读全书。第二步，把全书内容要点编成提要简表。在编表过程中，同时也就抓住了要点，加深了理解。第三步，自问，把书和提要放在一边，自己试着说说全书内容。当然会有错漏，不过这不要紧。再进行第四步，复读。这遍比第一遍快一些，重点复读错漏之处。接着自己出题考自己。自考过程，无论出题、答题、纠错，每一环节都是加深理解、强化记忆的过程。要编出能反映全书要点的问题，就要掌握全书重点。自考结果，会有答不上的，可复看一遍，再次加固。这六步，实际上是读三遍书，编一次提要，自我考问两次。这样读书，费时多些，效果却很好。这种读法，适宜于历史、地理、政治理论等一类书籍。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请给本文列一个简要提纲，并给提纲的每个要点做个简要的说明。

二　本文所列的阅读方法中，哪一种与你的想法不谋而合？或哪一种对你最有启发？简单说明理由。

七九　科学小品六则

地球目前正处在间冰期向冰期的过渡阶段。下次冰期鼎盛时，冰川将会再次掩覆纽约、莫斯科、柏林。

你听见冰川的脚步声吗？[1]

费金深

300万年以来，地球的气候一直处在冰期和间冰期的交替变化中。几乎每隔10万年左右，冰川便会像候鸟似的，踏着坚定的步伐，莅临到北美和北欧平原上，使那里的大地裹上一层厚达千米的冰甲。而到间冰期，冰川又像幽灵似的，悄悄退缩到两极地带和中低纬度的高山上。

离我们最近的一次冰期，我国称大理冰期，这是因其遗迹在国内的最早发现地是大理点苍山；欧洲又

---

①选自1986年4月9日《兰州晚报》。

把它叫做玉木冰期，因为欧洲人最早发现它的遗迹是在阿尔卑斯山下的玉木河畔。大理冰期大约从96,000年前开始，到12，000年前结束。那时，大量海水转移到陆地上，形成面积达1，300多万平方公里的北美冰盖和700多万平方公里的北欧冰盖。

大理冰期结束后，是气候温暖的现代间冰期。这时，人类的祖先纷纷从洞穴中走出来，兴建村落、品尝百草、圈养牲畜、刀耕火种。现代间冰期留给我们祖先最深刻的印象，莫过于冰川融化时遍及世界的冰川大洪水了。许多民族的创世传说，都有关于它的可怕回忆。如西方有上帝降洪水灭世之说，中国有大禹治水的故事。可惜写《圣经》的人不懂得间冰期，才把一场正常的冰川大洪水，归于上帝的杰作，张冠李戴，羞煞神灵。

现在我们知道，气候循环变化，冰期与间冰期的交替出现，是地球的正常规律。假如现代间冰期结束，地球上则不可避免会出现另一次冰期。遗憾的是，96,000年前，祖先没给我们留下任何大理冰期如何来到的信息，下次冰期何时莅临，只能靠我们见仁见智去估测了。有人认为8,000年后地球上将会寒得出奇，也有人认为是15，000年后。不管怎样，地球目前正处在间冰期向冰期的过渡阶段。下次冰期鼎盛时，冰川将会再次掩覆纽约、莫斯科、柏林。

有人把冰期时代描绘得十分可怕，其实大可不必。我们赤身裸体的祖先，既然一次又一次经受住了冰期的考验，他们拥有丰富知识和先进技术的子孙，怎么反而害怕冰期呢？何况我们尚有时间去寻找对付寒冷的有效方法，也有时间去研究万一阻止不住冰川前进时的应急措施。

想一想，查一查

一　结合文章说明：什么是冰期？什么是间冰期？我们应当怎样看待冰期的到来？

二　理解下列词语。

莅临　估测　鼎盛　刀耕火种　张冠李戴　见仁见智

这个锥形瓶空时在水面会倾倒，而当瓶里汲满了水时就会自动恢复平衡状态。

半坡姑娘的锥形瓶[①]

袁　泊

凡是来到过西安半坡博物馆的中外游客，人人都

①选自1986年8月22日《西安晚报》。

会被那首先映入眼帘的半坡姑娘雕塑所吸引。她身披兽皮，手提锥形瓶。可是你别只把那塑像当作艺术品来欣赏，那塑像说明半坡人已从茹毛饮血的穴居的极其原始的生活，开始向前迈进了一大步，以崭新的面貌出现在人类历史的地平线上。

在这里，请你切莫忽视了半坡姑娘手中的那个两头尖、中间大的汲水用的锥形瓶。乍一看，这个锥形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似乎放都放不稳。可是，你要知道，这个锥形瓶空时在水面会倾倒，而当瓶里汲满了水时就会自动恢复平衡状态。这种为便于汲水而发明的锥形瓶所含的力学原理是很深刻的。它说明先民们在实践中早就知道利用重心和定倾中心的相对位置跟浮体稳定性的关系。

我们知道，对称浮体在倾斜一个微小角度时，浮力同对称轴的交点叫定倾中心。当定倾中心低于浮体的重心时，力偶将使浮体倾覆；而当定倾中心高于浮体重心时，力偶就可以使浮体恢复到平衡状态。半坡姑娘手中的锥形瓶就是根据这个原理制作的。当空的锥形瓶放入水中后，锥形瓶自然倾斜，使水进入瓶中；而当锥形瓶汲满水后，锥形瓶就会自动恢复平衡状态。

也许有的朋友会说，这个道理太简单啦。是的，现代的人们是懂得这个简单的道理的。但是如果你想到半坡姑娘是距今 6000 年的新石器时代仰韶文化时期

的原始人，那你就会明白在当时懂得这个道理并在实际生活中加以利用，是一件十分了不起的发明。

半坡姑娘手中的锥形瓶，反映了我国史前文化的光辉。如果你能在半坡姑娘手提锥形瓶汲水的塑像旁伫立凝视一刻，你定会从半坡姑娘手中的锥形瓶获得历史的启示，听到时代的召唤，并从中汲取到智慧和力量。

想一想，查一查

文章介绍半坡姑娘手提的“锥形瓶”，有什么意义？你能弄懂锥形瓶的制作原理吗？

它南依嵩山，北枕黄河，宛如横卧的一条黄龙。

邙山的“土而奇”①

王敬禹

郑州洛阳一带，有条东西长百余公里，南北宽十

①选自1986年8月10日《郑州晚报》。

来公里的黄土梁，它南依嵩山，北枕黄河，宛如横卧的一条黄龙，这就是邙山。此山高不及嵩岳，雄不冠太行，是山又无石，显得土里土气。然而，“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正是这点土气，使得它名噪古今，风骚了数千年。

邙山的黄土，适宜种田，还适宜开挖窑洞。这里的黄土颗粒均匀，多含孔隙，使洞壁成了良好的保温层。由于土粒细腻粘滑，遇水又会膨胀，雨水就渗不透内层。又因地下水位低，就使得洞内干湿相宜。因而，窑洞冬暖夏凉，居住舒适。在那洪荒的年代里，祖先们在邙山挖洞穴居，刀耕火种，繁衍生息，创造了光辉灿烂的古代文化。这里新石器时期的村落星罗棋布，仰韶、龙山、大河村文化遗迹遍布山岗。隋唐时期，人们已利用黄土的性能，挖掘了著名的洛口仓。如今，窑洞仍然是邙山人的居室和仓房。

邙山黄土，还奇在具有柱状的“节理”，这就使得邙山陡壁悬崖，沟壑纵横，多具险关隘道，是古代东西交通的咽喉，成了兵家必争之地。东端有汉霸相争的“楚河汉界”，“三英战吕布”的虎牢关，秦王攻打窦建德的秦王寨；西端有秦赵会盟的渑池，白起坑杀赵卒的新安。

邙山逶迤腾细浪，形似卧龙。历代帝王将相，名人骚客，都把邙山当作“风水宝地”，死后竞相葬于此

地。东周王陵，东汉、西晋、北魏皇陵，宋代七帝八陵，杜甫墓……冢冢相连，墓墓相望。正如白居易的诗句：“北邙冢墓高嵯峨”，由此就产生了“生在苏杭，死葬北邙”的谚语。其实，“风水”是没有的，人们只不过是利用了这里的地势和黄土墓穴隔温挡潮尸体久而不腐的特点罢了。

名山大川，都是在有人类之前就存在的。而最年轻的邙山是在人类出现了 280 万年之后才形成的。那时，出现了一个“黄风怪”，浩荡的西北风，漫卷着戈壁沙漠中的黄沙腾空而起，在大气环流的作用下，铺天盖地地向东漂落，在以陕甘宁为中心，东到海域的广袤大地上，降下了数十米到数百米厚的黄土层。这就是地质学上的黄土“风成学说”。太行山以西，形成了黄土高原；风过南太行山之后，风势锐减，降沙更多，使这里囤积了很厚的黄土层。降落到黄河等河流中的沙土，随时被河水运走；降落在土坡上的沙土，由于地壳运动，断层切割，也容易被水冲去。这样，由黄风吹来又被地壳变化和雨水“造型”的黄土层，就演化成了高低起伏、沟壑纵横、具有“土而奇”特色的邙山。

想一想，查一查

一　邙山“土而奇”的特征有哪些？它们是怎样形成的？

二　掌握下列词语。

膨胀　陡壁　沟壑　隘道　咽喉

逶迤　嵯峨　名噪古今　刀耕火种

繁衍生息　星罗棋布

“雁阵惊寒，声断衡阳之浦。”

雁阵惊寒为何声断衡阳之浦①

张　健　鑫

回雁峰，南岳七十二峰之首，北雁南飞，到此为止，故而得名。宋之问的《题大庾岭北驿》中有：“阳月南飞雁，传闻至此归。”柳宗元过衡山时也写下“晴天归路好相逐，正是峰前回雁时。”至于王勃的“雁阵惊寒，声断衡阳之浦”，流传就更广了。衡阳以南雁声甚少，是有科学道理的。

竺可桢先生的《物候学》说，冬初日照缩短，气温降至10℃以下，可激发雁南飞。若日照增长，气温稳定在3℃以上，可适于雁的居留。湖南地处亚热带，

①选自1986年7月20日《长沙晚报》。

有趣的是正好处于我国冬季最冷一月平均气温0℃等温线以南，8℃等温线以北，一月份平均气温4—6℃，冬季日平均气温0℃的天数10天左右，雪日5—10天，日照又比北方长。回雁峰以北处于冬季10℃等温线以北，宜于大雁留居。洞庭渔米之乡物产丰富，衡阳以北地势低平，不仅有广阔的洞庭湖面，且沼泽港汊纵横，水库、池塘、水田密布，又极少封冻。雁是水上游禽，在这得天独厚的环境中，白天在水中有鱼虾可觅，田中有遗谷可寻，夜有湖洲芦苇可栖，或饮或啄，或嬉或栖，实在相宜。若再南飞，气温高于10℃，日照增长，对迁飞有抑制作用。况且几经长途跋涉，体力大耗，再渡南岭，山峦起伏，水面极少，食宿之地难寻，要远翔南海之滨，体力难持。于是大雁不再南飞，选择洞庭湖畔安营扎寨，乐度严冬，故衡阳以南雁声甚少。

但雁也并非绝对不越南岭，少数雁群体力较好，有时也直飞南海之滨，也有的先在洞庭湖畔休整，补充营养，待体力恢复后再南飞。如有大量雁群越过南岭，则可能是当年冬季洞庭湖畔气候异常，河湖封冻，气温太低，食宿之处难寻，为了求得生存，只得继续南飞，寻找适宜越冬场所。史料中记载我国南海之滨，也有大雁的足迹，它们应是雁群中的佼佼者了。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请用两句话简单概括一下：为什么大雁南飞往往要留居衡阳？

二　读准下列字音。

浦　鑫　庚　沼　汉　栖　嬉　佼

松树怕冷，自是奇闻。人说云南的松树是云南的好天气宠坏了，这却是天大的冤枉。

云南松怕冷的秘密①

罗红里

既为“岁寒三友”之一，松树当然是不怕冷的了。没想到云南二月的一场尾寒，真个把好生生上万亩云南松冻得直打抖，枝枯叶败后冷死了。

云南人怕冷，难道云南松也怕冷么？

松树怕冷，自是奇闻。人说云南的松树是云南的好天气宠坏了，这却是天大的冤枉。

---

①选自 1986 年 5 月 28 日《春城晚报》。

俗话说“好汉就怕病来磨”。松树——这树中的伟丈夫正是被一种叫做致冰细菌的恶魔折磨着呢。你也许不知道，在自然界成千上万的细菌家族中，有两个怕羞的小兄弟：一个叫丁香假单胞菌，一个叫草生欧文氏菌。它们好像很有修养：干净，爱绿色，专居留叶面。可是如果你真认为它们是君子国里的良民，那就上当了。

人类最好的朋友——水，有一个怪脾气：从摄氏4℃开始，越冷越发“胖”，到零度时就结冰啦！也许，你没听说过，有超过摄氏零度而不结冰的超冷水吧?我们的水朋友在植物体内，即使气温降到零下几度时，她也不结冰而是保持超冷水的姿态，使植物能持续经受摄氏零下6℃到零下8℃的寒冷而不致冻坏。水是植物的血液，血液涌动着，不会析出冰晶，生命组织形态正常，松树能怕冷么?

偏偏冰核细菌这两个恶少，有一手被科学家称做催冻致凝基因的真传：当气温急剧下降，它们会在叶面形成一个特殊的晶核，引起植物体内的超冷水结晶。科学家叫它们冰晶种子。

植物的血液凝固了，这命还能保么?许多像松树这样的好汉都被这两个病魔缠倒了。这植物冻害，也直接打击了人类。

俗话说“助人如助己”。为了帮助水朋友，科学家

们捉住丁香假单胞菌，对其真传的基因片段进行脱胎换骨手术，然后再将失去致冻基因的片段重新放回原处，缴了械的细菌就再也不能致冻了。树木生长季节到了，人们把经过改造的细菌喷射到大片树林上，它们以全新的面目取而代之，将那些没经过改造的丑恶的同类排挤掉。于是，致冻菌不致凝了，气血顺畅，云南松不怕冷了。这就是遗传工程在防霜冻灾害上的应用。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一般来说，生长正常的松树不怕冷，这是为什么？云南松怕冷的秘密在哪里？

二　了解下边几个术语。

超冷水　　致冰细菌　　催冻致凝基因

北京汉白玉石雕腐蚀有明显的区域差异和速度变快现象。这种异常现象的主要原因就在于空气的污染。

北京汉白玉石雕的腐蚀与空气污染[1]

李昌文

在北京古建筑中，广泛分布有各种汉白玉石雕，像天安门前的华表、石狮、金水桥，故宫三大殿的台阶和栏杆等，都是用汉白玉修建的。

汉白玉是一种纯白色大理岩，主要由一种叫方解石的矿物组成，化学成分是碳酸钙。自然界的雨水常含有少量碳酸，因此，汉白玉石雕会受到雨水的溶蚀。不过溶蚀速度缓慢，大约100年溶蚀一毫米厚。

近几年，北大地理系对北京汉白玉石雕广泛进行了实地调查，发现了下列异常情况：

首先，影响天然腐蚀的因素相同而所处的地点不同，腐蚀程度有显著的差别。例如，位于远郊区明十三陵的石雕，除个别流水龙头的流口腐蚀严重外，大部分浮雕花纹仍较清晰，普遍有地衣；而位于市区的明清故宫的石雕，普遍受到严重腐蚀，有的已面目全

---

①选自1982年3月31日《北京晚报》。

非。

其次，从腐蚀程度看，故宫一带是腐蚀中心。例如，太和殿台阶的栏杆和栏杆柱，浮雕大多已模糊，有的已腐蚀成光板，甚至失去造型轮廓。以故宫一带为中心向外，腐蚀程度逐渐减小。

第三，在与 1925 年拍摄的故宫石雕照片的对比中可明显看出，这些石雕当时已有几百年历史，浮雕花纹还很清晰，多覆盖有地衣；而相隔仅 50 余年，现在花纹却变得模糊了，见不到地衣，有的栏杆柱的顶部花纹几乎已被蚀平了。

第四，新修建的汉白玉石雕也有一定的腐蚀。例如，解放初修建的天安门广场旗杆的石栏，已呈现基岩纹理，表面粗糙不平。

以上说明，北京汉白玉石雕腐蚀有明显的区域差异和速度变快现象。这种异常现象的主要原因就在于空气的污染。

北京工业的生产和生活的能源近 80%是烧煤，废气又缺乏处理，致使二氧化硫、二氧化碳、氮氧化物等气体大量排放到大气中。据估计，每年排放的二氧化硫达 30 万吨。这些气体被降水所溶解变成硫酸、硝酸和碳酸，使降水酸化。北京本应降偏碱性雨水，现已改为部分降偏酸性雨水，这势必要加速汉白玉石雕的腐蚀。北京化工区在市区东南，夏季是雨季，恰好

又刮东南风，所排放的二氧化硫等气体随风进入市区。故宫一带明显的腐蚀加速，正是受此影响；而远郊区离污染源较远，受影响则减弱。此外，空气中二氧化硫能转化为硫酸盐气溶胶，直接附着在石雕表面，也加速其腐蚀。

为了保护汉白玉石雕，防止和减轻腐蚀，应首先合理布局工业，现有的工业废气要加强治理；其次是植树种草以净化空气，特别是在石雕附近种密叶阴树，减少雨淋；对重要的石雕要加顶棚保护；此外，要开展化学防护剂的研究，用涂防护剂来保护石雕。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这篇小论文说明的主要道理是什么？

二　“北京汉白玉石雕腐蚀有明显的区域差异和速度变快现象”，这一结论是怎么得出来的？

“在地图上神游天地，”塞万提斯写道，“不像旅行那样要花钱，会使人疲劳，又可免受冷热饥渴之苦和种种不便。”

八〇　地图的魔术[①]

［美］克莱·魔根

我一向喜爱地图——爱它们美丽、实用、引人遐思；有了地图，我们自以为可以仿制世界，自命对世界了如指掌。我们人类需要有安身立足之所，需要知道自己身在何方——我们在地球上的地址，而地图恰好把这些需要表露无遗。地图告诉我们许多有关世界的东西，不过有关我们人类的就说得更多。

从公元前四世纪的古希腊时代起，饱学之士都知道地球是个球体，但是我们一般人却时常把这忘得一干二净。教会更加深了这个误解。地球是扁平的，像地图一样。它还有边——好让人从这里跌下来。在一

①选自《读者文摘》1990年第2期。

些早期的地图上，可以看到地球是由大象的背托着的。古人觉得世界必须立于坚实的基础上，这种感觉直到近代还有。

地图是最早的文字，比书还要古老。我敢说，人类彼此的沟通，最早写下来的就是地图。可能在100万年前，时间是一个晴朗的黄昏，地点是东非的大峡谷，我们的远祖在漫长的演化中，停下来休息一会。在湖底的泥泞上，他们用一根棒画了几条线，来代表这个湖，来代表一条河，一个大森林以及林外若干可以狩猎的好地方。然后指着地图说："这里，小伙子。我们目前在这里，希望明天可到那个地方。"

我们把这些线条当做魔术，你说多有意义。我们就这样用一幅画来表示世界。这个新玩意儿叫做"地图"，其中有非常真实的东西，可使我们相信我们能从这里到达那里。它加强我们的信念——森林外有狩猎的好地方；不但如此，它还有力地提示，将来是存在的。这是个我们可以去的地方，而且明天就可抵达，多令人欣慰。地图上所有的路径，都通向一些地方。

地图使世界安就其位。在有地图之前，岛屿漂来漂去，城市转瞬间就会消失不见。当然，地图上也有空白的地方，就像我们的知识一样；可是不要紧，我们可用想象力来填补。对于早期的地图，约·斯威夫特这样写过：

地理学家在非洲地区上，用了野蛮的图画来填补空白；

在不适合人居住的草莽，

放了大象，说是没有市镇。

不准确的地图，有时却有助于发现新的地方。伟大的地理学家托勒密以为欧洲和亚洲横跨大半个地球（今天，我们都知道欧亚二洲只占地球面积的1/10）。托勒密的数字，流传了13个世纪。哥伦布就借用这个数字，向西班牙国王游说，说他向西航行，可轻易地抵达东方。哥伦布很幸运，走到一半就见到了美洲。

1519年，费迪南·麦哲伦启航，要环绕世界一周，那时欧洲人以为美洲不过是个岛屿而已，藏在这个岛后面的就是亚洲。麦哲伦的那个时代，大家都以为"新世界"和东印度群岛，只是一水之隔。岂料这"一水"竟是浩渺的太平洋。回头说说陆地，地图让我们想到疆界。我们各随心意来绘制地图，在这个城镇、那条河流画上边界，看，我们就这样为自己建立了帝国。帝王玩地图的游戏，像我们玩棋子一样。教皇用一条线就分开了"新世界"；西班牙把西面的全要了，葡萄牙只得要余下来的。

地图画出了疆界，而疆界促成了战争。统治者叫人绘画地图，然而，比较真实的地图不一定能取悦统治者。17世纪末，路易十四看到一幅较为准确的法国

地图后宣称：地图让他失去的国土，多于他从战争中所得的。

就算在今天，政治地图所反映的世界，还是基于人们的意图。厄瓜多尔的地图所显示的国土面积，双倍于它实际所统治的；原因是它在 1941 年与秘鲁打仗失去的领土至今仍争议未决。根据危地马拉印行的危地马拉地图，伯利兹一国并不存在。地图是充满想像的富藏。在地图上，澳洲看来像个孤儿。岛屿在镣铐中憔悴。古老的非洲耸起肩膀，而欧洲把它按下去。

“在地图上神游天地，”塞万提斯写道，“不像旅行那样要花钱，会使人疲劳，又可免受冷热饥渴之苦和种种不便。”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本文叙述了有关地图的哪些事？为什么题为“地图的魔术”？

二　理解下列词语，弄清加点字的确切含义。

浩渺　　疆界　　了如指掌　　表露无遗

饱学之士　　安就其位

人们都说计算机的软件犹如交响乐队的总指挥，潇洒自如地左右着计算机结出一朵又一朵千姿百态的应用之花。

八一　电脑闯祸[1]

人们都说计算机的软件犹如交响乐队的总指挥，潇洒自如地左右着计算机结出一朵又一朵千姿百态的应用之花。软件如果发生错误，轻则导致电脑发生混乱，无法正常工作，重则会闯下无法弥补的大祸。

美国曾有一个好学的青年编了一个自动写情书的软件程序，无奈水平不高，漏洞百出，输入计算机后竟写出一封稀奇古怪、令人啼笑皆非的求爱信。信中写道："我的小宝贝！我的坦白的眷恋奇妙的引起了你的温柔的喜悦。你是我爱的专宠，我的紧张得厉害的胸热爱。我怀着内心的呼吸的兄弟情感等着你的亲爱的急躁心情。我的爱情的宠爱温柔地保存着你的贪婪的热情……"这样一封好似出自外星人手笔的求爱信，如寄到了恋人手里，其结果也是可想而知的。

---

①选自《读者文摘》1990年第3期。

布鲁塞尔有一家计算机自动排座的大饭店，一次当游客大批到来的时候，突然软件发生故障，令数千名客人无法找到自己的座位，引起了一片混乱。前不久，得克萨斯州一家公司的计算机软件发生混乱将公司的17万个工资记录数据全部销毁，致使公司拖延了一个多月才发出工资。

一天，美国加利福尼亚州警察局值班警长霍地拔出手枪，朝一架电脑“砰砰砰”连开三枪。原来，这架电脑失去理智，发疯地通报各分局逮捕上千名无辜平民。在这千钧一发之际，警长不得不采取果断措施，将其“击毙”。

同样的“精神失常”事情，在日本也发生过。1981年7月4日在川崎重工业公司明石工厂，科员浦田活活地被电脑“掐死”，此事件曾令全日本震惊不已。

尼古拉·德科夫是苏联国际象棋冠军。前不久，他与一部超级电脑对弈。当时，德科夫以出神入化的高超棋艺连胜三局，正准备开始第四局的鏖战时，突然触电惨死。

警方调查官沙尔列夫在莫斯科对记者说：“这宗命案不是意外事故，而是冷血的谋杀。德科夫连胜三局，使得电脑‘恼羞成怒’。当象棋大师执棋开始下第四局时，电脑向金属棋盘表面发送了一股强电流，致使德科夫立即触电，在数百名观棋者的注视下惨死。”

有趣的是，电脑不仅会“杀”别人，不顺心时，也会“自杀”了事。美国佛罗里达州核电站的这位“铁伙计”，工作非常勤勉，几乎包揽了所有核废料的处理工作。一天，它丢下活计，突然寻死寻活地大闹电站，不断地用手猛击自己的头部和躯体，任何控制信号都“劝阻”不了它，直到破碎成无数小片而“一命呜呼”。核电站的工作人员无不惋惜地说：“它是第一个‘自杀’的机器人。”事后，科学家对残骸进行分析解剖，诊断结果是这架电脑的“神经系统”有点差错，才酿成了自毁形体的悲剧。

1979 年，美国军队正组织一次大规模军事演习时，通讯电脑突患“神经错乱症”，使几万人的演习部队处于无法收拾的混乱局面，一架飞机因此胡乱发射起空对空导弹来。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你对计算机的知识了解多少？比如计算机有什么用途，包括哪些部分，哪些部件起主要作用等等。要尽可能多了解一些。

二　理解下列词语。

鏖战　勤勉　残骸　潇洒自如　漏洞百出

稀奇古怪　啼笑皆非　千钧一发　一命呜呼

火车将来会比今天还要神气。

八二　会飞的孔雀[1]

——法国制成世界最快的火车

［美］桑德拉·伯顿 迈克尔·特马雷斯特

在光线幽暗的巴黎里昂车站里，夹杂在黄褐色火车之中有一列新车，它像在鸡窝里的孔雀亭亭玉立，引人注目。这只两翼低垂、修长雅致的橙、灰、白三色孔雀，是太空时代的产物。它会飞，时速可达 236 英里，是地球上最快的火车。让我们来见识一下这高速火车吧！

高速火车——铁轨上的协和式飞机——上周在恰如其分的仪式和令人赞叹的精确安排下首次行驶。它载着几位内阁部长，于下午 2 时 27 分平稳驶出 M 号月台，开动时听不到一般车厢的摇晃声、弹簧的吱哑声和车轮的摩擦声。去里昂途中最初的 78 英里，高速

---

①选自《对外报道参考》1981 年第 13 期。

火车以通常的速度（最高时速 100 英里）在法国铁路公司的普通路轨上行驶。在舒适的隔音车厢里，唯一的声音是空调器发出的文静的嘶嘶声以及肖邦乐曲的旋律和开香槟酒时的扑哧声。当车抵圣佛洛朗时，列车长宣布:“我们已进入新的路轨段运行，时速将增加到 260 公里（162 英里）。”

火车在加速，旅客们紧张地抓住躺椅上的扶手。但路轨非常平滑，人们几乎没有加速的感觉。宽敞的淡色玻璃窗外，野花看上去像一团团黄色的涂料，牧场风光宛如由模糊的奶牛、篱笆和房屋混成的画面。当身穿橘黄和绿色呢制服的服务员，在车厢走廊里推着通常在飞机上使用的推车分送饮料时，一位熟悉铁路的行家赞叹道:“瞧！我酒杯里的博若莱（法国名葡萄酒）没有一丝波纹。”

下午 4 点 57 分，比预定到达时间早 10 分钟，火车驶进里昂车站。平时要花 3 小时 48 分钟的 265 英里旅程，只用了 2 小时。10 月底，每天将有 38 列高速火车行驶。到 1983 年，高速铁路将延伸到马赛。从巴黎到马赛全程只要 4 小时 50 分，比目前缩短 2 小时。最后，高速火车向西将到达雷恩和南特，向北到布鲁塞尔，如果筑成隧道，还可能通到伦敦。

1970 年以来，法国全国铁路公司花了 16 亿美元，发展今天欧洲第一条超高速客运线。法国的高速火车

无论从性能还是外形上，都比时速为100英里的著名日本新干线上的子弹列车更为出色。高速火车每列8节车厢，列车两头各挂一个机车，车厢之间没有隔扇，全长600英尺。它的空气动力外形是经过风洞试验后制成的。机车由悬空电线供电，车厢的高度比普通火车低18英寸，每列车可容纳386名乘客，头等111人，二等275人。

高速火车只有客运，为它特制的路轨，全部焊接在一起，没有空隙，用的是水泥枕木，以保证行车平稳。当火车以时速162英里运行时，要滑行2英里后才能停车。为了安全，全线没有平面交叉；它的6300千瓦大功率机车，全速行驶时可爬3.5度的斜坡，因此全线没有建筑新隧道；还因为车速太快，司机无法看到沿路的信号。所以，车上的自动控制台就起了预报的作用，并为司机提供电子计算机两位数字的资料，使他掌握合适的行车速度。

高速火车的能源消耗略高于普通火车，但比汽车或飞机载人旅行所需的能源省得多。法国大部分电力由水电站和核电站供应，它扩大了电气化铁路投资，可以减少对进口油料的依赖。同时，法国人估计他们转让铁路技术将受各国的欢迎，欧洲大部分地区最终还是要使用高速火车的。弗朗索瓦·密特朗总统——一个铁路站长的儿子——在里昂登上高速火车。他在回

巴黎途中说，法国愿意拿“这个突出的技术成就”来打赌。他说：“长久以来一直被当作过时的交通工具的火车，今天正在扬眉吐气，将来它会比今天还要神气。”

想一想，查一查

本文是从哪几个方面介绍法国的高速火车的？你能说出这种火车的优点吗？

电梯不仅仅是美国使用最多的运输工具之一，而且是美国生活方式的圣地。

八三 纽约电梯趣闻[①]

纽约是一个立体城市。据1978年的统计，它的每一个居民每天要乘八分钟的电梯，再加上两分钟的等候时间。在美国，每年约有1000人在电梯里受伤，20人死亡。一般电梯每年升降2500公里。每次升降距离最长的电梯设在纽约“世界贸易中心”，从1楼到110层楼。1976年，纽约的电梯运送了世界电梯乘客的12％。

不知不觉中，各种各样的事情发生在楼层之间的短促行程中，一些是偶然发生的，但有一些则是精心策划的。在电梯里的“短暂会晤”中，产生了情感上的联系（在纽约，140对夫妇承认是在电梯里认识的）、协议与政治的结合。

这样的事情是不少的：一个下层职员或一个中级

①选自《环球》1982年第1期。高杨 译。

官员窥测他们所在单位的一个大人物的习惯，于是某一天下班后，紧跟着他上了电梯，电梯一开动，他就找个借口与其“首长”搭上话，于是坚冰解冻，提升的道路铺开了。爱情的“偶然”相遇也是如此：某个人如果看中一个女职员，觉得在电梯里以任何一个无足轻重的借口（地方挤，天气好坏）与她接近比在办公室里第一次突如其来地和她说话容易得多。

所以，电梯不仅仅是美国使用最多的运输工具之一，而且是美国生活方式的圣地，因此，最近一大批社会心理学家争先恐后地描写与分析电梯里人们的言行就不足为怪了。

在纽约，发生在电梯里的盗窃与强奸是很多的。如果电梯乘客的眼睛盯着电梯层指示灯的话，这是为了避免与别人的目光相交，也是为了互相防范：一般说来，他们处于防御地位，提防他们的钱包与公文袋被人窃走。如果是妇女的话，一般说来她们避免单独与一个男子乘长距离电梯。

这就是为什么大部分电梯乘客持这样的姿态：妇女们双臂交叉在胸前，男人们把他们的提包放在小肚子上。事实上，每个人都处于防御地位，提防着文明的薄薄地壳突然被原始暴力的火山爆发所冲破。

纽约的一些医院常常抢救一些患电梯恐怖症的人。如果对某些人说来，乘飞机不如乘火车，乘火车

不如开汽车的话，那么，对于那些在摩天大楼顶层工作或必须上去办事的人来说，除了乘电梯外，是别无其他运输工具可用的。

纽约的电梯里到处是偷听的耳朵，讽刺歌手在那里搜集流行歌曲的歌词，记者们把道听途说得来的政治对话中的只言片语变成“消息可靠人士”提供的新闻。

一些华尔街的超级百万富翁经常拥有装饰得富丽堂皇的铺着地毯的私人电梯。一些纽约的电梯是真正的小博物馆，比如荷兰舍利酒旅馆的电梯，它的优雅的木器是1928年由意大利的艺术家雕刻的；设在公园大街230号大楼里的电梯，四壁镶着金边的鲜红的线毯，顶棚上装饰着名画家的彩色版画，它使路经纽约的西部富有农场主目瞪口呆；电台中心的电梯具有装饰艺术的风格，装有铁栅栏；公园大街1号的电梯装有沉重的青铜大门，上面有名叫圣·吉奥娃妮的电影明星的浮雕；第三大街747号的电梯具有“宇宙”照明，四壁与顶棚粘有绒毛。

有一些电梯像牲口笼。惠特奈博物馆与“世界贸易中心”的电梯可运载50人，其他的（装有不间断播送音乐的设备）只能供15到20人乘用。在住宅里的电梯一般最多只装8至10人。但在克拉姆慈悲广场附近的旧式建筑里，仍可看到这种陈旧的牢笼式电梯，最

多只能乘四五个人，慢吞吞地向上爬。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你怎样理解电梯“是美国生活方式的圣地”?

二　本文题为“纽约电梯趣闻”，“趣”在哪里?

在日常生活中有些人喜欢相信下列这些“常识”，然而实际上它们都是不正确的。

八四　这些“常识”正确吗？[1]

胡学友

在日常生活中有些人喜欢相信下列这些“常识”，然而实际上它们都是不正确的。

天空是蓝颜色的吗？

天空本身是没有任何颜色的。你一定会感到奇怪，晴朗的天空，明明是蔚蓝色的，你怎么说天空是没有颜色的呢？朋友，你可知物体的颜色，一般说来有三类：第一类是反射色，这是大多数物体颜色的成因；第二类是透射色，当阳光射到透明物体上时，一部分透过它，其余被吸收或反射掉，透射过来的光的颜色就成了这种透明物体的颜色；第三类是发射色，它是直

①选自《青年文摘》1987年第4期。

接从发光物体射来光的颜色。天空的颜色属于第一类，因为它是太阳光的蓝颜色使天空变成了蓝色的。太阳光含有彩虹中所有颜色，在它穿过大气层时被空气中的无数小粒子所分散。由于蓝颜色的光波长较短，故它比波长较长的红颜色和黄颜色的光更容易分散，所以天空呈现蓝色。

气候寒冷会患常见的伤风感冒吗?

日常生活中常听人说，患感冒是受寒了。其实，并不是这样，感冒是由病毒所致。没有病毒，无论气温怎样低，也不会感冒的。生活在北极的因纽特人在外来移民带来病毒之前，几乎不知道有伤风感冒。不过，许多伤风感冒病毒在低温下繁殖确实非常快。这是因为人体若突然受了冷空气的刺激就会引起呼吸道（如气管、喉头、鼻腔）的血管发生不正常的收缩，使鼻腔组织养料供给受到妨碍，当气温很低时，感冒病毒就容易在鼻腔里繁殖起来，几小时就会弄得鼻腔发炎，鼻涕不断外流，严重时头痛发烧。所以，冬春季由于天气寒冷以及天气忽冷忽热容易患感冒。此外，长时间地暴露在阴冷潮湿的环境下会减弱人对空气中感冒病毒的抵抗力。

雷声与雷鸣一样吗?

在盛夏季节里常有雷雨天气出现。其情景是：空中急速地划过了一道很亮的闪光，接着一个可怕的霹雳声当头响起来，于是轰轰的雷声便在满天里施展开来。在这时，怎样才能知道这雷离你有多远呢？一般计算放电发生地点的方法，都是从看到闪电到听到雷声所经历的时间乘上声音在空中的传播速度（340 米/秒）。这一点实际是错误的，计算出来的距离有可能误差很大。这是为什么呢？因为放电所产生的声波并不是普通的声波，而是比普通声波速度快好几倍到几十倍的爆炸波。据研究这是一种冲击波，它以每秒 5 公里的速度向四面八方传播。霹雳声就是这种爆炸波的声音，而隆隆声才是普通声波的声音。这种霹雳声经过山峦、地面、高大建筑物等的多次反射，从远处传来时就成了一片轰轰声。所以计算放电发生地点的方法是不准确的。如果是霹雳声的话，这种声音又因环境不同经过几次反射，其声速究竟有多大呢？这是一个谜。但有一点要明确的，如用普通的声波速度计算放电地点的距离肯定是不准的。这样给我们一个概念就是要分清你所听到的是什么样的声音，从而判断雷发生的远近。

严寒是冻伤的原因吗?

在人们的想象中，寒冷是发生冻伤的原因，这确实不错，但不够全面。你总有这样的经验吧，当你挨了雨淋，冷风一吹，就会感到格外寒冷。有人做过这样的实验：在4℃的大气环境中呆一小时，用肛表测体温，没有明显变化；但在同样温度的水中呆一小时，肛表温度却下降了6℃多。原来，水的导热能力比起空气要高两倍多。因为受潮时体热很容易散失，如果再被冷风一吹，体热散失得就更快，于是就顿时感到寒气袭人了。

在饥饿和疲劳的情况下，容易发生冻伤。经常活动，使末稍血液循环旺盛，发生冻伤的机会就少。常锻炼的人，甚至进行冬泳，也不会发生冻伤。

正确的说法应该是，严寒的天气，容易发生冻伤，但不是因冻而伤，发生冻伤的因素是多方面的。冻伤是严寒的气候，加上风寒和潮湿的散热作用，使肢体的小动脉长时间地收缩或痉挛形成淤血和细胞缺氧所致。

霜与霜冻是一回事吗?

很多文学作品都把霜和霜冻这两种天气现象说成一回事。似乎有霜就有霜冻，有霜冻必然有霜。事实上，并不是这样。有霜并不见得就有霜冻；有霜冻也不见得就有霜现象出现。这是为什么呢？在气象上"霜"是指接近地面或接近地面的物体上凝结成的白色冻晶。而霜冻则是由于空气温度突然下降，当气温降低到农作物生长所需要的最低温度以下时，使农作物遭受冻害的现象。因此出现"霜冻"时，可能有霜，也可能无霜;近地面层空气温度可以在零摄氏度以下,也可以在零度以上。霜冻对农作物的危害，主要由于低温造成的冻害。但不同的作物，或同一种作物处于不同生长阶段，招致冻害的温度指标是不一样的。由于大部分农作物在地表面最低温度小于或等于零度时，就会遭到冻害，故气象部门选用地面最低温度小于或等于零度作为晚霜的标准，并以其终霜日来代表终霜冻日期。

所以，霜和霜冻是有区别的，不能混为一谈。了解这个区别，对我们是有好处的，特别是对从事农林工作的同志帮助更大。

东方总是比西方先看到日出吗?

在人们生活中有这样一个概念：东方总是比西方先看到太阳升起。其实，这种说法是不妥当的。

我们知道，只有春分、秋分这两天太阳直射在赤道上，晨昏圈与经线相重合，东边经线上各个地点看到日出早；其余任何日期并不如此。以经度相近，而纬度差较大的几个城市为例，可以说明这一点：台北，东经 121°31′，北纬 25°02′；上海，东经 121°26′，北纬 31°12′；北京，东经 116°19′，北纬 39°54′。1982 年 6 月 21 日日出时刻（北京时间）是：台北 5 时 05 分，上海 4 时 50 分，北京 4 时 46 分。由此可以看出，上海较台北偏西 5′，而日出比台北早 15 分钟。北京较上海偏西 5°07′，日出比上海早 4 分钟。北京比台北偏西 5°12′，日出较台北早 19 分钟。所以说，东方总是比西方先看到日出的说法是不准确的。

严密而准确的提法是：在春分、秋分两天，东边经线上各个地点较它的西边地点先看到日出；在任何日期同纬圈上东边的地点较它的西边地点先看到日出；在任何日期东边经线上各个地点太阳中天时刻较它西边经线上各地点早。

早晨的空气最新鲜吗？

多数人都认为，在一天里，早晨的空气是最新鲜、最干净的，其实，并不完全是这样。在一般情况下，夜间排入空气中的各种废气、飘尘要少一些，尤其是在公园、草地等地方，由于各种花草树木有净化空气的作用，清晨的空气就比较清新。但是在工厂，居民住户多的地方，清晨 5～6 点钟，正是烧煤比较集中的时候，排放的二氧化硫比较多，而这时候地面大气是比高一点层次的大气显得冷而稳定，这样低空空气中的二氧化硫不容易扩散稀释。据检测，在城市里面，夏天早上 5 点，冬天早上 6 点，和下午 5 点至 8 点这段时间，空气中所含的二氧化硫比较多。锻炼身体很容易受大气污染之害，从而损害身体。而每天上午 8 点以后和下午 4 点以前，空气中所含的二氧化硫倒比较少，空气也比较洁净。另外，有人认为树木茂密的地方，早晨的空气比较洁净和新鲜，其实，也不是这样。因为夜间空气中的二氧化碳含量比白天高，由于晚上绿色的植物吸收氧气，放出二氧化碳。

由上述情况看来，人们习惯大清早到外面去锻炼身体，这习惯可否改一改。最好，不要在树叶茂密的树林里，也不要在工厂、居民密集的小巷，那里清晨

的空气并不新鲜、洁净。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依据课文，给每段“常识”的正确观点做一简要说明。

二　在“东方总是比西方先看到日出吗?”一段中，出现不少名词术语，如春分、秋分、赤道、晨昏圈等等，将它们画出来，有不懂的查一查字典，弄清其含义。

在动物世界中，不仅有“结帮”现象，而且“等级制度”也是够森严的。

八五　动物王国里的“贵”和“贱”[1]

钱星博

在动物世界中，不仅有“结帮”现象，而且等级制度也是够森严的。比起人类来，恐怕有过之而无不及。

狼群中的等级制度

美国的大卫·米克是世界上唯一靠研究狼的习性而获得博士学位的生物学家。他在加拿大的罗亦尔岛和美国阿拉斯加州的灌木林中，和狼群一起“生活”了近20年；根据他的观察，狼是一种有着严格“等级制度”和喜欢“结帮”的动物。

在一窝最典型的狼群中，一定有一对大狼和一群

---

①选自《青年文摘》精华本A卷（1987年4月出版）。

小狼。大公狼是狼群中的首领，大母狼位居其次，幼狼是从属于大狼的，但小狼中同样也存在着决定它们“身份”的等级制度。

决定小狼“社会地位”的主要因素，往往取决于它们在游戏时的打斗。小狼长到一个月时，看起来虽然还有些像玩具熊，但它们已热衷于打架了。只要两只小狼一碰到，它们就会用刚长出来的乳牙和爪子来撕打，胜者常用脚踏在败者的身上，并翘起小尾巴，非常得意；而败者则躺在地上，一面摇尾一面喘气地向胜利者乞求“宽恕”，显出一副可怜相。不到两个星期，小狼中的“社会地位”已经决定了。打斗时的常胜将军，变成了下一代的一号狼，亚军为二号狼，依次类推。狼群中的任何成员企图改变它们的“社会地位”而进行反叛时，整窝小狼就会群起而攻之。咬得它遍体鳞伤，迫使它离开狼群而变成独狼。

在狼群中，独狼是最下层的“贱民”。产生独狼的根源是多种多样的，除了上述由于不安于等级制度中的低微地位在“造反”中失败的外，另一个原因是一窝狼群中的小狼过多：当一窝小狼有 8 只到 10 只时，常常会发生食物短缺现象。这时候病狼、弱狼或者平时喜欢惹事生非的小狼，往往会遭到其他小狼的驱逐而变成独狼。还有些小狼在成熟后，不甘心大狼对它们的约束和双亲卵翼下的生活，离开狼群去另闯出路，

结果就变成了独狼。

在一个没有人类干扰的狼类生活的天然环境中，所有可以被利用的地方都被狼群占据了；每一窝狼都有自己的领地，它们凭借嚎叫声和臭迹来辨别彼此间的“边界线”，很少与邻近的狼群发生纠葛，但独狼没有自己的地盘。狼群不允许独狼在它们所占据的地盘内捕捉食物，每当独狼饿得无可奈何，迫不得已闯入狼群的“定居点”捕捉猎物时，就会遭到狼群的围攻并变成其口中之物。独狼是永无止息的流浪者，它们得时刻提防同类中“高贵者”的袭击，它们中间的绝大多数一辈子过着到处躲避狼群的游猎生活，因此死亡率是极高的。每当狼群遭到人类的捕杀或狂犬病之类的自然灾害时，独狼的地位便会突然变得高贵起来。这时候它们会偷偷地去占领遭灾狼群的“领地”，在那里，如果遇到异性独狼便会配对、定居，组成新狼群。

喜欢“结帮”的猴子和龟类

猴子是天生喜欢“结帮”的动物。加拿大著名的生物学家布莱克博士，曾经把300只猴子运到一个小岛进行过一次有趣的试验。这个小岛是一个地盘宽阔，长满着各种果树的岛屿；除了鸟类外，岛上并无其他动物栖息。令人遗憾的是，一个月后布莱克博士再次

去岛上时，他发现300只猴子已经分成几十个“帮派”，各有各的“势力范围”，防卫森严，互不交往。凡不属于“本集团”的猴子越“境”，守卫在边境的“哨兵”就会转身连连发出尖叫声。听到“警报”后，这个集团的首领便会“率领”部下冲过来扑打“越境者”，直到它抱头鼠窜逃逸而去。

根据我国到西沙群岛去研究生物动态的科学家的报道，龟类也是一种“结帮”的动物，小的龟群一群大约有七八只，大的龟群一群可多达二三十只。不同“帮派”的龟是从来不一起进食、睡眠和活动的。任何一只龟在“结帮”过程中错过了机会，都会变成类似独狼那样“地位卑微”的“孤独龟”。当这只“孤独龟”爬进一群自恃“高傲”的同类时，它们便会愤然离去。

天山的白额羊王

50年代，我国的生物学家曾在天山，对羊群的习性和生活习惯进行过长期的考察，结果发现羊的社会是一种等级森严的“结帮”社会。当时他们拍下了在国际上享有盛誉的《天山羊王》一片。在影片中人们可以看到：羊群中雄羊的地位是由它们的双角来决定的。当一个羊群中有两只或两只以上的公羊时，就非

得以“决斗”的形式来决出它们在群体中的地位不可。羊是一种不甘心失败的动物，一次斗输后，就暂时偃旗息鼓，等到时机有利时，它就会乘着胜利者不防备，从侧面发起进攻以平反败局。因此，它们的“地位”往往要经过好几次甚至几十次“决斗”才能决定。但当屡战屡败的羊一旦服输后就再也不敢与胜利者一决雌雄了，一看到它就退避三舍，远远地离开了。当人们看到一只公羊昂着头，站在高高的山坡上，旁边簇拥着一群雌羊时，就可以断定这一伙羊中的“族长”已经产生了。在奔跑时，“族长”总是跑在羊群的最前面，因此人们就称它为“带头羊”。在“决斗”时被打败的公羊总是灰溜溜地跟在羊群的后面，没有一只雌羊会去理睬它。

当两群羊在狭路相逢时，彼此都是不肯让路的。这时候双方的“带头羊”就会挺身而出，在狭道上进行一场你死我活的顶撞，直到其中一只被顶得从悬崖峭壁上滚下去。这时候失败的羊群会四散躲避，胜利的羊群就可顺利地通过狭道。有时失败的“带头羊”伤势过重，它的羊群会拖曳着它，跟在胜利一方的队伍后面前进。所谓“天山羊王”就是在多次“集团战争”中的绝对胜利者，它被羊群奉为“共主”，每当它出现在羊群前，所有的羊都闪过一旁为它让路，有的还对着它频频点头以示尊敬。天山顶上有一块大岩石，

它是羊王的宝座，羊王习惯于站在岩石上俯视它的“臣民”，从来没有哪一头羊胆敢登上这块岩石的。由于这只灰色的“羊王”额头是白色的，当地人就称它为“白额羊王”，并互相告诫任何人不得伤害它。羊王曾屡次击退来犯的狼群，保护了羊群的安全，因此又被人们称之为“神羊”。

“贱鸡”和“鸦王”

和羊群一样，鸡群中是不允许有两雄并存的，这就决定了公鸡的好斗性格。因为胜利的公鸡是鸡群中的“大王”，失败者就只好到处逃窜，躲避强者的追啄了。人们往往用“斗败了的公鸡”来形容那些丧魂落魄的人，这是很有道理的。

母鸡也不能和平共处，它们的地位是在抢食时决定的。抢食时最狠最凶的胜利者往往是母鸡群中的“霸王”。在觅食时，它一看到同类就马上停止觅食，跳过去猛啄它们，吓得它们四散逃窜。同样，其他的母鸡也是依样画葫芦，老二欺老三，老三欺老四……而最弱的一只则成了鸡群中的“倒霉蛋儿”。鸡群觅食时它只好胆战心惊地远远躲着，不敢前去同食，怕受同类的任意追啄，成了鸡社会中最底层的“贱鸡”。

科学家曾做过多次试验，发现一只鸡能否称王称

霸，最重要的因素取决于它的好斗性格。只要将少量雄性荷尔蒙注射进一只惯受欺凌的“贱鸡”的体内，不久它就会一变故态，在同类中到处惹事生非，横行霸道，在鸡群中的地位也就扶摇直上了。

乌鸦是一种不好斗的鸟类，它们之间虽然从不相互厮杀，但鸦群中也存在着等级现象。在同一棵树上栖息的鸦群中，一定有一只躯体庞大、羽毛丰满的“鸦王”。这只“鸦王”在鸦群中有着至高无上的地位，晚间它总是栖息在最高的树枝上，如果别的同类胆敢在同一枝树枝上与它“平起平坐”，那它只需对这只不识相的同类狠狠地瞪一眼，就足以使对方不战而降，乖乖地飞到较低的树枝上去。

雌鸦的地位主要由受“鸦王”恩宠程度的高低来决定的。它们之间的地位并不是固定不变的，如果一只备受欺凌的雌鸦一旦被“鸦王”看中，那它马上就会变得神气活现，盛气凌人，而其他雌鸦也会对它刮目相看。

想一想，查一查

一　阅读课文，想一想，动物世界里的“等级”是由什么决定的？

二　文章较多的使用了拟人修辞法，找出三至五个来，认真体会它们的作用。

三　了解下列词语，并给加点的字注音。

宽恕　卵翼　嚎叫　臭迹　纠葛　栖息

逃逸　厮杀　遍体鳞伤　抱头鼠窜　偃旗息鼓

一决雌雄　退避三舍　丧魂落魄　扶摇直上

盛气凌人　刮目相看

只有人才是世界上最强大的动物，他可以俨然高居在动物角斗力金字塔的顶峰。

八六　从人与猛兽搏斗谈起[①]

沈 一 元

人真正了解自己吗？似乎还没有。如果当我们进一步认识和探索自己的体力、精神极限后，您将会惊奇地发现：自己原来就是一个超人。在人与猛兽的徒手搏斗中，人类蕴藏着战胜对手的巨大潜在力量。

人兽相搏的真实纪录

在非洲索马里热带雨林内，著名的动物标本剥制专家爱克兰，正举起猎枪瞄准一头豹子，昏暗的傍晚使他的第一发子弹射偏了，豹仅仅腿部受了点轻伤。它被激怒了，疯狂地朝猎手的方向扑来。

就在爱克兰惊慌地装换弹药时，豹子对准他的喉

①选自《青年文摘》精华本 A 卷（1987 年 4 月出版）。

咙咬去。在这生死的一瞬间，他突然扭转身躯。豹的利齿没咬着喉咙，却咬碎了爱克兰的右手腕，与此同时，这只花斑猛兽的利爪扎到他的胸上。求生的本能使爱克兰用左手紧卡住豹的喉咙，他们一起在地上翻滚扭打。此刻，身负重伤的爱克兰仍用左手拼死卡住豹的头。

不久，豹子变得越来越困难，它张开嘴，松开爱克兰的右手腕。而爱克兰却乘机将满是鲜血的右手深深地插入豹喉之中，当然，他的左手依然卡着豹的喉咙。爱克兰死死地压在豹的身上，为了防止猛兽挣扎翻起，他用膝盖尽力抵住豹腹。豹的肋骨被压断，血从口中不断流出。在这场人与兽的生死相搏中，爱克兰取得了胜利。

人的弱点

尽管有以上战胜猛兽的例子，但是根深蒂固的观念认为：如果人赤手空拳和豹、美洲狮或大猩猩搏斗的话，取胜的可能性几乎等于零。的确，科学家曾统计过许多人徒手与猛兽搏斗的例子,99%是猛兽获胜。除非是在非常幸运的情况下,才会像爱克兰那样取胜。如果回溯到古罗马时代，当时的角斗士最初与猛兽搏斗都是徒手进行的，由于每次几乎都是以人类躺倒在

血泊之中而告终，使搏斗失去了意义，所以到后来，角斗士便用了剑和盔甲。如此说来，人真的比猛兽弱得多吗？

和兽类相比较，人类最大的弱点莫过于裸露皮肤。其他动物都长有茂密的长毛，起着天然的保护作用。而人呢，一旦遇到狮子或其他猛兽，只要它们的脚爪在人的腹部一抓，肚皮就要裂开，肠子等内脏很容易被击出体外。

从力气上说，人似乎也不及某些猛兽。大猩猩能轻而易举地将直径 5 厘米的铁棒折弯，熊掌的力量更是大得惊人，一下子就可以把人的头盖骨打得稀烂。体重 200 公斤的狮子和老虎能拖动超过自身体重 2～3 倍的水牛或河马。尤其使人感到害怕的是，猛兽们的攻击速度和技巧。狮子的主动出击速度为每小时 80 公里，它追上猎物时，不仅会用牙齿咬住不放，而且会用足猛踢对方。它的足力很强，只要对牛头一击，就足以使其头盖骨碎裂。狮子作为百兽之王，确实是名符其实的。鳄鱼也很厉害，一条 54 公斤的鳄鱼，咬合力竟达 698 公斤。

无疑，狮子、老虎、鳄鱼以及大猩猩都是强大的，那么在这个动物界争斗力的金字塔结构中，人类究竟处在什么位置上呢？

人是最优秀的生物机器

有人认为，在动物界的角逐场中，人类只不过是二、三流的角色。但也有人断言：人是最强的，是地球上最优秀的生物机器。

许多生理学家都同意后一种观点，他们说，人每天要走一万步，一生以70年计算，就要行走两亿五千万步。如果是一个体重60公斤的人，每走一步，股关节承受的力将达到180～240公斤，为体重的3～4倍。而膝关节则要承受300～360公斤的力。此外我们在行走时，股关节和膝关节的活动韧带，在一瞬间要从空悬状态接受拉力，马上承受数百公斤压力，这简直是不可思议的。如果一台机器这样工作的话，立即就会松散损坏。人为什么能忍受如此剧猛的变化呢？因为人的骨胳具备性能优良的缓冲系统——软骨，可以将所受的力立即分散到四处。人的软骨附在关节外面，不仅能将力分散开来，而且每次用力时还会向关节内喷出有抗震作用的关节液。关节液的摩擦系数比冰还要低，只有0.001～0.01。把这些结构综合起来看，人的自我保护能力是很强的。

科学家对人的小腿骨进行了一系列的破坏性试验，小腿骨的垂直负荷力达600～700公斤，扭曲负荷

力 300 公斤。如果是活人骨头的话，小腿骨的垂直负荷估计可达 1 吨。

除了神奇的大脑之外，人和其他动物相比，最值得夸耀的恐怕是手、脚的灵敏性。人的各种关节能朝任何方向转动，而动物则不能。即使是与人类很接近的猿猴，用脚改变行走方向也并不容易。而人类却可以在行走时随心所欲地快速变换方向，人的手则更是其他动物所望尘莫及的。

仅仅这些就能说明人是体力上的最强者吗？

现实社会中的超人

无论是机械还是动物，都缺乏一种异常重要的能力——精神的力量。但是，人类却具有这种神奇的力量。有时，人能依靠精神的力量，在极其危险的情况下创造出惊人的奇迹。

大猩猩的力量很强，但从来没有战胜过豹子，相反，力气较小的爱克兰却杀死了豹。人和大猩猩一样，都是容易感觉痛的动物。大猩猩在搏斗中受伤后（哪怕是轻伤），感受到了痛，就会停止向豹反击，于是理所当然地被豹杀死。而爱克兰在身负重伤的情况下，却能够忍受剧痛继续拼死搏斗，这完全是精神的力量在起作用，也许这正是获胜的重要原因。

精神力量使人创造奇迹的例子并不少见。二次世界大战刚结束时，在日本的一个火车站上，一位身材瘦小、体重恐怕不到40公斤的老大娘去看望自己的儿子，她背着两袋米，双手还各拎半包米，颤颤巍巍地走上车站的台阶。一袋米有60公斤，这位大娘要背住120公斤，拿住手中60公斤的重量，可以说没有一种动物能像人那样强大。思念儿子的强烈母爱，一股巨大的精神力量使她成了“超人”。

在极端危险的情况下，精神力量，这种非实体性的、无法测定的东西，往往能发挥重要的作用。这并非是虚构和臆想，而是完全符合科学性的事实。

日本某大学的松井教授，研究了各种遇难事件后说：“在极端危险的情况下，是强烈的永生欲望，支撑着生还者，使之奇迹般地脱离了险境。”

1982年在珠峰遭难的松田宏也，居然在冰雪中度过了19天。前往比睿山① 延历寺② “入定”③的人们，能不吃不喝不睡维持九天。这就是说，人只要有了精神力和体力，就可以忍耐九天的极危险状态。

一位法国医生阿朗·包贝尔，在他著名的漂流实验中记录道：“值得担心的不是饥饿和干渴，使蒙受海

---

①〔比睿山〕日本京都府和滋贺县之间的名山，又叫睿山。 ②〔延历寺〕比睿山上的名寺，建于公元785年。是日本的佛教圣地之一。 ③〔入定〕佛教徒的一种修行方法，闭着眼睛坐，控制身心各种活动。

难者死亡的不是海，而是不安、恐惧和孤独等精神上的因素。”的确，精神力和求生的意志，就是在斗争中赢得生存的意志，它能了不起地扩大人的其他能力——体力、忍耐力等。

从以上意义上说，只有人才是世界上最强大的动物，他可以俨然高居在动物界角斗力金字塔的顶峰。事实上，在人类中的任何普通成员都拥有巨大的潜在力量，只是平时没有表现出来罢了。如果人类年轻时就努力锻炼身体，以后凡是遇到任何危急情况，在精神力的激发下，巨大的潜力就会爆发出来，每个人都有可能成为超人。

想一想，查一查

一　“只有人才是世界上最强大的动物”，这个结论主要是从哪一点着眼的？

二　本文在说明某一问题时往往用数字说话，把它们画出来，体会一下这样写有什么好处。

三　掌握下列词语。

极限　血泊　裸露　回溯　臆想　俨然

根深蒂固　望尘莫及　随心所欲

八七　文言故事六则

楚人隐形[1]

邯郸淳

楚人贫居[2]，读《淮南方》[3]，得“螳螂伺[4]蝉自鄣叶[5]可以隐形[6]”，遂于树下仰取叶——螳螂执叶伺蝉，以摘之。叶落树下，树下先有落叶，不能复分别。扫取数斗归，一一以叶自鄣，问其妻曰：“汝见我不[7]？”妻始时恒[8]答言“见”，经日[9]，乃厌倦不堪，绐[10]云“不见”。嘿[11]然大喜，赍[12]叶入市，对面取人物[13]。吏[14]遂缚诣[15]县[16]。

---

①选自《笑林》。邯郸淳，姓邯郸，名淳，三国时人，做过给事中的官。楚人，楚国人。楚国，现在的湖北省及其周围一带。　②〔贫居〕过穷日子。　③〔《淮南方》〕一种讲医药的书，可能没有传下来。　④〔伺〕侦察等候。　⑤〔自鄣叶〕遮蔽自己的树叶。鄣，同“障”。　⑥〔隐形〕隐藏形体，别人看不见。　⑦〔不〕同“否”。　⑧〔恒〕常是，总是。　⑨〔经日〕经过一整天（表示时间很长）。　⑩〔绐（dài）〕哄骗。　⑪〔嘿〕同“默”。　⑫〔赍（jī）〕携带。　⑬〔对面取人物〕当面拿人家的东西。　⑭〔吏〕指县里的公差。　⑮〔诣（yì）〕到……去。　⑯〔县〕指县衙门。

想一想，查一查

一　“楚人”真的能够自隐其形吗？他是个什么样的人？

二　对照课文回答：“楚人”的妻子是在什么情况下说“不见”的？“嘿然大喜”表现了“楚人”怎样的心态？

执竿入城①

邯郸淳

鲁②有执长竿入城门者，初竖执之，不可入，横执之，亦不可入，计无所出③。俄④有老父⑤至曰：“吾非圣人，但见事多矣，何不以锯中截⑥而入？”遂依而截之。

想一想，查一查

一　全文仅50多个字，却形象的刻画出了两个人物。想一想，“执长竿入城门者”与“老父”各是什么样的人？

二　说明下列句子中加点字的用法。

鲁有执长竿入城门者

初竖执之

遂依而截之

---

①选自三国魏邯郸淳《笑林》。　②〔鲁〕鲁国，现在的山东省南部一带。　③〔计无所出〕想不出办法来。　④〔俄〕不久。　⑤〔老父〕对老年男子的尊称。　⑥〔中截〕从中间截断。

陈太丘与友期[1]

刘 义 庆

陈太丘与友期行[2]，期日中[3]，过中不至，太丘舍去[4]。去后乃至[5]。

元方[6]时年七岁，门外戏。客问元方："尊君[7]在不？"答曰："待君久不至，已去。"友人便怒曰："非人哉[8]！与人期行，相委而去。"元方曰："君与家君[9]期日中，日中不至，则是无信；对子骂父，则是无礼。"

友人惭，下车引之[10]。元方入门，不顾[11]。

想一想，查一查

一　这篇短文说明了什么道理？你如何评价友人和元方这两个人物？

二　解释下列各句中加点字的含义。

---

①选自《世说新语·方正》。刘义庆(403—444)，南朝宋的宗室，彭城(今江苏省徐州市)人。曾任荆州刺史，封临川王。陈太丘，汉朝陈实，字仲弓，曾官太丘长。　②〔期行〕定好时间一同上路。　③〔期日中〕约定在中午。　④〔舍去〕不再等候而走了。　⑤〔乃至〕(友人)才到。　⑥〔元方〕陈纪，字元方。陈实的长子。　⑦〔尊君〕令尊，你父亲。　⑧〔非人哉〕不是人哪！　⑨〔家君〕我父亲。　⑩〔引之〕拉他(表示好感)。　⑪〔顾〕回头看。

去后乃至

元方时年七岁，门外戏

与人期行，相委而去

友人惭，下车引之

田登作郡①

陆　游

田登作郡，自讳其名②，触者③必怒，吏卒多被榜笞④。于是举州⑤皆谓灯为火。上元⑥放灯，许人入州治⑦游观，吏人遂书榜揭⑧于市曰："本州依例⑨放火三日。"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俗语有"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源出于此文。结合课文，想想这个俗语说明了什么？

二　古代有"为长者讳""为尊者讳"之说，并因此而产生了许多笑话，本文就是一例。你还能举出一个或几个例子吗？

---

①选自陆游的《老学庵笔记》卷五。作郡，这里指作州的长官。　②〔讳其名〕忌讳在语言文字中用他的名字，甚至与名字同音的字也不许用。　③〔触者〕触犯的人，即用"登"字或与"登"字同音的字的人。　④〔榜笞(chī)〕用鞭子或板子打。榜，打。　⑤〔举州〕全州。　⑥〔上元〕阴历正月十五日。　⑦〔州治〕这里指州官的衙门。　⑧〔书榜揭〕写布告张贴。揭，张贴。　⑨〔依例〕按照旧例。

工之侨献琴①

刘　基

工之侨得良桐②焉，斫③而为琴，弦④而鼓⑤之，金声而玉应⑥。自以为天下之美⑦也，献之太常⑧。使国工⑨视之，曰："弗古⑩。"还之。

工之侨以归⑪，谋诸⑫漆工，作断纹⑬焉；又谋诸篆工⑭，作古窾⑮焉。匣⑯而埋诸土，期年⑰出之，抱以适⑱市。贵人⑲过而见之，易⑳之以百金，献诸朝㉑。乐官㉒传视㉓，皆曰："希世㉔之珍也。"

工之侨闻之，叹曰："悲哉世也㉕！岂独㉖一琴哉？莫不然㉗矣。"

---

①选自《诚意伯文集·郁离子》，题目是编者加的。工之侨，虚构的人名。刘基(1311—1375)，字伯温，元末明初青田(现在浙江省文成县)人。辅佐朱元璋平定天下，官御史中丞，弘文馆学士。封诚意伯。　②〔桐〕桐木，制古琴的材料。　③〔斫(zhuó)〕砍削。　④〔弦(xián)〕琴弦。这里作动词用，装上弦。　⑤〔鼓〕弹。古代多说"鼓琴"。　⑥〔金声而玉应〕发出的和声如金玉之声(形容琴声清亮幽美)。　⑦〔天下之美〕天下最美好的(琴)。　⑧〔太常〕太常寺，掌管祭祀礼乐的官署。　⑨〔国工〕最优秀的工匠。这里指乐师。　⑩〔弗古〕不古老。琴以古为贵。　⑪〔以归〕以琴归，带琴回家。　⑫〔诸〕之于。　⑬〔断纹〕断裂的纹理。漆面年久就会裂出小缝。　⑭〔篆(zhuàn)工〕刻字工匠。刻字多用篆体字。　⑮〔古窾(kuǎn)〕古代的款识。　⑯〔匣〕装在匣子里。　⑰〔期(jī)年〕周年。　⑱〔适〕往。　⑲〔贵人〕大官。　⑳〔易〕交换，买。　㉑〔朝〕朝廷。　㉒〔乐(yuè)官〕掌管音乐的官吏。

㉓〔传视〕大家传递着看。　㉔〔希世〕世上少有。　㉕〔悲哉世也〕可悲啊，这个社会。　㉖〔独〕只。　㉗〔莫不然〕无不如此。

想一想，查一查

一　两次献琴，产生一个感叹。工之侨为什么会发出这种感叹？试就本文做一点分析。

二　理解下列语句中加点字的含义。

自以为天下之美也

工之侨以归

匣而埋诸土

莫不然矣

三 重 楼 喻①

往昔②之世，有富愚人，痴③无所知。到余富家④，见三重楼，高广严丽⑤，轩敞疏朗⑥，心生渴仰⑦，即作是念⑧：我有财钱，不减于彼⑨，云何顷来⑩而不造作如是之楼？即唤木匠而问言曰："解作彼家端正舍不⑪？"木

---

①选自求那毗地（印度和尚）译《百喻经》，是佛教的一种经典。三重（chóng）楼喻，三层楼的比喻。重，层。　②〔往昔〕从前。　③〔痴〕呆傻。　④〔余富家〕另外的富人家。　⑤〔高广严丽〕又高又宽，庄严华丽。　⑥〔轩敞疏朗〕开阔敞亮。轩，高。疏，稀，不挤。　⑦〔渴仰〕极度的羡慕。　⑧〔即作是念〕就兴起（下面说的）这个念头。即，就。⑨〔减于彼〕少于三层楼的主人。　⑩〔云何顷来〕为什么近日。⑪〔解作彼家端正舍不（fǒu）〕能够修建他家那样气派的房屋吗？解，通晓。端正，庄严宏伟。不，同"否"。

匠答言："是我所作[1]。"即便语言[2]："今可为我造楼如彼[3]。"是时木匠即便经地垒墼作楼[4]。愚人见其垒墼作舍[5]，犹怀疑惑，不能了知[6]，而问之言："欲作何等[7]？"木匠答言："作三重屋。"愚人复言："我不欲下二重之屋[8]，先可为我作最上屋[9]。"木匠答言："无有是事。何有不作最下重屋而得造彼第一之屋[10]？不造第二，云何得造第三重屋？"愚人固言[11]："我今不用下二重屋，必可[12]为我作最上者。"时人闻已[13]，便生怪笑，咸[14]作此言："何有不造下[15]第一屋而得上者！"

想一想，查一查

一　古语有"千里之行，始于足下"，意思与本文相同。想一想，它们说明了什么道理？

二　解释下边两个语句，注意加点字的含义。

1. 愚人固言："我今不用下二重屋，必可为我作最上者。"
2. 时人闻已，便生怪笑，咸作此言："何有不造下第一屋而得上者！"

---

①〔是我所作〕(那座房舍)是我修建的。　②〔即便语言〕就马上告诉说。即便，立刻。　③〔彼〕那。指富家的三重楼。　④〔经地垒墼(jī)作楼〕量地垒砖修建楼房。经，量度。墼，还没烧过的砖坯，这里指砖。　⑤〔作舍〕修建居室。　⑥〔不能了知〕不能清楚地知道。了，彻底明白。　⑦〔欲作何等〕想修建什么。　⑧〔我不欲下二重之屋〕我不想要下边那两层屋子。　⑨〔先可为我作最上屋〕可以先为我修建最上边那层屋，即先盖第三层。　⑩〔何有〕哪里有。　⑪〔固〕坚决地。　⑫〔必可〕必须。　⑬〔时人闻已〕当时人听到之后。已，完毕。　⑭〔咸〕全都。　⑮〔下〕下边。

八八　古代诗词十六首

上　邪[①]

上邪！我欲与君[②]相知[③]，长命无绝衰[④]。

山无陵[⑤]，江水为竭[⑥]，冬雷震震[⑦]，夏雨雪[⑧]，天地合[⑨]，乃敢与君绝[⑩]！

子　夜　歌[⑪]

始欲识郎时，两心望如一[⑫]。
理丝[⑬]入残机[⑭]，何悟[⑮]不成匹[⑯]！

---

①选自郭茂倩《乐府诗集·鼓吹曲辞·汉铙歌》。这是一首产生于汉代的民间情歌。女主人公列举了五种不可能出现的自然现象，来比喻爱情的坚贞不变。上邪(yē)，天啊。　②〔君〕指她所爱的人。　③〔相知〕相爱。　④〔命〕使。这句说，使爱情永远不断绝，不衰退。　⑤〔山无陵〕是说高山变为平地。陵，山峰。　⑥〔竭〕干枯。这句说，江水干枯。　⑦〔震震〕雷声。　⑧〔雨(yù)〕降落的意思。雨雪，下雪。⑨〔天地合〕天和地合并到一起。　⑩〔乃敢与君绝〕上述五种情况出现，我才敢同你断绝恩情。　⑪选自郭茂倩《乐府诗集·清商曲辞·吴声歌曲》。《子夜歌》，是东晋时期流行在长江下游的民歌。相传是一个名叫子夜的女子创造的。《乐府诗集》载 42 首，都是男女恋歌。这一首写一个女子失恋后的内心痛苦。　⑫这句说，希望爱情专一，两颗心像一颗心一样。　⑬〔丝〕谐"情思"的"思"。　⑭〔残机〕残破的织机。⑮〔悟〕明白。　⑯〔匹〕双关语。除"布匹"的意思外，还有"匹配"的意思。这二句说，将理好的丝安在残破的织机上，哪知道这是织不成布匹的！意思是说，二人不能成为配偶。

于易水送人①

骆宾王

此地别燕丹，壮士发冲冠②。
昔时人已没，今日水犹寒。

凉　州　词③

王　翰

葡萄美酒夜光杯④，欲饮琵琶马上催⑤。
醉卧沙场君莫笑⑥，古来征战几人回！

---

①选自《骆宾王文集》。骆宾王(约 626—684?)，婺(wù)州义乌(今属浙江)人，曾任临海丞。后随徐敬业起兵反对武则天，兵败后下落不明。与王勃、卢照邻、杨炯齐名，誉为“初唐四杰”。有《骆宾王文集》。易水，水名，源出河北省易县，是战国时燕国的辖地。这首诗借怀古以抒发内心愤激之情。　②〔此地别燕丹，壮士发冲冠〕此地，即易水。燕丹，燕太子丹。据《史记·刺客列传》记载，战国末年，荆轲奉命入秦刺杀秦王，燕太子丹和宾客送他到易水岸边。荆轲的朋友高渐离击筑，荆轲应声而歌：“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歌声悲壮激越，“士皆瞋目，发尽上指冠”。这两句诗就是写这件事。壮士发冲冠，指那个悲壮的送行场面和在场人物激昂慷慨的心情。　③选自《中国历代诗歌选》。王翰(生卒年不详)，字子羽，并州晋阳(现在山西太原)人。唐代诗人。凉州词，唐乐府《凉州歌》的歌词。这首诗通过边塞将士欢宴畅饮的场面，表现他们置生死于度外的豪爽性格。　④〔夜光杯〕用美玉制成的杯，夜间可以发光。这里指极精美的酒杯。　⑤〔欲饮琵琶马上催〕正当大家举杯“欲饮”之时，突然听到马上弹琵琶的声音，好像是催促人们赶快痛饮。催，催饮。
⑥〔醉卧沙场君莫笑〕这一句和下一句都是席间劝酒之词。意思是说，既喝就喝个痛快嘛，就是醉卧沙场，也请诸君莫笑。“古来征战几人回”，我们不是早将生死置之度外了吗？还怕什么！

旅夜书怀①

杜　甫

细草微风岸，危樯独夜舟②。
星垂平野阔，月涌大江流③。
名岂文章著，官应老病休④。
飘飘何所似？天地一沙鸥。

渔　　翁⑤

柳宗元

渔翁夜傍西岩⑥宿，晓汲清湘燃楚竹⑦。
烟销日出不见人，欸乃⑧一声山水绿。
回看天际⑨下中流，岩上无心⑩云相逐。

---

①选自《唐诗选注》。这首诗作于唐代宗永泰元年(765)。这一年正月，他因受排挤而辞官；四月，在成都赖以存身的好友严武死了。杜甫陷入凄孤无依之境，带家属离蜀东下，经过渝州(今四川重庆)、忠州(今四川忠县)，至云安(今云阳)。诗是在途中所作。诗中写了长江的夜景，借景抒情，表达了诗人心中的不平，揭示出政治上失意是他飘泊、孤寂的根本原因。　②〔细草微风岸，危樯独夜舟〕写近景，微风吹拂着江岸上的小草，竖着高高桅杆的小船在月夜孤独地停泊着。危樯，高桅杆。　③〔星垂平野阔，月涌大江流〕写远景。明星低垂，原野开阔；月随波涌，大江东流。　④〔名岂文章著，官应老病休〕我的名声，哪里是因为文章写得好呢？做官倒应该因为年老多病而退休。这是反话，是吐露不得志的牢骚话。　⑤选自《柳河东集》。此诗是作者谪居永州时所作。于歌咏自然景物之中，略寄孤芳自赏之意。　⑥〔西岩〕永州西山。　⑦〔清湘〕清澈的湘江。湘江源于广西，流经永州。〔楚竹〕，楚地的竹子。永州在战国时属楚国。　⑧〔欸(ǎi)乃〕摇橹声。这句是说，在绿水青山之中听见摇橹声。　⑨〔天际〕天边。这句是说，渔翁已乘舟"下中流"，又"回看天际"。　⑩〔无心〕形容云自由自在飞动的样子。这句是说，渔翁回看山岩上，白云在飞来飞去。

左迁至蓝关示侄孙湘①

韩　愈

一封②朝奏九重天③，夕贬潮阳④路八千⑤。
欲为圣明除弊事，肯将衰朽惜残年⑥！
云横秦岭⑦家何在？雪拥蓝关马不前⑧。
知汝远来应有意，好收吾骨瘴江边⑨。

---

①选自《韩昌黎集》。韩愈(768—824)，字退之，河南南阳(现在河南省孟县)人。唐代散文家、诗人。他是古文运动的倡导者之一。左迁，贬官。唐宪宗元和十四年(819)正月，宪宗命人从凤翔法门寺迎佛骨入宫供养，作者时为刑部侍郎，上书极言其弊，触怒宪宗，被贬潮州刺史。这诗是途中所作。蓝关，蓝田关，又叫峣(yáo)关，在现在陕西省蓝田县东南。湘，韩老成的儿子，韩老成是韩愈的侄。　②〔封〕指谏书。当时皇帝派人迎释迦牟尼的一节指骨，使社会上出现奢侈敬佛的迷信风气。韩愈上《论佛骨表》劝阻这一活动。　③〔九重天〕皇帝的宫阙(què)，这里代指皇帝。④〔潮阳〕现在广东省潮安县。　⑤〔路八千〕泛指路途遥远。八千，不是确数。　⑥〔欲为圣明除弊事，肯将衰朽惜残年〕想替皇帝除去有害的事，哪能因衰老就吝惜残余的生命。圣明，指皇帝。弊事，有害的事。这里指迎佛骨的事。肯，岂肯、哪能。衰朽，残年，作者自称，当时他已52岁。⑦〔秦岭〕指终南山。指回顾长安，云横而不见家。　⑧〔雪拥蓝关马不前〕立马蓝关，大雪阻拦，前路艰危，心中感慨万分。拥，阻塞。　⑨〔知汝远来应有意，好收吾骨瘴江边〕知道你远道而来应是有所打算，为的是在瘴江边收敛我的尸骨。意思是此去难以生还了。骨，尸骨。瘴江，泛指岭南河流。旧时说岭南多瘴气，人碰上就要生病。潮州在岭南，所以作者这样说。

秋　　思①

张　籍

洛阳城里见秋风，欲作家书意万重②。
复恐匆匆说不尽，行人③临发④又开封⑤。

秋　　夕⑥

杜　牧

银烛秋光冷⑦画屏⑧，轻罗小扇⑨扑流萤。
天阶⑩夜色凉如水⑪，卧看牵牛织女星⑫。

---

①选自《唐诗选注》。张籍(765—830?)，字文昌，吴郡(现在江苏省苏州市)人，唐朝诗人。这首诗抓住托人捎带家书一事，抒发了作者思念家人的深挚情感。　②〔意万重(chóng)〕形容要表达的意思很多。　③〔行人〕指捎带家书的人。　④〔临发〕即将出发。　⑤〔又开封〕重新打开信封，再作补充。　⑥选自《唐诗三百首》。杜牧(803—852)，字牧之，唐朝万年(现在陕西省长安县)人，晚唐诗人。他和同时的李商隐齐名，有"小李杜"之称。有《樊川文集》。这首诗通过生活细节的描写，表现一个失意宫女的内心苦闷。　⑦〔冷〕指烛光、月光映照在屏风上给人的感觉，渲染出环境的凄凉。　⑧〔画屏〕带有图画的屏风。　⑨〔轻罗小扇〕用一种轻薄的丝织品制成的小团扇。扇子本是夏天用的，秋天就不用了。古代诗词中常以秋扇比喻弃妇。这里的"轻罗小扇"也象征着持扇宫女被遗弃的命运。　⑩〔天阶〕指皇宫中的石阶。　⑪〔凉如水〕指台阶上的石板冰凉如水，暗示夜已深沉，寒气袭人。　⑫〔卧看牵牛织女星〕牵牛织女每年秋天尚有相会的时候，自己却独居深宫，苦海无边。以牵牛织女衬托宫女的愁苦。

山亭夏日①

高　骈

绿树浓阴夏日长，楼台倒影入池塘。
水晶帘②动微风起，满架蔷薇一院香。

虞美人③

李　煜

春花秋月何时了④，
往事知多少？
小楼昨夜又东风，
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
雕栏玉砌⑤应犹在，
只是朱颜改。
问君能有几多愁？
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

---

①选自《千家诗》。高骈（821—887），字千里，幽州（现在北京西南）人。晚唐诗人，《全唐诗》存其诗一卷。这是一首描写夏日风光的七言绝句，字里行间透露出诗人悠闲自在的心情。　②〔水晶帘〕如水晶一样明亮的帘子。　③选自《中国历代诗歌选》。李煜（937—978），南唐后主，字重光。公元975年，宋灭南唐，他被封为"违命侯"，过了三年阶下囚的生活，终被杀死。这首词就是表现他由一个皇帝到阶下囚的哀愁。虞美人，唐教坊曲名。　④〔春花秋月何时了〕这句是说，作者不忍看到春花秋月，因为它会引起作者对许多往事的回忆。　⑤〔雕栏玉砌〕指南唐故国的宫苑。砌（qì），台阶。

渔　家　傲[1]

范仲淹

塞下[2]秋来风景异，
衡阳雁去[3]无留意。
四面边声连角起[4]，
千嶂[5]里，
长烟落日[6]孤城闭。

浊酒一杯家万里，
燕然未勒[7]归无计。
羌管[8]悠悠霜满地，
人不寐，
将军白发征夫泪。

---

①选自《全宋词》。这首词表现了守边将士的英雄气概和思乡心情，也反映了边塞生活的艰苦。渔家傲，词牌名。　②〔塞下〕指当时的西北边境。　③〔衡阳雁去〕即雁去衡阳。衡阳，县名（在现在湖南省衡阳市）。旧县城南有回雁峰，相传雁至此不再南飞。　④〔四面边声连角起〕军中号角吹响的时候，边境上四面的各种声音也随着响起来了。边声，边境上的马嘶、风号等声音。角，号角。　⑤〔千嶂〕意思是丛山。

⑥〔长烟落日〕落日余晖中，烟雾茫茫。长烟，一大片雾气。　⑦〔燕然未勒〕指抗敌的功业还没有完成。燕然，山名。勒，刻。东汉的将军窦宪追击匈奴，登燕然山，刻石记功。　⑧〔羌管〕即羌笛。

淮中晚泊犊头[1]

苏舜钦

春阴[2]垂野[3]草青青，时有幽花[4]一树明。
晚泊孤舟古祠[5]下，满川风雨看潮生[6]。

诉衷情[7]

陆游

当年万里觅封侯[8]，
匹马戍梁州[9]。
关河梦断何处[10]？

---

①选自《宋诗选注》。作者苏舜钦(1008—1048)，字子美，开封人，有《苏学士文集》。他曾多次上书论政，遭到打击。后闲居苏州，过着寄情山水的生活。淮中，指淮河中部一带。犊(dú)头，淮河边的一个小地名。这首诗借春日晚景的描绘，抒发了诗人孤独寂寞的情感。　②〔春阴〕春天的阴云。　③〔垂野〕指阴云笼盖原野。　④〔幽花〕花被傍晚的暮色笼罩而显得昏暗。幽，昏暗。　⑤〔古祠(cí)〕古庙。　⑥〔生〕涨起来。　⑦选自《宋词选》。陆游(1125—1210)，字务观，号放翁，越州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南宋爱国诗人。这首词表达了诗人满腔的爱国热情。

⑧〔觅封侯〕寻觅建立功业以取封侯的机会。　⑨〔梁州〕古地名，即今汉中一带。指陆游48岁时在汉中的一段军事生活，那时铁马秋风，诗人驰骋在国防前线。　⑩〔关河梦断何处〕边塞从军生活像梦一般消失了。关河，即指边塞，河防，边疆。何处，不知何处，无迹可寻。

尘暗旧貂裘①。

胡未灭，
鬓先秋②，
泪空流。
此生谁料
心在天山③，
身老沧洲④！

朝　求　升⑤

明末民谣

朝求升，暮求合⑥，近来贫汉难存活。早早开门拜闯王⑦，管教大小都欢悦。

---

①〔尘暗旧貂裘〕貂皮衣积满了灰尘，颜色也变了。表示长期闲散，没有建功立业的机会。　②〔鬓先秋〕两鬓白如秋霜。　③〔天山〕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这里借指前方。　④〔沧洲〕诗人晚年住在绍兴镜湖。沧洲，水边，古时隐者住的地方。　⑤选自《明季北略》。这是明末农民起义军中的一支歌谣。原诗无题，这里用首句作题。　⑥〔朝求升，暮求合(gě)〕早晨希望得到一升米，晚上希望得到一合粮。升、合，都是容量单位，合是一升的十分之一。　⑦〔闯王〕即明末农民起义领袖李自成。

对　　酒①

秋　瑾

不惜千金买宝刀②，貂裘换酒也堪豪③。
一腔热血勤珍重④，洒去犹能化碧涛⑤。

想一想，查一查

每周一首，熟读，背诵。体会诗中表达的思想感情，并揣摩精彩的语句。

---

①选自《秋瑾集》。秋瑾(1875—1907)，字璿卿，浙江会稽(今浙江绍兴)人，近代女革命家。她出身虽是地主家庭，但封建家庭的压迫与国家的危难，促使她为民族解放、妇女解放献身革命，直至牺牲。她这首诗豪迈奔放，渗透着革命激情。对酒，这首诗是对着酒作的。　②〔不惜千金买宝刀〕我不吝惜千两黄金，去购买锋利的宝刀。　③〔貂裘换酒也堪豪〕用珍贵的貂皮衣去换酒喝，这种狂放行为也是足能引为自豪的。貂(diāo)，一种鼬科动物，它的皮是珍贵的皮衣料。　④〔勤珍重〕多加珍惜。　⑤〔化碧涛〕化作碧血的波涛。相传周朝有一个忠臣叫苌弘，他死了三年，血化作碧色。因此后人常用碧血来形容烈士所流的血。最后两句是说，应多多珍重这一腔热血，它洒出去将化作碧血的波涛，成为一股巨大的冲击力量。

八九　名人名言三十则

理想篇

最好把真理比作燧石——它受到的敲打越厉害，射出的光辉就越灿烂。

马克思

我好像是一只牛，吃的是草，挤出的是牛奶。

鲁迅

一个精神生活很充实的人，一定是一个很有理想的人，一定是一个很高尚的人，一定是一个只做物质的主人而不做物质的奴隶的人。

陶铸

人的活动如果没有理想的鼓舞，就会变得空虚而渺小。

车尔尼雪夫斯基

每个人都有一定的理想，这种理想决定着他的努力和判断的方向。就在这个意义上，我从来不把安逸和快乐看作生活目的本身——这种伦理基础，我叫它猪栏的理想。

爱因斯坦

一个人追求的目标越高，他的才力发展得就越快，

对社会就越有益：我确信这也是一个真理。

高尔基

只有向自己提出伟大的目标并以自己的全部力量为之奋斗的人，才是幸福的人。

加里宁

生活中没有理想的人，是可怜的人。

屠格涅夫

要散布阳光到别人心里，先得自己心里有阳光。

罗曼·罗兰

应该让别人的生活因为有了你的生存而更加美好。

茨尔巴

读书篇

书富如入海，百货皆有。

苏东坡

我爱书，我常常站在书架前，这时我觉得我面前展开一个广阔的世界，一个浩瀚的海洋，一个苍茫的宇宙。

刘白羽

理想的书籍是智慧的钥匙。

托尔斯泰

这是这一代人对另一代人精神上的遗言，这是将

死的老人对刚刚开始生活的青年人的忠告，这是准备去休息的哨兵向前来代替他的岗位的哨兵的命令。

赫尔岑

每一本书是一级小阶梯，我每爬上一级，就更脱离畜牲而上升到人类，更接近美好生活的观念，更热爱这本书。

高尔基

生活里没有书籍，就好像没有阳光；智慧里没有书籍，就好像鸟儿没有翅膀。

莎士比亚

一本书像一艘船，带领我们从狭隘的地方，驶向无限广阔的生活海洋。

凯勒

一个爱书的人，他必定不致缺少一个忠实的朋友，一个良好的老师，一个可爱的伴侣，一个优婉的安慰者。

伊萨克·巴罗

书是随时在你近旁的顾问，随时都可以供给你所需要的知识。

凯勃司

一部好书，可以成为我们的莫逆之交。它过去、现在、将来对我们始终如一。

塞莫尔·斯迈尔斯

创造篇

为世界进文明，为人类造幸福，以青春之我，创建青春之家庭，青春之国家，青春之民族，青春之人类，青春之地球，青春之宇宙，资以乐其无涯之生。

李大钊

年青人要勇敢的走自己的路，许许多多的革命前辈就是从无数的坎坷中锻炼出来的。

刘少奇

愿中国青年都摆脱冷气，只是向上走，不必听自暴自弃者流的话。……有一分热，发一分光。

鲁迅

不干，固然遇不着失败，也绝对遇不着成功。

邹韬奋

对于某种新奇的现象，给他一种解释之后，许多人便接受了，但有思想的人却不满足，他们说一定还有可研究的地方。

居里夫人

即使通过自己的努力而知道一半真理，也比人云亦云的知道全部真理要好些。

罗曼·罗兰

人类的生活就是创造，就是努力去战胜僵死的物质的抵抗力，希望能掌握物质的一切秘密，并且迫使

它的力量服从人的意志，为人的幸福服务。

高尔基

摹拟算得才干吗？猎犬也会追随它的主人，猴子也会效法它的饲养者，马儿也会听从它的骑师。

莎士比亚

创造一切非凡事物的那种神圣的爽朗精神总是同青年时代和创造力相联系在一起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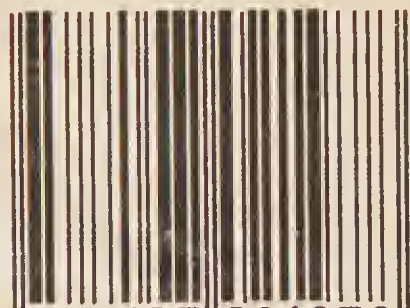
歌德

缺乏幻想的学者只能是一个好的流动图书馆和活的参考书，他只掌握知识，但不会创造。

莱辛

封面设计 董学军

责任编辑 王本华



ISBN 7-107-02197-4
G・3963(课)
定价15.00元